

第 157 期
(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 10 月)
目 錄

會議

淡江大學第 168 次行政會議紀錄	1
淡江大學文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11
淡江大學理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20
淡江大學工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34
淡江大學工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61
淡江大學商管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64
淡江大學外國語文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77
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106
淡江大學教育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112
淡江大學全球發展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124
淡江大學全球發展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132
淡江大學體育事務處 108 學年度第 1 次處務會議紀錄	134
淡江大學研究發展處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業務會議紀錄	146
淡江大學教務處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紀錄	147
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 108 學年度第 1 次館務會議紀錄	177
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192
淡江大學教育品質管理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199
淡江大學通識教育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203
淡江大學遠距教學推展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207
淡江大學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214
淡江大學第 46 屆員工福利委員會第 1 次會議紀錄	222
淡江大學 108 學年度新任系所主管研習會會議紀錄	224
淡江大學 108 學年度新聘教師座談會會議紀錄	231
淡江大學 108 學年度新進職員教育訓練紀錄	235
校聞	237
人事 (全校人事異動表)	246
圖書 (覺生紀念圖書館統計報告)	253
資訊 (資訊處作業統計報告)	256

淡江大學秘書處編印

網址: www.tku.edu.tw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淡江大學第 168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9 月 20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10 分
地點：淡水校園驚聲紀念大樓國際會議廳、蘭陽校園、台北校園（同步視訊）
主席：葛煥昭校長
紀錄：陳惠娟、劉桂香
出席：副校長、一級單位主管（詳簽到單）
校長指定出席人員：馬雨沛社長、董事會黃文智秘書（詳簽到單）
列席：校長室秘書、副校長室秘書、秘書處秘書（詳簽到單）

壹、頒獎

- 一、遠距教學發展中心季振忠研究助理輔導「套圈圈」及淡江時報社馬雨沛助理教授兼社長輔導「鋼彈淡江盪單槓圈」圈隊進入第 10 屆品管圈競賽複賽，啟迪有方，特頒發獎牌 1 面以資鼓勵。
- 二、軍訓室蘭陽校園組吳杰雄中校教官及體育事務處體育教學與活動組黃貴樹副教授擔任本校 107 學年度個人資料管理稽核小組稽核員，獻替良多，特頒發獎牌 1 面以資鼓勵。
- 三、軍訓室蘭陽校園組李國基中校教官兼組長及林毅豪中校教官參與第 31 屆全國團結圈競賽榮獲銀塔獎，績效卓著，特頒發獎牌 1 面以資鼓勵。
- 四、體育事務處體育教學與活動組黃貴樹副教授擔任本校第 45 屆員工福利委員會義務幹部，匡助良多，特頒發獎牌 1 面以資鼓勵。

貳、主席報告

四位副校長及各位同仁，大家午安。

本學年度新上任的一級主管有 3 位，特別安排理學院施增廉院長及品質保證稽核處張德文稽核長在今天召開的第 168 次行政會議專題報告，另一場安排蕭瑞祥總務長於 11 月 1 日第 82 次校務會議專題報告。主要考量全校教職員對總務工作比較關切，且校務會議委員成員包括一、二級主管、老師、職員及學生代表等二百多人。

首先有幾項重點工作說明：

- 一、教學單位組織調整：本校 110 學年度教學單位組織調整案已於 9 月 11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次院長會議討論通過，後續應依程序再經系、院、校級相關會議提案討論，此類會議均與學生權益息息相關，依據大學法規定必須有學生代表出席。本人到校服務近 28 年，第一次經歷教學單位整併是 96 學年度台北校園的技術學院組織裁撤，換言之，整併是籠統的說法，當時因應學校發展，台北校園技術學院各系併入淡水校園大學部相關學系，原隸屬技術學院的教師改由相關系所聘任，不但沒有紛爭，也間接讓台北校園營運績效持續攀升，以推廣教育處為例，在邱建良執行長的領導下，業績 106 學年度近新臺幣 1 億 5 千萬元，107 學年度成長約新臺幣 2 千萬元，繳校金額自然提升。另外，台北校園因地緣之利，場地外借收入比例也是大幅增加，希望 108 學年度能夠達到新臺幣 1 千萬元。近年來技職體系的招生比高教體系還要艱困，所以 12 年前的整併政策非常正確。由此可知，本校組織調整政策一直持續進行，例如，本人擔任教務長任內，國際事務學院各所曾隨著需要陸續進行整併調整，諸如，美國研究所、拉丁美洲研究所、東南亞研究所、日本研究所等因應教育部師資質量標準，停招後整併；擔任學術副校長期間，持續推動學校政策，負責停招整併調整系所。今天在座的全是一級主管，由校長直接任命，請務必努力執行學校政策，而系所主管乃是系所遴選，因此一級主管要扮演好溝通的橋樑。

另外，本校教職員待遇係比照國立大學支給標準，重視教職員的福利與權益，但對於沒有生源市場的系所，在不會影響師生權益之下，每學年度通盤考量進行整併調整，而所謂「尊重系所」的原則，是希望先由院長跟系所傳達學校的政策，經多次溝通協調後，努力圓滿執行任務。以蘭陽校園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為例，跟淡水校園資訊工程學系與即將成立的人工智慧學系等科系領域性質相近，容易互搶生源，因此，可以選擇停招後整併再更名，尤其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自 109 學年度對於師資質量及生師比規範更加嚴格，本校據此修訂的「淡江大學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查辦法」，會比教育部的規定再嚴格一點，希望大家共同為學校的永續發展而努力。

- 二、請全校各單位秘書嚴格把關，提升公文品質管理：公文是溝通的工具，簽辦公文，基本上要文字通順，簡淺易懂，不要有錯別字。擔任校長一年多來，每天處理不少 OD 公文，發現有不少公文品質不佳，例如，承辦人不小心簽辦錯誤，公文經過組長、秘書、一級主管沒有控管，甚至有些數字從承辦人員創簽就錯了，到了秘書核稿時，雖有批註更正但卻又張冠李戴，一級主管也沒注意就送出公文，自然就不易理解；近期又看到一份來函內容很多，承辦人員摘要簽辦意見，但詞不達意造成解讀困難，雖然本室秘書早有疑惑已先行電話詢問承辦人員，本人批閱時並口頭加以說明，但這不是

公文文書處理應該發生的現象，類似案例不勝枚舉，這表示公文從承辦人員到組長、秘書、一級主管及會簽行政主管都沒有仔細核閱，早先有幾次退文重簽，之後就不想退了。為提升公文品質，希望院長、一級主管要求秘書審閱公文要仔細檢查，該要求還是要嚴格，公私分明，如果仍沒有改善，一再發生錯誤，首先要懲處秘書。

- 三、請品質保證稽核處規劃品質管理轉型機制：淡江品質獎及品管圈從 108 學年度開始隔年輪流舉辦，20 多年前張董事長在擔任行政副校長時推動全面品質管理(TQM)至今，早期各行政二級單位都有全面品質管理(TQM)小組，每週召開小組會議，甚至要研讀 TQM 相關資料或書籍，或由組長帶領全組導讀。本校 2009 年榮獲第 19 屆國家品質獎，教務處、資訊處、圖書館等單位通過國際標準化組織 ISO 認證、再認證，已經累積不少認證及獲獎紀錄，採開源節流的做法，因此減少聘請校外委員進行外部稽核的經費，研議由校內人員進行內部稽核的可行性，以後若不申請外部認證不代表不用執行品質管理。近年來本校新進人員眾多，除非參與淡江品質獎或品管圈略知 TQM 的訓練，不然大概只知道 TQM 這個名詞，所以希望教學及行政二級單位開始推動，並深入瞭解 TQM，推動次數不用頻繁，條件可以放寬，採全員參與，不斷發覺業務單位問題並加以改善，達到品質第一的目標，請品質保證稽核處規劃、落實執行及追蹤，並建立本校稽核審查人員訓練制度，減少邀請外部評鑑審查人員。
- 四、請國際暨兩岸事務處掌握國際情勢，加強境外生輔導工作：今天中午太平洋島國吉里巴斯共和國與我國斷交，這一週包括所羅門群島已斷交 2 個國家，本校來自這兩個國家的學生計 38 位，近 3 年斷交了 7 個國家，對本校境外招生工作影響甚鉅。而這些斷交國家的學生在臺灣獎學金中斷提供後，未來很難有機會再來臺灣就讀，過去本校雖針對這些斷交國家的在學學生仍提供學雜費減免直到畢業，但這些學生心情難免受到影響，需要加強輔導工作。目前來自境外生人數第一、二名分別是中國、香港，特別是最近香港反送中運動情勢緊張，在臺灣某些學校或在國外大學就讀的港生及陸生爆發敵對衝突事件時有所聞，請國際暨兩岸事務處境外生輔導組要特別注意，加強輔導。
- 五、為因應改善學生宿舍床位嚴重不足的問題，松濤館女教職員宿舍下學年度不再接受申請住宿，改裝修為學生宿舍的相關訊息，請總務處及早公布周知。
- 六、從轉變到超越的雙軌轉型再出發：教學與行政革新研討會將於 10 月 26 日召開，請品質保證稽核處提早通知 6 位報告人，根據《雙軌轉型》這本書內容，以「淡江第五波：從轉變到超越-重新定位與創新突破之雙軌轉型」為主題，今天由張德文稽核長針對品質保證稽核處作雙軌轉型專題報告，讓大家初步瞭解，屆時教學與行政革新研討會上再請張稽核長做簡單開場說明。

參、報告事項

- 一、第 167 次行政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 (一)通過下列新訂法規：
 - 1、「淡江大學衍生新創事業管理辦法」。
 - 2、「淡江大學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查辦法」。
 執行情形：秘書處業於 108 年 6 月 3 日校秘字第 1080004894 號函公布實施。
 - (二)通過下列法規修正案：
 - 1、「淡江大學專任教師研究獎勵辦法」部分條文。
 - 2、「淡江大學校約聘僱人員聘僱服務辦法」第六條。
 - 3、「淡江大學退休人員聯誼會組織章程」。
 執行情形：秘書處業於 108 年 6 月 3 日校秘字第 1080004895 號函公布實施。
決定：同意備查。
- 二、各單位重點業務報告（見附件，略）
- 三、專題演講
 - (一)如何在第五波尋求突破（理學院施增廉院長）（見專題報告1，略）
 - (二)品保稽核與校務研究之再定位和創新（品質保證稽核處張德文稽核長）（見專題報告2，略）
 綜合討論：
 - (一)教育學院潘慧玲院長：
 - 1、目前深耕計畫在執行 CDIO 創新課程教學設計，希望結合理學院施院長提到實驗創新作法，將生活用品融入實驗中，鼓勵學生開發自己的美容用品，讓學生實作成品與社會結合，符合業界的需要，為了落實深耕計畫，理學院是否可以推動更進一步的構想。
 - 2、有關 QS 亞洲大學排名研究品質項目，其中教師論文數指標資料係取自 Scopus 資料庫，有些 TSSCI 期刊也被收錄於該資料庫。只是本校相關辦法較獨尊 SCI 及 SSCI 等，未充分考量 TSSCI 期刊論文。然人文社會科學有其文化疆界，過度強調發表於國際期刊，恐不利於本土學術界及實務界的發展，畢竟國人閱讀英文文章較不容易，其將影響國人無法及時掌握學界最新研究訊息，香

港過去即對此現象做過反省。由於 TSSCI 有蠻多期刊是被 Scopus 收錄的，故是否能夠思考凡是收錄在 Scopus 的期刊論文都能在本校相關辦法中被考量。

- 3、有關 IR 諸多分析的開放使用，可否提供使用端簡單的操作說明，讓各相關單位運用分析。

(二)理學院施增廉院長：

學生對於周遭日常息息相關的研究非常有興趣，例如：精油、肥皂、化妝品之製作，未來會融入實驗中，持續進一步推動。

(三)何啟東學術副校長：

- 1、校內老師們也許還沒有感受到潮流的嚴峻面，站在第一線的在座主管都可以感受到，面對嚴峻的挑戰，我們要充滿熱忱，在場的一級主管們要互相鼓勵，本人一定親自帶頭做起。
- 2、年底前大家務必全力以赴完成 3 年的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及 2 年的校務發展計畫修正。
- 3、會後將傳給各位有關逢甲大學教務長報告 CDIO 的簡報檔供參考，網路上亦可下載。
- 4、品質保證稽核處一直都有做有關大學排名的分析報告，包括評比項目、權重、指標、指標權重，都有詳細資料，非共通語言、本土語言或 TSCI 也都有規範，且會漸漸納入，但並非全面性。另外本校推動的國際駐點、熊貓講座及邀請的國際大師，這些都可以豐富我們的國際學者資料庫，可預期資料庫愈來愈完整，肯定有利本校世界大學排名的學術聲譽指標權重。
- 5、今天早上黃瑞茂老師邀請淡水地區 7 所國小校長、臺北市水利局、天下雜誌…等校外單位及校內相關單位同仁，召開「2019 淡水地區校園 SDGs 環境永續工作坊-連結與行動討論會議」，執行本校「共創大淡水，智慧大未來」5 年中程發展願景，範圍擴及到三貂嶺整個北海岸的歷史文化，結合大學社會責任計畫、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專業知能服務課程、高教深耕計畫及校務發展計畫，發展本校成為注重研究的教學型大學，達到落實教學創新及提升教學品質、發展學校特色、提升高教公共性與善盡大學社會責任的目標，預訂 9 月 30 日繳交 109-111 年度第二期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申請書，共有 5 個團隊提出申請，屆時會讓一級主管們瞭解計畫相關內容。
- 6、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主要在協助教師研究、多元升等，提升教學品質、重視學生學習歷程及提升學習成效，去年申請 46 件，通過了 27 件，109 年計畫即日起至 11 月 30 日截止徵件，今年本校目標為 100 位老師提出申請，請教務處、圖書館及資訊處配合協助。9 月 16 日出席由教務處教師教學發展組舉辦的「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從無到有的構思」經驗分享，許多老師發光發熱投入教學，令人感動，值得鼓勵，希望一級主管們走在前面，要引領系所老師的熱忱，學校才有更遠大願景。
- 7、有關各系修讀學士學位學生學期學業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二分之一且連續二次者（休學前後學期視同連續），應令退學。鑒於大學一年級為大學入門定向階段，108 學年度開始放寬一年級學生學期成績不計入學業退學學期計算，至於是否全面取消 1/2 退學規定，仍需通盤考量。
- 8、淡江行動化學車是本校重要的亮點，走訪全臺及離島超過 500 個站，建議除了提供校外學童動手做實驗，也希望能夠讓校內文科、商管、外語…等其他學院的學生有機會認識化學趴趴走的科普魅力，所以行動化學車將納入本校年底高教深耕計畫子計畫面向四，由蘭陽林志鴻副校長負責，並在校務發展計畫做長期規劃。
- 9、本學年度教學與行政革新研討會將於 10 月 26 日舉行，以校長前面所提「雙軌轉型」為主軸，重塑過去、開創未來，如何用淡江文化把這雙軌串連起來，希望各位主管及與會者面對淡江未來重要的關鍵時刻，把這個訊息透過研討會的場域集思廣益，開創淡江未來的願景，是值得大家深深樂觀期待。

(四)覺生紀念圖書館宋雪芳館長：

有關「專任教師研究獎勵辦法」第六條第三款申請條件第二目：「發表之論文或專書被引用率以 Scopus 資料庫系統收錄為計算標準」，這項獎補助就是以 Scopus 為主，其實 WOS 跟 Scopus 都是資料庫，都有收錄 I 的文章，Scopus 更涵蓋教育類，我們都有考量到這部分，查證時以 Scopus 為主。

(五)資訊處郭經華資訊長：

資訊處於 107 年 12 月 27 日發文各單位及全校教職員，公告校務研究分析平臺網址（https://sso.tku.edu.tw/oisvs/ir_embed/），全校教職員皆可透過 SSO 登入使用。此外，從學校首頁以「教職員」身分進入，在「行政資源」之「教學評量/績效指標」做連結，或是直接點選行政單位的「校務研究中心」也可以進入查詢。

校務研究分析平臺的議題包括「教務類」、「學務類」、「特色課程類」及「畢業生就業情形」四大類。以「教務類」為例，可以看到優久大學聯盟註冊率、生源地圖、選校系分析…等，資料

的分析已做視覺化呈現，後續會持續與招生策略中心密切合作，也請各系所組織團隊進一步解讀裡面的內容。

此外，「畢業生就業情形」分析，我們與勞動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合作取得勞退資料，可以分析三至五年畢業生就業薪資、工作區域、工作類型及行業別等相關資訊，近期持續又取得勞研所提供的資料，更有助於深入掌握畢業生在哪些上市公司就業。後續會把資料在平臺做具體的呈現，希望有助於各系所在招生、就業、學生輔導、課程改進上分析運用。為了推廣本校校務研究 IR 資料庫之應用功能，以利提升教學、輔導、產學服務，乃至招生等工作運用，將於 9 月 27 日召開校務研究 IR 資料庫應用經驗分享與座談，屆時會再做進一步的報告。

(六)人力資源處林宜男資長：

- 1、「淡江大學教授延長服務要點」已於 8 月 5 日校教師評審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修正通過，並於 9 月 4 日公告。另外本校還訂有「淡江大學專案教學人員聘任辦法」，應可解決施院長所提教授延聘問題。
- 2、本校沒有將教師區分為研究型教師或教學型教師，因為考慮到兼任老師須占一定比例的生師比，方得符合日間部學士班生師比 1:23 之規定。但 4 位兼任教師可以抵 1 位專任教師，兼任老師占生師比最高可達三分之一，因此很多學校聘足兼任老師到達可占三分之一比例的上限。現在教育部規定要多聘專任教師，且從 109 年補助款開始實施，故人資處還在評估是否需要建議增聘專任教師。因此，專任教師就不能超支鐘點太高，否則屆時沒有多餘開課學分數，可聘任足夠之專、兼任教師。
- 3、有關「淡江大學教師評鑑辦法」，其中教師評鑑「輔導及服務」評分準則表 40%加分項目係由各教學一級單位自行訂定。所以施院長報告希望能夠提高教師教授暑修意願，可以列入「輔導及服務」加分項目。目前兼任老師若在聘期中，亦可上暑修課程，領取鐘點費。
- 4、品質保證稽核處聘了 2 位研究助理，其薪資比一般行政助理還高。建議稽核長考量可否讓研究助理少做行政工作，多做研究分析工作，希望能夠回歸當初聘任研究助理的目的。

(七)王高成國際事務副校長：請問有沒有境外生畢業生流向調查資料？

(八)資訊處郭經華資長：

有關校務研究分析平臺「畢業生就業情形」需連結到勞退保資料，如果沒有相關資料就無法提供。

(九)主席結語：

- 1、再次重申請每位主管要仔細研究推動本校校務最重要的校務發展計畫書及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書。所謂 CDIO 工程教育人才培育模式為 Conceive (構思)、Design (設計)、Implement (實施)、Operate (操作)，是一種創新課程的教學方式，逢甲大學推展多年且建立品牌形象，本校已規劃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中。
- 2、《天下》雜誌今年首度進行「2019 天下 USR 大學公民評選」，依據「大學治理」、「教學環境」及「社會參與」三個面向，從現有的教育部公開統計中檢視國內現有 153 所大專院校的大學社會責任。本校在「社會參與」關鍵面向為私校第一，平均總分為私校第三。
- 3、英國泰晤士高等教育 (Times Higher Education, THE) 9 月 12 日發表最新 2020 年的世界大學排名，臺灣入榜 36 所學校，本校排名在榜內 1001+；2019 年 7 月版世界大學網路排名 (Ranking Web of Universities)，本校最新全球排名為第 870 名 (2019 年 1 月版排名為第 700 名)、亞洲地區大學排名為第 186 名，國內大學排名為第 11 名 (2019 年 1 月版排名為第 10 名)，蟬聯國內私校第 1 名；英國高等教育調查評等公司 QS 亞洲最佳大學排行榜 (QS Asian University Rankings) 本校排名從 261 至 270 間下降到 271 至 280 間；QS 世界大學排名本校沒有入榜，這些數據顯示本校在世界排名有下降趨勢。依據本校人力資源處統計資料，本校教授平均一年發表 1.3 篇論文，副教授 0.28 篇，助理教授 0.3 篇，本校定位為「重視研究的教學型大學」，為了提升研究能量，爭取世界大學排名名次進步，針對研究上對世界大學排名有卓越貢獻予以獎勵或延長服務，相信對招生也會產生正面的幫助。
- 4、有關施院長的報告，理學院物理系碩士班連續 3 年的註冊率非常低，若其為獨立研究所早已符合停招的標準。此外，大學部有些基礎學科及實驗課程皆非常重要，需要足夠的助教協助。非常訝異的是 108 年 4 月 19 日通識教育委員會通過 108 學年度外國語文學門取消「英文 (一) 實習」課程，若助教不足可改聘兼任講師支援。
- 5、教育部修正「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已於 108 年 1 月 28 日公布 4 位兼任老師得折算列計 1 位專任老師，其折算數不得超過實際專任師資數之三分之一，超過者不予列計，自 109 學年度開始執行，但是爭取教育部獎補助經費有一項指標需衡量專任老師的數目，以後 4 位兼任抵 1 位專任教師，計算生師比是可以採計，但是算在專任老師數就不列計了，不

列計時補助款就會減少，系、所、學位學程生師比值從原先規定 40，109 學年度要降為 35，以前日間學制是 1：25，109 學年度要降到 1：23，所以多 1 個學系，就需聘足 7 位教師，甚至學生人數較多的學系，可能要聘到 11 位教師才足夠。教育部規定愈來愈嚴格，要符合規定就須多聘老師，所以獨立所不適合單獨存在，否則學校會無法負荷，大家要共體時艱，尤其是各學院院長要全盤瞭解教育部師資質量要求及生師比之基準。全校上學期生師比已超過 1：23，所以下學年度無法申請學雜費調漲。為了要符合規定，一定要趕在今年 11 月校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聘不足的教師數，所以當系所太多時，所花費的成本太高，採取系所整併有益於學校整體發展，對老師個人的權益並無影響。

- 6、有關張稽核長的簡報業務成果部分，請補列 2018 年張家宜董事長榮獲「第 25 屆國家品質獎卓越經營獎個人獎」。

肆、討論事項

提案一：「淡江大學文錙藝術中心諮詢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二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文錙藝術中心提) 說明：

- 一、「淡江大學文錙藝術中心設置辦法」第四條「本中心置主任一人，承校長之命綜理中心業務，下設行政人員若干……」，無副主任之人員編置，為符合本中心設置辦法規定，故修訂案揭辦法。
- 二、本案業經 108 年 8 月 22 日文錙藝術中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及 108 年 9 月 9 日法規審議委員會第 262 次會議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文錙藝術中心諮詢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二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文錙藝術中心諮詢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二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二條 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校長兼任；委員九人，聘請校內外專業人士擔任。 委員會置執行秘書一人，由藝術中心主任兼任；相關行政事務由藝術中心兼辦。	第二條 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校長兼任； <u>副主任委員一人，由藝術中心主任兼任</u> ；委員九人，聘請校內外專業人士擔任。 委員會置執行秘書一人，由藝術中心副主任兼任；相關行政事務由藝術中心兼辦。	配合本中心設置辦法人員編制刪除副主任委員，執行秘書改由主任兼任。

提案二：「淡江大學水環境資訊研究中心設置辦法」第四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研究發展處提)

說明：

- 一、水環境資訊研究中心為因應中心業務之需求，擬將副主任人數由原先一人調整為數名，共同協助支援與規劃不同領域之業務，以維持中心良好營運，故修訂旨揭辦法第四條。
- 二、本案業經 108 年 6 月 3 日研究推動委員會 107 學年度第 4 次會議通過及 108 年 9 月 9 日法規審議委員會第 262 次會議修正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水環境資訊研究中心設置辦法」第四條修正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水環境資訊研究中心設置辦法」第四條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四條 本中心置主任一人及副主任 <u>數人</u> ，主任由校長聘請本校專任教師兼任之，負責本中心研究計畫及行政工作之督導及協調，本校不另支主任津貼。副主任由本中心主任聘任之，協助並支援主任辦理中心相關業務，本校不另支副主任津貼。	第四條 本中心置主任及副主任 <u>各一人</u> ，主任由校長聘請本校專任教師兼任之，負責本中心研究計畫及行政工作之督導及協調，本校不另支主任津貼。副主任由主任薦請校長核定後聘任之，協助並支援主任辦理本中心相關業務，本校不另支副主任津貼。	一、增加中心置主任「一人」兩字，副主任由原先一人調整為數人。 二、副主任由主任薦請校長核定後聘任之修正為由本中心主任聘任之。

提案三：「淡江大學淡江時報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四條及第五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秘書處提)

說明：

- 一、依第 166 次行政會議決議淡江時報社併入秘書處，爰刪除第四條，本會之業務職掌已在第二條明訂。
- 二、淡江時報委員會於 108 學年度起，由每學期舉行會議一次，改為每學年舉行會議一次，以增加工作報告之完整性並減少同仁工作負擔，爰修正第五條。
- 三、本案業經 108 年 5 月 29 日淡江時報委員會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修正通過、秘淡字第 1080000012 號簽校長核定及 108 年 9 月 9 日法規審議委員會第 262 次會議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淡江時報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四條及第五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淡江時報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四條及第五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四條 本會下設淡江時報社，掌理：編採、印刷、發行等相關事務。	本條刪除。依第 166 次行政會議決議淡江時報社併入秘書處，本會之業務職掌已在第二條明訂。
第四條 本會每學年舉行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均由主任委員召集之。	第五條 本會每學期舉行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均由主任委員召集之。	條次變更並作文字修正。每學期舉行會議一次改為每學年舉行會議一次。
第五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六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條次變更。

提案四：「淡江大學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為「淡江大學衛生暨輔導委員會設置辦法」及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學生事務處提)

說明：

- 一、因應學生輔導法第八條規定：「專科以上學校為統整校內各單位相關資源以推展學生輔導工作，得準用前三項規定設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學生輔導法施行細則第八條規定：「整併或調整現行性質、任務相似之任務編組組織為之。」因此提案修正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以符合學生輔導法之要求。
- 二、本案業經 108 年 5 月 14 日學生事務處 107 學年度第 5 次主管會議及 108 年 9 月 9 日法規審議委員會第 262 次會議修正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為「淡江大學衛生暨輔導委員會設置辦法」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為「淡江大學衛生暨輔導委員會設置辦法」及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名稱	現行名稱	說明
淡江大學衛生暨輔導委員會設置辦法	淡江大學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	依學生輔導法及其施行細則第八條規定：「整併或調整現行性質、任務相似之任務編組組織為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為推展本校衛生及輔導工作，促進教職員工生身心健康，依據「學校衛生法」及「學生輔導法」設置淡江大學衛生暨輔導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一條 為推展本校衛生工作，促進教職員工生身心健康，依據「學校衛生法」設置淡江大學衛生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因應學生輔導法及其施行細則第八條規定修正。
第二條 本會之職掌如下： 一、本校衛生與諮商輔導管理及計畫之推行、審議督導及評鑑等事宜。 二、本校保健與輔導設備及器材	第二條 本會之職掌如下： 一、本校衛生管理及計畫之推行、審議督導及評鑑等事宜。 二、本校保健設備及器材充實之	依學生輔導法修正。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充實之規劃。 三、結合校內資源加強健康教育、推廣環境衛生、膳食督導、心理衛生等各項業務。 四、加強與校外有關衛生醫療機構之聯繫。 五、其他相關事項。	規劃。 三、結合校內資源加強健康教育、推廣環境衛生、膳食督導等各項業務。 四、加強與校外有關衛生醫療機構之聯繫。 五、其他相關事項。	
第三條 本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行政副校長兼任，委員由學生事務長、總務長、軍訓室主任、體育長、生活輔導組組長、課外活動輔導組組長、諮商暨職涯輔導組組長、衛生保健組組長、事務整備組組長、節能與空間組組長、資產組組長、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委員會執行秘書、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主任、學生會會長、營養師、 <u>心理師</u> 組成之。委員任期一年。 本會置執行秘書一人由學生事務長擔任之；幹事二人由衛生保健組組長及諮商暨職涯輔導組組長分別擔任之。	第三條 本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行政副校長兼任，委員由學生事務長、總務長、軍訓室主任、體育長、生活輔導組組長、課外活動輔導組組長、諮商暨職涯輔導組組長、衛生保健組組長、事務整備組組長、節能與空間組組長、資產組組長、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委員會執行秘書、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主任、學生會會長、營養師組成之。委員任期一年。 本會置執行秘書一人由學生事務長擔任之；幹事二人由執行秘書指派之。	委員增加心理師，並因應業務職掌區分，設置 2 位幹事。

提案五：「淡江大學校約聘僱人員聘僱服務辦法」第六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人力資源處提）
 說明：

- 一、為不影響行政效能，明訂校約聘(僱)人員非上班時間於校內兼課，且兼課時數以四小時為限。違反相關規定「職工考核辦法」已有相關懲處方式，故刪除違反規定者依本校「職工考核辦法」辦理，爰修正第六條條文。
- 二、本案業經 108 年 8 月 19 日人力資源處 108 學年度第 1 次處務會議及 108 年 9 月 9 日法規審議委員會第 262 次會議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校約聘僱人員聘僱服務辦法」第六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校約聘僱人員聘僱服務辦法」第六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六條 新進校約聘(僱)人員得先予試用，試用期間至少為一個月，試用期滿表現良好者由用人單位簽請正式聘(僱)用及簽約，其起聘(僱)溯自試用日起生效；試用期滿不合格者，用人單位敘明理由，經簽准即停止聘(僱)用。 校約聘(僱)人員非經校長核准，不得於校內、外兼職兼課。 <u>校內兼課應於非上班時間，且兼課時數以四小時為限。</u>	第六條 新進校約聘(僱)人員得先予試用，試用期間至少為一個月，試用期滿表現良好者由用人單位簽請正式聘(僱)用及簽約，其起聘(僱)溯自試用日起生效；試用期滿不合格者，用人單位敘明理由，經簽准即停止聘(僱)用。 <u>聘(僱)期間除簽准者外，校約聘(僱)人員不得於校內、外兼職兼課。違反規定者，依本校「職工考核辦法」辦理。</u>	一、為不影響行政效能，明訂校約聘(僱)人員非上班時間於校內兼課，且兼課時數以四小時為限。 二、違反相關規定「職工考核辦法」已有相關懲處方式，故刪除違反規定者依本校「職工考核辦法」辦理。

提案六：「淡江大學約聘助教聘任及服務辦法」第九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人力資源處提）
 說明：

- 一、為不影響教學品質，明訂約聘助教非上班時間於校內兼課且兼課時數以四小時為限，爰修正第九條條文。
- 二、本案業經 108 年 8 月 19 日人力資源處 108 學年度第 1 次處務會議及 108 年 9 月 9 日法規審議委員會第 262 次會議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約聘助教聘任及服務辦法」第九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約聘助教聘任及服務辦法」第九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九條 助教非經校長核准，不得於校內、外兼職兼課及在職進修。 <u>校內兼課應於非上班時間，且兼課時數以四小時為限。</u>	第九條 助教除簽准者外，不得於校內、外兼職兼課及在職進修。	為不影響教學品質，明訂約聘助教非上班時間於校內兼課，且兼課時數以四小時為限。

提案七：「淡江大學職員輪調辦法」第五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人力資源處提）

說明：

- 一、考量職員輪調後需要一段時間去適應與學習，為避免輪調頻繁無法累積知識與技能，明訂職員輪調後須於同一單位連續服務滿二年以上方得再申請輪調。
- 二、主管申請所屬職員外調之理由應與職員考績相符合，增加主管申請所屬職員外調除連續服務滿二年以上外，職工成績考核須未達甲等。
- 三、本案業經 108 年 8 月 19 日人力資源處 108 學年度第 1 次處務會議及 108 年 9 月 9 日法規審議委員會第 262 次會議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職員輪調辦法」第五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職員輪調辦法」第五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五條 <u>職員於同一單位連續服務滿二年以上者(不含留職停薪期間)</u> ，得依個人意願經所屬單位各級主管同意後申請輪調。 <u>各級主管於所屬職員符合前項服務年限，且成績考核未達甲等時，得申請所屬職員外調。</u>	第五條 <u>各級主管得申請所屬職員輪調</u> ，職員亦得依個人意願經所屬單位各級主管同意後申請輪調。	一、考量職員輪調後需要一段時間去適應與學習，為避免輪調頻繁無法累積知識與技能，明訂職員輪調後須於同一單位連續服務滿二年以上方得再申請輪調。 二、新增第二項。主管申請所屬職員外調之理由應與職員考績相符合，故增加主管申請所屬職員外調除連續服務滿二年以上外，職工成績考核須未達甲等之規定。

提案八：「淡江大學教職員工在職進修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人力資源處提）

說明：

- 一、第二條刪除視個人志趣與條件申請之相關文字。
- 二、第三條科技部補助短期研究，刪除由本校推薦之相關文字，並增訂留職留薪年限至多為一年。
- 三、第四條出國研究考察進修刪除科技部主動選派文字，統一併入第三條規範，並明訂依本校教職員工赴國外受訓補助規則辦理。
- 四、第十條申請條件及第十一條學雜費補助，增訂教師適用之規定。
- 五、本案業經 108 年 8 月 19 日人力資源處 108 學年度第 1 次處務會議及 108 年 9 月 9 日法規審議委員會第 262 次會議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教職員工在職進修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教職員工在職進修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二條 教職員工基於教學或業務之需要，得申請核准參加下列校內外各項進修或訓練： 一、國內外各級學校進修。 二、出國研究考察。 三、各種業務訓練班、講習會、研究會、座談會。 四、校內旁聽課程。	第二條 教職員工基於教學或業務之需要，得視個人志趣與條件申請核准參加下列校內外各項進修或訓練。 一、國內外各級學校進修。 二、出國研究考察。 三、各種業務訓練班、講習會、研究會、座談會。 四、校內旁聽課程。	文字修正。
第三條 教職員如由科技部同意補助短期研究者，應排定於暑假期間進行；其餘不足之時間始准辦理留職留薪，至多為一年。	第三條 教職員如由本校推薦，科技部同意補助短期進修者，應排定於暑假期間進修，其餘不足之時間始准辦理留職留薪。	一、文字修正。 二、增訂留職留薪年限。
第四條 出國研究考察進修之教職員，依本校教職員赴國外受訓補助規則辦理之。	第四條 出國研究考察進修之教職員，如由科技部主動選派經本校同意者，得准依科技部指定之補助期間辦理留職留薪，至多為二年；基於校務發展需要由本校選派者辦理留職留薪至多為一年，另得補助旅費及零用金。	一、刪除科技部主動選派文字，統一併入第三條規範。 二、出國研究考察進修依本校教職員赴國外受訓補助規則辦理。
第十條 教職員申請修讀研究所學位者(含在職專班)，需服務屆滿二年以上，且職員最近一年考績需為甲等。每學期以六學分或二門課為限，每週至多以占用二個半日上班時間為限。 職員在學期間，若最近一年考績未達甲等者，每學期以三學分或一門課為限。 修業期限依教育部規定。	第十條 職員申請修讀研究所學位者(含在職專班)，需服務屆滿二年以上，且最近一年考績為甲等，每學期以六學分或二門課為限，每週至多以占用二個半日上班時間為限。 在學期間，若最近一年考績未達甲等者，每學期以三學分或一門課為限；修業期限依教育部規定。	一、增訂教師申請條件。 二、第二項分列二項。
第十一條 教職員修讀校內研究所學位者(含在職專班)，在學期間，一、二年級仍需繳交學雜費(含學分費)，第三年始由學校補助。	第十一條 職員修讀校內研究所學位者(含在職專班)，在學期間，一、二年級仍需繳交學雜費(含學分費)，第三年始由學校補助。	增訂教師得由學校補助學雜費。

提案九：「淡江大學表揚好人好事運動推行委員會設置辦法」廢止案，提請討論。(人力資源處提)

說明：

一、本校好人好事表揚規則第 3 條、第 4 條修正條文，業經 108 年 6 月 12 日職工人事評議委員會 107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通過修正，並於 108 年 7 月 17 日處秘法字第 1080000021 號函公布實施，好人好事相關事件之推薦及評審，由職工人事評議委員會及學生獎懲委員會辦理，「表揚好人好事運動推行委員會」已完成階段性功能，無設置之必要，爰廢止其設置辦法。

二、本案業經 108 年 8 月 19 日人力資源處 108 學年度第 1 次處務會議及 108 年 9 月 9 日法規審議委員會第 262 次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補充說明：

一、人力資源處林宜男人資長：

職員加班補休，過去沒有明確規範，演變成請假有點浮濫，且有主管下班傳 Line 指示工作或要求職員加班之情事發生，故訂定「淡江大學職員加班作業要點」，以保障職員健康權及符合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希望未來能夠良好實施，並確保主管與職員間之和諧度。本要點業於 108 年 9 月 9 日處

秘法字第 1080000038 號函公布，10 月 1 日開始實施；並於 9 月 18 日邀集各一級單位秘書舉行 108 學年度「職員加班作業要點」說明會。加班應事前填具加班申請單，每月加班不得超過 20 小時，並先經單位主管及一級主管核准後始得加班。因工作性質特殊，加班時數超過 20 小時應專簽人資長核准；超過 32 小時簽請行政副校長核准，但每月加班總時數不得超過 46 小時，請各單位配合辦理。

二、莊希豐行政副校長：

謹以女教職員聯誼會理事長身分邀請各位參加下週 9 月 27 日中午在覺生國際會議廳舉辦的「感念師恩，美食共享」活動，竭誠歡迎大家共襄盛舉。

柒、主席指示

- 一、本校設置不少委員會，各委員會亦有設置辦法，其中有些法規需要再做修正，以法規會為例，法規會執行秘書由秘書長擔任，既然法規明定，委員會提報名單時就毋須再由校長指定。又如，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明定總幹事為教務長，但是副總幹事卻要由校長遴聘，這不合邏輯，況且副總幹事依慣例由教務處秘書擔任。有些委員會需要校長從各學院中遴聘 20 多位委員，所以本學年度各委員會提聘名單花費較長時間作業，例如，需要法律專業代表，直覺反應先查公共行政學系網頁各老師背景資料，卻發現法律系畢業只有 2 位老師，但不可能將所有相關委員會全部交由這 2 位老師擔任，這類情形尚有性別平等委員會需要兩性平等專業人士等。此外，有些委員會還需要特別注意性別比例，耗時費日。所以必須依實際狀況整體檢視，若法規明定的就無須再由校長指定，請人力資源處彙整後發 OA 請各委員會重新檢視修改相關法規。
- 二、學校有不少教師及行政人員領工作津貼已達數十年，事實上學校進行組織整併，有些工作已不存在或工作性質已變動，所以需要重新檢討，否則會造成不公平。
- 三、預告 11 月 29 日第 169 次行政會議將於校外召開，安排參觀獲得第 25 屆國家品質獎產業支援典範獎，位於新莊的台旭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係由本校航空太空工程學系校友江誠榮董事長經營。

捌、散會（下午 4 時 30 分）

淡江大學文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 間：108 年 9 月 25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 點：淡水校園文學館 L522 會議室

主 席：林呈蓉院長

紀錄：林泰君

出、列席：詳簽到單

壹、主席報告

- 一、昨日熊貓講座主講人 Dan Lin (林暉) 已於守謙國際會議中心有蓮廳演講完成，感謝各位同仁配合，俾使活動圓滿舉行。
- 二、本院邀請近畿大學世耕石弘總務長案，將於明(9/26)日熊貓講座審議小組會議中討論；預定於 10 月 31 日及 11 月 1 日來校擔任講座開講人，屆時亦請比照 Dan Lin 之作業要點協助辦理。
- 三、文學館將於 9 月 27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10 分至 11 時 10 分舉行防災演練，請中文系、歷史系、資圖系以及當日在文學館授課班級所屬師生務必配合演練，進行疏散。

貳、報告事項

上次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	決議	執行情形
1.中文系 109 學年度增設調整系所招生名額總量修訂案	照案通過	將提總量會議討論
2.大傳系修訂 109 學年度招生簡章及招生名額案	照案通過	將提校招生委員會討論
3.中文系錄取 108 學年度 10 名預研究生案	照案通過	已送註冊組備查
4.歷史系錄取 108 學年度 5 名預研究生案	照案通過	已送註冊組備查
5.資圖系錄取 108 學年度 6 名預研究生案	照案通過	已送註冊組備查
6.大傳系錄取 108 學年度 3 名預研究生案	照案通過	已送註冊組備查
7.資圖系 108 學年度遠距教學課程異動	追認通過	已送遠距教學發展中心
8.請學校考量放寬各系預研究生名額	請依各系預 研究生修讀規 則處理	請各系再行研議

決定：同意備查。

參、討論事項

課程案

提案一：中文系 109 學年度大學部新設課程審查結果案，提請討論。（中文系提）

說 明：

- 一、「專家詞」(2/2) 外審結果 2 位委員皆為「推薦開課」。
- 二、新設課程外審審查結果暨回覆意見彙整表如附件 1。
- 三、本案業經文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歷史系修訂 108 學年度 2 門選修課程之學期別，提請追認。（歷史系提）

說 明：

- 一、將三年級「田野調查與口述訪談」(2/0)及二年級「歷史地理」(0/2)，修訂為全學年課。
- 二、本案業經文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追認通過。

決 議：追認通過。

提案三：歷史系 108 學年度碩士班新設 2 門課程，提請追認。（歷史系提）

說 明：

科目名稱	開課	異動科目學分數	異動原因說明
------	----	---------	--------

	年級	增訂	刪除	修訂		自何學年度起實施	
				前	後		
世界現代史專題研究	2	上 2 學期課				108	因應課程規劃而調整
西洋思想史專題研究	1	下 2 學期課				108	因應課程規劃而調整

一、增訂如下：

二、本案業經文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追認通過。

決 議：追認通過。

提案四：歷史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碩士班新設 1 門課程，提請討論。（歷史系提）

說 明：

一、增訂如下：

科目名稱	開課年級	異動科目學分數				自何學年度起實施	異動原因說明
		增訂	刪除	修訂			
				前	後		
近代臺灣宗教文化史	2	下 2 學期課				108	因應課程規劃而調整

二、本案業經文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資圖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設 1 門課程，提請追認。（資圖系提）

說 明：

一、增訂如下：

科目名稱	開課年級	異動科目學分數				自何學年度起實施	異動原因說明
		增訂	刪除	修訂			
				前	後		
國會分類法	3	下 2 學期課				108	因應課程規劃而調整

二、本案業經文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追認通過。

決 議：追認通過。

提案六：資圖系提 108 學年度優久聯盟配合課程，提請討論。（資圖系提）

說 明：

一、依 108 年 7 月 14 日教務處 0A 來文辦理。

二、為利優久聯盟外校學生選修本校課程，建議案揭優先考量遠距非同步之數位教學課程，以減少學生往返之交通時間。

三、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為王美玉老師所授「公共圖書館」(2/0)，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為張玄菩老師「網路概論」(0/3)。

四、本案業經文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資圖系修訂支援 108 學年度文學院「文化創意產業學分學程-創新出版領域」課程名稱，提請追認。（資圖系提）

說 明：

一、「圖書館實習(一)」自 108 學年度起更名為「圖書館知能服務」；「全球文創平台開發與實習」(閩台班)自 108 學年度起更名為「專業見習」。

二、本案業經文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追認通過。

決 議：追認通過。

提案八：資圖系 109 學年度大學部新設課程審查結果案，提請討論。（資圖系提）

說明：

一、案揭課程辦理校外審查結果如下：

(一)「學術傳播」(0/2)：外審結果 2 位委員皆為「推薦開課」。

(二)「國會分類法」(0/2)：外審結果 2 位委員皆為「推薦開課」。

二、新設課程外審審查結果暨回覆意見彙整表如附件 2。

三、本案業經文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大傳系 109 學年度大學部新設課程審查結果案，提請討論。(大傳系提)

說明：

一、案揭課程辦理校外審查結果如下：

(一)「數據分析與應用」(2/0)：外審結果 2 位委員皆為「推薦開課」。

(二)「社群媒體實作」(0/2)：外審結果 1 位委員為「推薦開課」、1 位委員為「建議修正後推薦」。

(三)「文化創意與媒體產業」(0/2)：外審結果 2 位委員皆為「推薦開課」。

(四)「多元文化與傳播」(0/2)：外審結果 2 位委員皆為「推薦開課」。

二、新設課程外審審查結果暨回覆意見彙整表如附件 3。

三、本案業經文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招生案

提案一：中文系 109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修訂案，提請追認。(中文系提)

說明：

一、修訂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優先錄取名額	*本系於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考生，至多 3 名。	*本系於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考生，至多 6 名。

二、本案業經文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追認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二：歷史系 109 學年度大學部繁星推薦招生簡章案，提請追認。(歷史系提)

說明：

一、修訂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學測檢定科目標準	國文 二 英文 二 社會 後標	國文 後標 英文 後標 社會 後標	國文及英文不設標
參採學測科目	國文 社會	國文 英文 社會	刪除英文

二、本案業經文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追認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三：歷史系 109 學年度日間部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案，提請追認。(歷史系提)

說明：

一、修訂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學測第一階段		甄選總成績第二階段		學測第一階段		甄選總成績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採計方式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採計方式	
科目檢定及成績採計方式	國文	二	5	*150	國文	後標	5	*150	1. 國文及英文檢定不設標 2. 刪除英文之採計方式
	英文	二	—	—	英文	後標	--	*100	
	社會	後標	3	*150	社會	後標	3	*150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參採學測科目	國文 社會	國文 英文 社會	刪除英文
審查資料	項目： <u>修課紀錄(B)、學習歷程自述(N、O)、多元表現(F、G、M)</u> 說明： 「 <u>學習心得(M)</u> 」是指任何一項有關歷史知識之習得或操作經驗，如參加歷史研習營、田野考察、博物館(或歷史文物展覽)參觀、歷史之旅、文史工作之參與、耆老訪談之心得等均可。	項目： <u>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學習心得、其他(成果作品或研習心得)</u> 說明： 「 <u>研習心得</u> 」是指任何一項有關歷史知識之習得或操作經驗，如參加歷史研習營、田野考察、博物館(或歷史文物展覽)參觀、歷史之旅、文史工作之參與、耆老訪談之心得等均可。	配合 108 新課綱參採學習歷程資料，修改其項目
甄試說明	1.本系面試主要評估考生對於歷史基本知識之理解和表述能力；評估考生對於歷史情境之反應與掌握能力，及其未來應用之發展潛力。 2. <u>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務必於4月 日前繳交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費並完成審查資料上傳；相關規定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參考「第二階段甄試補充規定」，網址：http://www.acad.tku.edu.tw/AS。</u>	本系面試主要評估考生對於歷史基本知識之理解和表述能力；評估考生對於歷史情境之反應與掌握能力，及其未來應用之發展潛力。	增訂第 2 項
備註	1.本系課程採歷史知識與史學理論並重之原則，以培養史學研究與文史應用之人才。 2.文法商大學本校是私校第一、全國第三。 3.提供五年一貫修讀機會，並給與獎學金，最快五年完成學士及碩士學位。 4.本院鼓勵產學合作與國際交流，如海外學習與國際志工等，並提供補助。 5.本系聯絡電話： (02)26215656 分機 2328；本系網址： www.history.tku.edu.tw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務必於4月9日前繳交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費並完成審查資料上傳；相關規定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參考「第二階段甄試補充規定」，網址： http://www.acad.tku.edu.tw/AS 。 2.本系聯絡電話： (02)26215656 分機 2328 3.本系網址： www.history.tku.tw	1.修訂第 1 項 2.增訂第 24 項

三、本案業經文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追認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四：資圖系 109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草案修訂，提請追認。

(資圖系提)

說明：

- 一、依 108 年 8 月 5 日淡江大學招生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8 次會議決議及 8 月 6 日教務處 OA 來文辦理。
- 二、為配合整合銜接 111 學年度高中學習歷程檔案規劃，將「審查資料」項目整合為 6 大類、「備註」統一寫法。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指定項目內容審查資料	項目： <u>修課紀錄(B)、學習歷程自述(N、O)課程學習成果(C)、多元表現(E)、多元表現(I)</u> 說明： <u>1.多元表現(I)英語能力檢定證明包含大學入學考試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證明。</u> <u>2. 多元表現(E)可含曾參加社團、競賽、研習、營隊、各項檢定證明或其他社會活動。</u>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成果作品、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說明：(無)	依現行審查資料項目名稱代碼修訂，並增加說明文字
甄試說明	<u>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務必於 4 月 日前繳交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費並完成審查資料上傳；相關規定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參考「第二階段甄試補充規定」，網址：http://www.acad.tku.edu.tw/AS。</u> <u>2.面試在評量學生的專業知識、應變能力、表達能力與儀態及未來可塑性等。</u> <u>3.*本系於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考生，至多 2 名。</u>	面試在評量學生的專業知識、應變能力、表達能力與儀態及未來可塑性等。 *本系於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考生，至多 2 名。	將備註 1 移至甄試說明 1
備註(文學院統一項目及內容)	<u>1.本系旨在培養圖書資訊相關產業實務工作人才。資訊服務是目前熱門行業，同學出路亦相當廣泛，就業方面有圖書館業、出版業、資訊業、傳播業、高普考等，進修方面有圖書館資訊學、傳播及教育等研究所。</u> <u>2.文法商大學本校是私校第一、全國第三。</u> <u>3 提供五年一貫修讀機會，並給與獎學金，最快五年完成學士及碩士學位。</u> <u>4 本院鼓勵產學合作與國際交流，如海外學習與國際志工等，並提供補助。</u> <u>5.本系聯絡電話：(02)26215656 分機 2335 本系網址：http://www.dils.tku.edu.tw/。</u>	<u>1.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務必於 4 月 日前繳交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費並完成審查資料上傳；相關規定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參考「第二階段甄試補充規定」，網址：http://www.acad.tku.edu.tw/AS。</u> <u>2.本系聯絡電話：(02)26215656 分機 2335</u> <u>3.本系網址：www.dils.tku.edu.tw</u>	由院統一修訂備註文字增加文字說明

三、本案業經文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追認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五：資圖系 109 學年度繁星推薦入學名額及校系分則修訂，提請追認。(資圖系提)

說明：

- 一、108 學年度大學資圖系「繁星推薦」招生名額 17 名。
- 二、資圖系 109 學年度校系分則擬修訂：
 - (一)招生名額降為 10 名(113 名*8%=9.04 名)。
 - (二)備註說明依申請入學簡章增加文字說明。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招生名額	<u>10</u>	<u>17</u>	招生名額調整為 10 名 113 名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8%=9.04 名
備註	1. 本系旨在培養圖書資訊相關產業實務工作人才。資訊服務是目前熱門行業，同學出路亦相當廣泛，就業方面有圖書館業、出版業、資訊業、傳播業、高普考等，進修方面有圖書館資訊學、傳播及教育等研究所。 2. 文法商大學本校是私校第一、全國第三。 3. 提供五年一貫修讀機會，並給與獎學金，最快五年完成學士及碩士學位。 4. 本院鼓勵產學合作與國際交流，如海外學習與國際志工等，並提供補助。 5. 本系聯絡電話：(02)26215656 分機 2335 / 本系網址： http://www.dils.tku.edu.tw/ 。	1. 聯絡電話： (02)26215656 分機 2335 2. 網址： http://www.dils.tku.edu.tw/ 。	增加文字說明

三、本案業經文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追認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六：資圖系自 109 學年度起數位出版與典藏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更名，提請追認。
 (資圖系提)

說明：

- 一、依 108 年 5 月 3 日淡江大學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查小組 109 學年度小組會議決議修訂。
- 二、教育 108 年 1 月 25 日臺教資(二)字第 1080006755 號函：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 109 學年度起申請班級之招生名額計入總量內。
- 三、數位出版與典藏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更名為「資訊與圖書館學系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名額 10 名。(由遠距教學發展中心報部，自 109 學年度起招生名額計入總量)。
- 四、109 學年度招生簡章修訂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系別	資訊與圖書館學系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	資訊與圖書館學系數位出版與典藏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	更名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0 名	一般生 15 名	異動招生名額

五、本案業經文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追認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七：資圖系 109 學年度招生名額分配異動，提請追認。(資圖系提)

說明：

一、依 108 年 9 月 11 日教務處來電名額分配如下：

	日間大學部名額								繁星推 薦外加 原住民 名額	個人申 請外加 原住民 名額	碩士班			碩士 在職 專班	
	班數	考試 分發 入學	繁星 推薦 入學	個人 申請 入學	四技 二專 甄試 入學	運動 績優 甄試 入學	特殊 選才 入學	小 計			甄試 入學	考試入 學	小 計		一 般 生
修訂後	2	35	10	68				113	1		6	4	0	10	0
修訂前	2	31	17	65				113	1		6	4	0	10	0

二、本案業經文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追認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八：資圖系修訂本校 109 學年度招收大陸地區學生學士班招生意願調查表，提請追認。（資圖系提）
說明：

- 一、依教務處 108 年 9 月 3 日來文辦理。
- 二、本系申請入學以英文為後標及 2 倍加權計算，建議比照以外語為優先比序順序排名。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同分比序	語文: <u>3</u> 數學: <u>4</u> 外語: <u>2</u> 總分: <u>1</u> * 同分時依各系自訂比序順序排名。以上請填順位 1、2、3、4。	語文: <u>2</u> 數學: <u>4</u> 外語: <u>3</u> 總分: <u>1</u> * 同分時依各系自訂比序順序排名。以上請填順位 1、2、3、4。	調整比序順序排名

- 三、本案業經文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追認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九：資圖系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 109 僑生學士招生簡章修改，提請追認。（資圖系提）

說明：

- 一、依招生策略中心 108 年 8 月 27 日來文辦理。
- 二、修訂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系所簡介	(一)旨在培養具科技資訊素養的優秀圖書館員及資訊專才。(二)盲生請審慎報考。(三)需具備中文聽、說、讀、寫能力者。(A) To cultivate excellent librarians and information professionals with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information literacy. (B) <u>Visually impaired candidates should consider carefully before apply.</u> (C) Equipped with Chinese proficiency, including listening comprehension, speaking, reading and writing.	(一)旨在培養具科技資訊素養的優秀圖書館員及資訊專才。(二)盲生請審慎報考。(三)需具備中文聽、說、讀、寫能力者。(A) To cultivate excellent librarians and information professionals with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information literacy. (B) <u>Blindness should be carefully applied.</u> (C) Equipped with Chinese Proficiency, including listening comprehension, speaking, reading and writing.	修正文字
個人申請繳交資料說明	3.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選): 特殊表現證明 1. Proof of highest education (required): Proof of highest <u>level of</u> education (Graduation certificate/enrollment certificate/leaving certificate/school attendance certificate)	3.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選): 特殊表現證明 1. Proof of highest education (required): Proof of highest <u>level</u> education (Graduation certificate/enrollment certificate/leaving certificate/school attendance certificate)	修正文字

- 三、本案業經文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追認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法規案

提案一：本院各系新訂及修訂「淡江大學中國文學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等 5 項草案，提請討論。（文學院提）

說明：

- 一、依教務處 108 年 9 月 23 日教鄭字第 1080000378 號函辦理。
- 二、「淡江大學中國文學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新訂草案條文、學生校外實習合約書及家長同意書如附件 4-1~4-3、「淡江大學歷史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新訂草案條文、學生校外實習合約書及家長同意書如附件 5-1~5-3、「淡江大學資訊與圖書館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

修訂草案條文、學生校外實習合約書及家長同意書如附件 6-1~6-3、「淡江大學文學院大眾傳播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新訂草案條文、學生校外實習合約書及家長同意書如附件 7-1~7-3、「淡江大學資訊傳播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新訂草案條文、學生校外實習合約書及家長同意書如附件 8-1~8-3。

三、本案業經中文系 108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歷史系 108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資圖系 108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大傳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及資傳系 108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資圖系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修訂，提請討論。（資圖系提）

說明：

一、擬修訂第五條部份文字，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五條 甄選事宜由本系招生委員會擔任，進行書面資料審查，視需要酌予面試。錄取名額由本系招生委員會決定之，但不得超過該年度研究生錄取總名額。	第五條 甄選事宜由本系招生委員會擔任，進行書面資料審查及面試。甄選標準為書面資料審查及面試各占百分之五十。錄取名額由本系招生委員會決定之，但不得超過該年度研究生甄試名額。	修訂面試說明及名額限制

二、本案業經資圖系 108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其他案

提案一：中文系擬調整編採課程出版實踐 108 學年度資本門之採購項目案，提請討論。（中文系提）

說明：

一、依財務處 108 年 9 月 3 日來文，各院系如需調整 108 學年度資本門及租金、物品之採購項目、數量，須經院、系或所務會議通過。

二、考量課程實際需求，原「黑白單色雷射複合機」更正為「黑白印表機」，並依廠商實際報價更正各項目金額：

項目	數量／單位	各項金額小計
MacBook Pro 筆記型電腦	1 部	70,110
Apple iPad Pro 平板套組	1 組	40,090
Apple iPad Pro 平板套組	1 組	36,200
黑白印表機	1 部	2,300
總計		148,700

三、本案通過後，依規定辦理經費調整作業。

決議：照案通過，請於系務會議追認。

提案二：資圖系 109 學年度日間部 3 年級轉系標準表修訂，提請討論。（資圖系提）

說明：

一、修訂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申請條件	不限	須能抵免 48 學分以上	刪除
考試方式及項目	書面審查，視需要酌予面試	面試	增加文字說明
檢附資料及說明	1. 歷年成績單 2. 中文自傳 (含轉系動機)	檢附中文自傳乙份	增加文字說明

二、本案業經資圖系 108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大傳系擬調整實習媒體 108 學年度資本門之採購項目、數量案，提請討論。（大傳系提）

說明：

一、依財務處 108 年 9 月 3 日來文，各院系如需調整 108 學年度資本門及租金、物品之採購項目、數量，須經院、系或所務會議通過。

二、本學年度核定之設備經費，多媒體工作站、非線性剪輯系統、自動播出系統、單眼相機及鏡頭組、曲面螢幕、手持 HD 攝影機皆執行完畢，經議價後之餘額為 28 萬 3,268 元，為擴充專業課程之實作設備，前述餘額擬購置下列無線傳輸、影像及音訊等設備：

項目	數量／單位	各項金額小計
手持三軸穩定器	2 組	47,800
LED 大燈	2 組	31,500
SDI to NDI 編碼器	2 組	88,000
雙頻 WiFi 無線路由器	1 個	12,000
攜帶型錄音機	3 組	54,168
無線領夾式麥克風	1 個	20,800
燈罩組	2 組	29,000
總計		283,268

三、本案通過後，依規定辦理經費調整及流用作業。

四、本案業經大傳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決議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3:00）

淡江大學理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 間：108年9月26日（星期四）中午12時10分

地 點：淡水校園科學館S433室

主 席：施增廉院長

紀錄：顧敏華、林欣欣

出 席：系 主 任—楊定揮主任、薛宏中主任、陳曜鴻主任

數 學 系—陳功宇老師、余成義老師、潘志實老師

蔡志群老師、王彥雯老師、劉筱凡老師

物 理 系—何俊麟老師、林大欽老師、劉國欽老師

鄭振益老師、董崇禮老師、李啟正老師

化 學 系—王伯昌老師、李世元老師、林志興老師

陳銘凱老師、莊子超老師、徐秀福老師

學生代表—（數）吳家驊同學、（物）黃賀邦同學、（化）劉家均同學

（尖）陳佳微同學

列 席：教務處課務組蔡哲慧組長、招生策略中心孫珮娟組員

（數）何映雯組員、（物）周文斐組員、（化）林麗月專員、（尖）蔡雨寰專員

壹、主席報告

一、本院 108 學年度人事異動如下：

（一）新任主任：化學系陳曜鴻主任、尖端材料科學學程薛宏中主任。

（二）新聘教師：數學系劉筱凡約聘助理教授、物理系李啟正約聘助理教授。

（三）退休教師：數學系吳秀芬副教授、化學系林孟山教授。

（四）離職教師：化學系陳登豪助理教授。

（五）離職助教：數學系陳冠洋、物理系胡佳狀。

（六）新聘助教：數學系蕭弘宇、物理系陳昱延。

（七）本院各系專任教師各職級人數如下：

專任職級	數學系	物理系	化學系	合計
教 授	10	12	8	30
副 教 授	5	8	7	20
助理教授	4	4	2	10
合 計	19	24	17	60

二、今年服務滿 30 年教師化學系王伯昌老師、滿 20 年教師物理系曾文哲老師、林大欽老師、化學系徐秀福老師、滿 10 年教師物理系葉炳宏老師均獲教育部致贈「資深優良教師獎勵金」，以獎勵教師之辛勞。

三、本學年度校、院各委員會之本院教職員生代表名單，詳報告附件（p1.~2），請各位委員踴躍出席會議。

四、本院教師108學年度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案通過名單為39件，參與教師28人（含助理教授5人），獲補助經費總計4,701萬3,798元，計畫案一覽表，詳報告附件（p.3~4），103學年度至107學年度本院教師獲學術計畫案統計表，詳報告附件（p.5）。

系所別	件數	參與教師人數	金額
數學系	11	10	NT\$8,225,820
物理系	17	10	NT\$25,393,380
化學系	11	8	NT\$13,394,598

五、依據本校「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第18條之規定：「專任助理教授自95學年度起8年內未升等為副教授者，自第9年起一年一聘，維持原俸不晉薪、不發給年終工作獎金、不得超支鐘點及申請校內各類獎補助，且每年應接受教師評鑑，直至升等通過之當學年度止，但8年內提升等尚未審定者不在此限。」，請各位主任務必提醒新進助理教授留意相關規定，以免損及權益。

六、本院教學意見評量長期以來偏低，每位教師請力求填答率能提高到60%。填答率會影響本系教師被提名教學優良的人數。

七、未來教師的徵聘盡量以國外學歷列為優先，各系因應師資結構，應深思未來招生和系所發展選擇適當人選。

- 八、各系助教以及技正必須遵守學校對於職員在工作守則上的要求。
- 九、學校對於各項經費的補助逐漸減少，因此穩定學生的生源和留校率才能不讓經費減少得太快。
- 十、108學年度「熊貓講座」分別由數學系及化學系各執行1場。
- 十一、108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舉辦大師開講，請數學系（上學期）、化學系（下學期）執行。
- 十二、108學年度補助本校專任教師赴國際姊妹校進行研究或講學交流計畫，補助來回經濟艙機票及美金壹仟元之生活補助費，每學院1名，歡迎老師提早申請。
- 十三、108學年度下學期請數學系1場舉辦AI應用研習會，結合各領域專家與AI專家合作，並將AI應用跨院分享，促成跨院系AI研究成果交流。
- 十四、本校108學年度「輔導教師研究團隊籌組特色領域研究中心」補助、「國際學術合作」補助及「國際聯合研究中心」補助至9月30日（星期一）止受理申請，請有興趣之教師向研發處提出申請。
- 十五、10月14日中午於覺生綜合大樓I501舉辦之「教學實踐研究系列研習-英語授課學科融入語言學習之教學與研究經驗分享」，雖以全英語授課減授的老師為主軸，亦歡迎所有老師踴躍參與。
- 十六、10月15日中午於覺生綜合大樓I501舉辦之「教學實踐研究系列研習:教-研轉個彎-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撰寫經驗分享」，雖以升等教授及副教授的老師為主軸，亦歡迎所有老師踴躍參與。
- 十七、108 學年度第 1 次院長會議（108.09.21）議程重點摘要如下：

- (一)校長於校教師評審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指示：依「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院、系、所、學位學程師資質量考核情形一覽表」預估，日間學制生師比 23.20 超過教育部規定之 23。有員額之系所，請務必於今年 11 月校教師評審會前提出聘任。
- (二)108 年教育部「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申請案審查結果，本校提送 46 件申請案，經審查 27 件通過，通過率 58.7%，獲核定補助額度總計新臺幣 733 萬 4,500 元，本計畫通過案件執行期程為 108 年 8 月 1 日至 109 年 7 月 31 日。107 年本校提送 21 件申請案，經審查 9 件通過，通過率 42.9%，獲核定補助額度總計新臺幣 207 萬 2,000 元。今年無論在提送申請案、通過率及獲核定補助額度都有明顯提升。
- (三)依 107 學年度第 7 次院長會議決議：「學術研究工作坊」108 學年度上學期由外語學院及商管學院各辦 1 場，下學期由全發院及商管學院各辦 1 場。「AI 研習會」108 學年度上學期由工學院辦理 2 場，下學期由理學院及工學院各辦 1 場。因涉及 KPI 執行成效，請務必儘早規劃，經費已直接放在相關學院 108 學年度預算。
- (四)去年教學單位參加本校品管圈的隊伍有文學院、工學院、商管學院、成人教育部、體育事務處等 5 單位。提醒今年需要報名參加品管圈的單位有文理學院、外語學院、國際事務學院、教育學院及研發處等 5 單位，請參加隊伍及早準備。（學副室已於 107 年 10 月 5 日 OA 通知參賽單位）
- (五)【聯合報】教育部政務次長劉孟奇於 108 年 8 月 28 日宣布，明年起擴大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產博計畫），由教育部建立平台，接受特定領域企業「出題」，提出研發瓶頸，再媒合大學教授、博士生參與「解題」，作為產學合作新模式。教育部也加碼，不只發獎學金，也會贊助研究經費。
- (六)為使優秀之約聘專任助理教授能貢獻所長於本校，擬建議如下：
- 1、約聘專任助理教授之研究室標示牌不加註「約聘」兩字。
 - 2、涉及系評審會議外，請各系所網頁或內部文件不加註「約聘」兩字。
 - 3、其他相關單位，如研究發展處計畫申請案，不加註「約聘」兩字。

- 十八、本學年度新生註冊人數統計表（不含外加名額），統計至 108 年 9 月 25 日（三）止，本院平均註冊率 93.14%，各系之註冊率如下：

系別	核定招生	註冊人數(含生休學)	註冊率
數學系數學組	55	46	83.64%
數學系資統組	55	51	92.73%
物理系光電組	48	46	95.83%
物理系應物組	47	45	95.74%
化學系生化組	50	50	100.00%
化學系材化組	50	48	96.00%
尖端材料學位學程	45	40	88.89%

- 十九、依本校「個人資料管理制度」之規定，各單位應依指派個資相關業務組織成員、建立個資侵害事件通報流程，以及個資保護代表人名單。此外，院級單位應設置「諮詢小組」、系級單位應設置「業務小組」，請本院全體同仁至於本校個人資料管理制度網站（<http://pims.tku.edu.tw>）參閱。

(一)個人資料管理組織圖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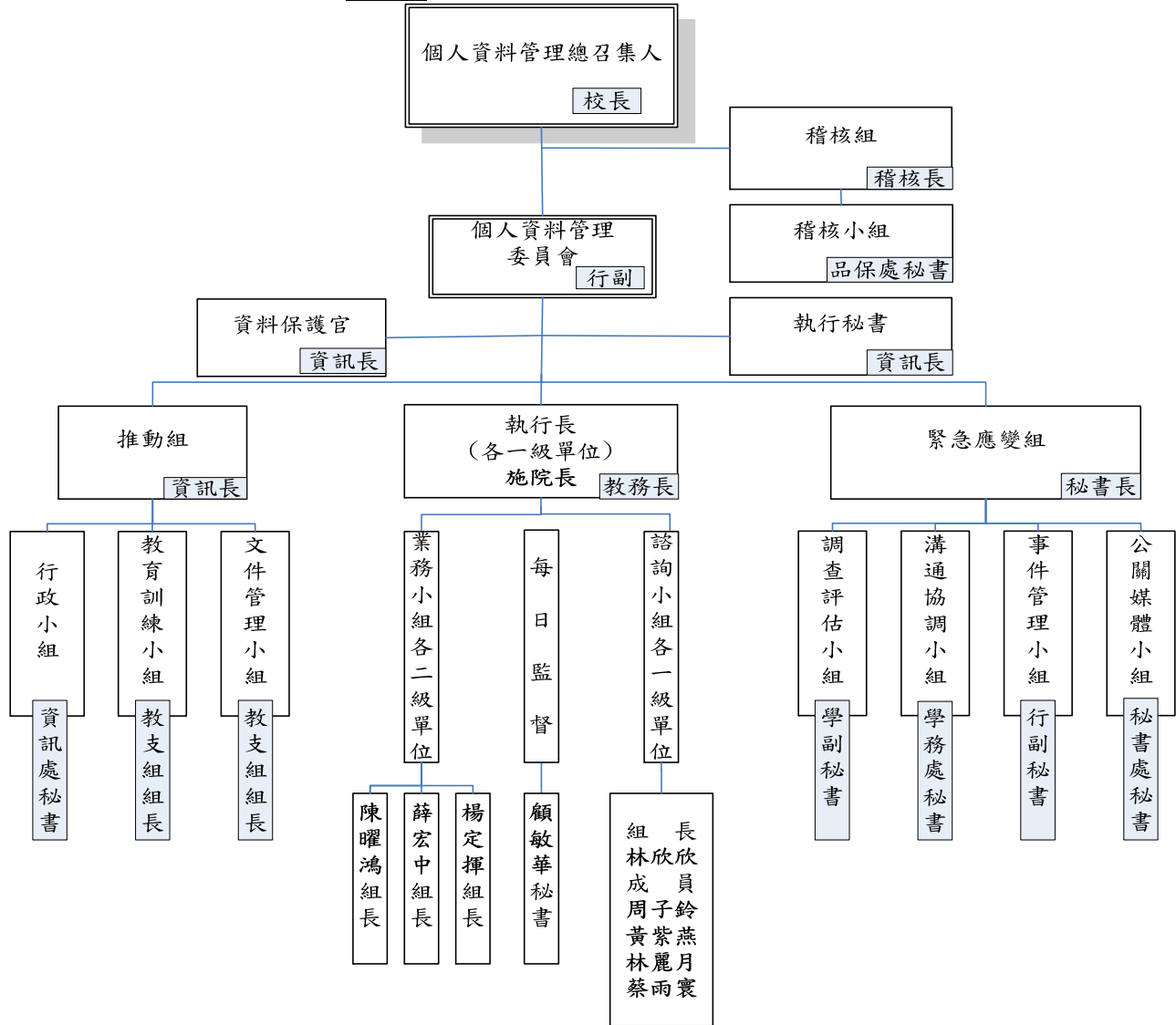
(二)本院資料保護代表人：（院）顧敏華、（數）周子鈴、（物）黃紫燕、（化）林麗月、（尖）蔡雨

裏。

(三)院諮詢小組：林欣欣（組長），成員：周子鈴、黃紫燕、林麗月、蔡雨寰。

(四)業務小組：由系級單位主管擔任組長，成員為單位內個人資料使用人員。

- 1、數學系：楊定揮主任（組長），成員：數學系個人資料使用人員。
- 2、物理系：薛宏中主任（組長），成員：物理系個人資料使用人員。
- 3、化學系：陳曜鴻主任（組長），成員：化學系個人資料使用人員。
- 4、尖端材料科學學程：薛宏中主任（組長），成員：學程個人資料使用人員。



二十、本院 108 年度 1-7 月募款資料如下表，請各系依目標值盡力募款。

單位別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大樓募款	小計	目標值
理學院	18,110	434,500	22,600	37,270	260,485	152,710	18,110	0	943,785	3,482,875
院辦公室	0	0	0	0	0	0	3,000	0	3,000	237,558
數學學系	0	23,500	0	0	50,000	0	0	0	73,500	1,007,554
物理學系	1,000	206,000	10,600	0	1,375	100,000	0	0	318,975	914,254
化學學系	17,110	205,000	12,000	11,110	209,110	52,710	9,110	0	516,150	1,323,509
尖端學程	0	0	0	0	0	0	0	0	0	0
科教中心	0	0	0	26,160	0	0	0	0	26,160	0

二一、請各系加強宣導教職員生之事項如下：

(一)教學及行政方面：

- 1、請宣導教師遵守駐校及請假規定，請假及調課（實施日前提出）、特殊考試（開學 2 週內提出）等均須事前告知所屬單位及學生，且事後安排補課亦須先填報教務處核備。
- 2、師生至國外進行校外教學或參訪，請安排於寒暑假進行，以不影響學期間的授課；國內校外教

學（實施日 2 週前提出）須獲准後始得進行，且應親自帶領並確保學生安全。

- 3、請排課時務必與授課教師確認上課時間，避免於學生選課後再異動，影響學生權益，以及造成行政作業上的困擾。
- 4、請提醒教師教學計畫表上傳、申請特殊考試，均必須於每學期學校規定之期限內提出。且為維護學生權益，請務必依照教學計畫表實施教學，減少變動。
- 5、請宣導教師務必依照教學計畫表之規劃進行教學（內容請敘述完整，包括成績考評方式、校外教學……等），請謹慎考評，避免成績更正等情形發生。
- 6、為配合全校執行期中預警輔導追蹤機制，請宣導大學部授課教師務必將期中考成績（包括：特殊考試之繳交報告、上台報告……等）均須提供。期中及期末成績亦請依教務處規定之期限（期中考試週結束後 2 週內及期末考試或畢業考試結束之翌日起 5 日內）上傳。
- 7、請各系鼓勵教師積極介購有助於教學、研究及學生學習的書籍及期刊，並鼓勵、導引學生借閱，以提升讀書風氣。
- 8、請各系務必將院務會議紀錄、院長會議紀錄轉知所屬教師，俾瞭解院務運作情形。
- 9、請各系務必定期更新中、英文網頁內容，至少每月 5 日前要更新 1 次。
- 10、本校各教室均禁食，但可以飲水，請各系務必請教師於授課時協助宣導。
- 11、為落實高教深耕計畫「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大學部學生個別課業輔導自 9 月 23 日（一）開始，請轉知並鼓勵學生多加利用，特別鼓勵弱勢學生申請輔導。
- 12、學生事務處學生學習發展組已完成「我的學習資源」平台建置，並於 108 學年第 1 學期正式開放學生上網查詢。

(二)尊重「智慧財產權」：

- 1、提醒使用正版教科書、禁止不法影印，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
- 2、使用本校合法授權軟體、禁止使用無授權之應用軟體
- 3、加強公用電腦的使用約制。
- 4、請本院師生踴躍參加校內外辦理之智財權宣導活動或課程。
- 5、「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宣導資料已於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網頁建置，請自行下載參考運用，宣導資料取得途徑為：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網址：<http://www.tipo.gov.tw>）首頁/著作權/教育宣導/校園著作權/大學文宣。

(三)落實ISO14001之校園環境管理政策：遵守環境保護法規、落實污染防治及污染排放減量、推動校園及社區環保教育、提升能源使用效率、節能減碳、推動垃圾減量及分類、資源回收再利用。

(四)禁菸措施：本校各校園均全面禁菸，請師生務必遵守規定。

(五)教師們執行之產學或研究計畫案，請確實依照本校個人資料管理制度「PIMS-2-07檔案管理監督規範」之「五、委託廠商處理、利用個人資料之管理要求」執行。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一)追認通過下列各案。

- 1、數學系107學年度第2學期「資料結構」課程停開案。
- 2、數學系107學年度第2學期博士班增開一科「偏微分方程導論」。
- 3、數學系碩士班107學年度入學新生必修科目表修正案。
- 4、物理系106學年度必修課程異動，新增相關課程替代方案。
- 5、物理系107學年度第2學期開設新設課程應用物理組四年級「半導體元件製造（一）」（5學分）及「半導體元件製造（二）」（4學分）案。
- 6、物理系107學年度碩博士班選修科目開課異動案。
- 7、數學系「淡江大學數學學系數學與數據科學碩士班修讀規則」第二條、第三條及第十條修正草案。
- 8、數學系「淡江大學數學學系博士班修讀規則」第二點及第十一點修正草案。
- 9、理學院共同科專業課程與八大素養對應矩陣表案。
- 10、數學系108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碩士班、大學部招生簡章學系分則修正案。
- 11、化學系「淡江大學化學學系就業學習學分學程」，自107學年度起終止實施案。

(二)通過下列各案，並提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 1、數學系「淡江大學信邦電子AI就業學分學程計畫書」及「淡江大學信邦電子AI就業學分學程實

施規則」草案。

- 2、數學系108學年度大學部數學組、研究所選修科目異動案。
 - 3、數學系大學部108學年度新設課程案。
 - 4、數學系108學年度「推動精進專業課程」案。
 - 5、數學系108學年度「淡江大學計量與財務就業學分學程實施規則」修改為「淡江大學計量與財務學分學程實施規則」案。
 - 6、數學系「淡江大學數學學系數學與數據科學碩士班修讀規則」第二條、第三條及第十條修正案。
 - 7、數學系「淡江大學數學學系博士班修讀規則」第二點及第十一點修正案。
 - 8、物理系108學年度大學部及碩士班選修科目開課異動案。
 - 9、物理系108學年度「遠距教學課程」、「推動精進專業課程」案。
 - 10、尖端材料科學學程108學年度復開「近代物理導論」並改成選修課程案。
 - 11、理學院108學年度研究所選修課程異動案。
 - 12、理學院108學年度申請開設頂石課程補助案。
 - 13、理學院108學年度專任教師全英語授課獎勵申請案。
 - 14、理學院108學年度專業知能服務學習課程開設案。
 - 15、理學院108學年度申請開設講座課程案。
 - 16、理學院108學年度申請開設之「以實整虛」課程案。
 - 17、數學系108學年度數學組、資統組輔系應修科目表異動案。
 - 18、數學系106學年度因課程改革，相關課程學分數不同之替代案。
- (三)通過「淡江大學理學院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規則」、「淡江大學理學院尖端材料科學學士學位學程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規則」並送本校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備查。淡江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107學年度第1次會議紀錄決議如下：
- 1、各院、系所學位程有關學生校外實習規定，統一訂為「---學生校外實習施要點」、各要點均經「院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並送校外實習委員會備查；修正時亦同。」
 - 2、107學年度第2學期教務會議已修正通過「學生校外實習施要點」第四點「校外實習課程，須擬定實習目標、規劃每一學分實習時數至多八十小時---。」，俟秘書處公布後，請各院、系所學位程依母法及實習屬性訂定更周詳的實施要點再送本委員會備查。
- (四)通過數學系建請學校採購Maple 2018網路版，置於學校雲端供全校修微積分學生使用案，資訊處建議仍由院系自行評估是否採購及編列所需預算並建議排課教室仍應安裝該軟體提供教學使用，軟體雲以支援課後實習作為輔助。

決定：同意備查。

二、各單位工作報告

(一)數學系－楊定揮主任

- 1、本系108學年度人事異動如下：
 - (1)新聘教師：劉筱凡約聘助理教授。
 - (2)新聘助教：蕭宏宇約聘助教。
 - (3)離職助教：陳冠洋約聘助教。

2、106學年度至108學年度新生註冊率如下表：

	組別	校核定名額	外加名額	註冊人數	外加名額	百分比
106	數學組	55	3	47	1	85.45
	資統組	55	3	49	3	89.09
107	數學組	55	1	54	1	98.18
	資統組	55	2	52	2	94.55
108	數學組	55	3	46	2	84.21
	資統組	55	2	51	1	92.86

備註：108 學年度新生註冊率數據至 108.09.26 止。

(二)物理系－薛宏中主任

- 1、本學年度註冊新生人數：
 - (1)大學部：95人
 - 光電物理組：考試分發16人、繁星推薦7人、個人申請23人，陸生1人，計47人。不含外加名額之新生報到率95.8%。
 - 應用物理組：考試分發23人、繁星推薦1人、個人申請21人，陸生2人，原住民1人，計48人。不含外加名額之新生報到率95.7%。

(2)碩士班：招生12名，報到12人（甄試生7人、考試生5人），實際入學9人。

2、108學年度新進專任人員：李啟正助理教授和陳昱延專任助教。

3、本學年度獲科技部核定補助之專題計畫案共計17件，合計經費逾2500萬元。

4、6月29日至7月2日於新疆烏魯木齊舉辦「第九屆海峽兩岸粒子物理與宇宙學研討會」，由陳檉旭老師籌辦，會中進行40場專題演講，約120人與會。

5、8月12日至16日於守謙會議中心舉辦「第十屆海峽兩岸統計物理研討會」，由周子聰老師籌辦，會中進行59場專題演講，超過100人與會。

6、8月13日至16日於溪頭舉辦「第十屆X光科學暑期學校」，由杜昭宏老師籌辦，會中邀請兩岸學者進行18場專題演講，超過100人與會。

7、7月22日於本校科學館舉辦「聖心女中物理營」，參加高中生共19人。

8、8月24日舉辦「大學部新生暨家長說明會」，與會新生及家長34人。

9、10月1日至4日將於守謙會議中心舉辦「2018台北國際重力波研討會」，由陳檉旭老師籌辦。

10、11月2日將舉辦「淡江大學物理系開放日」，開放北北基高中生參加，活動包含物理系介紹、動手玩物理、實驗室參觀和科普演講，活動由秦一男老師負責籌劃。

(三)化學系－陳曜鴻主任

1、本系108學年新生入學人數：

	生化組	材化組		碩士班	博士班
繁星推薦	9/9	9/9	甄試生	12/15	0
個人申請	7/7	19/19	入學生	5/7	0
指考入學	34/34	20/22			
僑生分發					
陸生			陸生	0/0	0
原住民					
外籍生					
運優生					
總計	50/50	48/50	總計	17/22	0

2、本系分別於7月21日與三民高中及7月25日與聖心女中合辦暑期化學營，皆由吳俊弘老師負責辦理，感謝吳老師幫忙及助教的參與。

3、108年度獲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者，本系計有王三郎、徐秀福、謝仁傑、王伯昌及陳志欣等5位老師。

4、陳銘凱、李世元、陳登豪等3位老師與理學院於7月17日（26人）、7月24日（35人）合辦國中及高中「科學營」，已於暑假圓滿舉辦，感謝3位老師及助教的參與。

5、暑期實習課程（生物、材料應用開發）已於108年7月1日~8月30日分別於臺灣永光化學工業公司、侖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康生計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保來得股份有限公司、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和工業技術研究院等6個單位完成，共有12位化學系及1位尖端材料學程的學生參與，均得到實習單位不錯的評價。學生已完成實習成果報告，將於開學後一個月內舉辦實習分享會，感謝陳志欣及潘伯申兩位老師的協助。

6、本系陳曜鴻老師及陳登豪老師向教育部申請「新南向及先進國家優秀外國青年學子來臺蹲點」計畫，計有越南、泰國及印度學生等6人來系進行短期研究，另有1人由學校自行推薦至陳登豪老師實驗室短期研究。

7、本系108學年度人事異動如下：

(1)退休教師：化學系林孟山教授。

(2)離職教師：化學系陳登豪助理教授。

(四)尖端材料科學學程－薛宏中主任

1、今（108）年6月15日於化學館水牛廳（C013教室）舉行本學程第1屆的自辦畢業典禮，由前學程主任及現任化學系陳曜鴻主任主持，物理系楊淑君老師、潘伯申老師及陳志欣老師亦前來參加，場面備感溫馨。

2、本學程本學年度共招收大一新生46名（含陸生1名），計41位新生（含陸生）註冊，註冊率為89.13%（依報部算法、 $\{40+1\} / \{45+1\}$ ）。

3、本（108）學年度「新生暨家長座談會」、「新生開學典禮」及本學程「新生茶會」已分別於8月24日（星期六）、9月6日（星期五）及9月7日（星期六）順利完成。在此感謝物理系洪振湧老師代理本人出席「新生暨家長座談會」並代為簡介本學程，也感謝大一導師化學系李長欣老

師給予新生勉勵，及學會幹部在這3次的活動中熱情的參與及協助。

參、討論事項

●課程提案

提案一：理學院應用科學博士班「108 學年度教育目標、核心能力指標、課程能力對應矩陣表、校級基本素養對應矩陣表」，提請討論。(理學院提)

說明：

- 一、依教務處 108 年 5 月 13 日教鄭字第 1080000170 函辦理。
- 二、旨揭相關資料，詳附件 1 (p.1~3)。
- 三、本案業經理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二：數學系大學部 109 學年度新設課程，提請討論。(數學系提)

說明：

- 一、依淡江大學課程改革暨審查作業要點辦理；經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之「新設課程」(未曾開設之課程或連續四年「八學期」未開設之課程)，均需辦理外審。
- 二、109 學年度「新設課程」科目如下：

開課學期別	科目名稱	備註			
		開課年級	必選修別	學分數	一學年或單學期課程
■上/□下	人工智慧應用與實作	4	□必修 ■選修	2/0	□一學年 ■單學期
■上/□下	企業實習-人工智慧應用與實習	4	□必修 ■選修	1/0	□一學年 ■單學期

- 三、本案業經理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三：數學系 106 學年度因課程改革，相關課程學分數不同之替代案，提請討論。(數學系提)

說明：

- 一、本系 105 (含) 以前資統組必修科目「迴歸分析」原開 6 學分 (3/3)，自 106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異動為 3 學分 (3/0)，故 105 年 (含) 前入學學生得以本系選修 3 學分替代。
- 二、本系資統組三年級必修科目替代表：

入學年	科目	替代方式	備註
105 (含) 以前	迴歸分析 (3/3)	1、迴歸分析 3 學分 (3/0) 替代 迴歸分析單學期 3 學分 2、迴歸分析 3 學分 (0/3) 替代科目 多變量分析單學期 3 學分	

- 三、本案業經理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四：物理系 108 學年度大學部選修課程異動案，提請追認。(物理系提)

說明：

- 一、108 學年度光電物理組一年級增開「光電漫談」(3/0) 課程。
- 二、本案業經理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追認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五：物理系博士班學生選修碩士班課程成績及格者，擬承認為畢業選修學分之認列標準，提請討論。(物理系提)

說明：

- 一、物理系博士班 108 學年度已停止招生，部分學生尚未修足畢業學分。
- 二、因原物理系博士班不承認外系學分，為利博士班學生符合畢業學分標準，擬放寬承認修習碩士班課程學分。
- 三、108 學年度起在校生適用。
- 四、本案業經理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六：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理學院碩士班共同科「X 光光譜學」(2/0)，擬承認為物理系碩博士班畢業選修學分，提請討論。(物理系提)

說明：

一、「X 光光譜學」為本系同步輻射研究之基礎課程，可充實研究生從事進階研究及撰寫論文之理論背景。

二、108 學年度起在校生適用。

三、本案業經理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七：物理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設課程」外審審查結果暨回覆意見彙整表，提請討論。（物理系提）

說明：

一、新設課程：光電四「量子光學導論」（選修，3 學分）。

二、外審審查結果暨回覆意見彙整表，詳附件 2 (p.4)。

三、本案業經理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八：物理系轉系生及轉學生因「普通物理」學分數不足者，擬放寬修習二年級必修課程的擋修限制，提請討論。（物理系提）

說明：

一、非物理學系「普通物理」學分數為 (2/2)、(3/3) 或 (3/0)，因學分數不足即使成績及格也會擋修二年級「力學（應用力學）」、「電磁學（應用電磁學）」、「電磁學實驗」。

二、放寬擋修限制，「普通物理」上學期成績及格但學分數不足，可修習「力學（應用力學）」；「普通物理」下學期成績及格但學分數不足，可修習「電磁學（應用電磁學）」、「電磁學實驗」。

三、本案業經理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九：物理系應用物理組三年級「計算物理」及四年級「計算材料」（遠距非同步課程）學期序異動，提請追認。（物理系提）

說明：

一、配合 106 學年度課程結構，「計算物理」為必修 2 選 1 課程，依原課程結構規劃調整為下學期開課。

二、配合「計算物理」開課學期異動，「計算材料」調整為上學期開課，因該課程為遠距課程相關資料申請異動，詳附件 3 (p.5~8)。

三、本案業經理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追認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十：化學系有關選修自 107 學年度起重修「普通物理」及「普通物理實驗」替代方案，提請討論。（化學系提）

說明：

一、本系自 107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一年級之「普通物理」3 學分，「普通物理實驗」1 學分，改為上學期單學期授課。為不影響重修同學選修本系所開設之上列單學期課程，擬申請作為替代。

二、本案業經理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一：尖端材料科學學程 108 學年度選修課程異動案，提請追認。（尖端材料科學學程提）

說明：

一、選修科目開課異動表，詳附件 4 (p.9)。

二、本案業經理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追認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十二：尖端材料科學學程承認理學院開設之「榮譽學程進階專業課程」為選修學分，提請討論。（尖端材料科學學程提）

說明：

一、依本校「榮譽學程實施要點」第 6 點第 1 項第 3 款「學分認定：凡修習本學程之學生，其於本學程內已修習且成績及格之科目，均可計入畢業學分。進階專業課程可申請承認為就讀學系之系選修學分；…」辦理。

二、鼓勵學生申請修讀榮譽學程。

三、本案業經理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三：資訊工程學系與理學院數學學系、商管學院資訊管理學系、全球發展學院資訊創新與科技學

系共同設置之「軟體開發就業學分學程」，自108學年度起終止案，提請討論。(數學系提)

說明：

- 一、依「淡江大學跨系所院學程設置規則」第 10 條辦理。
- 二、「軟體開發就業學分學程」於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議通過與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成立就業學程，因該公司評估成效不佳，故擬終止本學程。
- 三、「軟體開發就業學分學程」終止說明書，詳附件 5 (p.10)。
- 四、本案業經理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招生提案

提案十四：數學系 108 學年度預研究生甄選通過名單，提請討論。(數學系提)

說明：

- 一、依「淡江大學理學院數學學系大學部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辦理，甄選標準為書面資料審查及面試各占百分之五十，錄取名額由本系招生委員會決定之，但不得超過該年度碩士班之招生名額。(108 學年度數學與數據科學碩士班核定招生名額甄試 6 名、考試 4 名)
- 二、本次申請申請 A 組 4 人、申請 B 組 8 人，於 108 年 4 月 23 日經書面審查及面試：
 - (一) A 組依序錄取：陳彥丞、呂紹均、陸庭瑜、唐曼容等 4 名。
 - (二) B 組依序錄取：陳彥州、葉子綺、羅月卿、劉羽、劉俐彤、潘梓蕎、趙柏婷、陳采榆等 8 名。
- 三、本案業經理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五：物理系109學年度大學部個人申請招生條件修正案，提請討論。(物理系提)

說明：

- 一、擬新增「英文後標」，確保招收學生之基本英文程度。光電組及應物組招生簡章相同，修訂對照表如下：

學科能力測驗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109 學年度			108 學年度			109 學年度	108 學年度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計算方式	
國文	—	—	國文	—	—	—	—
英文	後標	3	英文	—	—	*1.00	—
數學	均標	5	數學	均標	5	*1.00	*1.00
社會	—	—	社會	—	—	—	—
自然	後標	4	自然	後標	3	*1.00	*1.00
總級分	—	—	總級分	—	—	—	—

- 二、本案業經理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六：物理系109學年度大學部繁星入學招生條件修正案，提請討論。(物理系提)

說明：

- 一、擬新增「英文後標」，確保招收學生之基本英文程度。光電組及應物組招生簡章相同，修訂對照表如下：

109 學年度			108 學年度		
學測、英聽檢定		分發比序項目	學測、英聽檢定		分發比序項目
科目	標準	1. 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2. 學測自然級分 3. 學測數學級分 4. 學測英文級分	科目	標準	1. 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2. 學測自然級分 3. 學測數學級分
國文	—		國文	—	
英文	後標		英文	—	
數學	後標		數學	後標	
社會	—		社會	—	
自然	均標		自然	均標	
總級分	—		總級分	—	
英聽	—		英聽	—	

- 二、本案業經理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七：物理系108學年度預研究生甄選通過名單，提請討論。(物理系提)

說明：

- 一、經物理系招生委員會書面審查及面試，錄取者 8 名，依序為：光電三陳奎佑，光電三陳俊諺，尖端三陳婉婷，光電三張鄴王，應物三熊家璿，應物三李晉維，光電三朱彥儒，應物三林奕安。
- 二、本案業經理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八：化學系108學年度預研究生甄選通過名單，提請討論。(化學系提)

說明：

- 一、依「淡江大學理學院化學學系大學部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辦理。
- 二、甄選標準為書面資料審查及面試，錄取名額由本系招生委員會決定之，但不得超過該年度碩士班之招生名額。(108 學年度化學學系碩士班核定招生名額甄試 16 名、考試 6 名)
- 三、本次申請共計 13 名，經本系招生委員書面審查及面試後，全數通過錄取。
- 四、錄取：材化三徐佳堇、鍾欣彧、黃湘琳、薛紹君計 4 名，生化三陳西文、蔡馨儀、蔡裕琳、丁聖軒、陳妤芸、王鈞豪等 6 名，尖端材料三江哲宇、李睿駿、林楚倪等 3 名。
- 五、本案業經理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法規及其他提案

提案十九：「淡江大學理學院數學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規則」第四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數學系提)

說明：本案業經數學系第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理學院數學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規則」第四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理學院數學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規則」第四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四條 本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主任委員由系主任擔任。其他委員由二位系上老師、學生代表及合作機構代表各一人共同組成。合作機構代表及學生代表由主任委員遴選聘任；學生代表任期一年，其餘遴選委員任期二年，連聘得連任。	第四條 本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系主任及系上老師三位、學生代表各一人共同組成。法律顧問、合作機構代表及學生代表由主任委員遴選聘任；學生代表任期一年，其餘遴選委員任期二年，連聘得連任。	一、文字修正。 二、刪除法律顧問。

提案二十：「淡江大學數學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草案，提請討論。(數學系提)

說明：

- 一、依淡江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 107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108.5.29) 辦理。
- 二、「淡江大學數學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如下：

「淡江大學數學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草案

總說明

緣起：為落實實務教學，深化產學合作。
目的：透過理論與實務相結合，順利成為業界所需之人才。
原則：輔導學生經由實務養成教育，培養職場專業能力。

條文	說明
一、為培育本系學生具有專業實務能力和產業專業知識，及增進本系與相關產業互動關係，使畢業生能力更加符合業界需求，特訂定「淡江大學數學學系學生校外實施實習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設立宗旨。
二、本要點相關實習計畫由「淡江大學數學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擬定、執行、督導和檢討。	明訂委員會權責。
三、實習企業(機構)須為國內外經政府機關登記核准立案之機構。本委員會將依照系所發展及課程規劃進行合作實習企業(機構)之洽談以及與實習企業(機構)簽訂合約等相關事宜。另協助實習企業進行學生遴選、督導、請假、教師訪視、成績考核、修課、經驗分享等相關	明訂委員會功能及執行業務內容。

條文	說明
行政事宜。	
四、學生申請校外實習須備妥實習企業（機構）所須之申請資料，並填寫「學生校外實習申請表」及「家長同意書」，方可向本系提出申請。經本系初審通過後統一交由實習企業（機構）進行複審，實習名額由實習企業（機構）複審後核定。	明訂申請、審核方式及名額。
五、參與實習學生應參加本系所或實習企業（機構）舉辦之「行前說明會」，了解並遵守校外實習（包括實習企業、機構）之相關規定並依規定辦理「學生校外實習平安保險」。	明訂學生應配合之規定及學生保險辦理方式。
六、如有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處理。	
七、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並送校外實習委員會備查；修正時亦同。	訂定及修正程序。

三、本案業經數學系第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淡江大學數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條文如下：

條文
一、為培育本系學生具有專業實務能力和產業專業知識，及增進本系與相關產業互動關係，使畢業生能力更加符合業界需求，特訂定「淡江大學數學系學生校外實施實習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本要點相關實習計畫由「淡江大學數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擬定、執行、督導和檢討。
三、實習企業(機構)須為國內外經政府機關登記核准立案之機構。本委員會將依照系所發展及課程規劃進行合作實習企業(機構)之洽談以及與實習企業(機構)簽訂合約等相關事宜。另協助實習企業進行學生遴選、督導、請假、教師訪視、成績考核、修課、經驗分享等相關行政事宜。
四、學生申請校外實習須備妥實習企業（機構）所須之申請資料，並填寫「學生校外實習申請表」及「家長同意書」，方可向本系提出申請。經本系初審通過後統一交由實習企業（機構）進行複審，實習名額由實習企業（機構）複審後核定。
五、參與實習學生應參加本系所或實習企業（機構）舉辦之「行前說明會」，了解並遵守校外實習（包括實習企業、機構）之相關規定並依規定辦理「學生校外實習平安保險」。
六、如有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處理。
七、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並送校外實習委員會備查；修正時亦同。

提案二一：「淡江大學物理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修改為「淡江大學理學院物理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及第五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物理系提）

說明：

一、秘書處於 105 年 12 月 6 日公布修正本校「教師升等規則」部分條文，取消「參考著作應為教育部升等審定通過之教師證書所載年資起計時間為推算基準點前七年內」之限制，並修正送審著作篇數限制，擬配合修正本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

二、本案業經物理系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淡江大學物理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修正為「淡江大學理學院物理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及第五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物理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修正為「淡江大學理學院物理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及第五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名稱	現行名稱	說明
淡江大學理學院物理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	淡江大學物理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	配合學校規定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五條 申請升等教師所提著作須在國內外知名學術或專業刊物發表(含具正式審查程序，並得公開及利用之電子期刊，或經出版公開發行者。代表著作應為教育部升等審定通過之教師證書所載年資起計時間為推算基準點前五年內及取得前一等	第五條 申請升等教師所提著作須在國內外知名學術或專業刊物發表(含具正式審查程序，並得公開及利用之電子期刊，或經出版公開發行者。代表著作應為教育部升等審定通過之教師證書所載年資起計時間為推算基準點前五年內及取得前一等	一、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三條，增訂送審著作篇數限制、取消送審參考著作年限規定。 二、調整文字位置。 **教育部審定辦法明定送審之專門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但送審人曾於前述期限內懷孕或生產者，得申請延長前述年限二年。參考著作應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其中代表著作應以「淡江大學」名義發表於SCI或EI收錄期刊之論文。除代表著作外，升等副教授者須另附二至四篇之參考著作，升等教授者須另附四篇之參考著作。	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參考著作應為教育部升等審定通過之教師證書所載年資起計時間為推算基準點前七年內及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但送審人曾於前述期限內懷孕或生產者，得申請延長前述年限二年。其中代表著作應以「淡江大學」名義發表於SCI或EI收錄期刊之論文。除代表著作外，升等副教授者須另附三篇(含)以上之參考著作，升等教授者須另附五篇(含)以上之參考著作。	著作、作品、成就證明及技術報告件數至多五件(由送審人擇定其最具代表性)，以回歸審查對於品質之把關，避免審查著作時以量化標準作為評估依據之弊端，爰修訂本校送審著作至多五篇，明訂代表著作一篇，升等助理教授及副教授者參考著作改為二至四篇，升等教授者參考著作改為四篇。 **未列於送審著作之著作可列為參考資料。

提案二二：建議修訂「淡江大學教師評鑑辦法」輔導與服務評分準則，提請討論。(物理系)

說明：

- 一、學校擬修訂「淡江大學教師評鑑辦法」相關條文，將「服務」項目採往上累計之加方式，其中B類為校級加分項目，建議增列加分項目：

項目	評鑑內容	計分標準	檢核作業單位
B22	擔任教育部國家教育研究院各委員會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每案 5 分，共 案，共 分。	自行舉證
B23	指導學生參加教育部採認之國際學科競賽獲獎(如國際數學奧林匹亞、亞洲物理奧林匹亞等) 金牌 銅牌 銀牌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每人 4 分，共 案，共 分。 <input type="checkbox"/> 每人 3 分，共 案，共 分。 <input type="checkbox"/> 每人 2 分，共 案，共 分。 <input type="checkbox"/> 每人 1 分，共 案，共 分。 (至多 15 分)	自行舉證

- 二、本案業經物理系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二三：「淡江大學理學院」與「瑞典隆德大學理學院」簽訂合作協議書，提請追認。(物理系提)

說明：

- 一、於107學年度由薛宏中老師主持之「國際聯合研究中心」提出申請，協議書詳附件6(p.11~17)。
二、瑞典隆德大學理學院簡介，詳傳閱資料。
三、本案業經物理系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追認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提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

提案二四：「淡江大學理學院尖端材料科學學士學位學程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提請討論。(尖端材料科學學程提)

說明：

- 一、「淡江大學理學院尖端材料科學學士學位學程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如下：
「淡江大學理學院尖端材料科學學士學位學程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草案

總說明
緣起：為落實實務教學，深化產學合作。 目的：透過理論與實務相結合，順利成為業界所需之人才。 原則：輔導學生經由實務養成教育，培養職場專業能力。

條文	說明
一、為培育本學程學生具有專業實務能力和產業專業知識，及增進本學程與相關產業互動關係，使畢業生能力更加符合業界需求，特訂定「淡江大學理學院尖端材料科學學士學位學程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設立宗旨。
二、本要點相關實習計畫由「淡江大學理學院尖端材料科學學士學位學程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擬定、執行、督導和檢討。	明訂委員會權責。
三、實習企業(機構)須為國內外經政府機關登記核准立案之機構。本委員會將依照學程發展及課程規劃進行合作實習企業(機構)之	明訂委員會功能及執行業務內容。

條文	說明
洽談以及與實習企業（機構）簽訂合約等相關事宜。另協助實習企業（機構）進行學生遴選、督導、請假、教師訪視、成績考核、修課、經驗分享等相關行政事宜。	
四、學生申請校外實習須備妥實習企業（機構）所須之申請資料，並填寫「學生校外實習申請表」及「家長同意書」，方可向本學程提出申請。經本學程初審通過後統一交由實習企業（機構）進行複審，實習名額由實習企業（機構）複審後核定。	明訂申請、審核方式及名額。
五、參與實習學生應參加本學程或實習企業（機構）舉辦之「行前說明會」，了解並遵守校外實習（包括實習企業、機構）之相關規定並依規定辦理「學生校外實習平安保險」。	明訂學生應配合之規定及學生保險辦理方式。
六、如有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處理。	
七、本要點經事務會議、院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並送校外實習委員會備查；修正時亦同。	訂定及修正程序。

二、本案業經尖端材料科學學程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事務會議通過。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淡江大學理學院尖端材料科學學士學位學程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條文如下：

條文
一、為培育本學程學生具有專業實務能力和產業專業知識，及增進本學程與相關產業互動關係，使畢業生能力更加符合業界需求，特訂定「淡江大學理學院尖端材料科學學士學位學程學生校外實施實習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本要點相關實習計畫由「淡江大學理學院尖端材料科學學士學位學程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擬定、執行、督導和檢討。
三、實習企業（機構）須為國內外經政府機關登記核准立案之機構。本委員會將依照學程發展及課程規劃進行合作實習企業（機構）之洽談以及與實習企業（機構）簽訂合約等相關事宜。另協助實習企業（機構）進行學生遴選、督導、請假、教師訪視、成績考核、修課、經驗分享等相關行政事宜。
四、學生申請校外實習須備妥實習企業（機構）所須之申請資料，並填寫「學生校外實習申請表」及「家長同意書」，方可向本學程提出申請。經本學程初審通過後統一交由實習企業（機構）進行複審，實習名額由實習企業（機構）複審後核定。
五、參與實習學生應參加本學程或實習企業（機構）舉辦之「行前說明會」，了解並遵守校外實習（包括實習企業、機構）之相關規定並依規定辦理「學生校外實習平安保險」。
六、如有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處理。
七、本要點經事務會議、院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並送校外實習委員會備查；修正時亦同。

提案二五：108 學年度本院預研生助學金經費分配，提請討論。（理學院提）

說明：

一、依 108 學年度第 1 次院長會議決議辦理。

二、核定預算：29 萬元。

三、淡江大學理學院預研生修讀學碩士學位獎勵規則第三條：優秀預研生獎學金（研一學生）以每系 1 名為原則，該預研生於大一至大三上，五學期之班排名平均前 5 名者，頒予 6 萬元獎學金，其餘頒予 3 萬 6,000 元獎學金，於研一時發放。

四、本規則經費來源為本校校務發展計畫及系院募款經費，本院得視實際經費狀況調整或暫停獎勵。

五、因本學年度預研生班排名差異較大，擬分 2、6-10、11-20、21-33 四個等級微調後發放。

六、107 學年度各系預研生資料如下：

組別	姓名	學號	班排名	建議金額
資統組	陳怡芬	404201013	2	\$36,000
資統組	張靜芸	404201401	9	\$27,000
資統組	林奕君	404200999	10	\$27,000
光電三	黃暉智	404211020	2	\$36,000
光電三	周宏宇	404210022	6	\$27,000
光電三	呂晟嘉	404211350	17	\$20,000
化學系	羅悅慈	404160961	7	\$27,000
化學系	黃冠傑	404231283	14	\$20,000
化學系	孫柏傑	404230988	15	\$20,000
化學系	劉宜昌	404231267	20	\$20,000
化學系	林詩庭	404161324	29	\$10,000
化學系	江曜宇	403160202	33	\$10,000

組別	姓名	學號	班排名	建議金額
化學系	徐靖傑	404231077	33	\$10,000

決議：通過。

肆、散會（12:50）

淡江大學工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 間：108 年 9 月 25 日（星期三）12:10
 地 點：淡水校園工學大樓 E680 會議室
 主 席：李宗翰院長
 出 席：院務會議委員（詳簽到單）

紀錄：莊婉虹、李靜宜

壹、主席致詞

- 一、108 年 6 月 14 日第 81 次校務會議公告「第 7 屆系所發展獎勵」獲獎系所，恭喜航太系、資工系及電機系等 3 系由進入複審之 8 個系所中脫穎而出，獲頒發獎金新台幣 15 萬元及獎座。
- 二、校友處本年 8 月間在各縣市巡迴舉辦了 19 場次的「108 學年度新生暨家長座談會」，本院賴偉淇主任(宜蘭)、陳步偉主任(金門)、陳建彰主任(屏東)及李柏青老師(雲林及台東)代表學校出席並擔任主講人，向新鮮人及家長們介紹本校特色、學習與生活環境等並座談解答。感謝各位的辛勞付出。
- 三、科技部 108 年度「大專學生研究計畫」本校獲核定通過件數計 50 件，本院計 26 件。申請、執行本研究計畫學生及核定補助案指導教師可依「淡江大學獎勵大學部學生及指導教師參與科技部計畫作業實施要點」於 108 年 10 月前申請獎勵。
- 四、研發處 8 月 20 日公告科技部 108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申請案」獎勵名單，全校計 60 名教師獲獎，本院計 24 名教師獲獎。獲每月獎勵金額 18,000 元者 2 名；7,000 元者 3 名；5,000 元者 19 名。獎勵期間自 108 年 8 月至 109 年 7 月。
- 五、本院已於 8 月 5 日公告受理本院專任教師論文譯稿及潤稿補助申請，請轉知所屬老師於 11 月 29 日前踴躍提出申請。本項補助申請將提本院預定於 108 年 12 月 11 日召開之國際化策進委員會審查。
- 七、配合高教深耕計畫之推動，本院負責統籌辦理全校「國外教授來訪學術演講」，本計畫 108 度編列有 105 場經費，補助全校各教學一、二級單位辦理國外專家學者演講，每場演講補助講座鐘點費新台幣 3,200 元。本學期持續隨時受理申請，請各系在系務會議上傳達宣導，鼓勵教師踴躍提出申請。各系如有舉辦國際研討會，鼓勵同時邀請與會國外專家學者至系上演講，並申請經費補助。
- 八、為響應環保，配合本校 108 學年度能源及環境安全衛生目標，並執行本院 108 學年度能源環安管理方案，會議室用餐低碳便當使用率達 100%，各系在工學大樓 E680 會議室內開會用餐請一律訂購低碳便當。

九、第 81 次校務會議(108 年 6 月 14 日)校長指示事項

下列事項，請大家共同推動：

- (一)第7屆系所發展獎勵，獎金高達15萬元，其中電機工程學系已連續第7年獲此殊榮，雖然「系所發展績效衡量構面及指標」已調整，期待其他系所有更多機會可以獲獎，所以在本次審查會議建議連續五屆得獎的系所可頒發「終身成就獎」，不用繼續參加年度競賽，釋放出名額，讓其他系所有機會進入初、複賽，請品質保證稽核處及財務處共同思考改善作法。
- (二)精進教師評鑑制度，以提升教師系務參與度：本校「教師評鑑辦法」評鑑項目分為「教學、研究、輔導及服務」，這個提案已經在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及院長會議歷經多次研議，過去輔導及服務項目基本分為70分，目前修正從0分往上累計加分方式辦理，項目以不重複校級及「教學」、「研究」評分準則表，並以建立自身特色為原則。希望系所務工作不是系所主管一人之事，而是需要系所老師全員參與。108學年度新舊兩種制度併行，新辦法為試辦，以現行方式為正式評鑑分數。試辦過程中如有任何建議，再進行修正，109學年度正式實施。
- (三)持續改善法規，建立合理制度：以本校「特聘教授設置規則」為例，107年8月公布，剛開始實施，難免不盡周詳，其中符合特聘教授資格條件有四款，分別是：
 - 1、最近五年內曾擔任科技部各學門召集人。
 - 2、最近五年內曾獲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第一級支給三次以上。
 - 3、最近二年內曾擔任科技部計畫案主持人，累計達二十五年或連續達二十年，且以第一次提出申請者為優先。
 - 4、最近六年內曾擔任三次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案主持人且曾獲選教學特優教師。
 以第一款為例，訂定五年時間似乎過長，建議是否修正為兩年比較合理？第二款條件五年內補助三次是否太寬鬆？第三款，一位教授每年獲得科技部 60 萬元計畫，非常容易達標，不能累計平常變成特殊。第四款亦然，這些條款也許對非理工科系的老師比較吃虧，必須要考慮不同學院屬性，才能呈現多元樣貌，譬如攝影、建築、文學等全國性或國際性獎項，是強調要特殊表現，而不是累積平常為特殊。另外特聘教授規則第四條訂定「...每學年全校特聘教授新增名額

至多八名總累計名額不得超過十五名。...」，不是一定要聘滿，而是要預留彈性名額讓特殊表現的教授得以聘任，在特聘教授規則通過試辦且尚未完備之前，寧可名額少一點，這樣比較公正，也比較不會全部集中在某些學院，希望在院長會議再多做些考量與修正。

(四)全面盤點清查各校園空間，以達最佳使用效能：請莊行政副校長在108學年度整體性進行空間盤點調整，博士班一律不在台北上課，而108學年度已經核准者請排在下午上課，在台北校園的研究中心都要搬回淡水校園。除此之外，因應未來組織調整非常需要空間重新配置，況且教師總數減少，但是相對空間卻沒有釋放出來，所以請莊行政副校長108學年度空間從嚴盤點，規劃各院系及行政單位合理空間坪數，集中整併閒置空間，這樣才可因應需求調整，包括系所整併、教師研究室的安排，108學年度遠距教學發展中心改隸屬資訊處，教師教學發展組改隸屬教務處，學生學習發展組改隸屬學生事務處等，請莊行政副校長費心思考最佳空間整併方案。

(五)為提升研究能量，增進大學世界排名，修正教授延長服務要點：從105學年度開始嚴格實施「教授延長服務要點」，老師申請延退困難度提高。因為原來的相關法規訂得很模糊，未曾修正，所以演變成嚴格或寬鬆執行皆可，甚至同一個法規，可能統一通過或不通過延退，建議針對本校研究上有卓越貢獻者予以延長服務，所謂卓越貢獻主要看世界大學排名評鑑指標及權重，各類不同的世界大學排名，學術聲譽所占比例較高。本校定位為「重視研究的教學型大學」，為了提升教學品質，會把多餘的經費投資在教學資源上，研究成果以研究獎勵作為鼓勵，考量「延長服務」也是獎勵的方式，6月28日將召開本學年度最後一次院長會議討論「教授延長服務要點」，並提8月6日校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108學年度第2學期實施。

這幾年面臨少子女化的影響，本校從105學年度開始嚴格執行教授屆齡退休至今已三年，統計本校教授平均一年發表1.3篇論文，副教授0.28篇，助理教授0.3篇，這三年本校論文總篇數急速下降，主因是不少有研究生產力的教授退休，所以對學校研究能量造成很大的衝擊。現在用各種方法獎勵研究的效果，達不到開放教授延長服務的十分之一，為提升研究能量，爭取世界大學排名的進步，所以不在世界大學排名之論文就不列入考慮，這包括EI、ESCI、TSSCI、TSCI...等，相關細節請在院長會議討論，建議「教授延長服務要點」第四點第二款特殊條件第四目要修正，刪除第五、六目，修正的內容要簡單明瞭。

十、108學年度第1次院長會議(108年9月11日)學術副校長指示(主席報告)事項：

(一)略。

(二)校長於校教師評審委員會108學年度第2次會議指示：依「108學年度第1學期各院、系、所、學位學程師資質量考核情形一覽表」預估，日間學制生師比23.20超過教育部規定之23。有員額之系所，請務必於今年11月校教師評審會前提出聘任。

(三)教育部108年8月12日來文，109學年度外加資通訊領域系所招生名額大學部60名、博士班1名。本校分配給資工系30名、資管系15名、電機系15名；電機系博士班1名。

(四)108年教育部「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申請案審查結果，本校提送46件申請案，經審查27件通過，通過率58.7%，獲核定補助額度總計新臺幣733萬4,500元，本計畫通過案件執行期程為108年8月1日至109年7月31日。107年本校提送21件申請案，經審查9件通過，通過率42.9%，獲核定補助額度總計新臺幣207萬2,000元。今年無論在提送申請案、通過率及獲核定補助額度都有明顯提升。

(五)教育部推動第二期109-111年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本校預定提出1件C類(原B類升級)，4件B類計畫(其中1件原A類升級，另3件為新案)。另外於深耕面向四提出原住民、視障生等2件USR計畫(原A類)。USR辦公室已於8月15日召開第4次室務會議，討論申請事宜。出席教師有：張德文稽核長、李宗翰院長、包正豪院長、鄭東文教務長、蕭瑞祥總務長、宋雪芳館長、陳意文主任、馬雨沛社長、劉金源講座教授、林信成老師、張玄菩老師、陳玉鈴老師、黃瑞茂老師、高思懷老師、黃一峯老師、牛涵錚老師、賴婷鈴老師、徐佐銘老師、王靈康老師、陳慧勻老師。

(六)依107學年度第7次院長會議決議：「學術研究工作坊」108學年度上學期由外語學院及商管學院各辦1場，下學期由全發院及商管學院各辦1場。「AI研習會」108學年度上學期由工學院辦理2場，下學期由理學院及工學院各辦1場。因涉及KPI執行成效，請務必儘早規劃，經費已直接放在相關學院108學年度預算。

(七)去年教學單位參加本校品管圈的隊伍有文學院、工學院、商管學院、成人教育部、體育事務處等5單位。提醒今年需要報名參加品管圈的單位有理學院、外語學院、國際事務學院、教育學院及研發處等5單位，請參加隊伍及早準備。(學副室已於107年10月5日OA通知參賽單位)

(八)科技部「補助國內舉辦學術研討會」本(108)年度第2期案自108年9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受理申請(以申請機構於線上系統送出時間為憑)，舉辦時間須為108年10月1日之後(含109年1月至12

月間)。相關資訊詳：<https://www.most.gov.tw/int/ch>。

- (九)【聯合報】教育部政務次長劉孟奇於108年8月28日宣布，明年起擴大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產博計畫)，由教育部建立平台，接受特定領域企業「出題」，提出研發瓶頸，再媒合大學教授、博士生參與「解題」，作為產學合作新模式。教育部也加碼，不只發獎學金，也會贊助研究經費。
- (十)108年8月1日「108學年度布達暨交接典禮」校長指示：本校第五波自2017年開始，但尚未定位，原則上會以創辦人生前所闡釋的「超越」來命名，因此請各二級單位先腦力激盪，108學年度有哪些可以超越的事情、有哪些可以創新突破、跳脫傳統思維的做法，由一級單位彙整，再依教學及行政屬性分別由學術副校長及行政副校長研擬。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院務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通過推薦土木工程學系 1989 年畢業系友莊子華董事長為 2018 年「淡江菁英」金鷹獎候選人案。

執行情形：校友處 108 年 9 月 23 日公告本校 108 年度第 33 屆「淡江菁英」金鷹獎名單，莊子華校友已獲選。決定：同意備查。

二、招生相關事項報告：

- (一)電機系於本日招生會議提案擬於110學年度申請增設「淡江大學工學院電機系機器人博士班」案，依108學年度第1次院長會議紀錄校長9月23日批示，本案緩議。
- (二)建築系109學年度申請特殊選才招生試辦計畫，報教育部未獲通過。
- (三)依淡江大學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查小組109學年度小組會議決議，相關異動如下：

1、建築系 109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名額異動：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甄試入學	考試入學	甄試入學	考試入學
招生名額	10	7	12	8

2、水環系 109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名額異動：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甄試入學	考試入學	甄試入學	考試入學
招生名額	13	5	15	7

3、機械系 109 學年度碩士班博士班甄試、考試招生名額異動：

A 組(學術組)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甄試入學	考試入學	甄試入學	考試入學
招生名額	6	6	9	6

B 組(實務教學組)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甄試入學	考試入學	甄試入學	考試入學
招生名額	10	3	12	3

4、電機系 109 學年度碩士班人工智慧物聯網組招生名額異動：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甄試入學	考試入學	甄試入學	考試入學
招生名額	9	6	8	6

5、電機系 109 學年度碩士班積體電路與計算機系統組招生名額異動：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甄試入學	考試入學	甄試入學	考試入學
招生名額	10	8	9	8

6、電機系 109 學年度機器人工程碩士班 A 組招生名額異動：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甄試入學	考試入學	甄試入學	考試入學
招生名額	6	4	7	5

7、資工系 109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招生名額異動：

學制(入學方式)	修訂後	修訂前
進修學士班(申請入學)	21	24
進修學士班(考試入學)	14	16

(四)依教務處108年9月4日來文，教育部來函於109學年度外加資通訊領域系所招生名額，依校核定本校分配給資工系30名、資管系15名、電機系15名、電機系博士班增加1名。

1、資工系招生名額異動如下：

學制(入學方式)	修訂後	修訂前
考試分發入學	42名	35名
個人申請入學	106名(含個人申請入學 APCS 組 3名)	83名

2、電機系學士班名額 15 名，每組各增加 5 名，博士班增加 1 名，調整如下：：

學系、所(組)、學位學程名稱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日間大學部名額							日間大學部名額									
	班數	考試分發入學	繁星推薦入學	個人申請入學	四技二專甄試入學	運動績優甄試入學	特殊選才入學	小計	班數	考試分發入學	繁星推薦入學	個人申請入學	四技二專甄試入學	運動績優甄試入學		特殊選才入學	小計
電機系電機資訊組	1	10	11	41	0	0	3	65	1	8	11	38	0	0	3	60	1.各組增加 5 名於個申 3 名，指考 2 名。 2.博士於甄試名額增加 1 名。
電機系電機通訊組	1	9	11	41	1	0	3	65	1	7	11	38	1	0	3	60	
電機系電機與系統組	1	10	11	41	0	0	3	65	1	8	11	38	0	0	3	60	
		甄試入學	考試入學	逕攻讀博士生			小計		甄試入學	考試入學	逕攻讀博士生			小計			
博士班		3	2	0			5		2	2	0			4			

參、討論事項

◎招生提案

提案一：建築系 109 學年度大學部增加「繁星推薦」招生，提請追認。(建築系提)

說明：

- 採行「個人申請」及其他特殊升學管道之招生名額，各學系以不超過該學系當年度申請大學部新生招生名額 58%為原則；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名額比例不得低於 8%，最高以 15%為原則。
- 新增如下：

項目	科目	標準	說明
學測、英聽檢定	國文	均標	109 學年度新增「繁星推薦」招生
	英文	後標	
	數學	--	
	社會	--	
	自然	--	
	英聽	--	
分發比序項目	1.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2.學測國文、英文、數學之級分總和 3.學測國文級分 4.學測英文級分 5.學測數學級分		
招生名額	5		
外加名額	1		
備註	1.本系為五年制的學系，旨在培養具「設計」能力的「建築專業人才」，尤其在數位設計教學，具卓越表現。 2.本系網址： http://www.arch.tku.edu.tw/ ，聯絡電話：02-26215656		

	轉 2620 3.本系課程內容含彩色繪圖及在基地教學，需具備辨色及障礙空間移動之能力。	
--	--	--

三、本案業經本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二：水環系修訂 109 學年度碩博士班甄試簡章，提請追認。(水環系提)

說明：

一、因本系自今(108)年度起碩博士班不參加 IEET 工程認證申請，故修正簡章內容備註欄。

二、修正內容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碩士班甄試簡章備註欄	歡迎在職生報名	一、歡迎在職生報名。 二、本系已通過工程教育認證，證書字號：認證第 2016Y163號。	刪除第二點。
博士班甄試簡章備註欄	歡迎在職生報名	一、歡迎在職生報名。 二、本系已通過工程教育認證，證書字號：認證第 2016Y163號。	刪除第二點。

三、本案業經本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三：水環系修訂 109 學年度碩博士班考試簡章，提請追認。(水環系提)

說明：

一、因本系自今(108)年度起碩博士班不參加 IEET 工程教育認證申請，故修正簡章內容之各系所規定及注意事項欄位。

二、修訂內容如下：

修訂項目欄位	109學年度(修訂後)	109學年度(修訂前)	說明
(碩士班)各系所規定及注意事項	一、獲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 二、錄取總成績筆試占 70%、書面審查占 30%。 三、報名時請繳交歷年成績單 1 份。 四、同分參酌順序：1.專業科目 2.書面審查。	一、獲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 二、錄取總成績筆試占 70%、書面審查占 30%。 三、報名時請繳交歷年成績單 1 份。 四、本系已通過工程教育認證，證書字號：認證第 2016Y163號。 五、同分參酌順序：1.專業科目 2.書面審查。	刪除第四點
(博士班)各系所規定及注意事項	一、獲碩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 二、書面審查 60%、面試 40%。 三、面試內容有關一般水資源或環境方面之知識及考生本人之論文、著作及研讀計畫書。 四、同分參酌順序：1.書面審查 2.面試	一、獲碩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 二、書面審查 60%、面試 40%。 三、面試內容有關一般水資源或環境方面之知識及考生本人之論文、著作及研讀計畫書。 四、本系已通過工程教育認證，證書字號：認證第 2016Y163號。 五、同分參酌順序：1.書面審查 2.面試	刪除第四點

三、本案業經本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四：機械系 109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修正案，提請追認。(機械系提)

說明：

一、依 108 年 8 月 5 日本校招生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8 次會議決議及 108 年 8 月 6 日教務處來文辦理。

二、修正本系個人申請「光機電整合組」、「精密機械組」及個人申請青年儲蓄帳戶組「光機電整合組」、「精密機械組」，共 4 類招生簡章，詳附件 1。

三、本案業經本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五：機械系修訂 109 學年度四技二專特殊選才青年儲戶組招生名額，提請追認。(機械系提)

說明：

一、依 108 年 4 月 15 日教務處來文調查，提供之名額由當學年度招生名額內提撥，每 1 項招生管道至多 1 名，可同時提供 2 項招生管道名額。

二、本系提供四技二專特殊選才青年儲戶組及個人申請青年儲蓄帳戶組 2 項招生管道。

三、109 學年度四技二專特殊選才青年儲戶組招生名額異動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光機電整合組名額	1 名	2 名	依 108 年 4 月 15 日教務處來文，每 1 項招生管道至多 1 名。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精密機械組名額	1 名	2 名	

四、本案業經本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六：化材系 109 學年度碩、博士班招生簡章修訂，提請討論。(化材系提)

說明：

一、因應化材系研究所不參與第三週期之工程教育認證，招生簡章修訂如下表：

學制(考試方式)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碩博(甄試)	備註	一、 A 組：學術組 B 組：實務組 二、 A 組學生畢業前必須完成碩士學術論文並通過相關口試。B 組學生畢業前必須至產業界實習及完成一個實務報告、技術報告或實作成品，並通過相關口試。	一、 A 組：學術組 B 組：實務組 二、A 組學生畢業前必須完成碩士學術論文並通過相關口試。B 組學生畢業前必須至產業界實習及完成一個實務報告、技術報告或實作成品，並通過相關口試。 三、本系碩士班已通過工程教育認證，證書字號：認證第 2016Y162 號。	刪除項次三及其說明(因應本系研究所不參與第三週期之工程教育認證)
碩士(考試)	各系所規定及注意事項	一、獲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 二、A 組：學術組 B 組：實務組 三、本系之教學採 A 組(學術組)、B 組(實務組)2 組課程分組教學。本招生管道入	一、獲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 二、A 組：學術組 B 組：實務組 三、本系之教學採 A 組(學術組)、B 組(實務組)2 組課程分組教學。本招生管道入學之學	一、刪除項次三及其說明(因應本系研究所不參與第三週期之工程教育認證) 二、原項次”七”調整

學制 (考試方式)	修訂 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p>學之學生所屬組別為 A 組。</p> <p>四、錄取總成績筆試占 70%、書面審查占 30%。</p> <p>五、報名時請繳交歷年成績單(含全班或系之名次)、簡歷、其他審查之資料。</p> <p>六、同分參酌順序：1.專業科目 2.書面審查</p>	<p>生所屬組別為 A 組。</p> <p>四、錄取總成績筆試占 70%、書面審查占 30%。</p> <p>五、報名時請繳交歷年成績單(含全班或系之名次)、簡歷、其他審查之資料。</p> <p>六、本系已通過工程教育認證，證書字號：認證第 2016Y162 號。</p> <p>七、同分參酌順序：1.專業科目 2.書面審查</p>	為”六”
博士 (考試)	各系所規定及注意事項	<p>一、獲碩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p> <p>二、書面審查 60%、面試 40%。</p> <p>三、面試內容有關考生本人之論文、著作、研讀計畫書及一般化學工程或材料工程知識。</p> <p>四、同分參酌順序：1.面試 2.書面審查</p>	<p>一、獲碩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p> <p>二、書面審查 60%、面試 40%。</p> <p>三、面試內容有關考生本人之論文、著作、研讀計畫書及一般化學工程或材料工程知識。</p> <p>四、本系已通過工程教育認證，證書字號：認證第 2016Y162 號</p> <p>五、同分參酌順序：1.面試 2.書面審查</p>	<p>一、刪除項次三及其說明(因應本系研究所不參與第三週期之工程教育認證)</p> <p>二、原項次”五”調整為”四”</p>

二、本案業經本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七：化材系 109 學年度外國學生招生簡章評分項目修訂，提請討論。(化材系提)

說明：

一、為簡化作業流程，故取消面談項目，評分項目及占分比重修訂如下：

學制 (考試方式)	修訂 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學士 碩士 博士	備註	<p>評分項目：在學成績(30%)、書面資料(30%)、中文能力(20%)、英文能力(20%)</p> <p>Scoring categories: academic performance (30%), application documents (30%), Chinese ability (20%), and English ability (20%)</p>	<p>評分項目：在學成績(40%)、書面資料(30%)、面談(10%)、中文能力(10%)、英文能力(10%)</p> <p>Scoring categories: academic performance (40%), application documents (30%), oral interviews (10%), Chinese ability (10%), and English ability (10%)</p>	評分比例調整，並刪除面談。

二、本案業經本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八：化材系 109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修訂，提請追認。(化材系提)

說明：

- 一、依招生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8 次會議決議修訂：配合整合銜接 111 學年度高中學習歷程檔案規劃，招生簡章審查項目調整如下表：

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審查項目	<p>項目：修課紀錄(B)、學習歷程自述(N、O)、多元表現(E、I)、其他(Q:個人資料表)</p> <p>說明：1.其他(Q:個人資料表)請於 3 月 日起至本系網頁 http://www.che.tku.edu.tw /最新消息下載填寫。</p> <p>2.多元表現(I)：例如大考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單或其他英語能力檢定證明。</p>	<p>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英語能力檢定證明、個人資料表</p> <p>說明：1.個人資料表請於 3 月 日起 至 本 系 網 頁 http://www.che.tku.edu.tw/最新消息下載填寫。</p> <p>2.英語能力檢定證明：例如大考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單或其他英語能力檢定證明。</p>	修訂項目及說明內容。

- 二、依招生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8 次會議決議，及教育部 108 年 8 月 26 日臺教高(四)字第 1080114654 號函修訂，招生簡章審查項目調整如下表：

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甄試說明	<p>本系課程含實驗操作，學生需具備獨立操作、辨別顏色及安全維護之能力。</p> <p>考生除應繳交審查資料外，需全程參加指定場次之團體面試。場次時間與注意事項詳本系網頁「近期焦點」公告。</p> <p>*本系於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及中低收入戶考生，至多 2 名。</p> <p>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務必於 4 月 13 日前繳交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費並完成審查資料上傳；相關規定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參考「第二階段甄試補充規定」，網址：http://www.acad.tku.edu.tw/AS。</p>	<p>考生除應繳交審查資料外，需全程參加指定場次之團體面試。場次時間與注意事項詳本系網頁「近期焦點」公告。</p> <p>*本系於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及中低收入戶考生，至多 2 名。</p>	修訂甄試說明內容。
備註	<p>1.本系特色為強化電腦 AI 輔助教學，建立學生程式設計與化工程序模擬與設計之能力。規劃符合時代潮流與未來趨勢之專業課程，以「程序分析」、「綠色科技」、「精密分離」、「材料科技」及「能源技術」為重點。</p> <p>2.本系聯絡電話：(02)26215656 分機 2614；本系網址：</p>	<p>1.本系學生須操作實驗，有些物質的顏色變化需肉眼辨別，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者，宜審慎考慮。</p> <p>2.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務必於 4 月 日前繳交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費並完成審查資料上傳；相關規定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參考「第二階段甄試補充規定」，網</p>	依招生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8 次會議決議修訂：工學院統一寫法第 1 點寫特色，第 2 點寫聯絡電話及網址，第 3 點寫工程教育認證第字號

www.che.tku.edu.tw/ <u>3.本系通過工程教育認證第 2016Y162 號</u>	址 ： <u>http://www.acad.tku.edu.tw/AS</u> 。 3.本系聯絡電話：(02)26215656 分機 2614 本系網址： www.che.tku.edu.tw
--	---

三、本案業經本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九：化材系 109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修訂，提請追認。(化材系提)

說明：

一、依教育部 108 年 8 月 26 日臺教高(四)字第 1080114654 號函辦理，本系招生簡章調整如下表。

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備註	1.本系特色為強化電腦 AI 輔助教學，建立學生程式設計與化工程序模擬與設計之能力。規劃符合時代潮流與未來趨勢之專業課程，以「程序分析」、「綠色科技」、「精密分離」、「材料科技」及「能源技術」為重點。 2.本系課程含實驗操作，學生需具備獨立操作、辨別顏色及安全維護之能力。 3.聯絡電話:(02)26215656 分機 2614 網址：http://www.che.tku.edu.tw/ 本系通過工程教育認證第 2016Y162 號。	1.本系特色為強化電腦 AI 輔助教學，建立學生程式設計與化工程序模擬之能力。規劃符合時代潮流與未來趨勢之專業課程，以「程序分析」、「綠色科技」、「精密分離」、「材料科技」及「能源技術」為重點。 2.本系學生須操作實驗，有些物質的顏色變化需肉眼辨別，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者，宜審慎考慮。 3.聯絡電話：(02)26215656 分機 2614 網址：http://www.che.tku.edu.tw/ 本系通過工程教育認證第 2016Y162 號。	修訂第 1、2 點文字說明。

二、本案業經本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十：化材系修訂本系 109 學年度大學考試分發招生簡章，提請追認。(化材系提)

說明：

一、依教育部 108 年 8 月 26 日臺教高(四)字第 1080114654 號函修訂，招生簡章修訂如下表：

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選系說明	本系以培育具備化工製程與材料應用等專業知識之人才為目的。課程內容包括化學工程與材料科學等理論及實驗，強調專業整合之訓練，使學生具多元競爭力。 本系課程含實驗操作，學生需具備獨立操作、辨別顏色及安全維護之能力。 本系組受理等合登記分發及入學資格第十八款者。	本系以培育具備化工製程與材料應用等專業知識之人才為目的。課程內容包括化學工程與材料科學等理論及實驗，強調專業整合之訓練，使學生具多元競爭力。 學生須操作實驗，有些物質的顏色變化需肉眼辨別，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者，宜審慎考慮。 本系組受理等合登記分發及入學資格第十八款者。	修訂文字說明。

二、本案業經本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十一：電機系申請 109 學年度起納入 APCS 個人申請，並調整個人申請名額，提請追認。(電機系提)

說明：

一、依教務處 108 年 7 月 17 日來文，招聯會將參酌下列原則核配試辦名額：

(一)申請學系、學位學程近 3 年於個人申請入學管道第 2 階段書面審查納入各類資訊檢測成果(如 APCS、Bebras、CPE 等)之情形。

(二)申請學系、學位學程近 3 年於個人申請入學管道分配招生名額數及占核定招生總名額比率。

二、本系申請 109 學年度參與試辦 APCS 個人申請招生，申請名額為 2 名，109 學年度個人申請名額電機資訊組由 41 名減少至 39 名。

三、109 學年度 APCS 個人申請招生簡章詳附件 2。

四、本案業經本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十二：電機系擬變更本系碩士班「控制晶片與系統組」為「人工智慧系統整合組」及「機器人工程碩士班」更名為「人工智慧機器人碩士班」，提請討論。(電機系提)

說明：

一、依電機系 105 學年度第 1 次工程教育認證外部諮詢委員會議紀錄之提案，為因應少子化及研究所招生日趨困難，本系建請委員對本系未來發展提出建議。其中外部諮詢委員建議本系可以現今熱門名詞附加於招生組別名稱，以增加吸引力。

二、本系通訊組已於 108 學年度更名，招生實施效果顯著，且控制組與機器人工程碩士班課程之本質與欲更名之本質相似。

三、檢附預計開設課程名稱規畫草案如附件 3。

四、本案業經本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三：電機系擬於 110 學年度申請增設「淡江大學工學院電機系機器人博士班」，提請討論。(電機系提)

說明：

一、依學術副校長室 107 學年度第 7 次院長會議(108.3.22)紀錄提案六：110 學年度院設班別及學位學程調整案所示：工學院機器人博士學位學程擬於 110 學年度停招，並於本系增設一班博士班，成立宗旨以培育現今台灣產業自動化及機器人專業所需要的資機電系統整合之博士人才為目標，增設調查表詳附件 4。

二、本案業經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8.9.19)通過。

決議：本案撤案(依 108 學年度第 1 次院長會議紀錄校長 9 月 23 日批示，本案緩議)

提案十四：機器人博士學位學程錄取電機系碩士班學生逕修本學程博士班案，提請追認。(機器人博士學位學程提案)

說明：

一、依「淡江大學學生逕修讀博士學位規則」辦理。

二、108 學年度機器人博士學位學程逕修讀博士班招生名額為 2 名，本次申請共計 1 名，申請者為電機系機器人工程碩士班 1 年級楊勝凱。

三、本案業經本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十五：「工學院機器人博士學位學程」110 學年度停招案，提請討論。(機器人博士學位學程提)

說明：

一、依「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已於 108 年 1 月 28 日發布修正，依第 5 條附表五院設班別及學位學程師資質量基準規定如下(自 109 年 8 月 1 日起實施)：

(一)專任師資數：院設班別及學位學程專任師資數：專任師資應達 2 人以上，實聘及系所支援之專任師資合計應達 15 人以上。

(二)生師比值：共同辦理院、系、所及學位學程未加權學生數除以其專任師資總和，其生師比值應低於 35。

二、本學程是為了執行「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而成立的學程，申請時涵蓋工學院之「電機工程學系」、「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資訊工程學系」以及「建築學系」等 4 系的師資，本學程之每年修讀名額僅 3 名，但是這幾年修讀本學程的學生均為「電機工程學系」的學生，由於本學程之課程須與合作企業的專業有所連結，因此本學程實聘及系所支援之專任師資數無法達到 15 人以上的規定，所以擬於 110 學年度停招本學程，並且於「電機工程學系」新增設「機器人博士班」來執行「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

三、本案業經本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六：資工系 109 學年度本系日間大學部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第一階段篩選方式修訂案，提請追認。(資工系提)

說明：

一、本系招生簡章調整如下表：

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學科能力測驗篩選方式			學科能力測驗篩選方式			
學科能力測驗篩選方式	第一階段			第一階段			本系 106 及 107 學年度學生均收在前標，調整第一階段篩選檢定標準，以符合現況。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國文	--	--	國文	--	--	
	英文	--	--	英文	--	--	
	數學	均標	3	數學	後標	3	
	社會	--	--	社會	--	--	
	自然	--	--	自然	--	--	
	總級分	--	--	總級分	--	--	

二、本案業經本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十七：資工系 109 學年度研究所招生簡章修訂案，提請追認。(資工系提)

說明：

一、為提高申請本系全英語碩士班甄試報名人數，擬調整考試科目。

招生簡章修定如下：

學制 (入學方式)	修訂項目	修定後	修定前	說明
全英語碩士班 (甄試)	甄試方式	一、書面審查 二、面試	一、書面審查 二、筆試： 英文 三、面試	刪除英文
	占總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50% 面試 50%	書面審查 45% 筆試 10% 面試 45%	調整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1.面試 2.書面審查	1.筆試 2.面試 3.書面審查	刪除筆試

二、本系研究所不參與第三週期之工程教育認證。簡章修訂如下：

學制 (入學方式)	修訂項目	修定後	修定前	說明
碩士班 (甄試)	備註		本系已通過工程教育認證，證書字號：認證第 2015Y096 號。	刪除認證字號
博士班 (甄試)	備註	一、博士班面試內容有關本人之論文、著作、研讀計畫書及一般資訊科學方面之知識。	一、博士班面試內容有關本人之論文、著作、研讀計畫書及一般資訊科學方面之知識。 二、本系已通過工程教育認證，證書字號：認證第 2015Y096 號。	刪除認證字號
資訊網路與多媒體碩士班 (甄試)	備註		本系已通過工程教育認證，證書字號：認證第 2015Y096 號。	刪除認證字號
全英語碩士班	備註		本系已通過工程教育	刪除認證

學制 (入學方式)	修訂 項目	修定後	修定前	說明
(甄試)			認證，證書字號：認證第 2015Y096 號。	字號
碩士班 (考試)	各系所規定及注意事項	一、獲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 二、同分參酌順序：1.面試、2.書面審查	一、獲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 二、本系已通過工程教育認證，證書字號：認證第 2015Y096 號。 三、同分參酌順序：1.面試、2.書面審查	刪除認證字號
博士班 (考試)	各系所規定及注意事項	一、獲碩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 二、書面審查 60%、面試 40%。 三、面試內容有關本人之論文、著作、研讀計畫書及一般資訊科學方面之知識。 四、同分參酌順序：1.書面審查 2.面試	一、獲碩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 二、書面審查 60%、面試 40%。 三、面試內容有關本人之論文、著作、研讀計畫書及一般資訊科學方面之知識。 四、本系已通過工程教育認證，證書字號：認證第 2015Y096 號。 五、同分參酌順序：1.書面審查 2.面試	刪除認證字號
資訊網路與多媒體碩士班 (考試)	各系所規定及注意事項	一、獲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 二、同分參酌順序：1.面試、2.書面審查	一、獲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 二、本系已通過工程教育認證，證書字號：認證第 2015Y096 號。 三、同分參酌順序：1.面試、2.書面審查	刪除認證字號
全英語碩士班 (考試)	各系所規定及注意事項	一、獲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 二、同分參酌順序：1.面試、2.書面審查	一、獲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 二、本系已通過工程教育認證，證書字號：認證第 2015Y096 號。 三、同分參酌順序：1.面試、2.書面審查	刪除認證字號
碩士在職專班 (考試)	備註		本系已通過工程教育認證第 2015Y096 號	刪除認證字號

三、本案業經本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十八：工學院申請 110 學年度新設「人工智慧學系(Department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提請討論。(工學院提)

說明：

一、依第 166 次行政會議(108.4.19)校長指示辦理。校長指示如下：

教學單位整併規劃：110 學年度實施整併案，增設二個大學部學系，一個請教育學院潘院長規劃，

另外一至二個學系請何學術副校長召集理、工及商管學院三位院長共同討論，設立結合未來時代潮流趨勢的 AI 領域應用科系。目前科技演變迅速，許多學系卻墨守成規，課程沒有與時俱進地調整，所以請學術副校長以 AI 主題為優先，整合大數據、物聯網、5G，成立一個銜接未來十年、二十年趨勢的學系。

二、本院業已召開二次工學院新學系設置會議，研議新學系設置內容、架構與定位事宜。

三、淡江大學工學院人工智慧學系(Department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系分兩組：人工智慧數據工程組(Artificial Intelligence DataEngineering Group, AID)與人工智慧機器人組(Artificial Intelligence Robot Group, AIR)。預定在 110 學年度正式成立招生。規劃招生名額每組 45 名，總計 90 名，名額由本校總量管制小組議決。

四、檢附「淡江大學工學院人工智慧學系」計畫書詳附件 5。

五、本案業經本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

一、依 108 學年度第 1 次院長會議紀錄校長 9 月 23 日批示，新設「人工智慧學系」不分組。

二、修正「淡江大學工學院人工智慧學系」計畫書後，專簽陳請校長核定。

提案十九：土木系 109 學年度博士班甄試招生簡章異動案，提請討論。(建築系提)

說明：

一、依 108 年 9 月 16 日招生策略會議決議辦理。

二、108 學年度博士班甄試招生簡章詳下表：

招生名額	資格條件	備審資料	甄選方式	佔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備註
1 名	土木或建築相關學系碩士班畢業	土木系相關學系碩士班畢業: ● 研讀計畫書 1 份 ● 大學及碩士歷年成績單 1 份 三、推薦函 2 封 四、簡歷 1 份 五、個人優異資料 建築系相關學系碩士班畢業: 一、簡歷、作品集、碩士論文、研究計畫書各 1 份 二、大學及碩士歷年成績單 1 份 三、推薦函 3 封 四、其他補充資料 1 份	一、書面審查 二、面試	60% 40%	1 面試 2 書面審查	一、博士班入學後上課分組:土木組、建築組 二、本系已通過工程教育認證，證書字號:認證第 2016Y164 號

三、109 學年度博士班甄試招生簡章備審資料異動如下：

博士班備審資料	修訂後	修訂前
	土木系相關學系碩士班畢業: 一、研讀計畫書 1 份 二、大學及碩士歷年成績單各 1 份 三、推薦函 2 封 四、簡歷 1 份 五、個人優異資料 建築系相關學系碩士班畢業: 一、研讀計畫書 1 份 二、大學及碩士歷年成績單 1 份 三、推薦函 2 封 四、簡歷 1 份 五、個人優異資料(附作品集)	土木系相關學系碩士班畢業: 一、研讀計畫書 1 份 二、大學及碩士歷年成績單各 1 份 三、推薦函 2 封 四、簡歷 1 份 五、個人優異資料 建築系相關學系碩士班畢業: 一、簡歷、作品集、碩士論文、研究計畫書各 1 份 二、大學及碩士歷年成績單各 1 份 三、推薦函 3 封 四、其他補充資料 1 份

三、本案業經本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二十：蘭陽校園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自 110 學年度起整併至資訊工程學系，並增設一個班次，名稱為「資訊工程學系全英語學士班」，提請討論。(資工系提)

說明：

- 一、整併全英語學程不僅因應高等教育全球化，也可吸引國際學生，同時提升本國學生之英語能力。
- 二、透過整併可使得學科得以優勢互補、跨領域教學/研究，同時也可整合各項教學及研究資訊，發揮互相截長補短的功能。
- 三、本案業經本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二十一：本系「資訊網路與多媒體碩士班」擬更名為「智慧計算與應用碩士班」，提請討論。(資工系提)

說明：

- 一、因應研究所招生日益困難以及資訊產業發展趨勢，108 年 8 月 29 日系所發展研討會討論後，建議更名為「智慧計算與應用碩士班」，以提高學生報考與註冊率。
- 二、本案業經本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通過。

◎課程提案

提案一：土木系 108 學年度申請「全英語授課」，提請追認。(土木系提)

說明：

- 一、依據「淡江大學獎勵專任教師全英語授課實施辦法」第 2、3 條規定，符合授課條件之教師，得向該課程之開課單位提出申請，惟每學年以二班為限。
- 二、本系 108 學年度「全英語授課」課程為工程設施組 4 年級選修課「初等結構動力學」(3 學分，羅元隆老師授課)。
- 三、前揭二門課程之教學計畫表，詳附件 1。
- 四、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二：土木系 109 學年度新設課程外審結果表，提請討論。(土木系提)

說明：

- 一、109 學年度新設課程「工程計算軟體應用」及「3D 資訊模型電腦輔助設計」課程，外審審查結果暨回覆意見表詳附件 2。
- 二、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三：「淡江大學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碩、博士班學生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廢止案，提請討論。(水環系提)

說明：

- 一、依「淡江大學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 二、本校自 108 學年度起已取消日間學制碩、博士班學生英語檢定畢業門檻規定。
- 三、本系決議自 108 學年度起同步取消本系英語檢定畢業門檻規定，故廢止本要點，並依相關程序提教務會議審議。
- 四、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四：機械系 108 學年度實習課程異動案，提請追認。(機械系提)

說明：

- 一、為增強學生學習成效及維持教學品質，在不增加實習課總時數狀況下，擬調整 108 學年度起必修實習課程開課科目，刪除精密機械組二年級上學期「應用力學(二)」實習課程。
- 二、增加光機電整合組二年級下學期「熱力學」實習課程。
- 三、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五：機械系 108 學年度申請「以實整虛課程」異動案，提請追認。(機械系提)

說明：

- 一、依淡江大學數位教學施行規則辦理。
- 二、原王銀添教授申請之「智慧製造技術」，改由張士行教授授課，撤銷「以實整虛課程」。
- 三、原李宗翰教授申請之「電子計算機工程應用(一)」，改由張瑞麟老師授課，重新申請以實整虛課程，詳附件 3、4、5。
- 四、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六：機械系光機電整合組熱力學重修之課程替代方案，提請討論。（機械系提）

說明：

一、替代方案如下：

開課科目/ 學期序	可重修系別/科目名稱	備註
光機組 熱力學(0/2)	一、本系精密組/熱力學下學期 2 學分。 二、航太系	自 108 學年度在學生起適用

二、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七：機械系光機電整合組工程光學、光機電工程導論重修之課程替代方案，提請討論。（機械系提）

說明：

一、配合課程改革，自 108 學年度起入學生，工程光學(2/0)及光機電工程導論(0/3)課程由必修改為選修。

二、必修科目異動，學分替代方案如下：

原必修			替代		適用 學年度
開課 年級	科目名稱	學分數	科目名稱	學分數	
三 光機 電整 合組	工程光學	2/0	工程光學	選修 2/0	自 110 學年度在學生起適用
三 光機 電整 合組	光機電工 程導論	0/3	光機電工 程導論	選修 0/3	自 110 學年度在學生起適用

三、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八：機械系 108 年度第 2 學期光機電整合組三年級「畢業專題」申請開設專業知能服務學習課程，提請討論。（機械系提）

說明：

一、依淡江大學專業知能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要點辦理。

二、專業知能服務學習課程計畫表詳附件 6。

三、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九：電機系 107 學年度起大學部進學班必修科目異動案，提請追認。（電機系提）

說明：

一、進學班 107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必修科目「程式設計（一）2/0」及「程式設計（二）0/2」誤植為「程式設計（一）2/2」，更正並追認自 107 學年度起開始實施。

二、檢附必修科目、本系選修學分數及畢業學分數異動表，詳附件 7。

三、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十：「淡江大學康舒韌體與自動化就業學分學程」及「淡江大學康舒電力電子就業學分學程」修習科目表修訂案，提請討論。（電機系提）

說明：

一、依「淡江大學就業學分學程設置規則」辦理。

二、最低修業總 24 學分維持不變，調整修習科目表修正如下，並 108 學年度在學生適用。

類別	科目名稱	開課 年級	異動科目學分數		實施 學年度
			增訂	刪除	

類別	科目名稱	開課年級	異動科目學分數		實施學年度	
			增訂	刪除		
淡江大學康舒軟體與自動化	基礎課程	控制系統	3		上3學期課	108
		資訊概論	1		下2學期課	108
		數位信號處理	3		下3學期課	108
		程式設計(二)	1	下2學期課		108
		電路學	2	上3學期課		108
		信號與系統	2	下3學期課		108
		微處理機概論	2	下3學期課		108
	實務課程	工程專案管理	1		上3學期課	108
		控制系統	3	上3學期課		108
		數位信號處理	3	下3學期課		108
		嵌入式系統	3	下3學期課		108
電腦輔助模擬		3	下3學期課		108	
淡江大學康舒電力電子	基礎課程	控制系統	3		上3學期課	108
		電機控制	4		下3學期課	108
		電子學	2	上3學期課		108
		微處理機概論	2	下3學期課		108
	實務課程	工程專案管理	1		上3學期課	108
		控制系統	3	上3學期課		108
		嵌入式系統	3	下3學期課		108
		電機控制	4	下3學期課		108

三、檢附「淡江大學康舒軟體與自動化就業學分學程」、「淡江大學康舒電力電子就業學分學程」實施規則，詳附件 8、9。

四、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一：「淡江大學工學院智慧機器人學分學程」修習科目修訂表案，提請討論。(電機系提)

說明：

- 一、「淡江大學跨系所院學程設置規則」辦理。
二、修訂學程最低習總學分數，異動情形如下：

項目	異動前	異動後
學程最低修習學分數	36	27
基礎必修課程	12	6
專業必修課程	15	12
專業選修課程	9	9

- 三、學程規定，其中至少應有九學分不屬於學生主修系（組）、所之應修科目，為便於電機系學生跨系修課，故新增選修課程及刪除課程同質性之部分科目，異動情形如下表，並 108 學年度在學生適用。

科目名稱	開課單位	開課年級	異動科目學分數		實施學年度	
			增訂	刪除		
基礎必修	數位系統設計	電機系	1		下 2 學期課 108	
	微處理機實驗	電機系	3		上 1 學期課 108	
	介面實驗	電機系	3		下 1 學期課 108	
	微處理機概論	電機系	2		下 3 學期課 108	
	工程圖學	機械系	1		1/1 108	
	機械畫	機械系	2		上 1 學期課 108	
	電腦繪圖	機械系	2		下 1 學期課 108	
	微處理機	機械系	2		下 3 學期課 108	
	光電整合實驗(一)(二)	機械系	3	1/1		108
專業必修	程式設計(一)	電機系	1		上 2 學期課 108	
	程式設計(二)	電機系	1		下 2 學期課 108	
	感測器原理及應用	電機系	4		上 3 學期課 108	
	資訊概論與實務	機械系	2		上 3 學期課 108	
	電子計算機工程應用	機械系	3		上 3 學期課 108	
	機電整合	機械系	4		上 3 學期課 108	
	微處理機概論	電機系	2	下 3 學期課		108
	微處理機	機械系	2	下 3 學期課		108
專業選修	嵌入式系統	電機系	3		下 3 學期課 108	
	嵌入式系統概論與實作	院共同			上 3 學期課 108	
	嵌入式系統程式設計	院共同			下 3 學期課 108	

科目名稱	開課單位	開課年級	異動科目學分數		實施學年度
			增訂	刪除	
電腦輔助設計	機械系	3		下3 學期課	108
電腦輔助製造	機械系	4		上3 學期課	108
控制系統設計	機械系	3		上3 學期課	108
數位訊號處理	機械系	3		下3 學期課	108
感測器原理及應用	電機系	4	上3 學期課		108
人因工程學	機械系	2	上3 學期課		108
機電整合	機械系	4	上3 學期課		108
機電產業營運實務	機械系	4	上2 學期課		108
智慧製造技術簡介	機械系	4	下3 學期課		108
工業 4.0 特色技術	機械系	4	下3 學期課		108

四、檢附「淡江大工學院智慧機器人學分學程」實施規則，詳附件 10。

五、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二：淡江大學工學院鼎新電腦就業學分學程設置案，提請討論(工學院提)。

說明：

一、淡江大學就業學分學程設置規則辦理。

二、本學程參與之系所有資工系、機械系及航太系，設置計畫書及實施規則，詳附件 11。

三、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三：電機系 108 學年度起大學部必修科目停開及必修科目學分數異動，其重修者替代方案，提請討論。(電機系提)

說明：

一、依「淡江大學必修科目學分替代規則」辦理，必修科目停開或必修科目學分數異動，得准予學生申請以相關科目學分替代必修科目。

二、108 學年度起大學部三組必修科目「微積分(3/3)」改成「微積分(3/0)」及「基礎工程數學(0/3)」。

原開課必修科目			替代科目			
科目名稱	學期序	學分	科目名稱	學期序	學分	備註
微積分	1	3	微積分	0	3	理工學系皆可
微積分	2	3	基礎工程數學	0	3	限電機系

三、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四：電機系 108、109 學年度進學班「新設課程」外審結果暨回覆意見彙整表，提請討論。(電機系提)

說明：

一、依本校「淡江大學課程改革暨審查作業要點」辦理。

二、「新設課程」外審委員審查結果如下：

科目名稱	開課組別	開課年級	必/選修	學分	審查結果
108	感測器與物聯網概論	進學班	3	選	推薦
109	手機程式設計	進學班	3	選	推薦

科目名稱	開課組別	開課年級	必/選修	學分	審查結果
109	電腦視覺概論	進學班	2	選	推薦
109	電腦視覺實務設計	進學班	2	選	推薦

三、進學班入學新生「新設課程」外審委員建議及授課教師意見回覆表附件 12，提請討論。

四、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五：資工系 109 學年度新設課程外審結果回覆，提請討論。(資工系提)

說明：

一、依淡江大學課程改革暨審查作業要點辦理。

二、本系 109 學年度新設課程共計 3 科：

開課學期別	科目名稱	備註			
		開課年級	必選修別	學分數	一學年或單學期課程
上/□下	金融科技安全	資工 4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選修	3/0	<input type="checkbox"/> 一學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單學期
□上/下	物聯網安全	資工 4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選修	0/3	<input type="checkbox"/> 一學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單學期
上/□下	數據視覺化	資工進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3/0	<input type="checkbox"/> 一學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單學期

三、檢附以上新設課程結構課程回應表，詳附件 13。

四、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六：資工系 108 學年度規劃實施「以實整虛課程」，提請追認。(資工系提)

說明：

一、以實整虛課程係指每一科目授課以實體教學為主，輔以二至四週於本校教學平台進行數位教學之課程，淡江大學數位教學施行規則詳附件 14。

二、108 學年度以實整虛課程開課資料如下：

序號	開課系級班別	學分數上	學分數下	選、必修	開課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數位教學上課週數(非同步)
1	資訊工程學系資訊網路與多媒體碩士班		3	選	電腦視覺	林慧珍	3

三、檢附相關申請文件：淡江大學以實整虛課程教學計畫表詳附件 15、淡江大學以實整虛課程開課自我評估表，詳附件 16。

四、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十七：資工系 108 學年度「以實整虛課程」異動案，提請追認。(資工系提)

說明：

一、108 學年度以實整虛課程異動資料如下：

異動	開課系級班別	學分數上	學分數下	選、必修	開課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數位教學週數(線上非同步)	異動原因及情形
刪除	工學院共同科	2		必	物聯網核心技術	張志勇	4	課程調整，更換授課教師
刪除	資訊工程學系 4C	2		必	資料庫	王英宏	4	課程調整，更換授課教師
刪除	資訊工程學系 4C		2	必	資料庫	王英宏	4	課程調整，更換授課教師
刪除	資工系資網碩士班		2	選	計算型智慧	林慧珍	4	課程調整，更換授課教師

二、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十八：資工系 108 學年度規劃實施「開放式課程」，提請追認。(資工系提)

說明：

一、開放式課程：指將實體課程內容數位化，包含課程目標、課程綱要、課程影音等上傳至指定之

開放式課程平台，透過網路公開之數位教學課程。

二、108 學年度開放式課程開課資料如下：

開課系級班別	學分 數上	學分 數下	選、 必修	開課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課程錄製規劃
資訊工程學系 4P	3		選	資訊與通訊科技發展	王英宏	隨課堂錄製 14 週
工學院共同科		3	選	資訊科技暨產業競爭力	王英宏	隨課堂錄製 14 週

三、檢附相關申請文件：淡江大學開放式課程教學計畫表詳附件 17、淡江大學開放式課程開課自我評估表，詳附件 18。

四、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十九：航太系「替代科目表」修訂案，提請討論。(航太系提)

說明：

一、為本系重修生順利重修與畢業，自 108 學年度起增列替代科目，詳附件 19。

替代科目					必修科目			
認可的開課單位	科目名稱	科目 代號	學 期 序	學 分	科目名稱	科目 代號	學 期 序	學 分
水環系(水組)	數值方法	E0768	0	3	電子計算機工程 應用	E0671	0	3

二、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二十：航太系「先修科目表」修訂案，提請討論。(航太系提)

說明：

一、為因應課程改變，擬於 109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取消本系先修擋修科目規定。

二、檢附本系「先修科目表」、「先修異動對照表」附件 19-1。

三、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二十一：航太系 109 學年度大學部入學新生必修課程異動案，提請討論。(航太系提)

說明：

一、三年級必修課程「電子計算機工程應用」由 3 學分改為 2 學分，檢附本系「必修科目、本系選修學分數及畢業學分數異動表」附件 20。

二、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二十二：航太系大學部「航太專題」課程更名為「航太專題實驗」，提請討論。(航太系提)

說明：

一、為符合工程教育認證之頂石課程之精神以及考量該課程實際施行情況，擬將該課程更名為「航太專題實驗」。

二、本系大學部四年級第一學期之「航太專題」課程的開設已歷二十多年，該課程原為「航太工程實驗」整學年度課程。本系於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04 年 1 月 16 日)將該課程改為學期課程，分別為三年級下學期之「航太工程實驗」與四年級上學期之「航太專題」，但該兩課程仍延續「航太工程實驗」原課程之培養學生實作能力與提昇學生綜整大一至大三理論課程的實務驗證實習之精神未嘗改變。為考慮該課程整體目標的清晰度，透過分組方式進行專題實驗實作，可促使學生利用目前所學的專業背景知識，來面對實際且複雜的多面向性工程問題。「航太專題實驗」課程讓學生可以運用專業知識與激發解決問題的能力，以實作的方式找到工程問題的解決方案，正如同未來在職場所面對的各項工程問題，並可積極提升學生的就業能力。

三、檢附本系「必修科目、本系選修學分數及畢業學分數異動表」，詳附件 20。

四、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二十三：航太系 109 學年度大學部新設課程案，提請追認。(航太系提)

說明：

一、新設四年級選修課程「民航機設計驗證」相關資料表(B2, B3, A6)詳附件 21。

二、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二十四：航太系 109 學年度新設課程「民航機設計驗證」外審結果審查回應表，提請討論。(航太系提)
說明：

一、外審結果審查回應表詳附件 22。

二、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二十五：水環系 100 學年度起博士班及 103 學年度起碩士班必修科目異動案，提請討論。(水環系提)
說明：

一、依「淡江大學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二、本校自 108 學年度起已取消日間學制碩、博士班學生英語檢定畢業門檻規定。

三、本系決議自 108 學年度起同步取消本系碩、博士班學生英語檢定畢業門檻規定，適用所有碩、博士班在學學生。異動表詳附件 23、24、25、26。

四、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通過。

◎其他提案

提案一：本院八系大學部學生申請 108 學年度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錄取名單，提請追認。(工學院提)
說明：

一、為鼓勵本系大學部優秀學生繼續留讀原系碩士班，並期達到連續學習之效果及縮短修業年限，本院自 99 學年度起實施「淡江大學工學院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

二、本院 108 學年度共錄取 117 名預研究生，各系錄取名額，錄取名單如附件 1。

系別	錄取名額
建築系	8
土木系	21
水環系	26
機械系	14
化材系	20
電機系	14
資工系	4
航太系	10
總計	117

三、本案業經各系招生會議或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二：「淡江大學工學院補助學生境外活動作業要點」第二條修正草案，提請審議。(工學院提)
說明：

一、為落實並執行本校校務發展計畫，配合 108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及預算，修正補助種類。

二、「淡江大學工學院補助學生境外活動作業要點」第二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工學院補助學生境外活動作業要點」第二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二、本要點補助學生參加之境外活動種類： (一).. (二)項目 3319 海外專業實習、研修：赴境外參加與修課專業相關之實習、跨國雙學位合作計畫、境外專業研修（赴姊妹校進行 1 年或半年期交換學習）、赴境外短期(1 學期內)課程研習。	二、本要點補助學生參加之境外活動種類： (一).. (二)項目 331A 海外專業實習、研修：赴境外參加與修課專業相關之實習、跨國雙學位合作計畫、境外專業研修（赴姊妹校進行 1 年或半年期交換學習）。 (三)項目 331B 短期研習：赴境外短期(1	一、現行(二)及(三)合併，並修正為項目 3319

(三)項目 3326 國際志 工：參加境外之志 工服務活動。	學期內)課程研習。 (四)項目 3326 國際志 工：參加境外之志 工服務活動。	二、項次變更。現行(四) 變更為(三)
--------------------------------------	---	-------------------------

三、「淡江大學工學院補助學生境外活動作業要點」現行條文詳附件 2。

四、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主管會議(108.9.18)通過。

決 議：通過。

提案三：建築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六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建築系提)

說 明：

一、依人力資源處於工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陳閱建議修正。

二、「淡江大學工學院建築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現行條文如附件 3。

三、「淡江大學工學院建築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六條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工學院建築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第六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應就申請升等教師依規定所提報之研究、教學及服務三項進行審查，但兼任教師免評服務項目。評審項目為研究、教學及服務三項之表現。</p> <p>一、研究： 以形式審查為原則， 代表著作應為五年內及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參考著作應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p> <p>二、教學： 教學評分考核表內項目之評分，以在升等前 3 學年內於各分項之具體表現所得分數之平均值計算，各分項之分數最高以 100 分為上限。</p> <p>三、服務： 服務評分考核表內項目之評分，以在升等前 3 學年內於各分項之具體表現所得分數之平均值計算，各分項之分數最高以 100 分為上限。</p>	<p>第六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應就申請升等教師依規定所提報之研究、教學及服務三項進行審查，但兼任教師免評服務項目。評審項目為研究、教學及服務三項之表現。</p> <p>一、研究： 以形式審查為原則，審查升等著作與前一級審定著作不得重複。</p> <p>二、教學： 教學評分考核表內項目之評分，以在升等前 3 學年內於各分項之具體表現所得分數之平均值計算，各分項之分數最高以 100 分為上限。</p> <p>三、服務： 服務評分考核表內項目之評分，以在升等前 3 學年內於各分項之具體表現所得分數之平均值計算，各分項之分數最高以 100 分為上限。</p>	<p>依人力資源處於工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陳閱之建議修正。</p>

四、本案業經建築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8.9.12)通過。

決 議：通過。

提案四：「淡江大學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八條、第九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土木系提)

說 明：

一、依 107 年 11 月 7 日 107 學年度校教師評審委員會第 3 次會議決議辦理，配合本校教師升等規則修正。

二、「淡江大學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工學院院土木工程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八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	第八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	依 107 年 11 月 7 日 107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員會會議應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方得召開。 教師升等申請、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評審時間及流程表，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十條第八點辦理。	員會會議應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方得召開。	學年度校教師評審委員會第 3 次會議決議辦理，明確規範升等申請時間及各級教師評審會議審議時程以保障教師權益。
第九條 研究、教學與服務三項由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審查，並由系評審會議討論決議評分。教學與服務部分之評分均達 80 分以上，且 教學、服務與 研究部分經系評審會委員採無記名投票獲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者為通過。	第九條 研究、教學與服務三項由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審查，並由系評審會議討論決議評分。教學與服務部分之評分均達 80 分以上，且研究部分經系評審會委員採無記名投票獲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者為通過。	依 107 年 8 月 20 日淡江大學教師升等作業協調會議決議本校教師升等案之選票格式辦理。

三、本系現行教師升等審查規則，詳附件 3-1。

四、本案業經土木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08.06.21)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五：「淡江大學工學院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七條、第八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化材系提)

說明：

一、「淡江大學工學院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二條、第六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二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應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方得召開。教師升等申請、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評審時間及流程表，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十條第八點辦理。	第二條 本系教師升等，由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辦理，應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方得召開。	依 107 年 11 月 7 日 107 學年度校教師評審委員會第 3 次會議決議辦理，明確規範升等申請時間及各級教師評審會議審議時程以保障教師權益。
第六條 研究、教學與服務三項由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審查，並由系評審會議討論決議評分。教學與服務部分之評分均達 80 分以上，且 教學、服務與 研究部分經系評審會委員採無記名投票獲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者為通過。	第六條 研究、教學與服務三項由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審查，並由系評審會議討論決議評分。教學與服務部分之評分均達 80 分以上，且研究部分經系評審會委員採無記名投票獲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者為通過。	依 107 年 8 月 20 日淡江大學教師升等作業協調會議決議本校教師升等案之選票格式辦理。

二、本系現行教師升等審查規則，詳附件 4。

三、本案業經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08.4.9)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六：「淡江大學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七條、第八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資工系提)

說明：

一、「淡江大學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七條、第八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七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	第七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	依 107 年 11 月 7 日 107 學年度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員會會議應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方得召開。 教師升等申請、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評審時間及流程表，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十條第八點辦理。	員會會議應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方得召開。	校教師評審委員會第3次會議決議辦理，明確規範升等申請時間及各級教師評審會議審議時程以保障教師權益。
第八條 研究、教學與服務三項由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審查，並由系評審會議討論決議評分。教學與服務部分之評分均達80分以上，且 教學、服務與 研究部分經系評審會委員採無記名投票獲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者為通過。	第八條 研究、教學與服務三項由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審查，並由系評審會議討論決議評分。教學與服務部分之評分均達80分以上，且研究部分經系評審會委員採無記名投票獲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者為通過。	依107年8月20日淡江大學教師升等作業協調會議決議本校教師升等案之選票格式辦理。

二、本系現行教師升等審查規則，詳附件 5

三、本案業經資訊工程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08.5.30)通過。

決 議：資工系撤案。

提案七：「淡江大學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大學部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三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土木系提）

說 明：

一、「江大學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大學部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三條 申請者需繳交申請表、前五學期修課成績、名次證明、自傳、讀書及研究計畫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第三條 申請者需繳交申請表、前五學期修課成績、名次證明、自傳、讀書及研究計畫、師長推薦函 一封 (格式如附件二)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刪除現行條文「師長推薦函 一封 (格式如附件二)」等文字。

二、本案業經土木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08.6.21)通過。

決 議：通過。

提案八：「機械系大學部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一條、第二條、第四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機械系提）

說 明：

一、修正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大學部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依據「淡江大學工學院大學部學生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為鼓勵 本校 大學部優秀學生繼續留在本系就讀碩士班，並期達到連續學習之效果及縮短修業年限，訂定本規則。	第一條 依據「淡江大學工學院大學部學生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為鼓勵本系大學部優秀學生繼續留在本系就讀碩士班，並期達到連續學習之效果及縮短修業年限，訂定本規則。	1.修正文字，本系修改為本校。
第二條 本校 大學部學生修業三年級上學期結束後，學業成績名次排名在本班前百分之四十為原則，得於三年級下學期開始上課後，至期中考後一週內向本系提出申請，申請表如	第三條 本系大學部學生修業三年級上學期結束後，學業成績名次排名在本班前百分之四十為原則，得於三年級下學期開始上課後，至期中考後一週內向本系提出申請，申請表如	1.明確定義該年度，改為入學年度。 2.放寬名額。

附件一。	附件一。	
第四條 甄選事宜由本系招生委員會擔任。三年級下學期開學一個月後，由招生委員會進行書面資料審查及面試決定錄取名單。甄選標準為書面資料審查及面試各佔百分之五十。錄取名額由本系招生委員會決定之，但不得超過 <u>入學</u> 年度研究生 <u>招生</u> 名額。	第四條 甄選事宜由本系招生委員會擔任。三年級下學期開學一個月後，由招生委員會進行書面資料審查及面試決定錄取名單。甄選標準為書面資料審查及面試各佔百分之五十。錄取名額由本系招生委員會決定之，但不得超過 <u>該</u> 年度研究生 <u>甄試</u> 名額。	

- 二、修正後之「淡江大學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大學部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詳附件 6。
- 三、本案業經機械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108.5.22)及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108.6.12)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九：「淡江大學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一條修正草案，提請審議。(資工系提)

說明：

- 一、為鼓勵本校大學部三年級學生就讀本系研究所，擬修改「淡江大學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一條條文。
- 二、「淡江大學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後	修正前	備註
第一條 依據「淡江大學工學院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為鼓勵本校大學部優秀學生留在本系繼續就讀碩士班，並期達到連續學習之效果及縮短修業年限，訂定本規則。	第一條 依據「淡江大學工學院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為鼓勵本系及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大學部優秀學生留在本系繼續就讀碩士班，並期達到連續學習之效果及縮短修業年限，訂定本規則。	放寬申請學生資格

- 三、「淡江大學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大學部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現行規則請詳附件 7。
- 四、本案業經資訊工程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08.5.30)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建請修訂本校特聘教授新辦法案，提請討論。(土木系提)

說明：

- 一、本校特聘教授的新辦法第二條規定：「候選人資格須為本校編制內專任教授並具教授年資三年以上，且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一、申請當年及其前二年曾擔任科技部各學門召集人。...」
- 二、查本校能滿足科技部學門召集人者在 700 多位專任教師中僅 1 人，能夠擔任學門召集人者其學術表現早已為國內外學術界所肯定，學術聲譽系乃超越卓越等級。給於該等教師終身特聘教授之榮銜在台灣任何大學均不為過，而現有的辦法卻規定必須在兩年內擔任者方能滿足該頭銜；這實在不符合學術認知，本系認為本校的特聘教授資格似乎比台成清交等國立大學尚為嚴苛。
- 三、淡江大學特聘教授設置規則詳附件 8。
- 四、本案業經土木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8.9.17)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一：機械系與姊妹校泰國農業大學(Kasetsart University)工學院機械系簽署交換學生及雙聯學

位備忘錄，提請討論。(機械系提)

說明：

- 一、交換學生及雙聯學位備忘錄詳附件 9、10。
- 二、本案業經機械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08.4.10)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二：本系與泰國瑪希敦大學(Mahidol University)工學院工業工程系簽署交換學生合約，提請討論。(機械系提)

說明：

- 一、交換學生合約詳附件 11。
- 二、本案業經機械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08.4.10)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三：土木系擬與澳洲姊妹校昆士蘭大學(The University of Queensland)簽訂「淡江大學與昆士蘭大學雙聯學制」3+2 草約，提請討論。(土木系提)

說明：

- 一、依「淡江大學與境外大學辦理雙聯學制實施要點」辦理。
- 二、檢附昆士蘭大學土木系「Accelerated Admission Pathway Agreement」雙聯學制草約(3+2)詳附件 12。
- 三、本案業經土木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8.9.17)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四：機械系碩士班 B 組(實務教學組)107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擬免提論文，以技術報告代替，提請討論。(機械系提)

說明：

- 一、依淡江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第五條第四項，藝術類或應用科技類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其論文得以創作、展演連同書面報告或以技術報告代替。
- 二、本組於二年級至校外企業實務實習 1 年，學生於畢業前完成專題實務報告、技術報告或實作成品，並通過相關口試。B 組必修科目表，詳附件 13。
- 三、本案業經機械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108.5.22)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五：資訊工程學系與理學院數學學系、商管學院資訊管理學系、全球發展學院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共同設置之「軟體開發就業學分學程」，自 108 學年度起終止案，提請討論。(資工系提)

說明：

- 一、依「淡江大學跨系所院學程設置規則」第十條辦理。
- 二、「軟體開發就業學分學程」於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與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成立就業學程，因該公司評估成效不佳，故擬終止本學程。
- 三、檢附「軟體開發就業學分學程」終止說明書，詳附件 14。
- 四、本案業經資訊工程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08.5.30)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六：工學院暨建築系、土木系、水環系、電機系及資工系調整 108 學年度教學單位資本門機械儀器設備、軟體及物品之採購項目、數量，提請討論。(工學院暨建築系、土木系、水環系、電機系、資工系提)

說明：

- 一、依財務處 108 年 9 月 3 日來文辦理。
- 二、各系調整經費需求表詳附件 15。
- 三、本案業經建築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8.09.12 通過)、土木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8.9.17)、水環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8.09.17)、電機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8.09.19)及資工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8.9.19)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七：「淡江大學工學院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草案暨本院八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工學院暨本院八系提)

說明：

- 一、為落實實務教學，深化產學合作，使學生得以經由實務養成教育，培養職場專業能力，透過理論

與實務相結合，順利成為業界所需之人才，依本校「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七條規定，設置本院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並特訂定本要點。

二、依 108 年 5 月 29 日淡江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會議紀錄辦理。

三、「淡江大學工學院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草案說明及條文詳附件 16。

四、本案業經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主管會議(108.9.18)及相關各系系務會議通過。

決 議：通過。

提案十八：本院八系「獎助專任教師參加國際性學術會議規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本院八系提)

說 明：

一、本院八系「獎助專任教師參加國際性學術會議規則」修正草案詳附件 17。

二、本案業經本院相關各系系務會議通過。

決 議：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3:30)

淡江大學工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10 月 21 日（星期一）下午 1:00

地點：淡水校園工學大樓 E680 會議室

主席：李宗翰院長

紀錄：莊婉虹、李靜宜

出席：院務會議委員（詳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

本次會議主要是審議電機系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廢止案，感謝各位委員參加本日會議。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院務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招生提案

提案一：追認通過建築系 109 學年度大學部增加「繁星推薦」招生案。

提案二：追認通過水環系修訂 109 學年度碩博士班甄試簡章案。

提案三：追認通過水環系修訂 109 學年度碩博士班考試簡章案。

提案四：追認通過機械系 109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修正案。

提案五：追認通過機械系修訂 109 學年度四技二專特殊選才青年儲戶組招生名額案。

提案六：通過化材系 109 學年度碩、博士班招生簡章修訂案。

提案七：通過化材系 109 學年度外國學生招生簡章評分項目修訂案。

提案八：追認通過化材系 109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修訂案。

提案九：追認通過化材系 109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修訂案。

提案十：追認通過化材系修訂本系 109 學年度大學考試分發招生簡章案。

提案十一：追認通過電機系申請 109 學年度起納入 APCS 個人申請，並調整個人申請名額案。

提案十二：通過電機系擬變更本系碩士班「控制晶片與系統組」為「人工智慧系統整合組」及「機器人工程碩士班」更名為「人工智慧機器人碩士班」案。

執行情形：以上課程提案業依程序提送教務處審議、追認或備查。

提案十三：電機系擬於 110 學年度申請增設「淡江大學工學院電機系機器人博士班」案。

執行情形：依 108 學年度第 1 次院長會議紀錄校長 9 月 23 日批示，本案緩議。

提案十四：追認通過機器人博士學位學程錄取電機系碩士班學生逕修本學程博士班案。（機器人博士學位學程提案）

提案十五：通過「工學院機器人博士學位學程」110 學年度停招案。

提案十六：追認通過資工系 109 學年度本系日間大學部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第一階段篩選方式修訂案。

提案十七：追認通過資工系 109 學年度研究所招生簡章修訂案。

執行情形：以上課程提案業依程序提送教務處審議、追認或備查。

提案十八：通過工學院申請 110 學年度新設「人工智慧學系(Department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案。

執行情形：提 108 年 10 月 18 日本校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查小組 110 學年度第 1 次小組會議。

提案十九：通過土木系 109 學年度博士班甄試招生簡章異動案。

提案二十：通過蘭陽校園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自 110 學年度起整併至資訊工程學系，並增設一個班次，名稱為「資訊工程學系全英語學士班」案。

提案二十一：通過資工系「資訊網路與多媒體碩士班」擬更名為「智慧計算與應用碩士班」案。

執行情形：以上課程提案業依程序提送教務處審議、追認或備查。

◎課程提案

提案一：追認通過土木系 108 學年度申請「全英語授課」案。

提案二：通過土木系 109 學年度新設課程外審結果表案。

提案三：通過「淡江大學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碩、博士班學生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廢止案。

提案四：追認通過機械系 108 學年度實習課程異動案。

提案五：追認通過機械系 108 學年度申請「以實整虛課程」異動案。

提案六：通過機械系光機電整合組熱力學重修之課程替代方案。

提案七：通過機械系光機電整合組工程光學、光機電工程導論重修之課程替代方案。

提案八：通過機械系 108 年度第 2 學期光機電整合組三年級「畢業專題」申請開設專業知能服務學習課程案。
執行情形：以上提案業已提送服務學習課程指導委員會議審議。

提案九：追認通過電機系 107 學年度起大學部進學班必修科目異動案。

提案十：通過「淡江大學康舒韌體與自動化就業學分學程」及「淡江大學康舒電力電子就業學分學程」修習科目表修訂案。

提案十一：通過「淡江大學工學院智慧機器人學分學程」修習科目修訂案。

提案十二：通過淡江大學工學院鼎新電腦就業學分學程設置案。

提案十三：通過電機系 108 學年度起大學部必修科目停開及必修科目學分數異動，其重修者替代方案。

提案十四：通過資工系 108、109 學年度進學班「新設課程」外審結果暨回覆意見彙整表案。

提案十五：通過資工系 109 學年度新設課程外審結果回覆案。

執行情形：以上提案業依程序送教務處審議、追認或備查。

提案十六：追認通過資工系 108 學年度規劃實施「以實整虛課程」案。

提案十七：追認通過資工系 108 學年度「以實整虛課程」異動案。

提案十八：追認通過資工系 108 學年度規劃實施「開放式課程」案。

執行情形：以上 3 個提案業已提送遠距教學發展委員會會議追認。

提案十九：通過航太系「替代科目表」修訂案。

提案二十：通過航太系「先修科目表」修訂案。

提案二十一：通過航太系 109 學年度大學部入學新生必修課程異動案。

提案二十二：通過航太系大學部「航太專題」課程更名為「航太專題實驗」案。

提案二十三：追認通過航太系 109 學年度大學部新設課程案。

提案二十四：通過航太系 109 學年度新設課程「民航機設計驗證」外審結果審查回應表案。

提案二十五：通過水環系 100 學年度起博士班及 103 學年度起碩士班必修科目異動案。

執行情形：以上提案業依程序送教務處審議、追認或備查。

◎其他提案

提案一：追認通過本院八系大學部學生申請 108 學年度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錄取名案。

執行情形：送教務處備查。

提案二：通過「淡江大學工學院補助學生境外活動作業要點」第二條修正草案。

執行情形：院備查。

提案三：通過建築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六條文修正草。

執行情形：會人資處審議後，報請校長核備後實施。

提案四：通過「淡江大學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八條、第九條修正草案。

執行情形：會人資處審議後，報請校長核備後實施。

提案五：通過「淡江大學工學院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七條、第八條修正草案。

執行情形：會人資處審議後，報請校長核備後實施。

提案六：「淡江大學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七條、第八條修正案。

執行情形：資工系撤案。

提案七：通過「淡江大學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大學部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三條修正草案。

執行情形：提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八：通過「機械系大學部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一條、第二條、第四條修正草案。

執行情形：提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九：通過「淡江大學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一條修正草案。

執行情形：提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十：通過土木系建請修訂本校特聘教授辦法案。

執行情形：會人資處。

提案十一：通過機械系與姊妹校泰國農業大學(Kasetsart University)工學院機械系簽署交換學生及雙聯學位備忘錄案。

執行情形：提教務會議及國交會審議。

提案十二：通過機械系與泰國瑪希敦大學(Mahidol University)工學院工業工程系簽署交換學生合約案。

執行情形：業經 108 年 10 月 16 日國交會審議通過。

提案十三：通過土木系擬與澳洲姊妹校昆士蘭大學(The University of Queensland)簽訂「淡江大學與昆士蘭大學雙聯學制」3+2 草約案。

執行情形：提教務會議及國交會審議。

提案十四：通過機械系碩士班 B 組(實務教學組)107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擬免提論文，以技術報告代替案。

執行情形：提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十五：通過資訊工程學系與理學院數學學系、商管學院資訊管理學系、全球發展學院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共同設置之「軟體開發就業學分學程」，自 108 學年度起終止案。

執行情形：提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十六：通過工學院暨建築系、土木系、水環系、電機系及資工系調整 108 學年度教學單位資本門機械儀器設備、軟體及物品之採購項目、數量案。

執行情形：院備查。

提案十七：通過工學院「淡江大學工學院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草案暨本院八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修正草案。

執行情形：提送本校校外實習委員會備查。

提案十八：通過本院八系「獎助專任教師參加國際性學術會議規則」修正草案。

執行情形：院備查。

決定：同意備查。

參、討論事項

提案：「淡江大學電機工程學系碩、博士班學生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廢止案，提請討論。(電機系提)

說明：

一、依「淡江大學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二、本校自 108 學年度起已取消日間學制碩、博士班學生英語檢定畢業門檻規定。

三、本系決議自 108 學年度起同步取消本系英語檢定畢業門檻規定，故廢止本要點，並依相關程序提教務會議審議。

四、本案業經電機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08.10.21)通過。

決議：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3:30)

淡江大學商管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 間：108 年 9 月 19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20 分

地 點：淡水校園驚聲大樓國際會議廳

主 席：蔡院長宗儒

列席指導：何學術副校長啟東

出 席：詳簽到單

紀錄：蘇美機、王美惠

列 席：詳簽到單

壹、主席報告

- 一、恭喜運管系專任副教授許超澤升等為教授及資管系專任助理教授戴敏育升等為副教授，年資起計均自 108 年 2 月生效。
- 二、恭喜管科系廖述賢老師獲 107 學年度專任教師評鑑傑出獎，企管系張瑋倫老師及管科系陳水蓮老師獲 107 學年度專任教師評鑑優等獎；得獎教師獲頒獎狀乙紙，且於教授申請休假時，視同獲得校內研究獎勵（助）一次。
- 三、恭喜風保系何佳玲老師及企管系文馨瑩老師當選 106 學年度特優導師，當選特優導師者，每位頒給獎狀一紙、每月獎金一萬元；國企系詹秀蓉老師、財金系顧廣平老師、經濟系陳怡宜老師、運管系許心萍老師、公行系林麗香老師、管科系時序時老師當選 106 學年度優良導師，當選優良導師者，每位頒給獎狀一紙、每月獎金二千元。
- 四、108 年 7 月 16 日教育部來函核定，同意原「國際企業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109 學年度更名為「國際企業學系國際企業創新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 五、會計系進修學士班 108 學年度起停招。
- 六、全球華商經營管理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已無在學學生，自 109 學年度起裁撤。
- 七、本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人事異動如下：
 - (一)卸任主管：企管系楊立人主任、會計系顏信輝主任、資管系游佳萍主任、管科系曹銳勤主任及全財管學位學程林允永主任。
 - (二)新任主管：企管系張雍昇主任、會計系孔繁華主任、資管系魏世杰主任、管科系陳水蓮主任及全財管學位學程陳玉瓏主任。
 - (三)退休專任教師：國企系詹秀蓉講師（屆退）、經濟系江莉莉教授（屆退）及統計系陳景祥副教授（申退）。
 - (四)離職專任教師：企管系張瑋倫教授。
 - (五)新聘約聘專任教師：國企系許佳惠助理教授、財金系黃健銘助理教授、風保系蕭景元助理教授、經濟系林士全助理教授、會計系郭博文助理教授、統計系助理教授謝瓊如。
 - (六)職員異動：國企系組員林芳潔離職，約聘人員貫麗嬌契約期滿續聘；商管碩士在職專班組員陳玉芳調任秘書處組員，派校長室服務；國企系組員駱綾調任商管碩士在職專班組員；產經系專員羅斐文調任總務處總務組專員；管科系組員黃美佑調任大傳系組員；大傳系專員吳霖霖調任國企系專員；校友服務暨資源發展處組員張人方調任產經系組員；英文系組員楊虹智調任管科系組員。
 - (七)離職約聘助教：企管系張力堃；會計系陳嘉恩、李梓霖、趙培辛；統計系李佳慧、莊誠奉、黃品瑄。
 - (八)新聘約聘助教：企管系陳亭臻；會計系林珮吟、何伊鈞、石佩加；統計系李逢軒、黃翊嘉、王若馨。
- 八、本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因學業成績退學人數：大學部 59 人，進學班 26 人。請各位老師多費心，多了解學生在學情形，並給予輔導。
- 九、本校 109 學年度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查小組會議（108.5.3）通過：
 - (一)商管學院大數據分析與商業智慧碩士學位學程減3名（原15名）。
 - (二)淡江大學暨澳洲昆士蘭理工大學財金全英語雙碩士學位學程減2名（原16名）。
 - (三)財務金融學系碩士班減9名（原40名）。
 - (四)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碩士班減3名（原18名）。
 - (五)產業經濟學系碩士班減5名（原20名）。
 - (六)經濟學系碩士班減2名（原16名）。
 - (七)運輸管理學系碩士班減2名（原16名）。
 - (八)公共行政學系碩士班減2名（原14名）。

- (九)管理科學學系碩士班減10名(原30名)。
- (十)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減7名(原32名)。
- (十一)國際企業學系國際企業創新管理碩士在職專班減11名(原31名)。
- (十二)國際企業學系國際行銷碩士在職專班減11名(原31名)。
- (十三)會計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減3名(原15名)。
- (十四)企業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減5名(原50名)。
- (十五)企業管理學系進修學士班減10名(原60名)。
- (十六)財務金融學系進修學士班減5名(原40名)。
- (十七)國際企業學系進修學士班減2名(原30名)。
- (十八)產業經濟學系博士班增1名(原2名)。
- 十、請各系加強宣導學生尊重智慧財產權，勿在網路下載及分享影片，並提醒學生使用正版教科書(含二手書)，勿不法影印書籍、教材，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請將尊重智慧財產權觀念及禁止不法影印或類似警語列入學生手冊或學生在校資訊，並於新生訓練時宣導周知。
- 十一、本校為落實個人資料保護及管理措施，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法令規章及保障個人資料當事人之權利，降低任何個人資料檔案受侵害之事件所可能帶來的衝擊，並持續運作及改善個人資料管理制度，特發布個資管理政策聲明 <http://www.tku.edu.tw/pdp.asp>。本聲明之頒布，明確宣示維護個人資料管理的重要性，全體教職員應確實瞭解此聲明內容，以維護本校所有個人資料檔案之安全與永續經營。
- 十二、108 學年度淡江大學環境安全衛生目標：
(詳見環安中心網頁：<http://environment.tku.edu.tw/news/news.php?Sn=136>)
- (一)推動校園環保教育，奠定永續環保根基；各單位環安推動人參與環安相關教育訓練時數達每人9小時以上。
- (二)提升能資源使用效率，創造綠色校園；淡水校園學年度用電 EUI降低1%，總體用水量降低1%。
- (三)遵守安全衛生法規，全校教職員之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受訓率達100%。
- (四)響應全球永續發展，創造健康校園；會議室用餐低碳便當使用率達100%。
- 十三、教育部依監察院 107 年 12 月 18 日院台教字第 1072430425 號函辦理暨本部 100 年 9 月 8 日臺陸字第 1000164032 號函、100 年 11 月 4 日臺陸字第 1000201861 號函、107 年 12 月 14 日臺教文(一)字第 1070217883 號函諒達，重申國內學者發表於國際或大陸地區學術期刊之論文列名原則，並應遵循「政府機關(構)辦理或補助民間團體赴海外出席國際會議或從事國際交流活動有關會籍名稱或參與地位之處理原則」辦理。
- (一)有關國內學者於投稿或大陸學者共同具名於學術期刊發表論文，作者之國家名稱，以China或Taiwan, China等不符我國整體利益之方式參與及署名，致貶我國國家地位者，該篇期刊論文將不予承認，亦無法用於求職、升等及計畫申請等事宜。
- (二)經監察院調查指出，多數學校未配合訂定相關規範，恐致大專校院教師無法適從，影響教師學術研究發表。爰重申各校辦理補助案、計畫申請或教師資格審查等作業時，應依上開函釋及處理原則辦理，學校未依上開規定積極處理者，教育部將視個案情況作為督導校務及相關計畫補助參採之重要考量。
- (三)「科技部補助計畫產出論文發表於國際期刊及專家學者出席國際學術會議發生國家名稱訛誤事件更正處理作業要點」中，國家名稱一般均使用「Taiwan」、「(城市名),Taiwan」、「Taiwan,R.O.C.」、「Republic of China」或「R.O.C.」。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 (一)通過推薦企業管理學系畢業系友李鐘培總經理為108學年度「淡江菁英」金鷹獎候選人。
決定：同意備查。

二、各單位業務工作報告

- (一)教學研究小組報告，詳院務附件1, p.1-1~14
- 1.管理學小組召集人：企管系黃曼琴老師(p.1-1)
 - 2.會計學小組召集人：會計系謝宜樺老師(p.1-2~3)
 - 3.統計學小組召集人：統計系王藝華老師(p.1-4)
 - 4.資訊概論小組召集人：資管系張應華老師(p.1-5)
 - 5.經濟學小組召集人：經濟系林彥伶老師(p.1-6~7)
 - 6.財務管理小組召集人：財金系顧廣平老師(p.1-8~10)

- 7.行銷管理小組召集人：企管系張雍昇老師(p.1-11)
 8.企業倫理小組召集人：會計系徐志順老師(p.1-12)
 9.商事法小組召集人：國企系林江峰老師(p.1-13~14)

(二) 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報告

李美蘭主任：

院長、各位主任及老師大家好，我於今年 8 月 1 日到任，部分業務尚在熟悉中，請見諒。

最近正值各項考試簡章彙整的階段，下個月初就會依時程公告，各系所簡章如有修正，請盡快將修正後的資訊提供本中心，俾便更正，謝謝。

參、討論事項

課程提案

提案一：108 學年度商管學院開設「以實整虛」及「全英語授課獎勵」課程撤銷案，提請追認。(商管學院提)

說明：

- 一、108 學年度「以實整虛」撤銷開課一覽表，請詳課程附件 1, P.1。
 二、108 學年度「全英語授課獎勵」撤銷開課一覽表，請詳課程附件 1, P.1。
 三、本案業經商管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 (108.9.19) 照案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商管學院開設「遠距」、「以實整虛」、「講座」及「全英語授課獎勵」課程案，提請追認。(商管學院提)

說明：

- 一、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遠距」開課一覽表，請詳課程附件 2, P.2。
 二、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以實整虛」開課一覽表，請詳課程附件 2, P.2。
 三、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講座」開課一覽表，請詳課程附件 2, P.2。
 四、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英語授課獎勵」開課一覽表，請詳課程附件 2, P.2。
 五、本案業經商管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 (108.9.19) 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108 學年度各相關學系大學部新設課程外審審查結果暨回覆意見案，提請追認。(產經、會計及運管系提)

說明：

- 一、108 學年度大學部新設課程外審審查結果暨回覆意見彙整表，請詳課程附件 3, P.3-1~2。
 二、本案業經商管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 (108.9.19) 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管理科學學系日間部必修科目替代案，提請追認。(管科系提)

說明：

- 一、因應 106 學年度大學部入學新生起，大三必修課程刪除「多變量分析」課程，替代方案如下表：

必修科目名稱 (學分)	替代方案	適用開課 學年度
多變量分析 (0/3)	缺必修「多變量分析」3學分者，得由本校其他學系開設之「多變量分析」3學分(含)以上課程替代。	自107學年度起

- 二、本案業經商管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 (108.9.19) 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商管學院開設「以實整虛」及「全英語授課獎勵」課程案，提請討論。(商管學院提)

說明：

- 一、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以實整虛」開課一覽表，請詳課程附件 4, P.4。
 二、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英語授課獎勵」開課一覽表，請詳課程附件 4, P.4。
 三、本案業經商管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 (108.9.19) 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109 學年度各相關學系大學部新設課程外審審查結果暨回覆意見案，提請討論。(風保、公行及管科系提)

說明：

- 一、109 學年度大學部新設課程外審審查結果暨回覆意見彙整表，請詳課程附件 5, P.5-1~6。

二、本案業經商管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 (108.9.19) 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108 學年度商管學院各相關學系大學部輔系應修科目、畢業學分異動案，提請討論。(經濟系、資管系提)

說明：

一、108 學年度各相關學系輔系應修科目異動表，請詳課程附件 6, P.6-1~2。

二、108 學年度各相關學系輔系應修科目表，請詳課程附件 6, P.6-3~4。

三、本案業經商管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 (108.9.19) 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商管學院各相關學系、學程大學部及碩士班畢業科目認抵案，提請討論。(資管、運管系、經營管理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及大數據碩士學位學程提)

說明：

一、資訊管理學系擬將數位商務與經濟碩士學位學程之「電子商務資訊安全」、「物件導向程式設計」、「網路應用程式設計」、「數位行銷的趨勢與前瞻」及「智慧金融大數據分析」共 5 門課程，認抵為本系碩士班系內選修。

二、資訊管理學系擬將商管學院碩士班共同科之「網路安全實務」及「資安管理專題」課程認抵為本系碩士班系內選修。

三、運輸管理學系擬將商管學院大學部共同科之「多元創新軌道科技系統概論」課程認抵為本系大學部系內選修。

四、經營管理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擬將管理科學學系博士班之「六標準差管理」課程認抵為本學程系內選修。

五、大數據分析與商業智慧碩士學位學程擬將統計學系應用統計學碩士班之「進階生物統計與健康資料科學」課程認抵為本學程系內選修。

六、在校生適用。

七、本案業經商管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 (108.9.19) 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國際企業學系國際商學全英語組學生境外修習學分採認科目表」，提請討論。(國企系提)

說明：

一、考量本系國商組學生大三出國修習不易，為提供學生回國後申請學分採認之科目之完整性，簡化行政作業流程，境外修習學分採認科目擬增加 3 個科目，未來視學生修業情形，必要時得逐年增加。

二、境外修習學分採認科目擬增加「固定收益證券」、「公司理財」及「證券投資實務」共 3 科，修改後共計 151 科。

三、自 109 學年度起適用。

四、「國際企業學系國際商學全英語組學生境外修習學分採認科目表」，請詳課程附件 7, P.7-1~7。

五、本案業經商管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 (108.9.19) 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招生提案

提案一：109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簡章「指定項目內容」項下之「審查資料」項目名稱及「備註」修訂案，提請追認。(各學系、學位學程提)

說明：

一、依 108 年 8 月 5 日淡江大學招生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8 次會議決議修訂。

二、各系修訂案詳招生附件 1, p.1-6。

三、本案業經商管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 (108.9.19) 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109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個人申請(青年儲蓄帳戶組)、考試入學分發招生簡章修訂案，提請追認。(財金系、公行系提)

說明：

一、財金系依 108 年 8 月 5 日淡江大學招生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8 次會議決議，修訂 109 學年度個人申請(青年儲蓄帳戶組)入學招生簡章詳招生附件 2, p.2-1。

二、公行系 109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及考試入學分發招生簡章修訂案，詳招生附件 2, p.2-2。

三、本案業經商管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 (108.9.19) 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109 學年度資訊管理學系日間大學部名額修訂案，提請追認。（資管系提）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108 年 8 月 12 日臺教高(四)字第 1080111982 號函辦理，於 109 學年度外加資通訊領域系所招生名額，經校長核示本系日間大學部增加 15 人。
- 二、109 學年度本系日間大學部名額修訂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109 學年度)	修訂前 (108 學年度)	說明
考試分發入學	47	44	調整日間大學部各入學招生名額
繁星推薦入學	42	30	
個人申請入學	90	90	
四技二專甄試入學	1	1	
日間大學部總名額	180	165	

- 三、本案業經商管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19）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109 學年度資訊管理學系身心障礙招生名額調查表修訂案，提請追認。（資管系提）

說明：

- 一、依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委員會 108 年 8 月 19 日障字第 1080000025 號函辦理。
- 二、109 學年度本系身心障礙招生名額調查表修訂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109 學年度)	修訂前 (108 學年度)	說明
備註	1. 本系授課以口語解說為主，重溝通理解及表達能力。	1. 若在課堂上聽課有較大困難者，宜慎重考慮。	修改備註第 1 項文字說明

- 三、本案業經商管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19）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商管學院全財管學程 109 學年度總量名額流用案，提請追認。（全財管學位學程提）

說明：

- 一、本學程原在總量分配調查時將運優生名額一名取消，移入個人申請名額。惟將導致本學程個人申請名額佔本學程招生總名額之 78%，教育部核定之平均值 58%，超出過多。
- 二、擬將原運優生一名流用至考試分發名額。
- 三、本案業經商管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19）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109 學年度碩博士班甄試簡章修訂案，提請追認。（國企系、管科系提）

說明：

- 一、國企系 109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簡章修訂案詳招生附件 3,p.3-1。
- 二、管科系配合台北校園排課規定，109 學年度博士班甄試簡章修訂案詳招生附件 3,p.3-1
- 三、本案業經商管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19）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109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個人申請、聯合分發、單獨招生簡章修訂案，提請追認。（國企系、風保系、資管系提）

說明：

- 一、國企系 109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碩士班招生簡章修訂案詳招生附件 4,p.4-1。
- 二、風保系 109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碩士班招生簡章修訂案詳招生附件 4,p.4-1。
- 三、資管系 109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學士班及碩士班招生簡章之中英文校系分則內容修正案，詳招生附件 4,p.4-1~3。
- 四、本案業經商管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19）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110 學年度資訊管理學系碩士班與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名額調整案，提請討論。（資管系提）

說明：

- 一、因應少子化衝擊，擬建議資管系碩士班招生名額調降為 20 名（甄試 12 名，考試 8 名；依淡江

大學碩博士班招生規定，甄試入學招生名額，應包括於當學年度教育部核定本校招生總量內，並以不超過本校當學年度招生名額百分之六十為限。)、碩專班招生名額調降為 12 名，修訂如下表：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碩士班一般招生名額	8	13	減為 8 人
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名額	12	20	減為 12 人

二、本案業經商管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 (108.9.19) 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109 學年度碩博士班考試簡章修訂案，提請討論。(國企系、資管系、管科系提)

說明：

一、國企系 109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招生簡章修訂案詳招生附件 5,p.5-1。

二、資管系 109 學年度碩士班一般招生簡章修訂案詳招生附件 5,p.5-1。

三、管科系 109 學年度博士班考試招生簡章修訂案詳招生附件 5,p.5-1。

四、本案業經商管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 (108.9.19) 通過。

決議：修訂後通過。國企系 109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招生簡章增加修訂：第二點錄取總成績筆試占 50% 修訂為錄取總成績面試占 50%。

提案十：企管系 109 學年度暑假轉學考進修學士班簡章修訂案，提請討論。(企管系提)

說明：

一、本系 109 學年度暑假轉學考進修學士班二年級招生簡章修訂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109 學年度)	修訂前 (108 學年度)	說明
考試科目	1.英文 2.管理學	1.英文 2.經濟學	學系專業考量
同分參酌順序	1.管理學 2.英文	1.經濟學 2.英文	因應考科修改

二、本案業經商管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 (108.9.19) 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一：109 學年度外國學生申請入學簡章修訂案，提請討論。(國企系、運管系提)

說明：

一、國企系 109 學年度外國學生碩士班招生簡章修訂案，詳招生附件 6,p.6-1。

二、運管系 109 學年度碩士班外國學生招生簡章修正案，詳招生附件 6,p.6-1。

三、本案業經商管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 (108.9.19) 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二：110 學年度商管學院「產業金融暨經營管理博士學位學程」停招案，提請討論。(產業金融暨經營管理博士學位學程提)

說明：

一、依教育部 108 年 1 月 28 日修正「專科以上學校總量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辦理，其第 5 條附表五院設班別及學位學程師資質量基準規定如下(自 109 年 8 月 1 日起實施)：

(一)專任師資數：院設班別及學位學程專任師資數：專任師資應達二人以上，實聘及系所支援之專任師資合計應達十五人以上。

(二)生師比值：共同辦理院、系、所及學位學程未加權學生數除以其專任師資總和，其生師比值應低於三十五。

二、財金系現有學制：博士班、產業金融暨經營管理博士學位學程、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大學部 2 班及進修學士班，目前行政人力僅有 2 位，由財金系系主任、研究所助理兼任旨揭學位學程主任及行政人員。旨揭學位學程為五年一貫碩士進修讀博士學位，每學年招生名額 1 名，自 106 學年度第 1 屆招生至今，106 學年度新生，休學；只餘 107 學年度 1 位新生在學中，每年招生，學生反應均不佳，鮮有學生願意就讀。

三、預定 110 學年度「商管學院產業金融暨經營管理博士學位學程」停招，已入學之學生輔導至畢業。

四、本案業經商管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 (108.9.19) 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三：「商管學院全球財務管理全英語學士學位學程」停招案，提請討論。(全財管學程提)

說明：

- 一、為配合教育部 109 學年度「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之修正，考量本學程若需要獨立專任師資，於執行面及資源整合上較為困難，擬於 110 學年度停招，並併入財務金融學系。
- 二、併入後擬採分組方式招生，並更名為財務金融學系全球財務管理全英語學士班。
- 三、本案業經商管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 (108.9.19) 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四：110 學年度商管學院財務金融學系增設「財務金融學系全球財務管理全英語學士班」，提請討論。(財金系提)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108 年 1 月 28 日修正「專科以上學校總量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辦理，其第 5 條附表五院設班別及學位學程師資質量基準規定如下 (自 109 年 8 月 1 日起實施)：
 - (一)專任師資數：院設班別及學位學程專任師資數：專任師資應達二人以上，實聘及系所支援之專任師資合計應達十五人以上。
 - (二)生師比值：共同辦理院、系、所及學位學程未加權學生數除以其專任師資總和，其生師比值應低於三十五。
- 二、本校 108 學年度新聘教師員額分配會議 (107.12.12) 之會議附件資料「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淡江大學各院、系、所、學位學程師資質量考核情形一覽表」，財金系未併商管學院全球財務管理全英語學士學位學程之生師比為 31.72。
- 三、財金系現有學制：博士班、產業金融暨經營管理博士學位學程、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大學部 2 班及進修學士班，目前行政人力僅有 2 位。商管學院全球財務管理全英語學士學位學程自 104 學年度第 1 屆招生至今，設置專屬學程主任及行政人員輔助學生學業之疑慮，該學程生源多為外籍生，且外籍生人數逐年快速成長。

學年度	本籍生人數	外籍生人數	備註
104	34	5	外籍生人數包括國際處姊妹校交換一年之交換生。
105	36	13	
106	52	23	
107	42	27	

目前，外籍生國籍多達 25 國，大多數學生完全不懂中文，甚至還有不少南向國家的學生英文能力偏弱。在本校相關行政單位之英文資訊不夠完整的環境下，財金系對該學制學生的系務行政及輔導 (生活、選課、輔導、作業、試務及各種學生臨時需求協助...等)，須付出極大心力，考量該學程停招後，若無專屬學程主任及行政人員輔助，多數學生將無法即時獲得相關課業之協助。幸「商管學院全球財務管理全英語學位學程」原已有行政人員悉知學程屬性及其業務。

- 四、預定「商管學院全球財務管理全英語學位學程」停招，惟該學程為全英語授課，生源、開課及畢業條件與本系「學士班」屬性完全不同，故，110 學年度財金系應採增設「財務金融學系全球財務管理全英語學士班」。且，整併務必考量本系現有困境，應增聘達符合生師比規定之師資員額，並爭取 1 名行政人力協助外籍生事務及輔導，俾鞏固本系聲譽及穩定生源。

五、本案業經商管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 (108.9.19) 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五：「淡江大學暨澳洲昆士蘭理工大學財金全英語雙碩士學位學程」停招案，提請討論。(財金雙碩士提)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107 年 11 月 23 日臺教高(四)字第 1070197247 號函辦理。
- 二、依 108 年 1 月 28 日公告之「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修正法條：申請時已設立設班別及學位學程支援學系達三年以上者，專任師資應達二人以上，實聘及系所支援之專任師資合計應達十五人以上；其支援系所者，應符合以下規定：設碩士班且招生名額在十五人以下者，專任師資應達五人以上；招收名額在十六人以上者，專任師資應達七人以上。
- 三、本學程 109 學年度起招收名額為十四人，需專任師資達五人以上，師資無法配合，擬自 110 學年度起停招。
- 四、本案業經商管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 (108.9.19) 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六：經濟系 110 學年度增設「淡江大學經濟學系暨澳洲昆士蘭理工大學財金全英語雙碩士班」案，提請討論。（經濟系提）

說明：

- 一、依教務處 108 年 4 月 25 日教鄭字第 1080000135 號函辦理。
- 二、經濟學系擬自 110 學年度起增設一全英語碩士班，為全英語授課。本系擬與澳洲昆士蘭理工大學合作申請設立理論與實務兼顧的財金全英語雙碩士班，除了期待提升本系英語教學環境外，也希望能在兩校過去緊密的合作基礎上，進一步結合昆士蘭理工大學享譽國際深度連結實務的課程設計，而培育更多國內外理論與實務並重、英語溝通無礙、並具寬闊國際視野的優秀國際金融人才。
- 三、由於生源、開課及畢業條件皆與經濟學系經濟與財務碩士班性質不同，故不宜以碩士班分組方式整併。
- 四、增設之碩士班名稱為「淡江大學經濟學系暨澳洲昆士蘭理工大學財金全英語雙碩士班」。
- 五、本案業經商管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19）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七：淡江大學商管學院大數據分析與商業智慧碩士學位學程擬自 110 學年度起停止招生，提請討論。（大數據學位學程提）

說明：

- 一、配合教育部大學校院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作業案，本學位學程擬自 110 學年度起停招。
- 二、本案業經商管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19）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八：統計學系於 110 學年度增設「數據科學碩士班」，提請討論。（統計學系提）

說明：

- 一、原「大數據分析與商業智慧碩士學位學程」停招，然而培育大數據分析人才刻不容緩，順應時代需求，本系增設「數據科學碩士班」。
- 二、本案業經商管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19）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九：110 學年度數位商務與經濟碩士學位學程停招案，提請討論。（數位商務與經濟碩士學位學程提）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108 年 1 月 28 日修正「專科以上學校總量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辦理，其第 5 條附表五院設班別及學位學程師資質量基準規定如下（自 109 年 8 月 1 日起實施）：（一）專任師資數：院設班別及學位學程專任師資數：專任師資應達二人以上，實聘及系所支援之專任師資合計應達十五人以上。（二）生師比值：共同辦理院、系、所及學位學程未加權學生數除以其專任師資總和，其生師比值應低於三十五。
- 二、因應教育部規定修正，考量本學位學程於執行面及資源整合上較為困難，且自 107 學年度招生迄今，招生狀況不佳，預定 110 學年度起停招，已入學之學生輔導至畢業。
- 三、本案業經商管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19）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會計學系 109 學年度商管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簡章修訂案，提請討論。（會計系提）

說明：

- 一、本系 109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簡章修訂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資格條件：	(一)獲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並工作滿 1 年者。	(一)獲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並工作滿 2 年者。	修訂工作年限從 2 年修改為 1 年。

- 二、本案業經商管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9.19）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法規及其他提案

提案一：「淡江大學資訊應用就業學分學程」終止實施案，提請追認。（商管學院提）

說明：

- 一、本學程為本院、文學院及工學院共同與鼎新電腦公司於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成立之合作案，近 3

年修課學生數分別為 105(1)15 人、105(2)2 人、106(1)13 人、106(2)6 人、107(1)0 人，學生修課意願降低。

二、自 108 學年度起終止實施。

三、本案業經淡江大學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108.5.17）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淡江大學商管學院新農業行銷學分學程實施規則」第二條、第四條修正草案，提請追認。（統計系提）

說明：

一、「淡江大學商管學院新農業行銷學分學程實施規則」第二條及第四條修正草案對照表，詳院務附件 2, p.2-1。

二、檢附「淡江大學商管學院新農業行銷學分學程實施規則」，詳院務附件 2, p.2-2。

三、本案業經統計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08.5.24）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淡江大學產業電子化學分學程」及「軟體開發就業學分學程」終止案，提請追認。（資管系提）

說明：

一、依「淡江大學跨系所院學程設置規則」院務附件 3, p.3-1~2 第十條辦理。

二、「淡江大學產業電子化學分學程」於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成立，因開設之課程已老舊無法因應瞬息萬變之市場環境，近 3 年修課學生數分別為 105(1)0 人、105(2)1 人、106(1)0 人、106(2)0 人、107(1)3 人、107(2)0 人，學生修課意願降低，故擬終止本學程。

三、商管學院資訊管理學系、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理學院數學學系與全球發展學院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共同設置之「軟體開發就業學分學程」於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與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成立就業學程，因該公司評估成效不佳，故擬終止本學程。

四、擬自 108 學年度起終止。

五、檢附「淡江大學產業電子化學分學程」及「軟體開發就業學分學程」終止說明書，詳院務附件 3, p.3-3~4。

六、本案業經資訊管理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08.5.16）及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108.6.1）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商管學院資安大數據與人工智慧學分學程實施規則」修正草案，提請追認。（資管系提）

說明：

一、案揭學程自 95 學年申請設立起，修習對象為全校大學部四年級及碩士班學生並於碩士班開設課程。

二、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8.02.21）通過調降案揭學程修畢學分數為十六學分；為符合淡江大學跨系所院學程設置規則第五條規定，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08.05.16）通過更名學程名稱為「商管學院資安大數據與人工智慧碩士學分學程」。

三、「商管學院資安大數據與人工智慧學分學程實施規則」修正草案對照表，詳院務附件 4, p. 4-1。

四、檢附「商管學院資安大數據與人工智慧學分學程實施規則」，詳院務附件 4, p. 4-2。

五、本案業經資訊管理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08.5.16）及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108.6.1）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淡江大學商管學院各研究中心評鑑報告，提請討論。（兩岸金融、統計調查及資訊科技使用行為研究中心提）

說明：

一、依「淡江大學商管學院研究中心設置暨管理要點院務附件 5, p. 5-1」辦理；兩岸金融研究中心及統計調查研究中心自 104 學年度起改隸商管學院、資訊科技使用行為研究中心自 105 學年度起改隸商管學院，改隸滿 3 學年度後，每年應向法院務會議提出工作績效報告及未來規劃，並接受評鑑。

二、檢附「兩岸金融研究中心」工作績效報告及未來規劃，詳院務附件 5, p. 5-2~3。

三、檢附「統計調查研究中心」工作績效報告及未來規劃，詳院務附件 5, p.5-4~5。

四、檢附「資訊科技使用行為研究中心」工作績效報告及未來規劃，詳院務附件 5, p.5-6~15。

決議：照案通過。惟統計調查研究中心設備老舊，辦公室配合學校政策搬遷後，將無法負擔更新設備

之龐大費用，擬於下學期院務會議提出停止運作之提案。

提案六：「淡江大學商管學院補助學生赴海外研修、研習及實習作業要點」修正草案，提請審議。（商管學院提）

說明：

- 一、配合本校校務發展計畫，特修訂本作業要點。
- 二、「淡江大學商管學院補助學生赴海外專業實習及研修作業要點」及「淡江大學商管學院補助學生赴海外短期課程研習作業要點」同步廢止。
- 三、「淡江大學商管學院補助學生赴海外研修、研習及實習作業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詳院務附件 6, p.6-1。
- 四、每人補助金額依該學年度學校核定之預算及申請學生人數，並依「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國外各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及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國內專家學者出席國際學術會議機票費金額表」計算。
- 五、檢附「淡江大學商管學院補助學生赴海外研修、研習及實習作業要點」，詳院務附件 6, p.6-2。
- 六、本案業經商管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所主管座談會（108.9.5）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淡江大學申請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支給規定」商管學院評估方式之修正草案，提請審議。（商管學院提）

說明：

- 一、本院目前配分偏低，不利跨院時比較，擬修正本院評估方式。
- 二、「淡江大學申請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支給規定」商管學院評估方式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詳院務附件 7, p.7-1~2。
- 三、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送研發處，以作為 109 年度本院評估方式。
- 四、檢附「淡江大學申請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支給規定_商管學院評估方式」，詳院務附件 7, p.7-3。
- 五、本案業經商管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所主管座談會（108.9.5）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淡江大學國際企業學系大學部、碩士班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要點」修訂草案，提請審議。（國企系提）

說明：

- 一、依 108 年 6 月 13 日處秘法字第 1080000012 號函公布之「淡江大學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 二、本系碩士班擬自 108 學年度起取消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淡江大學國際企業學系大學部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要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詳院務附件 8, p.8-1~2。
- 三、檢附「淡江大學國際企業學系大學部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詳院務附件 8, p.8-3。
- 四、本案業經國際企業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8.9.2）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淡江大學商管學院國際企業學系系主任遴選規則」第六條修正草案，提請審議。（國企系提）

說明：

- 一、擬增訂淡江大學商管學院國際企業學系系主任遴選規則第六條第二項。
- 二、「淡江大學商管學院國際企業學系系主任遴選規則」第六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商管學院國際企業學系系主任遴選規則」第六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六條 系主任任期兩年，連選得連任一次；但曾擔任本系系主任者，僅得選任一次。 <u>現任系主任任期屆滿時，若不同意其連任之票數未達全系專任教師總數二分之一以上者，則不受前條第一款及第三款之限制，得由院長提供評估意見商請校長續聘。</u>	第六條 系主任任期兩年，連選得連任一次；但曾擔任本系系主任者，僅得選任一次。	新增第六條第二項

三、檢附「淡江大學商管學院國際企業學系系主任遴選規則」，詳院務附件 9，p.9。

四、本案業經國際企業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8.9.2）通過。

決 議：緩議。

提案十：「淡江大學青航股份有限公司就業學分學程」實施規則及設置計畫書草案，提請審議。（國企系提）

說 明：

一、為落實產學合作，培養學生建立國際貿易實務專業能力及提升就業競爭力，擬自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設置本就業學分學程。

二、檢附「淡江大學青航股份有限公司就業學分學程」實施規則及設置計畫書，詳院務附件 10，p.10-1~2。

三、本案業經國際企業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8.9.2）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一：國際企業學系大學部國際商學全英語組擬增加美國天普大學為大三出國系交換姊妹校，提請討論。（國企系提）

說 明：

一、因本系國商組陸續有學生個人申請至該校大三出國留學，擬將該校列為本系國商組大三出國系交換姊妹校，並與該校建立合作聯繫，以保障學生出國研修之相關權益。

二、本案業經國際企業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8.9.2）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二：「淡江大學商管學院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組織規程」第五條、第七條修正草案，提請審議。（風保系提）

說 明：

一、配合增訂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

二、「淡江大學商管學院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組織規程」第五條、第七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詳院務附件 11，p.11-1~3。

三、檢附「淡江大學商管學院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組織規程」，詳院務附件 11，p.11-4~5。

四、本案業經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08.5.28）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三：「淡江大學經濟發展與資安戰略研究中心」設置要點及設置計畫書草案，提請審議。（經濟系提）

說 明：

一、區塊鏈技術是當前經濟發展的新應用，不只用於經濟交易、金融往來，在政府服務、顧客管理、資訊安全、供應鏈管理等領域都在快速成長中。區塊鏈在經濟與政治的應用上具備優勢，隨著技術進步，區塊鏈的協同合作、記錄保存和交易的不可撤銷性等特性，很有可能是全球社會進步發展的基石。區塊鏈的潛在優勢不只侷限於經濟層面，其應用可以延伸到政治、公益、社會和科學領域，目前區塊鏈的應用已逐漸被某些專業團體拿來解決現實世界的問題，但也衍生出新的資安戰略議題。

二、依據「淡江大學商管學院研究中心設置暨管理要點」院務附件 12，p.12-1 設置本中心。

三、檢附「淡江大學經濟發展與資安戰略研究中心」設置要點及設置計畫書，詳院務附件 12，p.12-2~9。

四、本案業經經濟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8.9.2）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四：會計學系碩士班擬與密西根大學弗林特分校簽訂雙聯碩士學位協議書，提請討論。（會計系提）

說 明：

一、本系碩士班同學經基礎與選修課程抵免後院務附件 13，p.13-1，可於一年修畢要求學分，取得密西根大學弗林特分校會計碩士學位。

二、密西根大學弗林特分校管理學院提供美金 5,000 元獎學金，免除 GMAT 成績，並提供擔任研究助理機會及協助申請校層級獎學金。

三、商管學院碩士班同學在密西根大學弗林特分校修畢之課程可抵免本系研究所課程院務附件 13，p.13-2。

四、檢附雙聯碩士學位協議書，詳院務附件 13，p.13-3~9。

五、本案業經會計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8.9.2）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五：會計學系與美國管理會計師協會簽訂合作備忘錄，提請討論。（會計系提）

說明：

- 一、美國管理會計師協會與會計系簽訂合作備忘錄，提供個案教學資源、免年費會員資格及本系同學免費報考證照之名額。
- 二、美國管理會計師協會提供會計學系以下合作項目與優惠：
 - (一) 淡江大學指定一位老師擔任校園指導老師(campus advocate)，將提供會員資格(免會費)，並可使用 IMA 超過一百個管理個案與教學指引(未開放給一般會員)。
 - (二) IMA 每年提供十名同學獎學金，免會員費及免除參加管理會計師考試之費用。
 - (三) 鼓勵會計學系同學參加 IMA 校園管理會計個案大賽。
 - (四) 鼓勵會計學系師生申請 IMA 研究基金會資助之管理會計相關研究計畫。
- 三、檢附合作備忘錄，詳院務附件 14, p.14-1~9。
- 四、本案業經會計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108.9.2) 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六：「淡江大學商管學院資訊管理學系大學部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五條修正草案，提請審議。（資管系提）

說明：

- 一、為擴大招收本校優秀大學生至本系修讀碩士班，故修訂此規則。
- 二、「淡江大學商管學院資訊管理學系大學部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五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詳院務附件 15, p.15-1。
- 三、檢附「淡江大學商管學院資訊管理學系大學部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詳院務附件 15, p.15-2。
- 四、本案業經資訊管理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 (108.5.16) 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七：「淡江大學商管學院相關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修正草案，提請審議。（財金、產經、經濟、資管及公行系提）

說明：

- 一、依 107 年 12 月 6 日處秘法字第 1070000059 號函辦理，並參酌「淡江大學商管學院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修訂。
- 二、「淡江大學商管學院相關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詳院務附件 16, p.16-1~2。
- 三、本案業經財務金融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108.4.17)、產業經濟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108.9.2)、經濟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 (108.6.14)、資訊管理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 (108.5.16) 及公共行政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 (108.6.4) 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八：「淡江大學商管學院相關學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規則」修正草案，提請審議。（財金、公行及管科系提）

說明：

- 一、依「淡江大學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修訂。
- 二、「淡江大學商管學院相關學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規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詳院務附件 17, p.17-1~3。
- 三、檢附「淡江大學商管學院相關學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規則」，詳院務附件 17, p.17-4~7。
- 四、本案業經財務金融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108.4.17)、公共行政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 (108.6.4) 及管理科學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 (108.3.7) 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九：「淡江大學商管學院及相關學程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規則」修正草案，提請審議。（商管學院、全財管學程提）

說明：

- 一、依淡江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 107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決議辦理。
- 二、「淡江大學商管學院及相關學程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規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詳院務附件 18, p.18-1~2。

三、檢附「淡江大學商管學院及相關學程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規則」，詳院務附件 18, p.18-3~4。

四、本案業經商管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所主管座談會 (108.9.5) 及全球財務管理全英語學士學位程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事務會議 (108.9.3) 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其餘系所亦修訂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規則最後二條使其與院級一致，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詳院務附件 18, p.18-5~6，「淡江大學相關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規則」，詳院務附件 18, p.18-7~16。

提案廿：「淡江大學相關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規則」草案，提請審議。(風保及公行系提)

說明：

一、依「淡江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規則」辦理。

二、「淡江大學相關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規則」草案，詳院務附件 19, p.19-1~2。

三、本案業經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 (108.5.28) 及公共行政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108.9.10) 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廿一：「淡江大學商管學院及相關學系、學程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草案，提請審議。(商管學院及各學系、學程提)

說明：

一、依據「淡江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及淡江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 107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決議辦理。

二、「淡江大學商管學院及相關學系、學程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草案，詳院務附件 20, p.20-1~27。

三、本案業經商管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所主管座談會 (108.9.5)、國際企業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108.9.2)、財務金融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108.9.3)、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108.8.29)、產業經濟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108.9.2)、經濟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108.9.2)、企業管理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 (108.6.24)、會計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108.9.2)、統計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108.8.29)、資訊管理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108.9.12)、運輸管理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108.8.28)、公共行政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108.9.10)、管理科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108.9.12) 及全球財務管理全英語學士學位程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事務會議 (108.9.3) 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 (無)

伍、散會 (15:00)

淡江大學外國語文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8 年 9 月 26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地 點：淡水校園驚聲國際會議廳

主 席：吳萬寶院長

紀錄：李靜之、劉靜華

出 席：本院各系系主任、會議代表、英文系學會會長（詳簽到單）

列 席：各系行政助理、學生代表（詳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

- 一、各位主任、老師及各位同仁大家好，今天是 108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院招生及院務會議，本學年度新聘專任教師為法文系康鈺珮助理教授，行政團隊英文系主任及助理均有異動，蔡振興主任任期屆滿，由林怡弟副教授接任系主任，新調任助理趙俊凱，鄭惠文助理育嬰留停期滿復職。
- 二、本院法文系楊淑娟教授榮獲 107 學年度教師評鑑傑出獎；日文系曾秋桂教授、廖育卿副教授，俄文系蘇淑燕副教授榮獲教師評鑑優等獎。
- 三、西語系劉莉美老師參與 107 學年度教師教學發展組辦理之教學研習活動達 15 次，該單位特來函請本院於相關會議中表揚。
- 四、少子化為趨勢，未來 10 年大一新生人數逐年下滑，各系所需建立吸引就讀的特色招牌。招生重要，在維持一定品質之下，留住學生也很重要。教師角色與心態應隨之轉變。
- 五、本院與商管學院合辦之「雙外語經貿人才學分學程」108 學年度開始實施，於開學第一週開放學生申請，共有 36 位學生提出申請，目前進行審查作業。
- 六、行政副校長已於 8 月 1 日下午召開空間協調會議，將依學校系所整併計畫，各大樓教師研究室將進行統整。
- 七、校務發展計畫「3115 國際交流費」補助教師出席國際暨兩岸學術會議並發表論文，各系需自訂補助辦法，補助名單須依辦法並經系務會議通過。
- 八、108 學年度「教師教學獎勵」改採專任教師自行登入系統行申請，自即日起至 108 年 9 月 16 日止。符合申請資格教師列印申請紙本送所屬二級單位，依程序送相關單位查核後，由二級單位召開會議審查進行推薦。一級單位另召開會議(院教師評審會議)遴選各類獎勵名單(本院教學優良教師、教學優良教材各 7 名；特優教師 1 名)，10 月 16 日前送人力資源處。
- 九、依「淡江大學教師教學獎勵辦法」第十六條規定，獲選為教學優良教師者，必須在系(所、組、中心)務會議或院(處)務會議分享教學經驗與心得。今天會議邀請 107 學年度教學優良教師之一，日文系賴鈺菁老師分享心得。
- 十、2020 年兩岸會議於本校淡水校園舉行，由西語系主辦，已與北大外國語學院聯絡徵詢意見。
- 十一、學年度院長會議學術副校長指示：本校教學一、二級單位舉辦學術論壇、座談會、研討會等活動，不宜用函稿請文書組以校長名義邀請校外單位參加。
- 十二、9 月 25 日已轉知學術副校長具名，於 10 月 14 日及 10 月 15 日舉辦之「全英語授課工作坊」及「教師升等工作坊」邀請函，請各位教師踴躍報名參加。
- 十三、本校各系所 102 學年度畢業滿 5 年學生問卷調查，至 108 年 9 月 24 日止全校問卷回收率 22.11%。本院共計 1,010 人，完成問卷人數 50 人，回收率 5%。（西語系 16 人、法文系 18 人、日文系 1 人、俄文系 15 人），請各系繼續努力。
- 十四、《淡江外語論叢》第 31 期已於 6 月底出刊，第 32 期已有數篇論文進行審稿中，預定於 12 月出刊。

貳、報告事項

- 一、上次院務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 (一)課程提案
通過提案一~二十三各課程提案。
執行情形：提校課程委員會議。
決定：同意備查。
 - (二)招生提案
通過提案一~五各招生提案。
執行情形：提校招生委員會議。
決定：同意備查。
 - (三)院務提案

通過提案一~七各提案。

執行情形：相關提案提教務會議，各提案依決議執行。

決定：同意備查。

二、本校環境安全衛生政策宣導

淡江大學秉持樸實剛毅之校訓，並在國際化、資訊化、未來化之辦學理念下，於台北校園、淡水校園及蘭陽校園內之教學、研究、活動與服務，實施環安衛政策，期建立校園安全衛生管理制度，奠定環境永續保護的根基，以達到校園零職災的成效，進而永續發展綠色校園，善盡身為世界公民的角色。全體教職員工生承諾遵守下列環境安全衛生政策：

- (一) 遵守環境保護法規，推動校園環保教育。
- (二) 落實污染防治及減量，提升能資源使用效率，推動資源回收再利用。
- (三) 遵守安全衛生法規，實施校園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 (四) 建立完善的稽核制度，並向社會大眾公開。
- (五) 響應全球永續發展趨勢，創造健康安全校園。

三、智慧財產權宣導

教育部函知：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已建置「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網頁，協助教師建立的正確著作權觀念，網址：<http://www.tipo.gov.tw/>首頁/著作權/教育宣導/校園著作權/大學文宣，歡迎下載利用。

四、個人資料保護宣導

本校已通過個人資料管理制度驗證，並由 BSI 英國標準協會頒發 BS 10012 證書。教職員工生處理個人資料時，應尊重當事人、遵循個資制度、並展現管理責任，以免觸法。

參、討論提案

一、課程提案

提案一：英文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申請開設「專業知能服務學習課程」，提請討論。(英文系提)

說明：

- 一、蔡瑞敏老師授課「英語教學導論」2 學分課程，申請開設為「專業知能服務學習課程」。
- 二、本案業經外語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二：英文系 108 學年度取消日間部講座課程案，提請追認。(英文系提)

說明：

- 一、林怡弟老師授課「英文翻譯」第 1 學期 2 學分課程。
- 二、王慧娟老師授課「戲劇與表演」第 2 學期 2 學分課程。
- 三、本案業經外語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三：英文系 108 學年度遠距課程開課異動案，提請追認。(英文系提)

說明：

- 一、林怡弟老師原於日間部開設「英語口語表達」2 班(二 C、二 E)遠距課程，欲將 1 班(二 E)改由楊雅筑老師授課。
- 二、本案業經外語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四：英文系自 109 學年度研究所新生起，調整畢業學分數為碩士班 28 學分與博士班 30 學分，提請討論。(英文系提)

說明：

- 一、自 109 學年度起將碩士班學生畢業學分數由 108 學年度的 30 學分調降至 28 學分，並將博士班學生畢業學分數由 108 學年度的 28 學分調高至 30 學分。
- 二、09 學年度起將博士班下修本系碩士班課程學分數上限由原來的 9 學分調高為 10 學分。
- 三、碩士班必修科目、本系選修學分數及畢業學分數異動表及必修科目表如下：

院別	系組別	異動	必修科目 總學分數	本系選修 總學分數	其他 選修 總學 分數 C	畢業總學 分數	必修科目總 學分數/畢 業總學分數	本系選修總 學分數/畢 業總學分數	其他選修 總學分數/ 畢業總學 分數
			A	B	A+B+C=D	A/D	B/D	C/D	
外語	英文系 碩士班	異動前	4	26	0	30	13.3%	86.7%	0%
		異動後	4	24	0	28	14.3%	85.7%	0%

淡江大學英文學系所碩士班 109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必修科目表

科目名稱	學 分 數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英文寫作(一)	2	2				
英文寫作(二)	2		2			
英語能力檢定	0		0			
論文	0				0	

- 1、修業年限：修業 2 至 4 年
- 2、必修學分數：4 學分(論文另計)
- 3、畢業學分數：28 學分(論文另計)

四、博士班必修科目、本系選修學分數及畢業學分數異動表及必修科目表如下：

院別	系組別	異動	必修科目總 學分數	本系選修 總學分數	其他 選修 總學 分數 C	畢業總學 分數	必修科目總 學分數/畢業 總學分數	本系選修總 學分數/畢業 總學分數	其他選修總 學分數/畢 業總學分數
			A	B	C	A+B+C=D	A/D	B/D	C/D
外語	英文系 博士班	異動前	0	28	0	28	0%	100%	0%
		異動後	0	30	0	30	0%	100%	0%

淡江大學英文學系所博士班 109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必修科目表

科目名稱	學 分 數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英語能力檢定	0		0			
論文	0				0	

- 1、修業年限：修業 4 至 7 年
 - 2、必修學分數：0 學分(論文另計)
 - 3、畢業學分數：30 學分(論文另計)
- 五、本案業經外語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 議：通過。

提案五：西語系、德文系 109 學年度新設課程外審審查結果之回復意見案，提請討論。(西語系、德文系提)

說 明：

- 一、依「淡江大學課程改革暨審查作業要點」辦理。
- 二、109 學年度西語系新設課程「商務西語」、「西語國家文化與生活」外審審查結果暨回復意見表，詳附件 1。
- 三、109 學年度德文系新設課程「德語文選選讀」外審審查結果暨回復意見表，詳附件 2。
- 四、本案業經外語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 議：通過。

提案六：西語系劉莉美老師「觀光西語」課程申請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以實整虛」課程開課案，提請追認。(西語系提)

說 明：

一、依「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辦理，將依遠距教學課程審議流程及相關規定，提報「遠距教學推展委員會」追認。

二、本案業經外語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 議：追認通過。

提案七：西語系 108 學年度起大三學生出國學分抵免科目表異動案，提請討論。(西語系提)

說 明：

一、西班牙昆卡大學提供交換生多元選修，為方便同學認抵，擬增加抵免科目。

二、西語系 108 學年度起學生境外修習學分採認表異動後如下：

序號	中文科目名稱	1 本系必修 2 本系選修 3 通識(群別) 4 系外選修	系級	科目編號	學期序	選必修	學分數
1	西班牙語會話(一)	1	1	A0359	1/2	必	4/4
2	初級西班牙文文法	1	1	F0049	1/2	必	4/4
3	西班牙文閱讀與習作	1	1	F1357	1/2	必	2/2
4	西班牙語聽力與發音實習(一)	2	1	F1365	1/2	選	2/2
5	西語國家文化概論	2	1	F1366	1/2	選	2/2
6	西班牙語會話(二)	1	2	A0360	1/2	必	4/4
7	中級西班牙文文法	1	2	F0054	1/2	必	4/4
8	西班牙文作文(一)	1	2	A1452	1/2	必	2/2
9	西班牙語聽力與發音實習(二)	2	2	F1394	1/2	選	2/2
10	西文辭彙及閱讀	2	2	F1395	1/2	選	2/2
11	中西語文對比及運用	2	2	F1431	1/2	選	2/2
12	西班牙語會話(三)	1	3	A0361	1/2	必	4/4
13	進階西班牙文語法	1	3	F0739	1/2	必	2/2
14	西班牙文作文(二)	1	3	A1453	1/2	必	2/2
15	西班牙文翻譯(一)	1	3	F1033	1/2	必	2/2
16	商務西文	2	3	109 學年度新 開課程	1/2	選	2/2
17	觀光西語	2	3	F0778	1/2	選	2/2
18	初階西語華語教學	2	3	109 學年度新 開課程	1/2	選	2/2
19	西語國家文學與生活	2	3	109 學年度新 開課程	1/2	選	2/2
20	高級西班牙文語法	2	4	F0740	1/2	選	2/2
21	西班牙語會話(四)	1	4	A0362	1/2	必	2/2
22	西班牙文翻譯(二)	1	4	F1034	1/2	必	2/2

23	西語經貿實務	2	4	110 學年度新開課程	1/2	選	2/2
24	西語淡水導覽	2	4	110 學年度新開課程	1/2	選	2/2
25	進階西語華語教學	2	4	110 學年度新開課程	1/2	選	2/2
26	西語國家藝術賞析	2	4	F0132	1/2	選	2/2
27	西語國家電影賞析	2	4	110 學年度新開課程	1/2	選	2/2
28	西語戲劇展演	2	4	110 學年度新開課程	1/2	選	2/2

三、本案業經外語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二、招生提案

提案一：外語學院各系 109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簡章修訂案，提請追認。（外語學院各系提）

說明：

一、依 108 年 8 月 5 日淡江大學招生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8 次會議決議辦理。

二、英文系 109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簡章修訂對照表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審查資料	項目：修課紀錄(B)、學習歷程自述(N、O)、課程學習成果(C)、多元表現(F) 說明：學習歷程自述(N、O)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B)、成果作品(C)、社團參與證明(F)、自傳(學生自述)(N)、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O)。 說明： 1. 自傳(N)與讀書計畫(O)請用英文撰寫。 2. 成果作品請以檔案上傳，若檔案太大則另附光碟。 3. 書審資料評分比重：在校成績名次 40%、文字表達能力 40%、計畫及活動成績 20%。	配合整合銜接 111 學年度高中學習歷程檔案規劃，修正「指定項目內容」中「審查資料」各項目名稱。
甄試說明	本系於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及中低收入戶考生，至多 3 名。	面試評分比重：英語表達能力 50%、應答內容 30%、整體表現 20%。 *本系於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及中低收入戶考生，至多 3 名。	刪除面試評分比重。
備註	1. 本系旨在培養學生英美語言及文學專業能力，課程提供實用且教學多元，有碩博士班，提供預研生修讀學士及碩士學位。 2. 實施大三出國制度，經甄選後可赴本系簽訂的姐妹校留學一年；學生須通過本系外	1.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務必於 4 月日前繳交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費並完成審查資料上傳；惟審	修訂備註內容

	<p>語能力畢業檢定考試，始得畢業。</p> <p>3.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務必於 X 月 X 日前繳交第二階段甄試費及完成審查資料上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第二階段甄試補充規定」，網址：http://www.acad.tku.edu.tw/AS。</p> <p>4. 本系聯絡電話：(02)26215656 分機 2343；網址：https://www.tflx.tku.edu.tw/english/。</p>	<p>查資料項目之「成果作品」若為光碟者，請另以掛號郵寄至 25137 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 151 號 英文系收。(逾期不予受理) 相關規定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參考「第二階段甄試補充規定」，網址：http://www.acad.tku.edu.tw/AS。</p> <p>2. 本系聯絡電話：(02)26215656 分機 2343 本系網址：www.tflx.tku.edu.tw</p> <p>* 須通過本科外語能力畢業檢定考試，始授予學士學位。</p>	
--	---	--	--

三、西語系 109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簡章修訂對照表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指定項目內容(審查資料)	項目：修課紀錄(B)、學習歷程自述(N)、多元表現(E、I)、其他(Q：詳說明2)。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其他(詳以下說明2)。	配合整合銜接 111 學年度高中學習歷程檔案規劃，修正「指定項目內容」中「審查資料」各項目名稱。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說明		說明： 2. 證照證明包含參加……等，請上傳證書，將予以加分。	增加「語檢證明」
第二階段 學測成績 採計方式	國文*1 英文*2 社會*1	國文*1 英文*2	
第二階段 學測成績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40%	30%	
第二階段 指定項目 面試佔甄 選總成績 比例	30%	40%	
參採學測 科目	國文、英文、社會	國文、英文	新增社會
備註	1. 本系課程創新實用，除專業西語課程，並規劃與未來職場連結之必選修課程，分為：翻譯、商務、旅遊、華語教學、文化等五大類，旨在培	1.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務必於 X 月 X 日前繳交第二階段甄試費及完成審查資料上傳；相關規定詳見本校招生資訊網頁「第二階段甄試補充規定」，網	增加 1.2. 項系簡介

	<p>養具實務能力的西語專才。</p> <p>2.本系實施大三出國制度,大三經甄選可赴西班牙留學一年;須通過西語測驗等同CEFR B1 等級、採計二種(DELE、FLPT)測驗類別,始得畢業。</p> <p>3.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務必於X月X日前繳交第二階段甄試費及完成審查資料上傳;相關規定詳見本校招生資訊網頁「第二階段甄試補充規定」,網址:http://www.acad.tku.edu.tw/AS。</p> <p>4.本系聯絡電話:(02)26265656 分機:2336;本系網址:http://www.tfsx.tku.edu.tw/spanish</p>	<p>址 : http://www.acad.tku.edu.tw/AS。</p> <p>2.本系聯絡電話:(02)26265656 分機:2336;本系網址: http://www.tfsx.tku.edu.tw/spanish</p>	
--	--	--	--

四、法文系 109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簡章修訂對照表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指定項目內容(審查資料)	<p>項目：修課紀錄(B)、學習歷程自述(N、O)、多元表現(E、G、I)。</p> <p>說明：</p> <p>1.學習歷程自述(N)字數在 1000 字以內。</p> <p>2.多元表現(E)項目不限。</p> <p>3.多元表現(I)如多益、托福、全民英檢等。</p>	<p>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學生幹部證明、英語能力檢定證明。</p> <p>說明：</p> <p>1.自傳字數在 1000 字以內。</p> <p>2.特殊表現項目不限。</p> <p>3.英語能力檢定證明：如多益、托福、全民英檢等。</p>	配合整合銜接 111 學年度高中學習歷程檔案規劃，修正「指定項目內容」中「審查資料」各項目名稱。
指定項目內容(甄試說明)	<p>參加「高級中學學生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課程(法語班)」取得學分證明者，請提供證書影本或提供法語檢定考試成績單，將酌予加分。</p> <p>*本系於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考生，至多 2 名。</p>	<p>1.面試評分比重：中外語表達能力 25%、發展潛力與生涯規劃 25%、人格特質 25%、思考組織能力 25%。</p> <p>2.參加「高級中學學生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課程(法語班)」取得學分證明者，請提供證書影本或提供法語檢定考試成績單，將酌予加分。</p> <p>*本系於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考生，至多 2 名。</p>	刪除「指定項目內容」中「甄試說明」第 1 點。
備註	<p>1.本系透過法國文化、文學、藝術等課程，培養專業法語能力。並以跨領域課程培育具法文專業、人文素養、國際視野之多專長人才，以利參與全球化之競爭。</p> <p>2.本系實施大三出國制度，大三經甄</p>	<p>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務必於(未定)日前繳交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費並完成審查資料上傳；相關規定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參考「第二階段甄試補充規定」，網址：http://www.acad.tku.edu.tw/AS。</p>	修訂備註內容

	<p>選可赴法國留學一年；須通過法語檢定 DELF B1，始得畢業。</p> <p>3.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務必於 4 月 13 日前繳交第二階段甄試費及完成審查資料上傳；相關規定詳見本校招生資訊網頁「第二階段甄試補充規定」，網址： http://www.acad.tku.edu.tw/AS</p> <p>4.本系聯絡電話:(02)26215656 分機:2338；本系網址： www.tffx.tku.edu.tw</p>	<p>2.本系聯絡電話：(02)26215656 分機 2338 本系網址： www.tffx.tku.edu.tw/</p> <p>*須通過本科外語能力畢業檢定考試，始授予學士學位。</p>	
--	---	--	--

五、德文系 109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簡章修訂對照表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p>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p>	<p>審查資料: 1、修課紀錄(B) 2、多元表現(E、F、J) 3、學習歷程自述(N、O)</p> <p>說明: 1、「多元表現」項下「J. 證照證明」，若有高中第二外語德語學分、預修大學德語專班學分或德語檢測證明者，將酌予加分。 2、繳交之各項資料，限高中時期。</p>	<p>審查資料: 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其他(高中二外德語學分證書)</p> <p>說明: 1、審查資料評分比重: 自傳 30%、在校成績單及成績百分比 40%、讀書計畫 30%。 2、取得高中第二外語德語學分、預修大學德語專班學分或德語檢測證明者，請提供證書影本(無則免繳)。</p>	<p>配合 111 學年度高中學習歷程檔案規劃修訂。</p>
<p>指定項目內容 (甄試說明)</p>	<p>1、面試在評量申請者高中時期的在校表現(就讀之高中學科表現及其他專長)、就讀本系之動機及學習志向等。 2、面試時，若有重大原因未能於規定時間內面試，請以電話聯絡本系協調，未聯繫者，視同同意由本系逕依序安排。 3、請攜帶國民身分證應試，以利簽到及查核。</p>	<p>1、面試在評量申請者高中時期的在校表現(就讀之高中學科表現及其他專長)、就讀本系之動機及學習志向等。 2、取得高中第二外語德語學分、預修大學德語專班學分或德語檢測證明者，請提供證書影本，將酌予加分。</p>	

六、日文系 109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簡章修訂對照表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	-----	-----	----

審查資料	<p>項目： 修課紀錄(B)、學習歷程自述(N、O)、多元表現(E、F)、其他(Q) (高中二外日語學分證書)</p> <p>說明： 1.學習歷程自述(N、O)。 2.多元表現(E、F)項目不限。 3.其他(Q)指參加「高級中學學生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課程」(日語班)取得學分證明者，請上傳證書，將予以加分。</p>	<p>項目： 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社團參與證明、其他(高中二外日語學分證書)</p> <p>說明： 1.自傳與讀書計畫格式不拘。 2.特殊表現證明項目不限。 3.參加「高級中學學生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課程」(日語班)取得學分證明者，請上傳證書，將予以加分。</p>	配合 111 學年度高中學習歷程檔案規劃修正
------	--	---	------------------------

七、俄文系 109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簡章修訂對照表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指定項目	<p>項目：修課紀錄(B)、多元表現(E、J)、學習歷程自述(N、O)、其他(Q：面試PPT簡報檔)。</p> <p>說明：1.證照證明包含語言、「大學入學考試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證明」或其他專業證照。 2.面試 PPT 簡報檔為考生面試時須以高中生活或俄羅斯相關主題做以 5 分鐘為限的簡報。「面試 PPT 檔」請於截止日前，以電子郵件寄至 tfux@www2.tku.edu.tw，如檔案過大無法寄出，則另附光碟，以掛號郵寄至 25137 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 151 號俄文系收。</p>	<p>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證照證明、其他(面試PPT檔)。</p> <p>說明：1.證照證明包含語言、「大學入學考試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證明」或其他專業證照。 2.「面試 PPT 檔」請於截止日前，以電子郵件寄至 tfux@www2.tku.edu.tw，如檔案過大無法寄出，則另附光碟，以掛號郵寄至 25137 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 151 號 俄文系 收。(逾期不予受理)。</p>	配合整合銜接 111 學年度高中學習歷程檔案規劃修訂
指定項目	面試主要在評量學考生對於俄羅斯國情文化基本知識之理解；面試簡報在於評估的考生語言表達能力、邏輯思考能力及發展潛力。	1.考生必須於面試時以高中生活或與俄羅斯相關主題做以5分鐘為限的PPT簡報。PPT請以PowerPoint2013以上版本製作。	配合整合銜接111學年度高中學習歷程檔案規劃修訂

	*本系於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及中低收入戶考生，至多1名。	2.面試在於評估的考生語言表達能力、邏輯思考能力及發展潛力。 *本系於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及中低收入戶考生，至多1名。	
--	-------------------------------	---	--

八、本案業經外語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 議：追認通過。

提案二：西語系、日文系 109 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簡章修訂案，提請追認。

(西語系、日文系提)

說 明：

一、西語系 109 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簡章修訂對照表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指定考試採計科目及方法	國文*1.5 英文*2 歷史*1	國文*1 英文*2 歷史*1 地理*1	1. 刪地理考科 2. 調整採計比例

二、日文系 109 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簡章修訂對照表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選系說明	本系以培育日語人才為宗旨。自民國 82 年起開始實施大三學生赴日姊妹校留學一年制度，另甄選成績優異學生赴日進行短期或半年實務實習，並有寒暑期研修團，且導入創客及 AI 概念的日語學習環境，歡迎有志者加入。通過日本語能力試驗 (JLPT) N1，始授予學士學位。	本系以培育日語人才為宗旨。自民國 82 年起開始實施大三學生赴日姊妹校留學一年制度，我們有絕佳日語學習環境，歡迎有志者加入。本系必修課程均為語言課程，對於聽覺能力有高度要求，選讀者宜慎重考慮。通過日本語能力試驗 (JLPT) N1，始授予學士學位。	文字修正

三、本案業經外語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 議：追認通過。

提案三：西語系 109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簡章修訂案，提請追認。(西語系提)

說 明：

一、西語系 109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簡章修訂對照表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備註	1.搭配學程規劃與未來職場連結之修課方向，計有翻譯、商務、旅遊、華語教學、文化等五大類。 2.每年甄選大三生赴西留學一年；暑假姊妹校遊學；姊妹校大學交換學生。	1.搭配學程規劃與未來職場連結之修課方向，計有翻譯、商務、旅遊、華語教學、文化等五大類。 2. 每年甄選大三生赴西留學一年；暑假姊妹校遊學；獲歐	修改備註文字

	<p>3.提供大四生企業實習機會，透過實務印證所學，與業界接軌。</p> <p>4.系友回饋多項獎學金，每學年獎助金額超過 40 萬元。</p> <p>5.須通過西語測驗等同 DELE B1 等級，採計二種 (DELE、FLPT) 測驗類別。</p> <p>6.聯絡電話：(02)26215656 分機 2336</p> <p>7.網址：http://www.tfsx.tku.edu.tw/spanish</p>	<p>盟國際獎學金補助與 Murcia 大學交換學生。</p> <p>3.提供大四生企業實習機會，透過實務印證所學，與業界接軌。</p> <p>4.系友回饋多項獎學金，每學期獎助金額超過 20 萬元。</p> <p>5.須通過西語測驗等同 DELE B1 等級，採計二種 (DELE、FLPT) 測驗類別。</p> <p>6.聯絡電話：(02)26215656 分機 2336</p> <p>7.網址：http://www.tfsx.tku.edu.tw/spanish</p>	
--	--	--	--

一、本案業經外語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四：西語系、法文系、日文系 109 學年度「海外僑生及港澳生」招生簡章(學士班)修訂案，提請追認。(西語系、法文系、日文系提)

說明：

一、西語系 109 學年度「海外僑生及港澳生」招生簡章(學士班)修訂對照表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p>本系著重學以致用，培育雙向專長，接軌實務學習。課程創新實用，期能培育具實務能力的西語專才。除專業西語課程，並規劃與未來職場連結之必選修課程為五大類：一、翻譯；二、商務；三、旅遊；四、華語教學；五、文化。培養國際移動力：大三出國留學、暑期姊妹校遊學、高年級國內/海外企業實習。提供多項系友捐贈之獎助學金。</p> <p>The department puts emphasis on applying learning in the workplace. With an innovative course</p>	<p>本系課程創新實用，期能培育具實務能力的西語專才。除專業西語課程，並規劃與未來職場連結之必選修課程為五大類：一、翻譯；二、商務；三、旅遊；四、華語教學；五、文化。大三經甄選可赴西班牙留學一年，學生通過本科外語能力畢業檢定考試，始授予學士學位。</p> <p>In order to achieve its objectives, the Department has designed a curriculum with subjects ranging from Language to Culture, and has organized various activities to help students</p>	<p>本系著重學以致用，培育雙向專長，接軌實務學習。課程創新實用，期能培育具實務能力的西語專才。除專業西語課程，並規劃與未來職場連結之必選修課程為五大類：一、翻譯；二、商務；三、旅遊；四、華語教學；五、文化。培養國際移動力：大三出國留學、暑期姊妹校遊學、高年級國內/海外企業實習。提供多項系友捐贈之獎助學金。</p> <p>The department puts emphasis on applying</p>

	<p>design, the department aims to cultivate Spanish professionals with practical workplace skills. Besides Spanish language skill courses, five categories of workplace related required and elective courses are offered to our students. The five categories are: 1. translation, 2. business and commerce, 3. tourism, 4. teaching Chinese as a foreign language, and 5. culture. The department promotes international mobility: junior year abroad program, sister school summer program, and domestic/oversea enterprise internship for seniors. Multiple scholarships provided by alumni are also available.</p>	<p>practice Spanish and experience the culture of Spanish-speaking countries. After several curriculum reforms, the Department has increased the practical courses, such as Translation, Commercial Spanish, Tourism, Teaching Chinese as a Foreign Language and Culture, so that, students are successfully prepared for the job market.</p>	<p>learning in the workplace. With an innovative course design, the department aims to cultivate Spanish professionals with practical workplace skills. Besides Spanish language skill courses, five categories of workplace related required and elective courses are offered to our students. The five categories are: 1. translation, 2. business and commerce, 3. tourism, 4. teaching Chinese as a foreign language, and 5. culture. The department promotes international mobility: junior year abroad program, sister school summer program, and domestic/oversea enterprise internship for seniors. Multiple scholarships provided by alumni are also available.</p>
--	---	---	--

二、法文系 109 學年度「海外僑生及港澳生」招生簡章(學士班)修訂對照表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系所簡介：評分項目	1.在學成績 2. 書面資料(含自傳及研究計畫) 3.中、英文能力	1.在學成績 2. 書面資料(含自傳及研究計畫) 3.中、英、法文能力	刪除法文能力評分項。
系所簡介：評分項目(英文)	1. Original copy of the Past years' university transcripts 2. Biography and study plan in Chinese. 3. Certificate of Chinese/English capability	1. Original copy of the Past years' university transcripts 2. Biography and study plan in Chinese. 3. Certificate of Chinese/English/French capability	刪除法文能力評分項。
個人申請繳交資料說明	1. 最高學歷證明(必)：高中畢業證書或修業證明或離校證明或在學證明 1 份 2. 高中在校歷年成績單正本(必)：歷年成績單(高中最後	1. 最高學歷證明(必)：高中畢業證書或修業證明或離校證明或在學證明 1 份 2. 高中在校歷年成績單正本(必)：歷年成績單(高	依評分項目，將語文能力獨立分項，並新增自傳一項。

	<p>三年)</p> <p>3.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選)：特殊表現證明</p> <p>4. 自傳(必)：中文自傳及研究計畫</p> <p>5. 語文能力說明或相關證明文件(必)：中、英文檢定成績證明：除高中中文科目成績外，或附其他中文程度證明或檢定成績、英文檢定成績證明。</p>	<p>中最後三年)</p> <p>3.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選)：特殊表現證明、除高中中文科目成績外，或附其他中文程度證明或檢定成績</p>	
個人申請繳交資料說明(英文)	<p>1. Proof of highest education(required) : Proof of highest education (Graduation certificate/enrollment certificate/leaving certificate/school attendance certificate)</p> <p>2. Original copy of the senior high school annual transcript(required) : Original copy of the senior high school annual transcript (Last three years including school ranking and percentage)</p> <p>3. Other documents that may benefit the review procedures (Optional) : Other documents that may benefit the review procedures.</p> <p>4. Autobiography(required) : Biography in Chinese (including student self-introduction/education background/application motive/future plans/photos) & Study Plan and Research Proposal</p> <p>5. Certificate or relevant document of language proficiency(required) : Chinese and English proficiency test scores : Certificates of Chinese and English proficiency test. Certificate of Chinese proficiency can also be replaced by grades/proficiency level/score of Chinese shown on the high school transcript, or other Chinese proficiency proving documents.</p>	<p>1. Proof of highest education(required) : Proof of highest education (Graduation certificate/enrollment certificate/leaving certificate/school attendance certificate)</p> <p>2. Original copy of the senior high school annual transcript(required) : Original copy of the senior high school annual transcript (Last three years including school ranking and percentage)</p> <p>3. Other documents that may benefit the review procedures(optional) : Other documents that may benefit the review procedures. Certificate of Chinese proficiency test or grade/proficiency level/score of Chinese shown on the high school transcript or other Chinese proficiency proving documents.</p>	依評分項目，將語文能力獨立分項，並新增自傳一項。

三、日文系 109 學年度「海外僑生及港澳生」招生簡章(學士班)修訂對照表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選系說明	本系以培育日語人才為宗旨。自民國 82 年起開始實施大三學生赴日姊妹校留學一年制度，另甄選成績優異學生赴日進行短期或半年實務實習，並有寒暑期研修團，且導入創客及 AI 概念的日語學習環境，歡迎有志者加入。通過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 N1，始授予學士學位。	以培育日語人才為宗旨，實施大三學生赴日本姊妹校留學一年制度。提供多項系友捐贈之清寒獎助學金。	文字修正

四、本案業經外語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五：西語系、日文系、俄文系 109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來臺就學單獨招生」簡章修訂草案，提請追認。(西語系、日文系、俄文系提)

說明：

一、西語系 109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來臺就學單獨招生」簡章修訂對照表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分則內容	本系著重學以致用，培育雙向專長，接軌實務學習。課程創新實用，期能培育具實務能力的西語專才。除專業西語課程，並規劃與未來職場連結之必選修課程為五大類：一、翻譯；二、商務；三、旅遊；四、華語教學；五、文化。培養國際移動力：大三出國留學、暑期姊妹校遊學、高年級國內/海外企業實習。提供多項系友捐贈之獎助學金。	本系課程創新實用，期能培育具實務能力的西語專才。除專業西語課程，並規劃與未來職場連結之必選修課程為五大類：一、翻譯；二、商務；三、旅遊；四、華語教學；五、文化。大三經甄選可赴西班牙留學一年。學生通過本科外語能力畢業檢定考試，始授予學士學位。	文字修正

二、日文系 109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來臺就學單獨招生」簡章修訂對照表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選系說明	本系以培育日語人才為宗旨。自民國 82 年起開始實施大三學生赴日姊妹校留學一年制度，另甄選成績優異學生赴日進行短期或半年實務實習，並有寒暑期研修團，且導入創客及 AI 概念的日語學習環境，歡迎有志者加入。通過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 N1，始授予學士學位。	以培育日語人才為宗旨，實施大三學生赴日本姊妹校留學一年制度。提供多項系友捐贈之清寒獎助學金。	文字修正

三、俄文系 109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來臺就學單獨招生」簡章修訂對照表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分則內容	旨在培育具獨立分析、國際觀及跨文化溝通能力之俄語人才，實施大二異地學習、	旨在培育獨立分析、國際觀及跨文化溝通之俄語人才，實施大二異地學	文字修正

	大三出國留學、高年級校外/海外企業實習及大四海外華語教學。具中文或英文聽、說、讀和表達能力佳者。	習、大三出國留學、高年級校外/海外企業實習。具中文或英文聽、說、讀和表達能力佳者。	
--	--	---	--

四、本案業經外語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六：西語系 108 學年度寒假轉學考及 109 學年度日間部暑假轉學考簡章修訂案，提請追認。

(西語系提)

說明：

一、西語系 108 學年度寒假轉學考及 109 學年度日間部暑假轉學考簡章修訂對照表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同分參酌順序	1.英文 2.國文	1.國文 2.英文	調整順序

二、本案業經外語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七：日文系 109 學年度進學班新生「申請入學」招生簡章修訂案，提請追認。(日文系提)

說明：

一、日文系 109 學年度進學班新生「申請入學」招生簡章修訂對照表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招生人數	27	30	依本校 109 學年度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查小組會議決議調整人數
書面審查	1.105-109 學年度(任一年)學科能力測驗成績或 104-108 學年度(任一年)指定科目考試成績或 104-108 學年度(任一年)四技二專統測成績 2.其他有助審查資料 【在校成績證明正本(含排名)、自傳、讀書計畫、競賽成果或作品等，無則免繳】	1.104-108 學年度(任一年)學科能力測驗成績或 103-107 學年度(任一年)指定科目考試成績或 103-107 學年度(任一年)四技二專統測成績 2.高中在校成績 3.其他有助審查資料 【在校成績證明正本(含排名)、自傳、讀書計畫、競賽成果或作品等，無則免繳】	修訂前之第 3 項已含高中在校成績，故刪除第 2 項
成績佔比	1.60% 2.40%	1.60% 2.20% 3.20%	評分比重調整

二、本案業經外語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八、日文系 109 學年度進學班新生「考試入學」招生簡章修訂案，提請追認。(日文系提)

說明：

一、日文系 109 學年度進學班新生「考試入學」招生簡章修訂對照表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招生人數	18	20	減招

二、本案業經外語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提案九：日文系 109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簡章修訂案，提請追認。(日文系提)

說明：

一、日文系 109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簡章修訂對照表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甄試入學人數	7	9	減招
考試入學人數	5	6	減招
合計招生人數	12	15	減招

二、本案業經外語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十：日文系 110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停招案，提請討論。(日文系提)

說明：

一、由於近 3 年連續註冊率未達 70%，110 學年度起碩士在職專班停招。

二、本案業經外語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一、俄文系 109 學年度增設調整系所學位學程招生名額總量分配調整案，提請追認。
(俄文系提)

說明：

一、「個人申請」及其他特殊升學管道之招生名額，各學系以不超過該學系當年度申請大學部新生招生名額 58% 為原則；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名額比例不得低於 8%，最高以 15% 為原則。

二、俄文系 109 學年度增設調整系所學位學程招生名額總量分配調整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日間大學部名額	考試分發入學 15 名 個人申請入學 34 名	考試分發入學 21 名 個人申請入學 28 名

三、本案業經外語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三、院務提案

提案一：「淡江大學外國語文學院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三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外語學院提)

說明：

一、「淡江大學外國語文學院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三條第九款規定，「自九十三學年度起，申請人必須提出升等申請前三年內至少一次向科技部或其他研究機構提出研究計畫案之證明」。此條款為本院自訂內規，為鼓勵教師升等，擬刪除之。

二、「淡江大學外國語文學院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外國語文學院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三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條 審查項目： 一、本院辦理教師升等之審查項目分「教學」、「服務」、「研究」三項。所提教學、服務資料須為申請升等前三學年內之成果。 二、教學及服務考評依本院「教學及服務分項評分準則」辦理。 三、送審之專門著作，應有個人之原創性，並為已出版公開發行之專書，或在國內外學術或專業刊物發表(含具正式審查程序，並得公開及利用之電子期刊)，或該刊物出具證明將定期發表，或在國內外具有正式審查程序研	第三條 審查項目： 一、本院辦理教師升等之審查項目分「教學」、「服務」、「研究」三項。所提教學、服務資料須為申請升等前三學年內之成果。 二、教學及服務考評依本院「教學及服務分項評分準則」辦理。 三、送審之專門著作，應有個人之原創性，並為已出版公開發行之專書，或在國內外學術或專業刊物發表(含具正式審查程序，並得公開及利用之電子期刊)，或該刊物出具證明將定期發表，或在國內外具有正式審查程序研	

討會發表且集結成冊公開發行(含以光碟發行或於網路公開發行)者。僅以整理、增刪、組合或編排他人著作而成之編著,或其他非研究成果著作不得送審,由各系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初審時即予退回。

四、代表著作應為教育部升等審定通過之教師證書所載年資起計時間為推算基準點前五年內及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送審人曾於前述期限內懷孕或生產者,得申請延長前述年限二年。撰寫著作之語文不限,且應與所教授之系必修科目或與任教學系之領域相關,以外文撰寫者,應附中文摘要,其以英文以外之外文撰寫者,得以英文摘要代之。

五、送審著作至多五篇,除代表著作一篇外,升等助理教授及副教授者須另附二至四篇(含)以上之參考著作,升等教授者須另附四篇(含)以上之參考著作。參考著作應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參考著作之撰寫語文不限。

六、著作如有抄襲、造假、變造或舞弊情事,五年內不受理當事人之教師資格審定;經審查合格發給證書後,發現有抄襲、造假、變造或舞弊情事者,報請教育部註銷自該等級起之證書,且五年內不受理其教師資格之審定;如有違反其他法律規定者,並依各該有關法律辦理。

七、代表著作如係數人合著,僅可一人送審,他人須放棄以該著作為代表著作送審之權利。送審人應以書面說明本人參與部份,並由合著人簽章證明

討會發表且集結成冊公開發行(含以光碟發行或於網路公開發行)者。僅以整理、增刪、組合或編排他人著作而成之編著,或其他非研究成果著作不得送審,由各系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初審時即予退回。

四、代表著作應為教育部升等審定通過之教師證書所載年資起計時間為推算基準點前五年內及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送審人曾於前述期限內懷孕或生產者,得申請延長前述年限二年。撰寫著作之語文不限,且應與所教授之系必修科目或與任教學系之領域相關,以外文撰寫者,應附中文摘要,其以英文以外之外文撰寫者,得以英文摘要代之。

五、送審著作至多五篇,除代表著作一篇外,升等助理教授及副教授者須另附二至四篇(含)以上之參考著作,升等教授者須另附四篇(含)以上之參考著作。參考著作應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參考著作之撰寫語文不限。

六、著作如有抄襲、造假、變造或舞弊情事,五年內不受理當事人之教師資格審定;經審查合格發給證書後,發現有抄襲、造假、變造或舞弊情事者,報請教育部註銷自該等級起之證書,且五年內不受理其教師資格之審定;如有違反其他法律規定者,並依各該有關法律辦理。

七、代表著作如係數人合著,僅可一人送審,他人須放棄以該著作為代表著作送審之權利。送審人應以書面說明本人參與部份,並由合著人簽章證明

之。合著人因故無法簽章證明時，送審人應以書面具體說明其參與部分，及無法取得合著人簽章證明之原因，經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同意者，得予免附。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在此限：

- (一) 送審人為中央研究院院士，免繳交合著人簽章證明。
- (二) 送審人為第一作者或通信(訊)作者，免繳交其國外合著人簽章證明部份。

八、本會應就送審著作予以形式審查，尤應注意送審人有無違反學術倫理之情事。代表著作、參考著作及參考資料均不得重複，同一著作不得因以不同語文發表而重複列計，代表著作不得為碩、博士論文之一部份(舊制講師以博士論文升等副教授不在此限)。

九、審查標準與程序：

- (一) 第一階段審查，係審查各系依院教學及服務分項評分準則核算之各項得分及各系對研究成果進行形式審查之初審評語。教學及服務二項平均得分經審查均達八十分以上，經開會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過，且研究成果經審查符合升等送審條件，始得進行第二階段審查。第一階段審查若未通過，則原案退回申請學系。
- (二) 第二階段審查，係辦理研究成果校外審查。
 - 1. 外審由校外二位審查人審查，其人選由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召

之。合著人因故無法簽章證明時，送審人應以書面具體說明其參與部分，及無法取得合著人簽章證明之原因，經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同意者，得予免附。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在此限：

- (一) 送審人為中央研究院院士，免繳交合著人簽章證明。
- (二) 送審人為第一作者或通信(訊)作者，免繳交其國外合著人簽章證明部份。

八、本會應就送審著作予以形式審查，尤應注意送審人有無違反學術倫理之情事。代表著作、參考著作及參考資料均不得重複，同一著作不得因以不同語文發表而重複列計，代表著作不得為碩、博士論文之一部份(舊制講師以博士論文升等副教授不在此限)。

九、自九十三學年度起，申請人必須提出升等申請前三年內至少一次向科技部或其他研究機構提出研究計畫案之證明。

十、審查標準與程序：

- (一) 第一階段審查，係審查各系依院教學及服務分項評分準則核算之各項得分及各系對研究成果進行形式審查之初審評語。教學及服務二項平均得分經審查均達八十分以上，經開會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過，且研究成果經審查符合升等送審條件，始得進行第二階段審查。第一階段審查若未通過，則原案退回申請學系。
- (二) 第二階段審查，係辦理研究成果校外審查。
 - 1. 外審由校外二位審查人審查，其人選由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召

本款刪除。

款次變更。

<p>集人推薦四至五位，併人才資料庫名單供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召集人參考。</p> <p>2. 申請升等教師可提供不宜審查之迴避名單三名，並敘明理由，供召集人參考。</p> <p>3. 外審結果處理依據：</p> <p>(1) 對研究評審結果應尊重外審審查人判斷，不得逕以投票方式作成表決，除非能提出具有專業學術依據之具體理由，足以動搖外審結果之可信度與正確性外，且有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決議再次辦理著作審查時，本會應將該申請人之研究成果再送非原審查者一人，辦理著作外審。</p> <p>(2) 二位推薦或二位極力推薦或一位推薦一位極力推薦，則由本會開會認定推薦。</p> <p>(3) 二位不推薦，則由本會開會認定該升等案不推薦。</p> <p>(4) 一位不推薦、一位推薦或極力推薦，逕送第三人外審，外審結果再由本會開會認定。外審結果若為不推薦，經本會決議未通過第二階段審查，原案退回申請學系。</p>	<p>集人推薦四至五位，併人才資料庫名單供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召集人參考。</p> <p>2. 申請升等教師可提供不宜審查之迴避名單三名，並敘明理由，供召集人參考。</p> <p>3. 外審結果處理依據：</p> <p>(1) 對研究評審結果應尊重外審審查人判斷，不得逕以投票方式作成表決，除非能提出具有專業學術依據之具體理由，足以動搖外審結果之可信度與正確性外，且有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決議再次辦理著作審查時，本會應將該申請人之研究成果再送非原審查者一人，辦理著作外審。</p> <p>(2) 二位推薦或二位極力推薦或一位推薦一位極力推薦，則由本會開會認定推薦。</p> <p>(3) 二位不推薦，則由本會開會認定該升等案不推薦。</p> <p>(4) 一位不推薦、一位推薦或極力推薦，逕送第三人外審，外審結果再由本會開會認定。外審結果若為不推薦，經本會決議未通過第二階段審查，原案退回申請學系。</p>	
---	---	--

決議：通過。

提案二：「淡江大學外國語文學院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第四點、第十二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外語學院提)

說明：

一、依校外實習委員會 107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決議辦理。

二、「淡江大學外國語文學院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第四點、第十二點修正規定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外國語文學院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第四點、第十二點修正規定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四、本要點所稱「校外實習」課程，須擬定實習目標、規劃每一學分實習時數至多八十小時課程，送各級課程	四、本要點所稱「校外實習」課程，須擬定實習目標與規劃課程，送各級課程委員會審議，並分為下述二類：	增列校外實習時數每一學分實習時數至多八十小時之規範。

<p>委員會審，並分為下述二類：</p> <p>(一)非全時全職校外實習：係指於學期中開設至少一學分之課程，實習期間得安排於學期中或寒暑假，每一學分以實習三十二小時以上為原則，實際實習時數由各系、所、學位學程決定之。</p> <p>(二)全時全職校外實習：</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暑期實習課程：係指於學期中開設二學分以上且於暑假期間實習之校外實習課程。 2. 學期實習課程：係指於學期中至多開設九學分，全學期在同一企業實習之校外實習課程。 3. 海外實習課程：係指於暑假或學期中開設之課程，安排學生於境外設立之台商或外資企業進行實習之課程。 4. 前三日課程以在同一企業實習二百五十六小時以上為原則(包括定期返校之座談會或研習活動等)，並在大學部四年級、及研究所開課，且不列入各教學單位之開課學分數；教師授課鐘點費，均以一學分支給，且不列入教師基本授課時數。 	<p>(一)非全時全職校外實習：係指於學期中開設至少一學分之課程，實習期間得安排於學期中或寒暑假，每一學分以實習三十二小時以上為原則，實際實習時數由各系、所、學位學程決定之。</p> <p>(二)全時全職校外實習：</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暑期實習課程：係指於學期中開設二學分以上且於暑假期間實習之校外實習課程。 2. 學期實習課程：係指於學期中至多開設九學分，全學期在同一企業實習之校外實習課程。 3. 海外實習課程：係指於暑假或學期中開設之課程，安排學生於境外設立之台商或外資企業進行實習之課程。 4. 前三日課程以在同一企業實習二百五十六小時以上為原則(包括定期返校之座談會或研習活動等)，並在大學部四年級、及研究所開課，且不列入各教學單位之開課學分數；教師授課鐘點費，均以一學分支給，且不列入教師基本授課時數。 	
<p>十二、本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並送校外實習委員會備查；修正時亦同。</p>	<p>十二、本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p>	<p>增列備查單位</p>

決議：通過。

提案三：「淡江大學西班牙語文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淡江大學德國語文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第六點、第十九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西語系、德文系提)

說明：

- 一、依校外實習委員會 107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決議辦理。
- 二、「淡江大學西班牙語文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淡江大學德國語文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第六點、第十九點修正規定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西班牙語文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第六點、第十九點修正規定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六、實習內容依「淡江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規定，由本系與實習機構雙方，及本系、實習機構與學生三方分別簽訂合約規範之。每一學分實習時數至多八十小時。	六、實習內容依「淡江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規定，由本系與實習機構雙方，及本系、實習機構與學生三方分別簽訂合約規範之。	新增每一學分最低實習時數
十九、本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並送校外實習委員會備查；修正時亦同。」	十九、本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增列備查單位

「淡江大學德國語文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第六點、第十九點修正規定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六、實習內容依「淡江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規定，由本系與實習機構雙方，及本系、實習機構與學生三方分別簽訂合約規範之。 <u>每一學分實習時數至多八十小時。</u>	六、實習內容依「淡江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規定，由本系與實習機構雙方，及本系、實習機構與學生三方分別簽訂合約規範之。	新增每一學分最低實習時數
十九、本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 <u>並送校外實習委員會備查；修正時亦同。</u>	十九、本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增列備查單位

三、本案業經西語系、德文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四：「淡江大學法國語文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草案，提請討論。(法文系提)

說明：

一、依法文系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規則第三條訂定本要點。

二、「淡江大學法國語文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如下：

「淡江大學法國語文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草案總說明及條文

「淡江大學法國語文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草案總說明	
緣起：依本系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規則第三條規定訂定。	
目的：訂定申請、實習注意事項，並規範企業與學生雙方之權利義務。	

規 定	說 明
一、依據淡江大學法國語文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規則第三條設置本要點。	設立要點之法源依據。
二、本要點所稱「校外實習」課程，須擬定實習目標、規劃每一學分實習時數以多至八十小時為限。課程類別依淡江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第四點所述。	設定每學分實習時數上限。
二、學生於正式前往目標實習機構(下稱實習機構)實習前，除應透過各管道了解實習機構業務內容外，須先至實習機構完成 1 單位或以上之不支薪服務時數，以確認實習環境及學生素質是否符合學生及實習機構雙方期望。	正式實習前的前置服務，確保實習機構與學生對彼此之適性。
三、每單位不支薪服務時數定為 10 小時，本系有義務拒絕合作實習機構約定須服務滿超過 2 單位時數為正式實習之必要條件。然學生自願前往實習機構服務超過 2 單位時數者不在此限。	保護學生免受實習機構剝削。

規 定	說 明
四、學生應於完成第二條所定義務後，依公告時間提出實習申請。經本系同意後將申請名單提供實習機構，由該機構完成甄選，通過甄選者始得進行實習。並於約定日期內完成實習時數要求。學生未如期完成時數者，得另行與實習機構約定完成日期。	學生應依公告期間內提出實習申請，並同意於於約定時間內完實習時數。
五、學生應與本系及實習機構三方共同簽訂「淡江大學法文系學生實習契約書」一式三份，由三方各執一份。合約內容應載明實習期間及實習時數或其他相關義務，若任一方因工作性質有特殊條件要求者，應一併於合約中載明，不得於立約後另行提出要求。需延長實習時數者或修改工作條檢者，須由學生、本系及實習機構三方另立新約。	實習機構、本系與學生須簽定三方合約，並載明權利義務，並不得於立約後另提出要其他要求。
六、實習期間學生應受實習機構之管理，遵守實習規定，並接受有關人員指導。如有違反且勸誡無效者，實習機構得通知本系輔導改善。實習之工作內容分派，由實習機構訂定之。	實習學生應聽從實習機構管理並遵守相關工作規定。
七、本系實習課程授課教師、校外實習委員會委員得以觀摩及評分為由，經實習機構同意後，於學生實習期間前往該機構訪視。實習課程授課教師，得以學生現場實習情形作為評分依據。	本系校外實習委員等相關人員得訪視實習機構觀察學生實習情形。
八、學生因故無法履行實習應盡義務，須依規定向實習機構完成請假手續。	出缺勤相關手續應依實習機構規定辦理。
九、學生於實習期間及實習結束後，不得透過任何媒體及社群網站、聊天軟體等媒介公開討論所接觸實習機構之專業內容、機密資訊及照片。未經該機構許可，學生不可將該機構之任何財產私自夾帶離開。	實習學生不可公開實習機構相關機密資訊。
十、學生實習期間，如有損毀實習機構公物或招致其他損失者，由學生負責賠償。	實習學生所產生之實習機構財物損失，應由學生自行負責。
十一、學生實習期間，因未遵守實習機構之指揮或指導所導致之傷害，由學生自行負責。	實習學生因為遵守工作規定致傷者，應由學生自行負責。
十二、學生於實習期滿一週內將「實習日誌表」、「實習報告書」及「實習意見調查表」填畢後繳交本系。確認交齊後，報告書及調查表副本一份送實習機構存查。	實習節束後學生應完成之報告及表格。
十三、實習機構收到報告書及調查表後，填寫本系提供之「實習機構滿意度問卷」。該問卷正本由本系留存，並提供學生一份影本存參。實習課程之授課老師得以該問卷回覆內容做為校外實習部分之評分依據。	實習機構應配合辦理項目。
十四、實習機構須提供學生一份「實習證明書」，該機構亦可委由本系製作實習證明書，但證明書仍須用該機構關防或公司大小章，以承認其效力。	實習證明製作頒發事宜。
十五、實習機構如同意支付學生鐘點費，由該機構直接撥款至學生帳戶。若遇特殊需求時，該機構可將學生實習薪資撥付淡江大學法文系郵局帳戶號，由系辦轉交學生。	學生實習如為有薪實習之帳務相關事宜。
十六、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情	本要點未盡事宜處理方式。

規 定	說 明
節重大者，另以個案處理。	
十七、本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並送校外實習委員會備查；修正時亦同。	本要點之公布時程

三、本案業經法文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 議：通過。

提案五：「淡江大學外國語文學院英文學系系主任遴選規則」第三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英文系提）

說 明：

一、「淡江大學外國語文學院英文學系系主任遴選規則」第三條修正草案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外國語文學院英文學系系主任遴選規則」第三條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三條 本系系主任任期二年，連選得連任二次。現任系主任應於任期屆滿前三個月啟動系主任推選作業，其程序如下：</p> <p>一、由不具候選人資格或無意願參選之資深教授、副教授五人組成「系主任遴選委員會」，互推一人為召集人，並即開始選務工作。</p> <p>二、系主任之選舉應有本系全體專任教師三分之二以上投票始有效，於投票期間內就候選人以無記名方式圈選一至二人。</p> <p>三、投票結束後召開系務會議確認投票結果，得票最高之二人名單，送院長轉請校長擇聘一人為本系下屆系主任。</p>	<p>第三條 本系系主任任期二年，連選得連任二次。現任系主任應於任期屆滿前三個月啟動系主任推選作業，其程序如下：</p> <p>一、由不具候選人資格或無意願參選之資深教授、副教授五人組成「系主任遴選委員會」，互推一人為召集人，並即開始選務工作。</p> <p>二、召開系務會議，就候選人以無記名方式圈選一至二人，選出得票最高之二人，以票數高低排序送院長轉請校長擇聘一人為本系下屆系主任。系主任之選舉，應有本系全體專任教師三分之二以上出席方始有效。</p>	<p>為使本系系主任遴選程序更明確。現行第二款分列為二、三款。</p>

二、本案業經英文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 議：通過。

提案六：「淡江大學英文學系補助專任教師出國參加國際研討會辦法」草案，提請討論。

（英文系提）

說 明：

一、「淡江大學英文學系補助專任教師出國參加國際研討會辦法」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如下：

「淡江大學英文學系補助專任教師出國參加國際研討會辦法」草案總說明及條文

「淡江大學英文學系補助專任教師出國參加國際研討會辦法」草案總說明
緣起：為補助本系專任教師赴境外進行國際學術交流並發表論文，特訂定本辦法。
目的：訂定適用範圍、補助對象及補助項目，以利教師提出出國參加國際研討會補助之相關事宜。

條文	說明
第一條 為補助本系專任教師赴境外進行國際學術交流並發表論文，特訂定本辦法。	設立依據。
<p>第二條 適用範圍：</p> <p>一、本系專任教師赴境外進行國際學術交流並發表論文者。</p> <p>二、補助對象以未獲得校外科技部、校內國際處等單位之補助者為補助對象。</p> <p>三、補助項目為赴境外進行國際學術交流之來回機票費和註冊費。</p>	適用範圍（地區、對象及補助項目）。
第三條 本辦法之補助費用來源為校預算。補助費用以每人 1 萬元為原則。個人補助金額上限依當年度學校核撥之預	申請補助額度。

算金額多寡為計算依據。多位教師申請時，以每人平均補助為原則。	
第四條 教師申請補助案經系務會議通過後，送外語學院院務會議審核。交流結束返國後 1 週內檢據核銷，核銷期限為每年 7 月 20 日前，逾期恕難補助。獲補助人員於出國期間，若以片面理由中止交流且無發表論文，不得辦理核銷。	申請程序及核銷期限。
第五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訂定及修正程序

二、本案業經英文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 議：通過。
 提案七：「淡江大學法國語文學系教師海外參加研討會補助辦法」草案，提請討論。

(法文系提)

說 明：
 一、「淡江大學法國語文學系教師海外參加研討會補助辦法」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如下：
 「淡江大學法國語文學系教師海外參加研討會補助辦法」草案總說明及條文

「淡江大學法國語文學系教師海外參加研討會補助辦法」草案總說明
 緣起：本校鼓勵各系教師出國參加研討會並發表論文，以期增加國際曝光率，提升本校知名度。學校提供相關補助經費供赴外發表教師申請。
 目的：明訂各項條文以期全系教師皆能妥善利用本項資源。

規 定	說 明
第一條 適用範圍： 一、本系專任教師赴海外參加研討會並發表論文者。 二、補助對象：本系專任教師，以未領取其他校內外補助者為優先補助對象。 三、補助項目：赴海外參加國際研討會之機票費、註冊費。	說明補助對象及補助項目。
第二條 欲申請補助者，須於每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前備妥大會議程、邀請函、大會註冊費收據等足資證明前往與會並發表之相關文件，經系務、院務會議通過後，並於交流結束返國後 1 月內檢據核銷。未能於第一次系務會議提出申請者，請於當學期任一次系務會議前提出申請，經次一學期院務會議通過或追認後檢據核銷。惟不得跨學年度申請補助。	詳述提出補助申請及檢據核銷之時程。
第三條 返國日於 7 月 1 日至 31 日者，須於返國後次一工作日備妥所有單據至系辦辦理核銷作業。因返國日期太晚導致無法於期限內完成核銷作業，後果由申請人自行負責。有意提出申請者，請事先向系辦確認核銷期限。	返國日期太接近核銷截止日或超過期限無法辦理核銷之情形說明。
第四條 每案補助費用上限以當學年度補助總預算金額之半為原則，情況特殊者，依系務會議決議辦理。補助各項目順序如下： 一、機票：以台北至目的地來回直飛並以搭乘本國籍班機為原則。 二、註冊費：報名費或研討會所需之註冊費。	補助金額上限及補助項目順位之原則。
第五條 受補助人員之心得報告應於返國後 1 個月內，送交系上留存並轉外語學院及國際處備查。	受補助人員應繳交心得報告之期限。
第六條 受補助人員回國後應配合系上及學校發表成果發表會相關事宜之辦理。	受補助人員之義務。
第七條 受補助人員未能如期與會者，應撤銷補助；未能配合學校要求提出成果報告或辦理成果發	未依預定行程前往與會發表及未能配合學校相關要求之處理方式。

表等相關事宜者，應繳回全額補助經費。	
第八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訂定及修正程序。
<p>二、本案業經法文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p> <p>決 議：通過。</p> <p>提案八：「淡江大學德國語文學系補助教師出國參加國際研討會辦法」草案，提請討論。</p> <p>（德文系提）</p> <p>說 明：</p> <p>一、「淡江大學德國語文學系補助教師出國參加國際研討會辦法」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如下：</p> <p>「淡江大學德國語文學系補助教師出國參加國際研討會辦法」草案總說明及條文</p>	
「淡江大學德國語文學系補助教師出國參加國際研討會辦法」草案總說明	
緣起：為補助本系專任教師赴中國大陸或國外進行國際學術交流並發表論文，特定定本辦法。	
目的：訂定適用範圍、補助對象及補助項目，以利教師提出出國參加國際研討會補助之相關事宜。	
規 定	說 明
第一條 為補助本系專任教師赴中國大陸或國外進行國際學術交流並發表論文，特定定本辦法。	設立依據
<p>第二條 適用範圍：</p> <p>一、本系專任教師赴中國大陸或國外進行國際學術交流並發表論文者。</p> <p>二、補助對象：以未獲得校外科技部、校內國際處等單位之補助者為補助對象。</p> <p>三、補助項目為：赴國外參加國際研討會之來回機票費和註冊費。</p>	補助對象及補助項目
第三條 本辦法之補助費用來源為校預算。補助費用以每人壹萬元為原則。個人補助金額上限，依當年度學校核撥之預算金額多寡為計算依據。多位教師申請時，以每人平均補助為原則。	申請補助額度
第四條 教師申請補助案經系務會議通過後，送外語學院院務會議審核。交流結束返國後 1 週內檢據核銷，核銷期限為每年 7 月 20 日前，逾期恕難補助。獲補助人員於出國期間，若以片面理由中止交流且無發表論文，不得辦理核銷。	申請程序及核銷期限
第五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訂定及修正程序
<p>二、本案業經德文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p> <p>決 議：通過。</p> <p>提案九：「淡江大學日本語文學系教師海外參加研討會補助辦法」草案，提請討論。</p> <p>（日文系提）</p> <p>說 明：</p> <p>一、「淡江大學日本語文學系教師海外參加研討會補助辦法」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如下：</p> <p>「淡江大學日本語文學系教師海外參加研討會補助辦法」草案總說明及條文</p>	
「淡江大學日本語文學系教師海外參加研討會補助辦法」草案總說明	
緣起：為補助本系專任教師赴中國大陸或國外進行國際學術交流並發表論文，特定定本辦法。	
目的：訂定適用範圍、補助對象及補助項目，以利教師提出出國參加國際研討會補助之相關事宜。	
規 定	說 明
第一條 為補助本系專任教師赴中國大陸或國外進行國際學術交流並發表論文，特定定本辦法。	設立依據
<p>第二條 適用範圍：</p> <p>一、本系專任教師赴中國大陸或國外進行國際學術</p>	申請範圍(國家、對象、補助項目)

規定	說明
交流並發表論文者。 二、補助對象：以未獲得校外科技部、校內國際處等單位之補助者為補助對象。 三、補助項目為：赴國外參加國際研討會之來回機票費和註冊費。	
第三條 本辦法之補助費用來源為校預算。補助費用以期限內提出申請且符合資格之教師人數平均分配為原則。個人補助金額上限，依當年度學校核撥之預算金額多寡為計算依據。	申請補助額度
第四條 教師申請補助案經系務會議通過後，送外語學院院務會議審核。交流結束返國後 1 週內檢據核銷，核銷期限為每年 7 月 20 日前，逾期恕難補助。獲補助人員於出國期間，若以片面理由中止交流且無發表論文，不得辦理核銷。	申請程序及核銷期限
第五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訂定及修正程序

二、本案業經日文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淡江大學西班牙語文學系華語交換教師實習計畫助學金辦法」草案，提請討論。
 （西語系提）

說明：

一、依據本系與卡斯蒂利亞曼查大學(UCLM)雙邊合約第三點訂定辦法。

二、「淡江大學西班牙語文學系華語交換教師實習計畫助學金辦法」總說明如下：

淡江大學西班牙語文學系華語交換教師實習計畫助學金辦法總說明
緣起：依據本系與卡斯蒂利亞曼查大學(UCLM)雙邊合約第三點訂定。
說明：UCLM 每學期提供一名華語交換教師名額在其昆卡校區授課，本系為幫助學生出國，擬從系募款經費支出，每名學生機票、生活費共補助 5 萬元整。若有深耕經費提供申請，將運用深耕計畫補助。

規定	說明
一、西語系與西班牙姊妹校卡斯蒂利亞曼查大學(Universidad de Castilla-La Mancha)雙邊協議，西語系得派每一個學期 1 名學生至該校參與華語教學計畫，並修習學分。	設定要點之法源依據。
二、申請對象：西語系研究生或西語系大四同學。	設定申請學生身分。
三、申請條件：具備華語教學相關學習經驗或其他特殊相關經驗。	設定申請條件。
四、申請時程及規定：西語系將在確認有交換機會後公告。	設定申請時程及規定。
五、每一名學生補助金額：新台幣 5 萬元整。	設定每一名學生補助金額。
六、申請文件： 1. 歷年成績單。 2. 郵局帳戶封面影本。 3. 身分證影本正反面。 4. 教學計劃。(中文即可)	設定申請文件。
七、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訂定及修正程序。

三、本案業經西語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一：「淡江大學法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法語專業課程實施要點」草案，提請討論。

(法文系提)

說明：

一、「淡江大學法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法語專業課程實施要點」草案總說明及規定如下：

「淡江大學法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法語專業課程實施要點」草案總說明及規定

「淡江大學法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法語專業課程實施要點」草案總說明
緣起：高中課綱鼓勵學生修習第二外語，銜接大學語言課程，且近年來高中學生參與赴法高中交換留學，已提早學習第二外語。
目的：讓學生有更多時間修習適性課程。

規 定	說 明
一、為使修習過法語之法國語文學系（以下簡稱本系）新生能抵免初級法語課程，特訂定「淡江大學法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法語專業課程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並自一百零九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	為使學生抵免課程有法源依據，爰訂定本要點。
二、本系入學新生、輔系生及雙主修學生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可於當學期開學後二週內，提出一年內有效之檢定文憑，並填寫「法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法語課程申請表」，向本系申請抵免法語專業課程： 條件(一)具有法國教育部法語程度鑑定文憑 DELF A1 證書(Diplôme d' Etudes en Langue Française A1)，可抵免一年級上學期「法語語言練習(1/1)」1 學分。 條件(二)具有法國教育部法語程度鑑定文憑 DELF A2 證書(Diplôme d' Etudes en Langue Française A2)，可抵免一年級上下學期「法語語言練習(1/1)」2 學分。 條件(三)具有法國教育部法語程度鑑定文憑 DELF A2 證書(Diplôme d' Etudes en Langue Française A2)，且聽力部分與口說部分皆為 12 分以上，可抵免一年級上下學期「法語語言練習(1/1)」2 學分及「法語會話(一)(3/3)」上學期 3 學分，共 5 學分。 條件(四)具有法國教育部法語程度鑑定文憑 DELF B1 證書(Diplôme d' Etudes en Langue Française B1)，可抵免一年級上下學期「法語語言練習(1/1)」2 學分及「法語會話(一)(3/3)」上學期 3 學分，共 5 學分。 條件(五)具有法國教育部法語程度鑑定文憑 DELF B1 證書(Diplôme d' Etudes en Langue Française B1)且聽力部分與口說部分皆為 12 分以上，可抵免一年級上下學期「法語語言練習(1/1)」2 學分及「法語會話(一)(3/3)」6 學分，共 8 學分。	訂定課程抵免學分之認定標準。
三、上列核准抵免之課程，可計入畢業學分數內。	明定抵免之課程學分可計入畢業學分。
四、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訂定及修正程序。

二、本案業經法文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二：「淡江大學俄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俄語課程實施要點」草案，提請討論。

(俄文系提)

說明：

一、「淡江大學俄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俄語課程實施要點」草案總說明及規定如下：

「淡江大學俄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俄語課程實施要點」草案總說明及規定

「淡江大學俄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俄語課程實施要點」草案總說明

緣起：高中課綱鼓勵學生修習第二外語，銜接大學語言課程。

目的：讓學生有更多時間修習適性課程。

規 定	說 明
一、為使修習過俄語之俄國語文學系（以下簡稱本系）新生能抵免初級俄語課程，特訂定「淡江大學俄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俄語課程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並自一百零九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	為使學生抵免課程有法源依據，爰訂定本要點。
二、本系新生、輔系生及雙主修學生符合下列條件者，得於入學或申請通過修習輔系、雙主修資格當學期開學後二週內，填寫「俄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俄語課程申請表」，向本系申請抵免俄語課程： (一)具有俄羅斯聯邦教育科學部外國公民俄語測驗主辦中心授權單位 TORFL (Test of Russian as a Foreign Language) A1 證書，可抵免一年級上學期「俄語實習(一)(1/0)」1 學分。 (二)具有俄羅斯聯邦教育科學部外國公民俄語測驗主辦中心授權單位 TORFL (Test of Russian as a Foreign Language) A2 證書，可抵免一年級上學期「俄語會話(一)(2/0)」和「俄語實習(一)(1/0)」共 3 學分。	訂定課程抵免學分之認定標準。
三、上列核准抵免之課程，可計入畢業學分數內。	明定抵免之課程學分可計入畢業學分。
四、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訂定及修正程序。

二、本案業經俄文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 議：通過。

提案十三：外國語文學院與德國波鴻魯爾大學東亞研究學院學術合作交流協議案，提請討論。

(德文系提)

說 明：

一、外國語文學院與德國波鴻魯爾大學東亞研究學院學術合作交流協議書，請詳附件 3。

二、建議本校與德國波鴻魯爾大學締結姐妹校，請本校國際處與該校國際處做後續聯絡與簽約事宜。

三、本案業經德文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 議：通過。

提案十四：日文系與日本大谷大學學生交流協定案，提請討論。(日文系提)

說 明：

一、日本大谷大學擬與日文系簽訂學生交流協定。學生交流覺書請詳附件 4。

二、本案業經日文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 議：通過。

提案十五：本校與俄羅斯國立下諾夫哥羅德大學簽訂姐妹校學術合作協議及交換生協議案，提請討論。

(俄文系提)

說 明：

一、本案業經俄文系 102 學年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外語學院 102 學年第 2 學期第 3 次院務會議決議通過，並經本校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 103 學年第 4 次會議決議修正通過。

二、本校前校長張家宜博士於 104 年 8 月先行簽署兩校姊妹校學術合作協議及交換生協議，並由俄文系以通訊簽約方式快遞寄往下諾夫哥羅德大學，惟該校並未將簽署後之協議書寄回；107 學年度該校重提簽約事宜，由於本校校長及國際事務副校長皆已異動，舊約不再適用，

擬依本校國際化業務相關規定重新辦理。

三、新訂之姊妹校合約及交換生協議草案請詳附件 5。

四、本案業經俄文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 議：通過。

提案十六：德文系專任老師申請出席國際會議補助，提請討論。(德文系提)

說 明：

一、施侯格老師於 108 年 8 月 26-29 日赴日本北海道參加

「AGT 2019 Asiatische Germanistentagug」學術研討會，並發表論文。

二、孫敏學老師擬於 108 年 10 月 3-9 日赴美國參加「第 43 屆德國學術研討會 (Forty-third Annual Conference of the German studies Association)」，並發表論文。

三、擬由 TFRX17 3115 國際交流費補助兩位老師相關費用。

四、本案業經德文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 議：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1:50）

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9 月 25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淡水校園驚聲國際會議廳

主席：王高成院長

紀錄：趙惠珠、許雅惠

出席：詳簽到單

壹、主席報告

- 一、非常感謝各位系所主管、老師、助理、同學及教務處代表撥冗參加本學期第一次院務會議。
- 二、本院 108 學年度有 1 位新任所長，歡迎戰略所翁明賢所長。
- 三、本院 108 學年度有 1 位新任專任教師，歡迎外交與國際系李文基助理教授。
- 四、恭喜本院推薦盧秀燕校友榮獲第 33 屆「淡江菁英」金鷹獎。
- 五、本院本學年度的重點工作：
 - (一)配合校務發展及深耕計畫，推動各項計畫內容。依 108 年 8 月 1 日「108 學年度布達暨交接典禮」之校長致詞：「本校第五波自 2017 年開始，但尚未定位，原則上會以創辦人生前所闡釋的「超越」來命名，因此 108 學年度請大家思考可以超越、創新突破及跳脫傳統思維的做法」，積極推動。
 - (二)各所繼續強化特色與優勢，以維繫競爭力及推動招生。
 - (三)教師作好教學、研究及服務工作。
 - (四)積極推動各系所的國際化業務。
 - (五)規劃未來本院與全發院整併後的各系所發展。
- 六、依 108 學年度第一次院長會議決議：110 學年度起蘭陽校園全球發展學院國際觀光管理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及全球政治經濟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將併入本院。
- 七、本院「淡江國際評論」電子報自 2017 年 1 月 11 日發行至今已完成階段性任務，自本學年度起停刊，非常感謝全院教師之撰寫支持，並感謝負責編輯之陳建甫、蔡錫勳、黃兆年及呂冠頤老師的協助。
- 八、為提升本院整體的學術研究成果，107 學年度首次執行的學術研究執行計畫成果統計表詳附件 1，並於本學年度持續執行推動，請所有專任教師於開學一個月內提報該學年度學術研究執行計畫至所屬系所，提報表詳附件 2，請大家積極落實。
- 九、108 年度全校募款總目標值 1 億元中，守謙國際會議中心募款以 2,000 萬元為目標，各單位目標值及 108 年度募款進度表詳附件 3，請大家協助努力達成目標。
- 十、依教務處來文：107 學年度本處教師教學發展組舉辦之教學研習活動共辦理 43 場，於活動報名系統中統計出八院參與教學研習次數最多之教師，請各院予以公告表揚及肯定，本院拉美所馮慕文共參與 7 次，請教師們積極參與學校舉辦之教學研習活動。
- 十一、依學副室 OA 來文通知：配合學校活動，今年需報名參加本校品管圈的單位有國際事務學院、理學院、外語學院、教育學院及研發處等 5 單位，本院由戰略所組隊報名參加，爾後每兩年由系所輪流代表參賽。
- 十二、為執行高教深耕計畫、帶動教師教學創新、協助院系翻轉課程、創新整合，以及因應 108 國教新課綱素養導向、適性選修精神，教務處補助各學院辦理 1 場「多元與創新」教學研習，本院由外交系承辦，訂於 108 年 10 月 15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至 14 時在驚聲大樓 T306 會議室，辦理「多元與創新」教學研習活動，特邀請師資培育中心陳劍涵副教授主講，講題「教學 App 的創新應用」，屆時依學校規定除系、所主管外，每系所至少 1 位專任教師出席，納入教師參與校內教學研習活動次數統計，欲參加之主管及教師請於 10 月 4 日前至本校活動報名系統報名，報名網址：<http://enroll.tku.edu.tw/course.aspx?cid=trdx20191015>。
- 十三、依據本校招生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8 次會議決議，修正外交與國際系 109 學年度「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之審查資料『項目』及『說明』，招生簡章草案詳附件 4。
- 十四、為落實「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與資訊安全（含個資保護）」，請尊重智慧財產權、不得非法影印。有關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應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範、請妥善保管及運用個人資料，與共同重視「學術倫理」。
- 十五、本校「108 學年度能源及環境安全衛生目標」為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創造綠色校園，淡水校園學年度用電 EUI 降低 1%與學年度總體用水量降低 1%，且修訂「淡江大學淡水校園會議室借用要點」，規範如需於 OA 可申請之會議室中用餐，皆需配合使用低碳便當，並列入 108 學年內部稽核重點，請各位配合達成目標。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一)以下提案業依會議決議辦理：

- 1、本院擬推薦盧秀燕校友為 108 年度「淡江菁英」金鷹獎候選人。
- 2、本院修訂「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草案。

決 定：同意備查。

參、討論事項

◎招生提案

提案一：歐洲研究所 109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名額調整案，提請追認。(歐洲所提)

說 明：

一、招生名額調整如下：

修正後		修正前	
甄試	一般考試	甄試	一般考試
8	6	10	10

二、本案業經國際事務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 議：追認通過。

提案二：拉丁美洲研究所 109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名額調整案，提請追認。(拉美所提)

說 明：

一、招生名額調整如下：

修正後		修正前	
甄試	一般考試	甄試	一般考試
7	6	7	7

二、本案業經國際事務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 議：追認通過

提案三：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 109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名額調整案，提請追認。(戰略所提)

說 明：

一、招生名額調整如下：

修正後	修正前
25	30

二、本案業經國際事務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 議：追認通過。

提案四：日本政經研究所 109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名額調整案，提請追認。(日本政經所提)

說 明：

一、配合 107 學年度第 8 次院長會議指示，碩士班 109 學年度招生名額由 15 名調整為 12 名，調整如下：

修正後		修正前	
甄試	一般考試	甄試	一般考試
6	6	8	7

二、本案業經國際事務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 議：追認通過。

提案五：中國大陸研究所 109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名額調整案，提請追認。(大陸所提)

說 明：

一、配合 107 學年度第 8 次院長會議指示，碩士班 109 學年度招生名額由 20 名調整為 15 名，調整如下：

修正後		修正前	
甄試	一般考試	甄試	一般考試
9	6	12	8

二、本案業經國際事務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 議：追認通過。

提案六：歐洲研究所 109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簡章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歐洲所提)

說明：

一、「各系所規定及注意事項」調整如下：

修正項目	修正後	修正前	修正說明
甄試	一、 <u>研究計畫書 1 份。</u> 二、 <u>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1 份。</u> 三、 <u>簡歷 1 份。</u> 四、 <u>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u> 五、 <u>碩士論文(應屆畢業生繳交論文初稿)。</u>	一、報考動機 1 份。 二、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1 份。 三、簡歷 1 份。 四、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	一、修正報考動機為研究計畫書。 二、增加碩士論文(應屆畢業生繳交論文初稿)以供審查。
一般考試	一、獲碩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 二、書面審查 60%、面試 40%。 三、面試內容為歐洲相關議題與研究計畫等，可以中文、英語、德語、法語、西語及俄語進行。 四、報名應繳資料： 1. <u>研究計畫書 1 份。</u> 2. <u>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1 份。</u> 3. <u>簡歷 1 份。</u> 4. <u>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u> 5. <u>碩士論文(應屆畢業生繳交論文初稿)。</u> 五、同分參酌順序：1.面試 2.書面審查。	一、獲碩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 二、書面審查 60%、面試 40%。 三、面試內容為歐洲相關議題與研究計畫等，可以中文、英語、德語、法語、西語及俄語進行。 四、報名應繳資料： 1.簡歷一式 1 份(含學經歷、研讀計畫書、與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等)。 2.碩士論文(應屆畢業生繳交論文初稿)。 五、有台北校園授課課程。 六、同分參酌順序：1.面試 2.書面審查。	一、修正報名應繳資料如甄試招生備審資料規定。 二、配合本校政策，碩博士班一律於淡水校園授課。

二、本案業經國際事務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七：拉丁美洲研究所 109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簡章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拉美所提)

說明：

一、「各系所規定及注意事項」調整如下：

修正項目	修正後	修正前	修正說明
甄試	一、簡歷 1 份(含自傳、就讀動機、研究方向、職涯規劃)。 二、歷年成績單 1 份。 三、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	一、研讀計畫書 1 份。 二、歷年成績單 1 份(含操行成績)。 三、簡歷 1 份。 四、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	刪除研讀計畫書，並詳細說明簡歷所需內容。
一般考試	一、獲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 二、錄取總成績書面審查占 60%、面試占 40%。 三、報名應繳資料：	一、獲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 二、錄取總成績書面審查占 60%、面試占 40%。 三、報名應繳資料：	修正報名應繳資料如甄試招生備審資料規定。

修正項目	修正後	修正前	修正說明
	1.簡歷 1 份(含自傳、就讀動機、研究方向、職涯規劃)。 2.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1 份。 3.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 四、同分參酌順序：1.書面審查 2.面試。	1.研讀計畫書 1 份。 2.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1 份。 3.簡歷 1 份。 4.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 四、同分參酌順序：1.書面審查 2.面試。	

二、本案業經國際事務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八：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 109 學年度博士班一般生招生簡章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戰略所提)
說明：

一、「各系所規定及注意事項」調整如下：

修正後	修正前	修正說明
一、獲碩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 二、書面審查 25%、筆試 50%、面試 25%。 三、簡歷 1 份：含學經歷、研讀計畫書(含論文計畫)、研究成果簡述、未來發展計畫。 四、碩士論文(應屆畢業生繳交論文初稿)及其他已發表之學術論文各 1 份。 五、同分參酌順序：1.書面審查 2.筆試科目順序 3.面試。	一、獲碩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 二、書面審查 25%、筆試 50%、面試 25%。 三、簡歷 1 份：含學經歷、研讀計畫書(含論文計畫)、研究成果簡述、未來發展計畫。 四、碩士論文(應屆畢業生繳交論文初稿)及其他已發表之學術論文各 1 份。 五、須通過全民英語檢定(GEPT)「中高級初試」或相對應等級之英語檢定，始得畢業。 六、部分課程於台北校園白天上課。 七、同分參酌順序：1.書面審查 2.筆試科目順序 3.面試	一、英語檢定門檻廢止。 二、配合本校政策，碩博士班一律於淡水校園授課。

二、本案業經國際事務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九：臺灣與亞太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自 110 學年度起停招案，提請討論。(拉美所提)
說明：

一、依 108 年 9 月 11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次院長會議決議辦理。

二、本案業經國際事務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日本政經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自 110 學年度起停招案，提請討論。(日本政經所提)
說明：

一、依 108 年 9 月 11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次院長會議決議辦理。

二、本案業經國際事務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課程提案

提案一：108 學年度碩博士班必修科目及學分數異動案，提請追認。(拉美所、戰略所、日本政經所提)
說明：

一、案揭必修科目異動表及必修科目表詳附件 5。

二、108 學年度在學學生適用。

三、本案業經國際事務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二：拉丁美洲研究所亞太研究數位碩士在職專班 108 學年度課程異動案，提請追認。(拉美所提)
說明：

- 一、案揭遠距教學課程異動單詳附件 6。
- 二、本案業經國際事務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三：中國大陸研究所 108 學年度全英語授課獎勵申請案，提請追認。(大陸所提)

說明：

- 一、案揭課程如表列：

單位	教師姓名	開課系所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大陸所	李志強	大陸所(碩)	兩岸經濟關係 (Cross-StraitEconomic Relations)	0/2

- 二、本案業經國際事務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四：「歐洲研究所就業學分學程」自 108 學年度起終止實施案，提請追認。(歐洲所提)

說明：

- 一、本所於 104 學年度設置「歐洲研究所就業學分學程」，至今無人修習，效果不彰。
- 二、本案業經國際事務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五：「國際關係與媒體就業學分學程」自 108 學年度起終止實施案，提請追認。(戰略所提)

說明：

- 一、本所於 104 學年度設置「國際關係與媒體就業學分學程」，因應課程調整，且申請修習學程的學生數少。
- 二、本案業經國際事務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六：「中國大陸市場就業學分學程」自 108 學年度起終止實施案，提請追認。(大陸所提)

說明：

- 一、本所於 105 學年度設立「中國大陸市場就業學分學程」，因應課程調整，且申請修習學習的學生數少。
- 二、本案業經國際事務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七：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專業知能服務學習申請案，提請討論。(大陸所、外交系提)

說明：

- 一、案揭課程如表列：

單位	教師姓名	開課系所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大陸所	陳建甫	大陸所	兩岸關係非政府組織實習	0/2
外交與國際系	鄭欽模	外交與國際系	政治學(二)	0/2

- 二、本案業經國際事務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法規提案

提案一：本院各系所修訂「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草案，提請討論。(各系所提)

說明：

- 一、依「淡江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第四點規定修訂案揭要點。
- 二、各系所修正規定對照表如附件 7。
- 三、本案業經歐洲研究所所務會議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拉丁美洲研究所所務會議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所務會議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日本政經研究所所務會議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中國大陸研究所所務會議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系務會議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二：美洲研究所「淡江大學國際研究學院美洲研究所美國研究組學生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規

則」、「淡江大學國際研究學院美洲研究所博士班學生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規則」及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淡江大學國際研究學院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學生外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規則」廢止案，提請討論。(拉美所、戰略所提)

說 明：

- 一、配合本校「淡江大學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要點」修正辦理。
- 二、本案業經拉丁美洲研究所所務會議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所務會議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 議：通過。

提案三：日本政經研究所「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日本政經研究所學生外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規則」修正案，提請討論。(日本政經所提)

說 明：

- 一、配合本校「淡江大學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要點」修正案揭規則。
- 二、修正規定對照表如附件 8。
- 三、本案業經日本政經研究所所務會議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 議：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3:00)

淡江大學教育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 間：108年10月2日(星期三)中午12時40分

地 點：淡水校園教育館ED601教室

主 席：潘慧玲院長

紀錄：單文暄、舒宜萍

列席指導：何啟東學術副校長

出 席：各系所中心主管及教師、學生代表

列 席：行政人員（詳簽到單）

壹、主席報告

- 一、介紹新任主管：教科系李世忠主任、課程所張月霞所長、師資培育中心朱惠芳主任、策略遠見研究中心陳國華主任；新任助理：教心所邱麗玉及未來所卓莆航。
- 二、教務處來函請各院院長於相關會議予以表揚 107 學年度全校各院參與教師教學發展組辦理之教學研習次數最多之教師，本院朱惠芳主任共計參加 23 次，亦是全校參加最多次教師，特予表揚。
- 三、本院及各系所中心專任教師各職級人數(含留職停薪)情形如下表，請鼓勵老師升等：

(一)專任教師職級百分比：

專任職級	本院	
	人數	比率%
教 授	14	38%
副教授	15	41%
助理教授	8	21%
合計	37	100%

(二)各單位專任教師各職級人數如下：

單位	教授	副教授	助理教授	合計
教育科技學系	5	5	2	12
教育政策與領導研究所	3	1	1	5
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	2	3	1	6
未來學研究所	1	2	2	5
課程與教學研究所	2	1	1	4
師資培育中心	1	3	1	5
合計	14	15	8	37

- 四、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評量全校填答比率為 63.26%，本院填答率為 57.53%，低於校填答率(如表 1 及表 2)，請各單位主管及教師鼓勵學生踴躍填答。

表 1-全校上網評量比率如下表：

問卷別	調查科目數	選課人科數	填答人科數	填答比率
全校	3,759	192,816	121,973	63.26%

備註：選課人科數定義為「各學生之選課科目加總」。

表 2-各學院學生已填答人科數比率如下表：

學院別	選課人科數	填答人科數	填答比率
文學院	22,432	14,659	65.35%
理學院	9,078	3,822	42.10%
工學院	40,499	23,660	58.42%
商管學院	72,503	51,613	71.19%
外語學院	33,139	18,195	54.91%
國際事務學院	3,366	1,796	53.36%
教育學院	5,079	2,922	57.53%

全發院	6,612	5,290	80.01%
-----	-------	-------	--------

- 五、108 學年度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本校獲核定通過件數計 192 件，本院通過件數計 9 件；107 及 108 學年度專題研究計畫件數，詳院務附件 1。
- 六、本院各單位 107 學年度（107.8.1~108.07.31）圖書經費分配總經費為 1,003,743 元，但經費執行情況只達 65.32%，尚有 348,119 元之餘絀，是全校執行率最低的學院，請各系、所、中心教師 108 學年度踴躍介購圖書期刊，各單位請購圖書統計表詳院務附件 2。
- 七、108 年度各項協助教師教學校內之支援措施，包含校務發展計畫及高教深耕計畫之相關執行內容，區分為獎勵、補助、研習、教師社群、教學支援及其他等 6 類，並詳列各項措施之承辦單位及辦理時程，詳院務附件 3（P3-1~4）。
- 八、校友服務處 108 年 9 月 17 日發文「102 學年度畢業滿 5 年學生流向追蹤問卷調查」各系所需於 10 月 31 日（四）前完成調查，且回收率均需達 40% 以上。本院未來所尚未開始調查回收率為 0%，教政所（碩士班 22.2% 及碩專班 68.4%）及課程所（碩士班 50% 及碩專班 60%）、教科系大學部（23.1%）、教科系碩專班（33.3%）、教科系碩士班（14.3%）、教科系數位碩專班（22.2%）；請各單位務必主動與校友聯繫，俾回收率達到 40% 以上，詳院務附件 4。
- 九、校友服務處 108 年 8 月 28 日發文檢送各單位 108 年度 1~7 月募款統計表，本院各單位募款情形詳附件 5，尚未達到目標之單位，請繼續努力。
- 十、108 學年度「淡江大學教師專業成長社群」全校共計有 33 個社群獲得補助，本院計有教政所薛雅慈所長、教心所張貴傑副教授、課程所陳麗華教授、曾聖翔助理教授獲得跨領域的教與學補助，創新教學由朱惠芳主任、頂石課程由李世忠主任、大學社會責任由彭莉惠助理教授獲得補助。詳院務附件 6（P6-1~2）。
- 十一、校長於 81 次校務會議（108.6.14）再次重申本校校務重點，共計有五項，詳細內容請詳 81 次校務會議紀錄，各系助理已傳送給各位教師，重點項目分別為：
- (一) 持續調整組織，有效因應外在威脅。
 - (二) 精進教師評鑑制度，以提升教師系務參與度。
 - (三) 持續改善法規，建立合理制度。
 - (四) 全面盤點清查各校園空間，以達最佳使用效能。
 - (五) 為提升研究能量，增進大學世界排名，修正教授延長服務要點。
- 十二、本校為落實個人資料保護及管理措施，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法令規章及保障個人資料當事人之權利，降低任何個人資料檔案受侵害之事件所可能帶來的衝擊，並持續運作及改善個人資料管理制度，特發布個資管理政策聲明 <http://www.tku.edu.tw/pdp.asp>。本聲明之頒布，明確宣示維護個人資料管理的重要性，全體教職員應確實瞭解此聲明內容，以維護本校所有個人資料檔案之安全與永續經營。
- 十三、請各系所中心加強宣導及嚴格要求所屬同仁使用合法授權軟體；若造成侵權使用之情事發生，將由各單位自行負責法律風險及經濟損失。
- 十四、秘書處請教師加強宣導學生尊重智慧財產權，勿在網路下載及分享影片，並提醒學生使用正版教科書（含二手書），勿不法影印書籍、教材，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請將尊重智慧財產權觀念及禁止不法影印或類似警語列入學生手冊或學生在校資訊，並於新生訓練時宣導周知。在教學計畫表內使用下列用詞：不得「不」法影印、不得安裝「不」法軟體、不得「不」法下載、不得侵「害」智慧財產權、不得侵「害」他人著作權等。另將「尊重智慧財產權」觀念及「使用正版教科書」之文字加註於授課大綱，並於學期初明確告知學生。
- 十五、本校 108 學年度能源及環境安全衛生目標，詳院務附件 7(P7-1-2)。
- 十六、教育部依監察院 107 年 12 月 18 日院台教字第 1072430425 號函辦理暨本部 100 年 9 月 8 日臺陸字第 1000164032 號函、100 年 11 月 4 日臺陸字第 1000201861 號函、107 年 12 月 14 日臺教文(一)字第 1070217883 號函諒達，重申國內學者發表於國際或大陸地區學術期刊之論文列名原則，並應遵循「政府機關(構)辦理或補助民間團體赴海外出席國際會議或從事國際交流活動有關會籍名稱或參與地位之處理原則」辦理。
- (一) 有關國內學者於投稿或大陸學者共同具名於學術期刊發表論文，作者之國家名稱，以 China 或 Taiwan, China 等不符我國整體利益之方式參與及署名，致貶我國國家地位者，該篇期刊論文將不予承認，亦無法用於求職、升等及計畫申請等事宜。
 - (二) 經監察院調查指出，多數學校未配合訂定相關規範，恐致大專校院教師無法適從，影響教師學術研究發表。爰重申各校辦理補助案、計畫申請或教師資格審查等作業時，應依上開函釋及處理

原則辦理，學校未依上開規定積極處理者，教育部將視個案情況作為督導校務及相關計畫補助參採之重要考量。

- (三)「科技部補助計畫產出論文發表於國際期刊及專家學者出席國際學術會議發生國家名稱訛誤事件更正處理作業要點」中，國家名稱一般均使用「Taiwan」、「(城市名),Taiwan」、「Taiwan, R.O.C.」、「Republic of China」或「R.O.C.」。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 (一)通過教育學院專任教師評鑑「輔導及服務」項目 C、發聘一、二級加分項目評分準則案。
執行情形：已提報人資處。
- (二)通過「淡江大學學生修習教育學程甄選要點」修訂案。
執行情形：已提報教務處。

決定：同意備查。

參、討論事項

◎課程提案(附件參考課程會議資料)

提案一：教育學院 108 學年度共同科異動案，提請追認。(教育學院提)

說明：

- 一、配合課程規劃：
- (一)刪除：「探索未來專題」(2/0)、「教育概論」(0/2)。
- (二)新增：「學校效能與改進研究」(2/0)。
- 二、本院 108 學年度共同科課程異動表，詳課程附件 1。
- 三、本案業經教育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二：教育學院 108 學年度遠距課程異動案，提請追認。(各單位提)

說明：

- 一、依「淡江大學遠距教學施行規則」及「淡江大學遠距教學課程補助與獎勵要點」辦理。
- 二、本院異動 2 科，詳如下表：

單位	開課學期	授課教師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必/選修
課程所	下	曾聖翔	新興科技學習應用專題	3 改為 2	選
師培中心	下改為上	徐加玲	教育的社會學與行政視角	2	必

三、本案業經教育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三：教育學院 108 學年度以實整虛課程新增案，提請追認。(教科系提)

說明：

- 一、依「淡江大學數位教學施行規則」辦理。
- 二、本院申請新增 1 科，詳如下表：

單位	開課學期	授課教師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必/選修
教科系 2P	1	沈俊毅	調查方法	2	選

三、本案業經教育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四：教育學院 108 學年度選修課程異動案，提請追認。(教管博士班、教政所、師培中心提)

說明：

一、教育領導與科技管理博士班

(一)配合課程規劃：

- 1、刪除：「國際與比較教育專題研究」(3/0)、「教育領導與經營專題研究」(3/0)。
- 2、新增：「文化創意與課程發展專題研究」(3/0)、「獨立研究」(3/0)

(二)108 學年度選修科目開課異動表，詳課程附件 2。

二、教育政策與領導研究所

(一)配合課程規劃：

- 1、刪除：「教育行政決定研究」(2/0)。
- 2、新增：「教育行政領導研究」(2/0)。

(二)108 學年度選修科目開課異動表，詳課程附件 3。

三、師資培育中心

(一) 配合課程規劃：

- 1、停開「學習評量」(2/0)、「教育議題專題」(0/2)。
- 2、增開「化學科教材教法」(2/0)、「化學科教學實習」(0/2)。

(二)108 學年度選修科目開課異動表，詳課程附件 4。

四、本案業經教育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五：教心所 108 學年度必修課程異動案，提請追認。(教心所提)

說明：

一、教心所配合課程規劃：

(一)刪除：「助人專業態度與素養」(0/1)。

(二)108 學年度必修科目開課異動表，及 108 入學新生必修科目表詳課程附件 5-6。

二、本案業經教育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六：教科系大學部 109 學年度新設課程外審結果回應案，提請討論。(教科系提)

說明：

一、109 學年度新設課程如下：

審查結果		科目名稱	備註			
委員 1	委員 2		開課年級	必選修別	學分數	一學年或單學期課程
建議修正 後推薦	推薦開課	人工智慧與學習	一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選修	3/0	<input type="checkbox"/> 一學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單學期
推薦開課	建議修正 後推薦	創意與設計思維的 策略訓練與反思	二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選修	2/0	<input type="checkbox"/> 一學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單學期
推薦開課	建議修正 後推薦	行動學習與教學策 略	三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選修	3/0	<input type="checkbox"/> 一學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單學期
推薦開課	推薦開課	AI 資料探勘概論	三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選修	3/0	<input type="checkbox"/> 一學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單學期
推薦開課	建議修正 後推薦	使用者體驗創新行 銷企劃	四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選修	0/3	<input type="checkbox"/> 一學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單學期

二、外審委員審查意見及授課老師回應，詳課程附件 7 (P7-1~6)。

三、本案業經教育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七：教政所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替代案，提請討論。(教政所提)

說明：

一、本所碩士在職專班自 108 學年度起停招，改設於課程所碩士在職專班政策領導組，但自 109 學年度起課程所將取消招生分組，因此，為避免在學學生及復學生衍生開課學分無法滿足修畢畢業學分之情事，將佐以替代課程方式。

二、未修滿畢業學分之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其畢業學分審查替代科目：原碩士在職專班之必修科目，以本所碩士班或課程所碩士在職專班之必修科目替代；原碩士在職專班之選修科目，以本所碩士班或課程所碩士在職專班之選修科目替代。

三、本案業經教育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八：教育學院共同科「學校效能與改進研究」認列為教政所選修科目案，提請討論。(教政所提)

說明：

一、為了提供學生多元課程修習，108 學年度於教育學院共同科開設「學校效能與改進研究」課程，擬將該科承認為本所選修畢業學分，學生將不受限所外選修 6 學分之上限。

二、本案業經教育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招生提案

提案九：教科系 109 學年度大學部招生簡章成績參採案，提請追認。(教科系提)

說明：

一、第一次 108 年 4 月 11 日修訂「個人申請」刪除參採數學項目，「繁星推薦」將國文項目改為後標，並刪除參採數學項目。修定對照表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個人申請	(一)第一階段學測篩選方式 國文後標、英文後標 (二)第二階段 1.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共佔 30%) 國文*1、英文*1	(一)第一階段學測篩選方式 國文後標、英文後標、數學後標 (二)第二階段 1.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共佔 30%) 國文*1、英文*1、 數學*1	刪掉參採 數學
繁星推薦	學測標準： 國文 後標 、英文後標	學測標準： 國文均標、英文後標、 數學後標	1.刪掉參採 數學。 2.國文改採 後標。

二、第二次 108 年 9 月 19 日修訂「個人申請」學測篩選倍率，新增採計社會項目並設定篩選倍率，修訂對照表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個人申請	(一)第一階段學測篩選方式 國文篩選倍率 3 英文篩選倍率 社會篩選倍率 3 (二)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國文 1.0 英文 1.0 社會 1.00	(一)第一階段學測篩選方式 國文篩選倍率 4 英文篩選倍率 5 (二)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國文 1.0 英文 1.0	1. 新增 採計社會並設 定篩選倍率。 2.設定社會學測 成績採計方式

三、本案業經教育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十：教科系 109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招生簡章修正案，提請追認。(教科系提)

說明：

一、修訂書面審查與面試評分項目比重如下表：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一、書面審查 <u>50%</u> 二、面試 <u>50%</u>	一、書面審查 <u>60%</u> 二、面試 <u>40%</u>	調整評分項目比重

二、本案業經教育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十一：本院各所 109 學年度外國學生招生簡章評分項目修正案，提請追認。(教政所、教心所、未來所、課程所提)

說明：

一、依教務處 108 年 8 月 14 日 OA 來文辦理。

二、各所外國學生申請入學招生簡章皆刪除面談項目，並調整其他項目評分比重。

(一)教政所外國學生申請入學招生簡章評分項目，各項配分修訂如下表：

修訂後(109)	修訂前(108)	說明
在學成績(30%) 書面資料(40%) 面談 中文能力(20%) 英文能力(10%)	在學成績(30%) 書面資料(30%) 面談(10%) 中文能力(20%) 英文能力(10%)	刪除面談項目，增加書面資料評分比重。

(二)教心所外國學生申請入學招生簡章評分項目，各項配分修訂如下表：

修訂後(109)	修訂前(108)	說明
在學成績(20%) 書面資料(20%) 面試 中文能力(40%) 英文能力(20%)	在學成績(15%) 書面資料(15%) 面試(20%) 中文能力(35%) 英文能力(15%)	刪除面試項目，增加其他四項評分比重。

(三)未來所外國學生申請入學招生簡章評分項目，各項配分修訂如下表：

修訂後(109)	修訂前(108)	說明
在學成績(30%) 書面資料(含自傳及研究計畫等)(40%) 面試或電訪 中文能力(10%) 英文能力(20%)	在學成績(30%) 書面資料(含自傳及研究計畫等)(40%) 面試或電訪(10%) 中文能力(10%) 英文能力(10%)	刪除面試項目，增加英文能力項目比重。

(四)課程所外國學生申請入學招生簡章評分項目，各項配分修訂如下表：

修訂後(109)	修訂前(108)	說明
在學成績(20%) 書面資料(40%) 面試 中文能力(20%) 英文能力(20%)	在學成績(30%) 書面資料(30%) 面試(10%) 中文能力(20%) 英文能力(10%)	刪除「面試」項目，在學成績降低，增加其他項目評分比重。

三、本案業經教育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十二：本院各所 109 學年度僑生(含港澳生及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個人申請書面審查評分項目及占分比重修正案，提請追認。(教心所、課程所提)

說明：

一、依教務處 108 年 8 月 22 日 OA 來文辦理。

二、各所僑生申請入學招生簡章審查項目皆刪除面試，並調整各項配分修訂如下表：

(一)教心所僑生申請入學招生簡章評分項目，各項配分修訂如下表：

修訂後(109)	修訂前(108)	說明
在學成績(20%) 書面資料(含自傳及研究計畫等)(30%) 面試或電訪 中文能力(30%) 推薦信兩封(20%)	在學成績(20%) 書面資料(含自傳及研究計畫等)(30%) 面試或電訪(30%) 中文能力(20%)	刪除面試項目，增加中文能力評分比重，新增推薦信項目。

(二)課程所僑生申請入學招生簡章評分項目，各項配分修訂如下表：

修訂後(109)	修訂前(108)	說明
在學成績(20%) 書面資料(40%) 面試 中文能力(20%) 英文能力(20%)	在學成績(20%) 書面資料(30%) 面試(30%) 中文能力(10%) 英文能力(10%)	刪除「面試或電訪」項目，增加書面資料及中、英文能力評分比重。

三、本案業經教育學院招生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法規提案

提案十三：「淡江大學教育學院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提請討論。(教育學院提)

說明：

- 一、本案業經教育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108.3.27)通過，惟因教育部來函要求各校學生校外實習課程應符合 1 學分至多 80 小時實習之原則，故原通過之要點須再修正。
- 二、依據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108.5.17)及淡江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 107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5.29)決議辦理。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十四：教科系校外實習實施要點修訂案，提請討論。(教科系提)

說明：

- 一、依本校「淡江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七條明訂各單位均須訂定校外實習實施要點，並需經學院、學系(所)務會議通過。本系「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要點」及「本系校外實習實施要點」已於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育科技學系第 4 次系務會議中通過，本學期重新檢視修正條文如下表：如院務附件 9。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二、本要點所稱「校外實習」課程，須擬定實習目標與規劃課程，目前本系之校外實習為「學期實習」課程。 <u>學士班每一學分實習時數 80 小時；碩士班每一學分實習時數 60 小時。</u>	二、本要點所稱「校外實習」課程，須擬定目標與規劃目前本系之校外實習為「學期實習」課程： <u>係指於學期中、2 學分、大學部四年級所開課，全學期在同一企業實習之校外課程。</u>	一、刪除「：係指於學期中、2 學分、大學部四年級所開課，全學期在同一企業實習之校外課程」 二、新增「。學士班每一學分實習時數 80 小時；碩士班每一學分實習時數 60 小時」
	四、 <u>學生實習期間，教師訪視或電話單位均應作成紀錄並定追蹤輔導學生實習情形及成效。教師訪視出差之交通費用得酌予補助，惟每學期至多補助二次，且悉依「淡江大學教職員工生報支出差旅費規則」之規定辦理。</u>	刪除第四條
九、本要點經本系系務會議、教育學院院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並送校外實習委員會備查；修正時亦同。	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送院務會議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時同。	依淡江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 107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修改

- 二、本案業經教科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 (108.9.19) 通過。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十五：「淡江大學教育學院教育政策與領導研究所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提請討論。(教政所提)

說明：

- 一、依據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108.5.17)及淡江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 107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08.5.29)決議，訂定「淡江大學教育學院教育政策與領導研究所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如院務附件 10 (P10-1~3)。
- 二、本案業經教政所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所務會議 (108.9.9) 通過。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十六：教心所「心理與諮商專業實習課程修習要點(全職)」修正案，提請討論。(教心所提)

說明：

- 一、為配合學校政策，每系(所)均須訂定校外實習實施要點，重新檢視本所現有實習相關法規「心理與諮商專業實習課程修習要點(全職)」。
- 二、旨揭要點更名為「學生校外全職實習實施要點」詳院務附件 11 (P11-1~2)。
- 三、修正條文如下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u>為協助本所學生進行校外全職實習，並落實實務教學，培養職場專業能力，特依「淡江大學學</u>	第一條 為協助本所學生提升諮商心理師實習訓練品質，並符合心理師法之應考資格規定，特開設「心	新增第一條，原第一條改列第二條

<p><u>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u>」訂定「<u>淡江大學教育學院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學生校外全職實習實施要點</u>」(以下簡稱本要點)。</p> <p>第二條</p>	<p>理與諮商專業實習」(一)(二)課程(以下簡稱為本課程),並依行政院衛福部擬定之「心理師法」及「心理師法施行細則」等相關法令訂定此要點。</p>	
<p>第八條 全職實習機構(含校內、校外)包括:</p>	<p>第七條 全職實習機構包括:</p>	<p>增加說明</p>
<p>第十四條 實習學生如有違反實習規定或專業倫理者,由實習單位或任課老師提出具體事實事證,經<u>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u>及所務會議通過後得終止其實習。</p>	<p>第十三條 實習學生如有違反實習規定或專業倫理者,由實習單位或任課老師提出具體事實事證,經實習輔導委員會及所務會議通過後得終止其實習。</p>	<p>修正委員會正式名稱</p>
<p>第十六條 本要點經本所所務會議、教育學院院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並送校外實習委員會備查;修正時亦同。</p>	<p>第十五條 本要點經所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p>	<p>依淡江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107學年度第1次會議紀錄修改</p>

四、本案業經教心所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108.9.19)所務會議通過。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十七:教心所「心理與諮商專業實習課程修習要點(兼職)」修正案,提請討論。(教心所提)

說明:

一、為配合學校政策,每系(所)均須訂定校外實習實施要點,重新檢視並修正本所現有實習相關法規「心理與諮商專業實習課程修習要點(兼職)」。

二、旨揭要點更名為「學生校外兼職實習實施要點」詳院務附件12(P12-1~2)。

三、修正條文如下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一條 <u>為協助本所學生進行校外全職實習,並落實實務教學,培養職場專業能力,特依「淡江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訂定「淡江大學教育學院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學生校外兼職實習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u></p> <p>第二條</p>	<p>第一條 為協助本所學生提升諮商心理師實習訓練品質,並符合心理師法之應考資格規定,特開設「心理與諮商專業實習」(一)(二)課程(以下簡稱為本課程),並依行政院衛福部擬定之「心理師法」及「心理師法施行細則」等相關法令訂定此要點。</p>	<p>新增第一條,原第一條改列第二條</p>
<p>第五條 實習機構(含校內、校外)包括</p>	<p>第四條 全職實習機構包括:</p>	<p>增加說明</p>
<p>第十一條 實習學生如有違反實習規定或專業倫理者,由實習單位或任課老師提出具體事實事證,經<u>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u>及所務會議通過後得終止其實習。</p>	<p>第十條 實習學生如有違反實習規定或專業倫理者,由實習單位或任課老師提出具體事實事證,經實習輔導委員會及所務會議通過後得終止其實習。</p>	<p>修正委員會正式名稱</p>
<p>第十二條 本要點經本所所務會議、教育學院院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並送校外實習委員會備查;修正時亦同。</p>	<p>第十二條 本要點經所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p>	<p>依淡江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 107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修改</p>

四、本案業經教心所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108.9.19)所務會議通過。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十八:未來所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新訂案,提請討論。(未來所提)

說明:

一、淡江大學未來學研究所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詳院務附件 13 (P13-1~2)。

二、本案業經未來所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所務會議(108.9.12)通過。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十九：「淡江大學學生修習教育學程甄選要點」修訂案，提請討論。(師培中心提)。

說明：

- 一、依師資培育中心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中心業務會議決議，因本校「前一學期成績單」僅呈現班排名，無系排名資料，而「歷年成績單」則有班排名及系排名資料，故進行文字修正。
- 二、依據教育部 108 年 8 月 6 日師資職前教育新舊課程轉銜第 2 次研商會議紀錄：「各校非專門課程培育系所之大學生得依輔系、雙主修方式辦理」。
- 三、本案業經師資培育中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中心業務會議 (108.9.9) 通過。
- 四、修正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學生修習教育學程甄選要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二、申請資格如下：</p> <p>(一) 凡本校大學部二年級以上之學生，其學系(含輔系、<u>雙主修</u>)屬於本校培育任教科目之相關學系，其申請前一學期之學業成績平均排名達全班前百分之五十，或申請時歷年學業成績平均排名達全班或該系全年級前百分之五十，且各學期操行成績達八十分或甲等以上者，得申請之。</p> <p>(二) 凡本校研究所在學學生，其申請前一學期之學業成績平均分數達七十分以上，且各學期操行成績達八十分或甲等以上者，得申請之。</p>	<p>二、申請資格如下：</p> <p>(一) 凡本校大學部二年級以上之學生，其學系(含輔系)屬於本校培育任教科目之相關學系，其申請前一學期之學業成績平均分數<u>達到全班或該系全年級之前百分之五十</u>，且各學期操行成績達八十分或甲等以上者，得申請之。</p> <p>(二) 凡本校研究所在學學生，其申請前一學期之學業成績平均分數達七十分以上，且各學期操行成績達八十分或甲等以上者，得申請之。</p>	<p>一、第二點第一款，因本校「前一學期之學業成績平均僅呈現班排名，無系組排名資料，申請「歷年成績單」則有全班及該系全年級成績平均及排名資料，故進行文字修正。</p> <p>二、依教育部 108 年 8 月 6 日師資職前教育新舊課程轉銜第 2 次研商會議紀錄決議，各校非專門課程培育系所之大學生得依輔系、雙主修方式辦理，故進行文字修正。</p>
<p>四、凡本校符合教育學程申請資格之學生，可申請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學程，並依以下程序參加甄選：</p> <p>(一) 初審：由各系所就申請學生之具體優良表現(如：服務學習課程成績優異、曾任班級或服務性社團幹部、其他社會服務工作、操行成績、學業成績)，依每年核定名額進行審驗，通過後始得參加複審。</p> <p>(二) 複審：由本校師資培育中心主任召集中心教師組成「教育學程學生甄審小組」，對於初審通過之學生進行複審，複審條件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人格測驗：評估申請學生之人格特質與從事教職之適切度，評分等級分為「不適合」、「可考慮」、「適合」三種，達「可考慮」以上之等級者為通過。 2. 小論文：評估申請學生之語文表達與邏輯思考能力，評分等級分為 1、2、3、4、5 五種，達 	<p>四、凡本校符合教育學程申請資格之學生，可申請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學程，並依以下程序參加甄選：</p> <p>(一) 初審：由各系所就申請學生之具體優良表現(如：服務學習課程成績優異、曾任班級或服務性社團幹部、其他社會服務工作、操行成績、學業成績)，依每年核定名額進行審驗，通過後始得參加複審。</p> <p>(二) 複審：由本校師資培育中心主任召集中心<u>專任</u>教師組成「教育學程學生甄審小組」，對於初審通過之學生進行複審，複審條件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人格測驗：評估申請學生之人格特質與從事教職之適切度，評分等級分為「不適合」、「可考慮」、「適合」三種，達「可考慮」以上之等級者為通過。 2. 小論文：評估申請學生之語文表達與邏輯思考能力，評分等級分為 1、2、3、4、5 五種，達 3 以 	<p>第四點第二款「專任」二字刪除。</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3 以上之等級者為通過。 3. 面試：評估申請學生之口語表達能力，評分等級分為「不接受」、「可考慮」、「接受」三種，達「可考慮」以上之等級者為通過。 (三) 決審：由本校教育學院院長召集各系所及相關單位主管組成「教育學程學生甄選委員會」，對於複審通過（人格測驗、小論文及面試皆通過）之學生於教育部規定修習名額內者為正取生，餘擇優錄取二十名為為備取生，未達最低錄取標準得不足額錄取；計算後成績如同分者，依序以人格測驗、小論文之成績擇優錄取。	上之等級者為通過。 3. 面試：評估申請學生之口語表達能力，評分等級分為「不接受」、「可考慮」、「接受」三種，達「可考慮」以上之等級者為通過。 (三) 決審：由本校教育學院院長召集各系所及相關單位主管組成「教育學程學生甄選委員會」，對於複審通過（人格測驗、小論文及面試皆通過）之學生於教育部規定修習名額內者為正取生，餘擇優錄取二十名為為備取生，未達最低錄取標準得不足額錄取；計算後成績如同分者，依序以人格測驗、小論文之成績擇優錄取。	

決 議：通過。

◎其他提案

提案二十：「淡江大學專案教學人員聘任辦法」發聘單位自訂評估項目，提請討論。（教育學院提）

說 明：

一、依人資處 108 年 8 月 28 日來函辦理。

二、淡江大學專案教學人員聘任辦法第五條第四項約聘專任教師符合以下條件且經三級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者，得改聘為編制內專任教師：

(一)聘任第二年須參加教師評鑑，且教學、研究、輔導及服務三項皆達七十分。

(二)須符合附表一，校級及發聘一級單位評估項目各一項以上。

三、教育學院自訂評估項目詳表 3

表 3-教育學院自訂評估項目

	項目	備註
1	教師除無法依本校「獎勵專任教師全英語授課實施辦法」申請外，每學年獲「全英語授課」獎勵課程一門。	必要條件
2	全學年開設以實整虛、遠距教學、專業知能服務學習、頂石課程或「磨課師」課程至少一門	必要條件

四、本案業經教育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所中心主管會議通過。

決 議：修正表 3 項目 1 為教師每學年教授「全英語授課」獎勵課程一門。

提案二十一：修正教育學院專任教師評鑑「輔導及服務」項目 C17，提請討論。（教育學院提）

說 明：

一、本院 108 年 7 月 1 日陳報教師評鑑「輔導及服務」項目 C 加分項目評分準則，人資處會簽意見表示本院 C17 部分加分項目與校級加分項目 B19 重複及民間團體應明訂為政府立案之民間團體。

二、C17 項目與校級 B19「擔任政府立案之學術團體無給職且無車馬費之理事長、副理事長、秘書長、副秘書長、理事、監事。」項目僅能擇一，不得重複計分。

三、修正內容對照如表 4：

表 4-教育學院專任教師評鑑「輔導及服務」項目 C17 修正對照表

項目	修正後內容	修正前內容	備註
C17	擔任政府部門顧問、諮詢委員、計畫指導教師; 擔任 <u>政府立案之民間團體或國際學術團體</u> 之理事長、副理事長、理監事; 至各級學校擔任計畫指導教師;協助教師增能或學生學習活動。	擔任政府部門顧問、諮詢委員、計畫指導教師; 擔任民間團體之理事長、副理事長、理監事; 至各級學校擔任計畫指導教師;協助教師增能或學生學習活動。	未修正 增列擔任 <u>政府立案或國際學術團體</u> 未修正

四、本院修訂之教師評鑑「輔導及服務」項目，側重教師透過教育專業發揮影響力。除校內服務，亦肯認教師在校外之貢獻。其中多個項目，如鼓勵教師至各級學校擔任計畫指導教師、協助各級學校教師增能或學生學習活動、擔任各級學校之校長甄試或遴選委員，以及擔任中小學主任、教師甄試委員等，尤能顯現教育學院教師服務之特色。

五、本案業經教育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所中心主管會議(108.09.11)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二十二：教科系 108 學年度機械儀器及設備採購數量修改案，提請討論。(教科系提)

說明：

一、本系 108 學年度機儀費預算「1424 場域沃土學思孕育-行動創新教學」中，原預算規畫購置 5 台 Mac book air，總計 20 萬 4,090 元。擬於現有預算中，調整為購置 6 台。(108 年 8 月 26 日 Mac book air 每台單價 31,866)。

二、本案業經教科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108.9.5) 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二十三：教育學院教育領導與科技管理博士班 110 學年度停招，提請討論。(教育學院提)

說明：

一、依 108 年 3 月 22 日 107 學年度第 7 次院長會議決議辦理。

二、教育學院教育領導與科技管理博士班 110 學年度停招，改於新設學系申設，名稱為「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前瞻教育領導與科技管理博士班」，招生名額為 7 名。

三、本博士班業於 108 年 1 月 4 日及 108 年 9 月 10 日於博士班座談會中對在學學生說明相關訊息及權益。

決議：通過。

提案二十四：教育學院申請 110 學年度新設「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提請討論。(教育學院提)

說明：

一、依 108 年 3 月 8 日第 165 次行政會議校長指示「規劃增設具本校教育理念特色及前瞻性的學系」及 108 年 3 月 22 日 107 學年度第 7 次院長會議決議辦理。

二、「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設學士班、碩士班、碩專班與博士班，學士班招生名額為 45 名。

三、未來學研究所整併至新設學系，名稱為「未來學碩士班」，招生名額為 10 名。

四、教育領導與政策研究所整併更名至新設學系，名稱暫定為「學習領導與教育發展碩士班」，招生名額為 12 名。

五、課程與教學研究所整併至新設學系，名稱為「課程與教學碩士班」，招生名額為 12 名。

六、課程與教學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整併至新設學系，名稱為「課程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名額為 17 名。

七、教育學院教育領導與科技管理博士班 110 學年度停招，改於新設學系申設，名稱為「前瞻教育領導與科技管理博士班」，招生名額為 7 名。

決議：通過。

提案二十五：教育政策與領導研究所自 110 學年度起整併更名至新設學系，提請討論。(教政所提)

說明：

一、新設學系名稱為「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

二、教育政策與領導研究所整併更名為「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學習領導與教育發展碩士班」。

三、110 學年度起，所有在學學生，全部使用新系名(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學習領導與教育發展碩士班)，畢業證書亦同。

四、本案業經教政所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所務會議 (108.9.16) 通過。

五、本所業於 108 年 9 月 10 日及 9 月 25 日召開系所整併更名說明會，對在學學生說明相關訊息及權

益。

決議：通過。

提案二十六：未來學研究所自 110 學年度起整併至新設學系，提請討論。（未來所提）

說明：

- 一、新設學系名稱為「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
- 二、未來學研究所整併名稱為「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未來學碩士班」。
- 三、110 學年度起，所有在學學生，全部使用新系名（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未來學碩士班），畢業證書亦同。
- 四、本案業經未來所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所務會議（108.9.12）通過。
- 五、本所業於 108 年 9 月 19 日、20 日舉辦說明會，對在學學生說明相關訊息及權益。

決議：通過。

提案二十七：課程與教學研究所自 110 學年度起整併至新設學系，提請討論。（課程所提）

說明：

- 一、新設學系名稱為「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
- 二、課程與教學研究所整併為「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課程與教學碩士班」及「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課程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
- 三、110 學年度起，所有在學學生，全部使用新系名（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課程與教學碩士班、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課程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畢業證書亦同。
- 四、本案業經課程所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所務會議（108.9.11）通過。
- 五、本所業於 108 年 9 月 17 日、18 日及 19 日召開系所整併更名說明會，對在學學生說明相關訊息及權益。

決議：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4：00）

淡江大學全球發展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 間：108 年 9 月 24 日（星期二）下午 3 時 10 分

地 點：蘭陽校園 CL517 會議室

主 席：包正豪院長

紀錄：游慶怡

列席指導：林志鴻副校長（請假）

出 席：本院全體專任教師、院系助理及學生代表（詳簽到單）

列 席：蘭陽校園行政人員（詳簽到單）

壹、主席報告

一、首先，歡迎本學期加入蘭陽校園行政團隊同仁：教務業務馬蓓妮小姐、教務業務蔡佩吟小姐。

二、全發院教師近期優異成果

(一)106 學年度評選結果

- 1、觀光系阮聘茹老師獲選優良導師。
- 2、語言系謝顯音主任獲選特優導師。
- 3、政經系周應龍老師、林偉修老師獲選教學優良教師。
- 4、觀光系紀珊如老師獲教學創新成果獎勵

(二)科技部 108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申請案，資創系黃煌文老師及政經系包正豪院長獲得獎勵。

(三)觀光系陳維立老師升等副教授。

除了對上述教師表達恭喜之意，同時，肯定與感謝每位老師在教學與學生輔導的努力及用心。另，亦請各位老師持續精進研究質量，並善用學校資源，精進教學策略與技巧。

三、依據本校「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第十八條規定：「專任助理教授，自九十五學年度起八年內未升等為副教授者，自第九年起一年一聘，維持原俸不晉薪，不發給年終工作獎金，不得申請校內各類獎補助，且每年應接受教師評鑑，直至升等通過之當學年度止，但八年內提升等尚未審定者不在此限。校教師評審委員會終評結果為低於七十分者，自次學年度起予以資遣。」，蘭陽校園自 97 學年度開始實施，請各位助理教授積極掌握及規劃升等事宜。

四、依據本校「專案教學人員聘任辦法」第五條規定，約聘專任教師聘任規定如下：

- (一)為聘任優良師資，自一百零七學年度起，新聘專任助理教授及專任講師均以本辦法聘任之。
- (二)聘任等級分為約聘專任助理教授及約聘專任講師。
- (三)每次聘期一年，至多聘任二年，二年屆滿不再發聘。約聘期間不辦理升等，且不得擔任行政主管及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
- (四)符合以下條件且經三級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者，得改聘為編制內專任教師：
聘任第二年須參加教師評鑑，且教學、研究、輔導及服務三項皆達七十分。
須符合校級及發聘一級單位評估項目各一項以上。
- (五)改聘後，其敘薪及升等時均採計約聘期間年資；專任助理教授八年升等年限亦包括約聘期間年資。
聘任第一年有具體事實顯示不適任者，不再發聘。
- (六)其他權利、義務比照編制內同等級專任教師。

五、為落實校園英語授課特色以及配合社會整體發展之趨勢，本院各系所有課程均採全英語授課，請相關授課教師依規定授課並使用英文指定用書及課程教材。另，依教師聘約，專任教師每週應排定駐校四天，請依駐校時間表進行相關活動（授課、接見學生、在校研究、開會、行政服務及其他活動等），教師若臨時未能依駐校時間到校，請事先通知各學系。

六、因應修訂後之「淡江大學教師評鑑辦法」及新訂「淡江大學教師教學專業發展辦法」的實施，104 學年度起專任教師應配合教師評鑑週期，完成校內教學研習活動次數之規定，規定如下：

- (一)到校二年以內之新聘講師及助理教授級教師，至少參加四次。
- (二)到校超過二年之講師及助理教授級教師，至少參加二次。
- (三)副教授級教師至少參加二次。
- (四)教授級教師，至少參加一次。

107 學年度本院參與教師教學發展組辦理之教學研習次數最多之教師：觀光系陳維立老師（9 次）、觀光系紀珊如老師（9 次）。

七、本院 108 學年度各委員會教師代表名單如下表，為節省兩校園往返時間，請盡量以視訊連線方式出席會議，若需至淡水校園開會，亦請先行調整駐校時間之安排並通知學系。

委員會	教師代表
01_校務會議	院長、各系主任、林銀河老師、張峯誠老師、紀珊如老師、齊嵩齡老師、安娜老師
03_教務會議	院長、各系主任、施依萱老師、施懿芹老師
04_學生事務會議	院長、各系主任、周應龍老師
05_總務會議	黃煌文老師
06_法規審議委員會	鄧盛鴻老師
07_教育品質管理委員會	院長、洪復一老師
18_學生獎懲委員會	陳維立老師
19_學生獎助學金委員會	柯建恩老師
20_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陳惇凱老師
22_校課程委員會	院長、各系主任、陳淑娟老師
23_校招生委員會	院長、莊晏甄老師
24_教職員宿舍分配協調委員會	洪復一老師
31_淡江時報委員會	阮聘茹老師
32_覺生紀念圖書館委員會	陳惇凱老師、施依萱老師
34_通識教育委員會	陳維立老師、鄧盛鴻老師
36_服務學習課程指導委員會	院長、謝顯音主任
38_教學優良獎勵審查委員會	院長、林偉修老師
45_兩岸學術合作專案小組	惠霖老師
56_教職員退休福利儲金管理委員會	張峯誠老師
62_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葉劍木主任、陳凱芸老師

八、108 學年學院預算與教師相關部分如下表，如有執行需求之教師，請洽學院申請。

預算計畫名稱	說明	科目	預算	備註
TQRX08 - 1224 企業實習昂首世界-教師訪 視校外實習學生	教師赴企業訪視實 習學生	出差費	4,000	由學院統籌 各系教師申請
TQRX24 - 3415 外語教學翻轉出新-教師論 文潤稿	補助教師學術論文 外語譯稿及潤稿費	編譯費稿費	20,000	依「淡江大學校務發展計畫 專任教師論文譯稿及潤稿 補助作業要點」每篇投稿期 刊論文之譯稿費上限新台 幣 4,000 元，潤稿費補助為 每篇新台幣 3,000 元，每人 每學年僅限申請一次。

九、配合全校執行期中預警輔導追蹤機制，請授課教師於教務處規定之期限內上傳中招考成績，包括特殊考試（繳交報告、上台報告…）者均須提供。

十、每學期實施網路「學生期中退選」機制，本學期期中退選時間為 12 月 2 日（星期一）至 12 月 6 日（星期五），自行以網路退選，逾期不予受理，且每學期以二科為限，學士班一~三年級當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不得少於十二學分；學士班四年級當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不得少於九學分。退選科目仍須登記於該學期及歷年成績單，且於成績欄加註「停修」字樣，但不計入該學期所修學分總數。請各系轉知學生確實於規定時間內依網絡作業辦理退選課程事宜。

十一、108 學年度各類新生註冊情形如下表（統計至 108.9.24）

類別 學系	新生註冊率	轉學生註冊率	境外新生人數			
			僑生	陸生	外籍生	外籍交換生
資創系 軟工組	74.00%	33.33%	1	1	2	0
資創系 應資組	80.00%	33.33%	1	1	1	0
觀光系 A 班	88.37%	87.50%	1	1	4	1
觀光系 B 班	96.49%	100%	1	0	4	0
語言系	82.00%	25%	0	1	0	0
政經系	84.00%	16.67%	1	1	4	0
平均	84.33%	49.31%	-	-	-	-

- 十二、2019 年大三出國人數共計 173 人（含 8 位交換生），行政團隊於 104 學年度進行 QCC 活動，實施對策中將通報項目納入課程進度，並依課程需要制定成績計算比例，請負責留學實務管理課程之教師，叮囑學生依時程填報大三出國通報系統，確實掌握各項通報進度，追蹤輔導學生於國外之各項適應問題。
- 十三、108 學年度大三出國各姊妹校輔導教師如下表，9 月 26 日起安排大四學長姐經驗分享，請負責留學實務管理課程之教師，協助提醒學生參加座談會，出席率亦可列入評分項目。

地區	學校	輔導老師
歐洲 (5)	桑德蘭大學 (英國)	朱 留老師
	牛津布魯克大學 (英國)	阮聘茹老師
	查爾斯大學 (捷克)	周應龍老師
	華沙大學 (波蘭)	安 娜老師
	居禮夫人大學 (波蘭)	安 娜老師
美洲 (11)	布蘭登大學 (加拿大)	莊晏甄老師
	賓州印第安那大學 (美國)	謝顯音主任；陳凱芸老師
	加州州立大學沙加緬度分校 (美國)	惠 霖老師
	加州州立大學長堤分校 (美國)	黃煌文老師
	維諾納州立大學 (美國)	張峯誠老師
	沙福克大學 (美國)	周志偉老師
	華盛頓州立大學 (美國)	施懿芹老師
	舊金山州立大學 (美國)	洪復一老師
	天普大學 (美國)	梁家恩老師
	紐約州立大學科特蘭分校 (美國)	林偉修老師
	查塔姆大學 (美國) 限觀光系	葉劍木主任統籌
大洋洲 (7)	昆士蘭大學 (澳洲)	林銀河老師
	新南威爾斯大學 (澳洲)	陳惇凱老師
	懷卡特大學 (紐西蘭)	齊嵩齡老師
	國際飯店管理學院 (澳洲) 限觀光系	葉劍木主任統籌
	南十字星大學 (澳洲) 限觀光系	
	威廉安格利斯學院 (澳洲) 限觀光系	
皇家墨爾本理工大學 (澳洲) 限觀光系		
亞洲 (1)	立命館太平洋大學 (日本)	王蔚婷老師
其他 (1)	阿聯酋酒店管理學院 (杜拜) 限觀光系	葉劍木主任統籌

- 十四、蘭陽校園 108 學年度行事曆已公布，請大家預留時間參與校園活動。

學期序	活動名稱	時間
108 學年度 第 1 學期	High Table Dinner 新「聲」餐會	10 月 29 日
	校慶慶祝大會、校友返校日	11 月 02 日
	全球發展學院導師會議	11 月 05 日

- 十五、本校推行個人資料管理制度，相關資源請參考網頁 (<http://pims.tku.edu.tw>)。各位教師在教學、研究等方面若有資料涉及個人資料的蒐集、處理或利用，請特別注意相關告知、處理、保存、傳輸之安全性，避免洩漏，善盡保護個人資料之責。
- 十六、請各位老師於課堂中加強宣導「校園保護尊重網路智慧財產權」，勿使用電腦或由網路不法下載或複製非經授權之數位形式教科書 (e-textbook)，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並尊重網路智慧財產權相關措施。
- 十七、依社團法人台灣國際圖書業交流協會 103 年 2 月 18 日台書字第 103021801 號函辦理，請師生使用正版教科書作為教學及上課之用。
- 十八、依教育部 108 年 9 月 2 日臺教高(一)字第 1080127470 號書函、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08 年 8 月 29 日智著字第 10816009910 號函辦理，請積極輔導、提醒宣導學生使用正版教科書 (含二手書)，教師未經授權，勿擅自掃描、影印，下載或上傳書籍、教材，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否則將構成著作權之侵害行為，如遭著作財產權人依法追訴，恐須負擔刑事及民事之法律責任。
- 十九、為提升台灣學術研究的「素質」，教育部已於 105 年 5 月 25 日修正「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其中第二十一條第三款規定「由送審人擇定至多五件，並自行擇一為代表作，其餘列為

參考作；其屬系列之相關研究者，得合併為代表作。曾為代表作送審者，不得再作升等時之代表作。」助理教授升等副教授的資格，必須有 1 篇代表作，2-4 篇的參考著作；副教授升等教授者，必須有 1 篇代表作，4 篇的參考著作。新規定自 106 年 2 月 1 日施行，請老師預先準備。

- 二十、請各位老師務必定期上網至本校「教師歷程系統」(http://teacher.tku.edu.tw)，更新個人學術及相關資料，並副知系辦俾便更新系網頁資料，以利校內相關單位隨時做學術資料之彙整。發表期刊論文請加註期刊有無被 SCI、SSCI、A&HCI、EI、TSSCI 所收錄。「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每年 3 月及 10 月填報，學院定期追蹤管考項目有「學 17~學 19」、「研 6~研 8」及校務發展計畫主軸三量化國際化指標統計，請各系依各項定義確實填報。且依教師評鑑分項評分準則表規定，未更新教師歷程系統個人資料者，每學期扣 2 分，請各位老師定期更新教師歷程系統個人資料。
- 二十一、因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生師比高於 23，所以 108 學年度起專任教授、副教授、講師超支鐘點規定將修訂為校內以 4 小時為限；專任助理教授自到校第 5 學期起得於校內超支鐘點 2 小時為限。
- 二十二、為維持教師升等審查過程中資料之一致性及穩定性，增訂「淡江大學教師資格審查作業規則」第三條第一款第五目，送審資料進入院級外審程序後，送審人不得申請撤回資格審查案，仍應依程序審理。
- 二十三、全發院將於 108 年 10 月 9 日下午 1 時 10 分於建邦國際會議廳舉辦大師演講，邀請橫跨產官學界，現任雲朗觀光集團盛治仁總經理來校演講，講題為「On Leadership and Innovation」，歡迎師生踴躍參加。
- 二十四、本學期有兩位訪問學者蒞臨本院，分別是 Fulbright 學者鄧郭紫紅教授，在英美語言文化學系開設「繪本中的多元文化議題」課程，以及自今年度 11 月 1 日起到明年 1 月 31 日止，SUNY Cortland 的 Shufang Strause 教授將以本院為駐點進行研究。為擴大交流層面，學院將邀請兩位教授分享美國教學及相關研究經驗。
- 二十五、美國舊金山州立大學代表 Alexander Chang 於 108 年 10 月 22 日上午 11 時，至本院介紹舊金山州立大學的大三出國留學計畫及獎學金申請細節，請各位師長協助轉知並鼓勵有興趣同學參加。

貳、報告事項

全球發展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上次會議指示事項	執行情形
本院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選修科目異動案。	業經淡江大學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通過。
本院各系 108 學年度專業知能服務學習課程開課案。	
本院各系 108 學年度講座課程開課案。	業經行政副校長核定開設。
本院英美語言文化學系 108 學年度提請開設以實整虛課程、頂石課程。	以實整虛課程：業經遠距教學推廣委員會 107 學年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頂石課程：業經淡江大學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通過。
本院國際觀光管理學系擬與澳洲南十字星大學 (Southern Cross University (SCU), Australia) 合作，進行 3+1 雙學士方案。	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本院國際觀光管理學系擬與澳洲南十字星大學 (Southern Cross University (SCU), Australia) 合作，進行 3+1+1 雙學士加碩士方案。	
國際觀光管理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修正案。	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
英美語言文化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修正案。	

決定：同意備查。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審訂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 109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考試分發」、「個人申請」招生簡章內容，提請追認。(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提)

說明：

- 一、依教務處 108 年 8 月 14 日 OA 辦理。

二、入學招生簡章修正詳如附件 1。

三、本案業經全球發展學院招生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二：審訂國際觀光管理學系 109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考試分發」、「個人申請」招生簡章內容，提請追認。（國際觀光管理學系提）

說明：

一、依教務處 108 年 8 月 14 日 OA 辦理。

二、入學招生簡章修正詳如附件 2。

三、本案業經全球發展學院招生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三：審訂國際觀光管理學系 108 學年「寒轉」、109 學年度「日間部暑假轉學考」簡章內容，提請追認。（國際觀光管理學系提）

說明：

一、依教務處 108 年 8 月 14 日 OA 辦理。

二、轉學簡章修正詳如附件 3。

三、本案業經全球發展學院招生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四：審訂英美語言文化學系 109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考試分發」、「個人申請」招生簡章內容，提請追認。（英美語言文化學系提）

說明：

一、依教務處 108 年 8 月 14 日 OA 辦理。

二、轉學簡章修正詳如附件 4。

三、本案業經全球發展學院招生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五：審訂全球政治經濟學系 109 學年度大學「考試分發」、「個人申請」招生簡章內容，提請追認。（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提）

說明：

一、依教務處 108 年 8 月 14 日 OA 辦理。

二、入學招生簡章修正詳如附件 5。

三、本案業經全球發展學院招生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六：本院各學系 109 學年度新設課程審查結果，提請討論。（全球發展學院提）

說明：

一、各系新設課程彙整如下：

學系	必/選修	學分數	課程名稱	外審審查結果暨 回覆意見彙整表
觀光系	選修	3	航空業概論	附件 6-1
	選修	3	客艙服務管理	
	選修	3	實用航空英語	
語言系	選修	3	劇場與表演	附件 6-2
	選修	3	社會語言學	
	選修	2	文化專題研究(一)	
	選修	2	文化專題研究(二)	
政經系	必修	3	政治哲學	附件 6-3
	選修	2	東南亞國族主義	
	選修	3	歐盟經濟與社會發展	

二、本案業經全球發展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七：全發院共同科目「高級英文」開課案，提請討論。（英美語言文化學系提）

說明：

一、上開課程為本院英語能力畢業門檻之補救課程，由英美語言文化學系負責開課。

二、擬自 108 學年度起將「高級英文」改至每學年第 2 學期開設，除了更能提升教學品質，同學亦能

提早進行職涯規劃，教師亦可以利用暑假期間進行學術研究，師生雙方皆更有彈性。

三、修習「高級英文」，相關細節如下：

尚未通過英檢畢業門檻者，應檢附英檢成績單（考試日期需在大三回國之後），於上學期第十八週前向語言系助理登記。修課對象為應屆畢業生、延修生及預計於當學年度第 2 學期畢業者。

四、本案業經全球發展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八：資訊工程學系、理學院數學學系、商管學院資訊管理學系與全球發展學院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共同設置之「軟體開發就業學分學程」終止案，提請討論。（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提）

說明：

一、依「淡江大學跨系所院學程設置規則」第十條辦理。

二、「軟體開發就業學分學程」於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議通過與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成立就業學程，因該公司評估成效不佳，故擬自 108 學年度起終止本學程。

三、檢附「軟體開發就業學分學程」終止說明書，詳如附件 7。

四、本案業經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九：國際觀光管理學系 105 級及 106 級必修替代科目規範，提請討論。（國際觀光管理學系提）

說明：

一、本系 106 級學生如須提前修習大四（105 級）必修課「研究方法」（2 學分），除須取得該科 2 學分外，另須自由選修大三、大四課程以滿足畢業學分標準。

二、本系 106 級學生如須提前修習大四（105 級）必修課「觀光產業實習」（2 學分），除須取得該科 2 學分外，另須自由選修大三、大四課程以滿足畢業學分標準。

三、上開替代科目之畢業學分認定須符合「淡江大學學則第七章第四十五條」及「淡江大學蘭陽校園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暨行政業務聯合工作會報第 4 次會議紀錄『(四)教務業務第 4 項』」之規定。詳如附件 8-1、8-2。

四、本案業經全球發展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全球政治經濟學系 109 學年度選修課程異動案，提請討論。（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提）

說明：

一、選修科目異動表詳如附件 9

二、本案業經全球發展學院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一：國際觀光管理學系與澳洲悉尼國際管理學院（International College of Management, ICMS, Sydney, Australia）大三出國合作案，提請討論。（國際觀光管理學系提）

說明：

一、為提供本系學生多元大三出國方案，特與 ICMS College 合作，於本系學生大三出國期間，提供「上學期學習，下學期實習」的大三出國方案，以提升學生多元競爭力，該校合作備忘錄詳如附件 10。

二、本案業經國際觀光管理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二：本院教師申請 108 學年度教師參與學術會議並發表論文之國際交流費補助案，提請討論。（全球發展學院提）

說明：

一、108 學年度國際副校長室撥編授權本院國際交流費，計新台幣 134,000 元，用途限定於補助本院所屬專任教師參與國際暨兩岸學術會議並發表學術研究論文用。

二、奉國際副校長指示，國際交流不應流於形式，各院在使用是項經費時，應考慮過去參加學術研討會之發表/出版情形，依成效給予適當補助。同時應注意所屬教師是否誤參加「掠奪性研討會」（predatory conference）。

三、本學期第 1 次申請截止日為 9 月 20 日，申請案件共 1 件：資創系陳惇凱老師申請國際交流費 25,000 元。

四、本案業經全球發展學院國際化策進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三：「淡江大學蘭陽校園大三學生出國作業要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全球發展學院提）

說明：「淡江大學蘭陽校園大三學生出國作業要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蘭陽校園大三學生出國作業要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三、全球發展學院(以下簡稱全發院)所有大三同學應出國修習課程一學年(自出國該學年度,修課期間應不少於三十週為原則)境外生若有特殊情狀而選擇出國,須依程序提出書面申請,經所屬學系初審, 陳全發院院長核定通過後 ,方得出國修習課程。	三、全球發展學院(以下簡稱全發院)所有大三同學應出國修習課程一學年(自出國該學年度,修課期間應不少於三十週為原則)。境外生若有特殊情狀而選擇出國,須依程序提出書面申請,經所屬學系初審、 全發院院長複審,陳請蘭陽校園主任核定通過後 ,方得出國修習課程。	權責主管異動。
五、因故欲更換大三出國學校者,應提出書面申請取得原登記學校及變更後學校之兩位輔導老師簽名同意後,方得變更。		1.本條新增。 2.學生應配合各留學學校申請截止日,且取得雙方輔導老師同意,避免任意變更造成後續申請作業問題。
二十三、學生於國外學校缺課時數過多,導致被國外學校退學或取消簽證者,視同未完成大三出國,後續處理事宜另由委員會討論。 委員會之組成 為學院院長、系主任、導師,並得邀請家長列席。	二十三、學生於國外學校缺課時數過多,導致被國外學校退學或取消簽證者,視同未完成大三出國,後續處理事宜另由委員會討論。 委員會之組成 為蘭陽校園主任、學院院長、系主任、導師,並得邀請家長列席。	委員會成員異動。
二十五、本要點經 院務會議 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二十五、本要點經 蘭陽校園會議 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權責會議異動。

決議：通過。

提案十四：本院專任教師評鑑之「淡江大學教師評鑑輔導及服務評分準則表」草案,提請討論。(全球發展學院提)

說明：

- 一、依人力資源處 108 年 8 月 29 日 OA 辦理。
- 二、自 108 學年度起,淡江大學教師評鑑辦法修正,輔導及服務評分改為基本分數 0 分,受評鑑教師依「淡江大學教師評鑑輔導及服務評分準則表」所列之加分項目,計算於評鑑周期內所得分數,以 70 分為最低通過標準。惟 108 學年度將被視為新舊制度過渡期,應於 108 學年度受評鑑之教師,應同時填寫新舊兩種評鑑表,後擇優適用。自 109 學年度起,全面改用新制評鑑辦法。
- 三、「淡江大學教師評鑑輔導及服務評分準則表」共分三大項,A 類為基本加分項目、B 類為校級加分項目,各佔 30 分,此為人資處統一規定,詳附件 11。
- 四、本院於 8 月 30 日發信邀請所有師長針對 C 類加分項目提出個人意見,彙整意見詳如附件 12。

決議：通過。

提案十五：本院約聘專任教師改聘之「發聘一級單位評估項目」草案,提請討論。(全球發展學院提)

說明：

- 一、依據本校「專案教學人員聘任辦法」第五條規定辦理。
- 二、由發聘一級單位統一規定約聘專任教師改聘為編制內專任教師自訂評估項目,評分準則表詳如附件 13。

決議：通過。

提案十六：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自 110 學年度起整併至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並增設一個班次，名稱為「資訊工程學系全英語學士班」，提請討論。（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提）

說 明：

- 一、整併全英語學程不僅因應高等教育全球化，也可吸引國際學生，同時提升本國學生之英語能力。
- 二、透過整併可使得學科得以優勢互補、跨領域教學/研究，同時也可整合各項教學及研究資訊，發揮互相截長補短的功能。
- 三、本案業經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 議：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

感謝各位師長、同仁及學生代表出席今日的會議，因應學校組織變革之整併案，期望各位教師能全力配合，並持續精進教學及學院服務之工作項目，謝謝。

陸、散會（17:00）

淡江大學全球發展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 間：108 年 10 月 23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10 分

地 點：蘭陽校園 CL517 會議室

主 席：包正豪院長

紀錄：游慶怡

出 席：本院全體專任教師、院系助理及學生代表（詳簽到單）

壹、主席報告

本次會議提案為全球發展學院 110 學年度整併案，請各位教師參閱會議資料。整併案將於 108 年 11 月 1 日第 82 次校務會議審議。

貳、報告事項

全球發展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上次會議指示事項	執行情形
審訂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 109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考試分發」、「個人申請」招生簡章內容。	追認通過，相關資料送招生策略中心彙辦。
審訂國際觀光管理學系 109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考試分發」、「個人申請」招生簡章內容。	
審訂國際觀光管理學系 108 學年「寒轉」、109 學年度「日間部暑假轉學考」簡章內容。	
審訂英美語言文化學系 109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考試分發」、「個人申請」招生簡章內容。	
審訂全球政治經濟學系 109 學年度大學「考試分發」、「個人申請」招生簡章內容。	
本院各學系 109 學年度新設課程審查案。	提請淡江大學課程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會議審議。
全發院共同科目「高級英文」開課調整案。	語言系依會議決議調整開課時間。
資訊工程學系、理學院數學學系、商管學院資訊管理學系與全球發展學院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共同設置之「軟體開發就業學分學程」終止案。	提請淡江大學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審議。
國際觀光管理學系 105 級及 106 級必修替代科目規範。	觀光系依會議決議辦理科目替代。
全球政治經濟學系 109 學年度選修課程異動案。	相關資料送蘭陽教務業務彙辦。
國際觀光管理學系與澳洲悉尼國際管理學院（International College of Management, ICMS, Sydney, Australia）大三出國合作案。	業經淡江大學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本院教師申請 108 學年度教師參與學術會議並發表論文之國際交流費補助案。	依規定完成核銷作業。
「淡江大學蘭陽校園大三學生出國作業要點」修正草案。	公告後實施。
本院專任教師評鑑之「淡江大學教師評鑑輔導及服務評分準則表」草案。	專簽陳請校長核定。
本院約聘專任教師改聘之「發聘一級單位評估項目」草案。	提請淡江大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 108 學年第 3 次會議審議。
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自 110 學年度起整併至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並增設一個班次，名	提請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查小組 110 學年第 1 次小組會議審議。

稱為「資訊工程學系全英語學士班」。

決定：同意備查。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 110 學年度整併案，提請討論。（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提）

說明：

- 一、整併全英語學程不僅因應高等教育全球化，也可吸引國際學生，同時提升本國學生之英語能力。
- 二、透過整併可使得學科得以優勢互補、跨領域教學/研究，同時也可整合各項教學及研究資訊，發揮互相截長補短的功能。
- 三、自 110 學年度起整併至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並增設一個班次，名為「資訊工程學系全英語學士班」
- 四、本案業經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二：國際觀光管理學系全英語學士班 110 學年度整併案，提請討論。（國際觀光管理學系提）

說明：

- 一、為因應本校組織變革，於 110 學年度全球發展學院與國際事務學院進行整併，本系由全球發展學院併入國際事務學院，採招生分組_海外實習組、產業實習組共兩個班次。
- 二、本案業經國際觀光管理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三：英美語言文化學系全英語學士班 110 學年度整併案，提請討論。（英美語言文化學系提）

說明：

- 一、整併全英語學程不僅因應高等教育全球化，也可吸引國際學生，同時提升本國學生之英語能力。
- 二、透過整併可使得學科得以優勢互補、跨領域教學/研究，同時也可整合各項教學及研究資訊，發揮互相截長補短的功能。
- 三、本系自 110 學年度起整併為外國語文學院英文學系全英語學士班。
- 四、本案業經英美語言文化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四：全球政治經濟學系全英語學士班 110 學年度整併案，提請討論。（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提）

說明：

- 一、為因應本校組織變革，於 110 學年度全球發展學院與國際事務學院進行整併，本系由全球發展學院併入國際事務學院。
- 二、本案業經全球政治經濟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4:00）

淡江大學體育事務處 108 學年度第 1 次處務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9 月 6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 00 分

地點：淡水校園驚聲國際會議廳

主席：陳逸政體育長

紀錄：陳建樺、吳淑菁

列席指導：何啟東學術副校長

出席：本處專、兼任教師、學生會代表

列席：本處行政人員

壹、主席報告

- 一、恭喜王元聖老師升等為教授、陳瑞辰老師升等為副教授(起聘日期：108 年 2 月 1 日)。
- 二、恭喜陳怡穎老師獲得 107 學年度教師評鑑優等獎。
- 三、感謝各位師長多年來在教學、服務與研究的付出，維持了高水準的淡江體育品質，少子女化對學校教育環境的衝擊，本處近來也面臨學制課程的改變、人事的異動及經費限縮等各方面的挑戰，因此請各位師長能夠繼續努力，共同開創新局。
- 四、淡江第五波以超越為主軸，本處擬訂創新突破可行性之做法如下：(一)開源節流，提升運動場館產值、(二)深耕淡水，銀髮樂齡、(三)智慧創新，產學合作以及(四)跨校聯盟互利共生，跨系合作共創雙贏，往後將有各項計畫的開展，請各位師長積極參與。
- 五、依據 107 學年度個資稽核校外委員建議意見修改本處運動事故傷害處理流程及運動事故傷害紀錄表，詳附件 1，頁 1-2。
- 六、本校為落實個人資料保護及管理措施，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法令規章及保障個人資料當事人之權利，降低任何個人資料檔案受侵害之事件所可能帶來的衝擊，並持續運作及改善個人資料管理制度，特發布個資管理政策聲明(<http://www.tku.edu.tw/pdp.asp>)。本聲明之頒布，明確宣示維護個人資料管理的重要性，全體教職員應確實瞭解此聲明內容，以維護本校所有個人資料檔案之安全與永續經營。有關個人資料管理制度之相關資料請至本校個人資料管理制度網站(<http://pims.tku.edu.tw>)參閱。各位教師在教學、研究等方面若有資料涉及個人資料的蒐集、處理或利用，請特別注意相關告知、處理、保存、傳輸之安全性，避免洩漏，善盡保護個人資料之責。
- 七、本校 108 學年度能源及環境安全衛生目標，詳附件 2，頁 3-4。
- 八、依 2019 年 4 月 25 日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辦公室來函：「為讓師生瞭解本校執行高教深耕計畫之成效，請協助播放 107 年度深耕計畫成果影片。」請大家共同來觀賞影片。
影片下載網址：
<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1SaaNiBmSOvtNABB1TBQ50Axs8VCfowCv?usp=sharing>
- 九、本處 108 學年度行事曆草案(詳附件 3，頁 5-7)。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一)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1、通過下列法規修正案：

- (1)「淡江大學紹謨紀念游泳館管理使用規則」第八條修正。
- (2)「淡江大學體育教學與活動組教師升等審查規則」名稱及部分條文修正。
- (3)「淡江大學體育事務處教師升等審查規則」部分條文修正。
- (4)「淡江大學體育事務處教師升等審查規則」教學及服務分項評分準則部分條文修正。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2、通過大一體育課程異動案。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3、通過淡水校園體育課程教學評量結果之校平均計算標準變更案。

執行情形：業經 108 年 4 月 19 日教育品質管理委員會通過，自 108 學年度起本處教師評量結果納入全校平均計算，未來本處教師評鑑、升等案之教學評量分數將以新基準計算。

決定：同意備查。

(二)指示事項執行情形(無)

二、募款經費：本處自 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募款收支明細 (詳附件 4，頁 8-9)

三、體育教學與活動組-教學業務(報告人：黃谷臣組長)

(一)體育教學業務(承辦人：劉哲男)

1、人事異動

- (1) 恭喜副教授王元聖通過升等教授、助理教授陳瑞辰通過升等為副教授；本學期尚有四件升等案依程序送審中。依人資處 108 年 2 月 1 日開始實施教師升等申請、評審時間及流程表，教師提出升等申請每年將受理二次，分別為 8/1~8/31 及 2/1~2 月底。8 月提出升等案者依二階段外審流程，將進入隔年 5 月召開之校教師評審會，2 月份提出升等者將進入該年 11 月的校教師評審會。擬提出升等申請的師長們請注意時程。
- (2) 專任教授楊繼美退休改聘為兼任教授。
- (3) 兼任教授黃德壽屆齡不續聘，兼任副教授陳元和辭聘，兼任教授李昭慶、兼任講師鄭俊雄、林書丞無課不續聘。
- (4) 新聘兼任講師李鳳然。
- (5)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體育事務處專兼任教師人數統計表如下：

專、兼任教師					
職稱	教授	副教授	助理教授	講師	合計
專任	5	11	5	9	30
兼任	5	5	7	14	31
合計	10	16	12	23	61

2、重要行事曆

- (1) 108 年 9 月 9 日(一)開始上課。
- (2) 108 年 9 月 13 日(五)中秋節放假一日。
- (3) 108 年 10 月 10 日(四)國慶紀念日放假一日。
- (4) 108 年 10 月 11 日(五)調整放假，由教師自行擇期補課，補行上班日期為 108 年 10 月 5 日(六)，當日場館無外借，欲於當日進行補課的師長請事先向本組登記。
- (5) 108 年 11 月 11~17 日(一~日)期中考試週。
- (6) 109 年 1 月 1 日(三)開國紀念日放假一日。
- (7) 109 年 1 月 3~9 日(五~四)期末考試週。

3、教師歷程及評鑑

- (1) 依『淡江大學教師評鑑辦法』及『淡江大學教師教學專業發展辦法』專任教師應配合教師評鑑週期，完成校內教學研習活動次數之規定。(詳附件 5，頁 10)
- (2) 每學期應更新教師歷程系統個人資料已列為教師評鑑輔導及服務之基本條件，未更新教師歷程系統個人資料，每學期將扣 2 分。為配合教師歷程系統，本組所舉辦之演講及研習活動皆會登錄學校的「活動報名系統」(<http://enroll.tku.edu.tw/>)，採網路報名方式，請老師務必親自上網報名，以利系統直接將教師參與活動之資料匯入教師歷程。
- (3) 近年來學校在提報「校務會議重點業務報告」、「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及「高等教育校務資料庫」等資料，均由「教師歷程系統」蒐集相關資料進行整合。因此，學校在各大會議中多次強調填報此系統之重要性，請各單位務必提醒老師確實上網填報。檢附教師歷程系統「教師自填資料數量表」(詳附件 6，頁 11)。本資料下載日期為：108 年 8 月 12 日，資料統計時間為 108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
- (4) 本校全面導入「iClass 學習平台」，請老師們撥空參加相關研習，熟悉相關操作與使用。奉學術副校長核定，教師使用 iClass 於教學活動，須至少一門課程達成下列核算標準，以供本校優良教師評量及提報教育部相關報告之用。
 - A. 教材(含視頻)至少上傳 5 個，及 B. 作業、測驗、點名、討論區、成績、公告等功能，至少使用 3 項。
- (5) 108.06.14 第 81 次校務會議通過，為精進教師評鑑制度，以提升教師系務參與度，修訂教師評鑑辦法，將原「教師評鑑分項評分準則表」，依照「教學」、「研究」、「輔導及服務」拆分成 3 種評分準則表，其中最大的改變是輔導及服務項目取消基本分，修正從 0 分往上累計加分方式辦理。其中輔導與服務分為基本加分項目(表 A)、校級加分項目(表 B)及發聘單位一、二級加分項目(表 C)，其中表 C 由發聘一級自訂。本組盤點師長們於教師歷程中填報的各項服務項目，歸納整理發聘一、二級加分項目供師長們參酌，準則表仍需經一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學動組擬於下次教師評審會議提案討論「淡江大學體育事務處教師評鑑『輔導及服務』評分準則表」詳附件 7，頁 12-16。108 學年度新舊兩種制度併行，新辦法為試辦，以現行方式為正式評鑑分數。試辦過程中如有任何建議歡迎提供修正意見，新制將於 109 學年度正式實施。
- (6)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教學評量結果：

課程/校園	淡水校園	蘭陽校園
體育課程	5.77	5.48
大學部一般課程	5.59	5.47

(7)教育品質管理委員會通過本處 107 學年度第 2 次處務會議所提建議案，決議自 108 學年度起體育事務處教師評量結果納入全校平均計算，未來本處教師評鑑、教師升等案之教學評量分數，108 學年度後的教師評量分數將以全校平均計算。

(8)依「淡江大學教師升等規則」之第二條第三款，「採學術研究型及技術應用型升等者，最近一次教師評鑑結果須為通過，且其中研究部分須為通過；採教學研究型升等者，最近一次教師評鑑結果須為通過，且其中教學部分須為通過。但助理教授限期升等未通過且教師評鑑終評結果低於 70 分者，不在此限。」。老師如有升等計畫，請留意教師評鑑研究或教學部分之分數。

4、體適能檢測

(1)配合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制度，請老師妥善保管個人帳號、密碼及學生個人資料等。學生體適能檢測之各項成績均屬重要個資，需由老師自行至「淡江大學體適能學習護照」網站登錄。

(2)配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請老師進行體適能檢測時向學生進行資料蒐集宣告，宣告內容如下：

甲、保留年限：

(甲) 紙本：1 年。

(乙) 電子檔：暫存於資訊處伺服器 4 年。

乙、蒐集目的：

(甲) 上傳教育部體育署體適能網站。

(乙) 上傳淡江大學體適能學習護照。

(3)進行體適能檢測前務必向學生宣告：「患有不宜激烈運動之疾病或不適合該項檢測之疾病者，請主動告知任課老師以免發生危險。檢測過程中如有身體不適，請立即停止測驗。」

(4)老師在協助代課時，代課內容應避免進行 800/1600 公尺跑走檢測，以免因不瞭解學生身體狀況發生危險。

(5)登記成績時請留意並查核成績是否有誤植或極端之數值(例如：800/1600 跑步成績破全國記錄、仰臥起坐一分鐘 80、90 幾下、立定跳遠 300 公分以上、體重 200 多公斤等)，以免造成後續上傳教育部時之困擾！

(6)任課老師除於課堂中檢測坐姿體前彎、立定跳遠與仰臥起坐等項目外，800/1600 公尺跑走實施檢測時需考慮檢測學生身體狀況，避免於期中與期末考週前後實施，以免學生檢測時因身體狀況不佳造成身體不適等情況。因前述因素，體適能補測之檢測教師無法得知報名補測同學之身體狀況，因而每學期補測實施均有學生身體不適之情況發生，故本組於 108 學年度起停止體適能 800/1600 公尺跑走補測，請任課老師於課堂中依學生狀況進行檢測。

(7)為配合校務發展計畫質量化執行成效之填報，請各位老師於每學期的第 14 週前完成體適能資料上傳；由於學務處工讀金已大幅縮減，辦公室工讀生已無法再協助老師上傳體適能資料，請各位老師諒察。

5、體育選課事項

(1)自 105 學年度起，不再提供體育課程現場加簽作業，請同學務必於選課期間線上選課。

(2)除四年級可於加退選第 2 階段線上加選第二門體育課程外，一~三年級每學期僅能修習一門體育課。

(3)學生於四年內修習畢業所需之必修體育課程次數即可，可選擇不同學期的必修體育課程進行重補修。

(4)本組會參考以往現場加簽的經驗，於加退選第 1 階段及第 2 階段依選課狀況增開名額讓大四以上同學(含大四)優先選課。

(5)體育課程之學生選課報告，由本組承辦人作審核，如上課學生有特殊狀況要簽學生選課報告，可請學生至本組審核辦理。

6、教學注意事項

(1)校外教學部分，「高爾夫球興趣班」課程自 9 月 16 日(一)第 2 週起至校外簽約場館上課；撞球興趣班費用由 560 元調整至 680 元，請授課教師於第 1 週上課時提醒學生。

(2)請於課堂中向學生叮囑遵守相關性別平等注意事項，於教學過程中切勿使用帶有歧視性別之字

眼與動作，避免發生不必要的困擾。

- (3)總務處轉達開學時偷竊事件頻繁發生，請提醒同學注意自身財物安全，貴重物品請隨身攜帶，避免宵小猖獗。
- (4)107 學年度班代表座談會中反應，有非選課的同學於上課時使用上課場地造成選課同學權益受損，請老師於上課前進行清場，避免影響上課同學權益。如有個人、系隊或校隊同學規勸後仍不離開，經本組確認屬實，將禁止參加本組舉辦之相關活動。
- (5)依本校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第 2 條第 2 款規定：「專任教師每週應排定在校上班四天」。本學期起之專任教師駐校時間表，新增老師簽名欄位，請老師填寫完畢後簽名，並將紙本繳交本組送人力資源處與學術副校長室存查。
- (6)本學期第 9 週 11 月 8 日(星期五)為創校 69 週年紀念日，該週為體適能宣導週，請各位老師鼓勵學生報名校慶運動大會，並與會觀賽。
- (7)專、兼任授課教師除配合教學計畫且經核准者外，應確實依排定時間、地點上課，如有請假(補課應以節為單位，需補足請假節數)、調課(應學生要求而調課部分宜審慎)、暫調教室、校外教學等狀況應事先報備，同時通知學生。請老師確實配合辦理。依「淡江大學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第六章第四十一條規定：「教師請假須於事前提出，一週以內者須各系、所、院主管同意，連續一週以上者，經各系、所、院主管並循行政系統轉報校長核准。」
- (8)學生於前三週尚未確認選課，請所有師長於前三週確實點名，以免因無點名紀錄造成學生無法取得上課證明單之困擾。

7、學術增能研習

- (1)體適能補測週：108 年 5 月 21 日，協助教師有黃谷臣教授、范姜逸敏助理教授、謝豐宇助理教授、陳建樺助理教授、黃子榮講師。
- (2)辦理各項研習會：
- 甲、活動日期：108 年 4 月 16 日。(學動組演講)
演講題目：站上巨人的肩膀--看淡江體育的未來。
演講者：紀舜傑副教授兼所長(淡江大學未來學研究所)。
- 乙、活動日期：108 年 5 月 14 日。(水域教師社群)
演講題目：陸上行舟--風帆車教學。
演講者：許昱棋助理教授(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 丙、活動日期：108 年 5 月 16 日。(學動組演講)
演講題目：漫談體育統計資料分析。
演講者：楊文副教授(淡江大學統計學系)。

8、課務事項

- (1)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體育課程 236 班，包括淡水校園共 220 班：日間部 208 班(含適應體育 2 班，代表隊專長班 9 班，選修 9 班、校共通 1 班)；進學班 12 班(含適應體育 1 班)。蘭陽校園共 16 班：日間部 16 班(含適應體育 1 班)。
- (2)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體育開課項目表如下：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體育必、選修課開課項目表

課程	校園	初級/進階/專長	淡水校園						蘭陽校園		小計	總計
			日間部			進學班		日間部				
			合班	男生	女生	大一	合班	大一	合班	大一		
通識	校通識課程	校	1								1	1
適應	適應體育	初級	2				1		1		4	4
大一	大一體育	初級				77		4		6	87	87
球類	籃球	初級	6	4	2				2		14	76
		進階	1								1	
		專長	1								1	
	排球	初級	6				1		2		9	
		專長	1								1	
	軟式排球	初級			2						2	
	桌球	初級	10				2		3		15	
進階		1								1		

課程	校園	初級/進階/專長	淡水校園				蘭陽校園		小計	總計
			日間部		進學班		日間部			
			合班	男生	女生	大一	合班	大一		
羽球	羽球	專長	1						1	
		初級	8		1		2		11	
		進階	2						2	
		專長	1						1	
	網球	初級	8		1				9	
		進階	1						1	
		專長	1						1	
	壘球	初級	2						2	
	足球	初級	1						1	
		室內	1						1	
專長			1					1		
棒壘球	專長		1					1		
舞蹈	舞蹈	初級	3					3	3	
休閒體育	高爾夫	初級	6						6	12
		進階	1						1	
	撞球	初級	4						4	
	直排輪	初級	1						1	
體適能	體適能	初級	7						7	25
	體重控制	初級	1						1	
	強力塑身	初級	2						2	
	有氧舞蹈	初級	2						2	
	瑜珈	初級	4						4	
重量訓練	初級	5				2	2	9		
水域	游泳	初級	7		1				8	11
		專長	1						1	
	水上休閒活動實務	初級	2						2	
武術	太極拳	初級	2						2	7
	跆拳道	初級	1						1	
		專長	1						1	
養生氣功	初級	3						3		
選修	運動休閒與競技實務—瑜珈證照	證照	1						1	10
	運動休閒與競技實務—彼拉提斯		1						1	
	運動休閒與競技實務—登山運動		1						1	
	運動休閒與競技實務—美體塑身運動		1						1	
	運動休閒與競技實務—羽球證照	證照	1						1	
	運動休閒與競技實務—籃球裁判證照	證照	1						1	
	運動休閒與競技實務—籃球		1						1	
	運動休閒與競技實務—網球		1						1	

課程	校園	初級/進階/專長	淡水校園						蘭陽校園		小計	總計
			日間部				進學班		日間部			
			合班	男生	女生	大一	合班	大一	合班	大一		
	運動休閒與競技實務—桌球		1								1	
	運動休閒與競技實務—水上救生證照	證照	1								1	
合計			118	6	7	77	8	4	10	6	236	236

(二)體育活動與場館業務(承辦人：羅少鈞)

1、校內活動：校內各項比賽成績如附件 8，頁 17-21。

- (1)108 年 4 月 13、14 日舉辦校長盃籃球賽，計有男子組 34 隊、女子組 24 隊，共 848 人參賽。
- (2)108 年 4 月 13、14 日舉辦校長盃排球賽，計有男子組 32 隊、女子組 30 隊，共 737 人參賽。
- (3)108 年 4 月 13 日舉辦校長盃壘球賽，計 7 隊共 106 人參賽。
- (4)108 年 5 月 15 日舉辦全校水上運動會，計個人賽 97 人次、接力賽 81 人次及趣味趣賽 899 人次，共計 1,077 人次參賽。
- (5)108 年 5 月 21 日至 23 日舉辦全校足球公開賽，計 9 隊共 95 人參賽。
- (6)108 年 5 月 23 日至 6 月 6 日舉辦院際盃籃球賽，計男子組 7 隊、女子組 5 隊，共 202 人參賽。
- (7)108 年 5 月 23 日至 6 月 6 日舉辦院際盃排球賽，計有男子組 7 隊、女子組 8 隊，共 239 人參賽。
- (8)108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舉辦教職員工眷屬暨子女暑期運動營，共計 14 梯次，333 人次參賽。
- (9)108 年 3 月 11 日至 6 月 10 日與女教職員聯誼會、衛生保健組共同辦理教職員工體適能促進班，共吸引 60 餘名職工參加，感謝雷小娟、陳瑞辰、趙曉雯、蔡忻林及郭馥滋等師長協助授課。
- (10)感謝各位老師在活動項目推展上的協助及參與，為了拓展訊息傳播的廣度與速度，體育事務處除了官方網頁外，另建立 facebook 粉絲專頁，隨時公告活動預告、比賽實況及賽後影像等，歡迎師長們追蹤，也懇請大一授課的老師們，要求大一新生追蹤體育事務處的粉絲專頁，透過社群媒體易於傳播、擴散的特性，低成本而有效的方式進行訊息傳播，衝高粉絲頁連結人數以行銷體育活動。

2、校際競賽：各代表隊對外比賽成績詳附件 9，頁 22-23。

- (1)108 年 2 月 24 日、25 日於本校舉辦「107 學年度北區大專院校羽球邀請賽」計男子組 16 隊、女子組 14 隊共 337 人參賽，本校羽球代表隊獲得男子團體組第 1 名。
- (2)108 年 5 月 11 日舉辦「107 學年度第 34 屆全國大專盃劍道邀請賽」，計男子組 8 校、女子組 4 校，計 73 人參賽。本校於大專男子組團體過關賽獲冠軍及團體得分賽獲亞軍、大專女子組團體過關賽獲季軍及團體得分賽獲亞軍。
- (3)108 年 6 月 22 日至 24 日本校教職員籃球隊赴慈濟大學參加「108 年度教職員工籃球錦標賽」，獲得乙組第 6 名。
- (4)108 年 6 月 28 日至 30 日本校教職員羽球隊赴彰化師範大學參加「108 年度教職員工羽球錦標賽」，獲得團體賽女子組第 1 名。
- (5)本校於 108 年全國大專運動會成績優異，共獲 6 金 2 銀 4 銅，各運動代表隊全學年度共獲 7 金 3 銀 5 銅佳績。

3、海外交流參訪：

- (1)擊劍代表隊於 108 年 4 月 1 日至 6 日，由王順民教練率領師生共 11 人至日本姐妹校進行參訪交流活動。
- (2)108 年 8 月 8 日至 15 日，本校葛煥昭校長及蘭陽校園林志鴻副校長率領師生(男籃、女籃及桌球代表隊)共 45 人至上海復旦大學參與「2019 年第六屆海峽兩岸暨港澳大學生運動交流賽」。
- (3)108 年 8 月 15 日至 20 日，黃谷臣組長與優久聯盟體育業務主管赴馬來西亞參加「第三屆運動醫學國際研討會」，並參訪馬來亞大學運動科學系，洽談雙方合作事項。

4、場館借用概況

- (1)108 年 2 月 16 日英文系系學會租借排球場辦理「蛋捲盃排球賽」。
- (2)108 年 3 月 9 日資工系系學會租借排球場辦理「OB 盃排球賽」。
- (3)108 年 3 月 9 日、10 日中文系系學會借籃球場辦理「北中盃籃球賽」。
- (4)108 年 3 月 10 日日文系系學會借排球場辦理「聯合好友盃排球賽」。
- (5)108 年 3 月 16 日、17 日企管系系學會借籃排球場辦理「雙企盃」。

- (6)108 年 3 月 24 日運管系系學會租借排球場辦理「OB 盃排球賽」。
- (7)108 年 3 月 24 日產經系系學會租借排球場辦理「OB 盃排球賽」。
- (8)108 年 4 月 27 日、28 日英文系系學會租借籃、排球場辦理「大外盃」。
- (9)108 年 4 月 27 日、28 日財金系系學會租借羽、桌球場辦理「北財盃」。
- (10)108 年 5 月 4 日水環系系學會租借排球場辦理「全環盃排球賽」。
- (11)108 年 5 月 4 日、5 日財金系系學會租借籃球場辦理「大財盃」。
- (12)108 年 5 月 18 日、19 日產經系系學會租借籃、排、羽球場辦理「大經盃」。
- (13)108 年 5 月 25 日統計系系學會租借籃球場辦理「OB 盃籃球賽」。
- (14)108 年 5 月 25 日航太系系學會租借排球場辦理「OB 盃排球賽」。
- (15)108 年 6 月 1 日水環系系學會租借排球場辦理「OB 盃排球賽」。
- (16)108 年 6 月 2 日英文系系學會租借排球場辦理「老英盃排球賽」。
- (17)108 年 6 月 22 日英文系系學會租借排球場辦理「蛋捲盃排球賽」。
- (18)108 年 6 月 22 日會計系系學會租借排球場辦理「內戰盃排球賽」。
- (19)108 年 6 月 23 日資管系系學會租借排球場辦理「OB 盃排球賽」。
- (20)108 年 7 月 20 日劍道社租借排球場辦理「劍友會 50 週年慶活動」。

(三)教學器材與設備業務(承辦人：蕭均惠)

1、教學器材維護

- (1)本學期教授羽球興趣班老師之教學用球將置於老師辦公室內，請有領取到的老師撥冗至 SG301 辦公室簽名。另於 SG401 器材室提供塑膠羽球於上課時借用。
- (2)為有效管理體育教學器材並降低器材遺失率，並配合學校內部控制體育器材借用作業，請老師於上課前填寫「體育課器材借用單」並簽名，下課時清點器材數量無誤，提醒同學確實將器材歸還至器材室；在同一場地不同節次上課，需使用同一器材者(如：籃球、桌球)，請老師確實清點器材後，再交給下節次的老師，並補上器材借用單，告知器材室值班工讀生上一班的數量正確，以利登錄歸還紀錄，謝謝您的協助。
- (3)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108.09-109.01 月)活動中心羽球課，每週二、三、四、五中午 12 時及下午 4 時下課後，請老師清點羽球拍並將羽球網收至櫃內並確實上鎖，羽球柱收至放置處以免遺失影響下次上課，如有毀損須修繕之球拍可另外放置，本組會隨時處理。
- (4)因常有課後散落之網球掉在網球場四周，請老師們於網球課下課前巡視網球場周邊是否有遺落的網球，或請學生協助撿回，共同珍惜教學資源。
- (5)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有部分老師長期借用體育器材尚未歸還，如欲續借者請再撥冗填寫借用單；本學期遺失毀損統計表如下：

器材名稱	籃球	排球	羽球拍	桌球	桌球拍	環狀彈力帶
遺失	8	17	3	-	3	-
毀損	1	-	2	11	-	3

- (6)為加強運動場館器材管理，下課時確實做好器材之回收(如：重訓室、舞蹈教室)，請老師督導學生用畢後，收回原處並擺放整齊，方便讓下位老師使用時有好的教學環境。
- (7)總務處資產組將不定期抽查各單位設備財產概況，老師有移動個人研究室設備到他處長期使用，或設備毀損需報廢時，務請將財產編號告知本組負責設備業務蕭均惠小姐辦理更正或報廢作業。

2、重訓設備維修事宜

- (1)重量訓練室 SG323 器材損壞維修：
- 甲、電子腳踏車 4 台更換腳背帶。
- 乙、C025ES 二、三頭訓練機更換調整鈕。
- 丙、DK 斜背健身車更換面板及扶手按鍵板。
- 丁、IT9010 推蹬機纜線更換。
- (2)游泳館重訓區器材損壞維修：
- 甲、腰部旋轉機更換鐵片插銷。
- 乙、G575U 健身車及 RB5 健身車更換腳背帶。
- 丙、407 交叉機調整滑片。
- 丁、T5 跑步機更換跑帶。

3、場地修繕事項：

- (1)操場跑道更換內緣石。

- (2)整建棒球場地與圍網。
 (3)五虎崗球場更新彩色塑膠遮陽棚。
 (4)室外籃球場籃框更換。
 (5)體育館 4 樓排、羽球場隔網修繕。
 (6)體育館監視系統主機及鏡頭更新。
 (7)多功能電子計時器修繕。

4、本組自 97 年起向圖書館長期借閱影片 59 件，經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盤點後發現共計遺失 6 件館藏資料，據「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館藏資料借用逾期罰款及損毀賠償規則」第八條，無法購得原非書資料賠償時，依定價二倍賠償。108 年 7 月 4 日圖書館告知：請體育處全數歸還所借資料並須照價賠償新台幣 54,100 元。遺失 6 件館藏影片如下：

片名	發行商	依賠償規定	處理情形
1 Olympic games : sports, people, emotions = 奧運風雲	公視	*公播版 3,600 元 *手續費： 以原資料賠償，每件新台幣 100 元；應收 200 元。	*體育室送來 2 片賠償 *不收手續費
2 Basketball superstar : Michael Jordan : off the court = 籃球巨星 : 麥可.喬登	百禾文化傳播, c [2002]	*公播版 3,000 元	館員詢價家用版 300 元
3 The Science of fitness = 有氧塑身韻律舞蹈系列 v.5 活絡筋骨伸展操 v.6 放鬆筋骨柔軟操	鴻聯國際開發公司, c [2004]	*無法購得原非書資料賠償時。計算方式如下： 採購或進口有定價者，依定價二倍賠償。 (一套 v.1-9)	絕版，無法購得家用版，應賠定價 2 倍， $22,500 \times 2 = 45,000$ 元
4 2011 University of Louisville volleyball coaches clinic = 2011 年路易斯維爾大學排球隊教練診療室 v.1	百禾文化公司_102.9.9	*公播版 9,000 元(一套 v.1-3)	館員詢價家用版：5,400 元(需自國外進口) (由國外攜回 99.99USD)
5 Building an all-around volleyball athlete with brazilian training = 巴西訓練模式培育全方位排球運動員	百禾文化公司_102.9.9	*公播版 3,600 元	館員詢價家用版：2,800 元(需自國外進口) (由國外攜回 34.99USD)
6 c#2073255--[足球技巧與訓練]—CDV 528.951 /8837 v.2	百禾文化公司		館員詢價家用版 一套 2 片，價格為 600 元
			共計 54,100 元

自 108 學年度起，除本組自有光碟外，請老師們自行至圖書館借閱影片。

(四)游泳館業務(承辦人：王嘉瑋)

1、107 學年度游泳館辦卡(證)人數統計如下表：

		學生	教職員	眷屬	退休人員	校友	總計
107 學年度 (第 1 學期)	單次卷入場(人次)	2,248	30	*	0	*	2,278
	辦游泳證(人數)	484	17	2	0	1	561
107 學年度 (第 2 學期)	單次卷入場(人次)	2,283	63	*	0	*	2,346
	辦游泳證(人數)	422	19	0	1	0	442

2、泳證入館人數統計自 107 年 8 月至 108 年 7 月底，計約 27,000 人次。

3、重訓區域開放人數統計自 107 年 8 月至 108 年 7 月底，計約 32,048 人次；重訓器材 107 學年度維修通報紀錄計 3 次。

4、游泳館場地修繕情況：

- (1) 泳池過濾機組馬達 2 號機更新。
- (2) 過濾機組保養工程、消毒藥劑補充。
- (3) 游泳館過濾機組止水閥更換。
- (4) 游泳館機房空壓管更新。
- (5) 游泳館重訓區跑步機、腰部旋轉訓練機維修。
- (6) 游泳館 5 樓緊急求助鈴維修。
- (7) 游泳館緊急事故處理流程看板更新。
- (8) 游泳池浮板置物架修繕。

5、舉辦活動：

- (1) 108 年 5 月 15 日舉辦 107 學年度全校水上運動會，謝謝所有師長配合進行水域安全宣導活動，檢討會所提待改進事項，將列為下次辦理活動時的重要參考。
- (2) 108 年 6 月 11 日視障資源中心借游泳池舉辦獨木舟體驗活動，感謝陳文和老師協助授課。
- (3) 108 年 5 月辦理鄧公國小游泳教學活動，合計共有 1,218 人次參加，感謝黃谷臣、陳瑞辰、范姜逸敏、謝豐宇、陳建樺、張嘉雄、黃子榮等師長及游泳隊同學們的協助教學活動。
- (4) 舉辦暑期兒童游泳訓練班，於 7 月 2 日至 8 月 23 日共分為四期，分別為：
 - 第 1 期 7/02-7/12，開設 23 班共計 181 人次。
 - 第 2 期 7/15-7/26，開設 23 班共計 216 人次。
 - 第 3 期 7/29-8/09，開設 24 班共計 209 人次。
 - 第 4 期 8/12-8/23，開設 20 班共計 128 人次。
 合計 734 人次。

(五)其他工作項目

- 1、深耕計畫：配合本校高教深耕計畫，體育處在面向四在地實踐成就使命中提出銀髮長照，樂活健康的計畫，由黃貴樹、郭馥滋及趙曉雯等師長協助帶動淡水校園周邊銀髮族群，介紹並操作適合銀髮族的身體活動，該計畫獲經費補助 25 萬元。
- 2、大專運動專業指導員計畫：培訓運動專業指導員到中小學或企業進行運動指導，本年度由陳瑞辰、范姜逸敏、張嘉雄、蔡慧敏及李欣靜等師長帶領網球、桌球、羽球及游泳等隊員到台北市中山國小、淡水文化國小、正德國中、萬里區大坪國小及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等地進行運動指導，在師長與同學的努力下，屢獲受服務對象的讚賞與好評，本計畫獲教育部體育署經費補助 25 萬元，主要用在代表隊學生赴校外進行運動指導的費用。歡迎其他代表隊加入社會服務工作，善盡大學社會責任。
- 3、棒球場地整建計畫：棒球場地因使用頻繁，該空間有棒球隊訓練、壘球課程、足球隊訓練及橄欖球隊訓練等，造成場地坑洞不平，且礫石裸露，天雨便會積水，在場地進行活動相當危險，因此向教育部體育署提出整建計畫，包括背網及外野草皮整建，獲經費補助 59 萬元。
- 4、棒球發展計畫：此為例行性計畫，依棒球隊擬定訓練及參賽計畫，提供給棒球隊訓練器材及移地訓練之經費補助，計畫獲體育署經費補助 10 萬元。
- 5、新南向計畫：向教育部體育署申請新南向計畫，由體育長陳逸政率 17 名同仁赴澳洲參訪黃金海岸衝浪者俱樂部及水上救生俱樂部營運概況，同時參觀昆士蘭大學及昆士蘭理工大學的體育課程實施概況及運動場館的經營，計畫獲經費補助 67 萬元。
- 6、運動志工志願服務計畫：為整合社會資源，鼓勵大專校院學生參與體育志願服務工作，發揚服務志願美德，培訓運動志工並提供志願服務機會，獲經費補助 15 萬元。
- 7、107 學年度足球運動聯賽補助計畫：足球隊在黃子榮老師的指導下，一路過關斬將，榮獲公開組第六名，共獲得該計畫經費補助 100 萬元。
- 8、教師專業成長社群：為鼓勵教師採團隊合作方式，以夥伴模式相互分享教學理念和技巧、教學創新研究和教材活化等經驗，進而強化教學品質提升學生學習成效，本處上學期分別成立了精進水域活動教學社群及多元創新體育教學兩個社群，均獲得教師發展組 6,000 元的經費補助。
- 9、108 年學校體育器材設備補助計畫：提出游泳館重量訓練區的設備更新計畫，因教育部體育署經費排擠未獲補助。
- 10、108 年輔導發展特色運動及改善運動訓練環境計畫：提出擊劍、網球及游泳為本年度之特色發展運動，但因教育部體育署經費排擠未獲補助。
- 11、108 年學校推動水域活動計畫：計畫以浮潛證照與寬板滑水提出申請，因教育部體育署經費排擠未獲補助。
- 12、救生員時薪調整案：救生員肩負泳池安全維護及緊急救難任務，除了須參加專業團體的訓練

後始能取得證照，其工作需承擔發生事故後的民事及刑事責任，所承擔風險高於一般行業別，以一般工讀生聘任實屬不合理，本組於 107 學年度上簽調整工讀救生員時薪案，經工讀金小組會議及收費標準會議討論，於 107 年 12 月 18 日體教字 1070000047 號簽奉核自 108 年元月 1 日起將救生員時薪調整至最低基本工資的 1.2 倍，未來隨基本薪資變動而調整。

- 1 3、假日值班時薪調整案：於 108 學年度各項場地收費標準會議中提案，調整體育場館假日場地租借時行政人員工作費，因本組無多餘人力能應付假日場館借用事務，須由行政人員於假日來校加班，若於平日補休則影響業務正常運作，所以皆以支領執勤費方式，但以學校規定執勤費支給標準為每小時 120 元，遠低於工讀金之額度，假日值勤之工作費來自借用單位而非校內預算，因場館開放借用之加班特性與一般值勤不同，幾乎每週皆有單位借用，因此，參照國內各大專校院給付標準，調整行政人員因場館借用之假日工作費以時薪 300 元計算。該案業經核定自 108 年 8 月 1 日起實施。

四、蘭陽校園體育行政業務(報告人：陳凱智老師)

(一)體育教學業務：

- 1、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體育課班級數 16 班(重量訓練興趣班 2 班、籃球興趣班 2 班、排球興趣班 2 班、桌球興趣班 2 班、適應體育 1 班、網球興趣班 1 班和大一體育 6 班)。
- 2、體適能檢測以每學期施測為原則，實施對象為大一、大二、大四學生。

(二)體育場地器材業務：

- 1、教職員工借用體育器材、撞球教室及運動場地使用管理要點比照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放時間另修訂之，並公告於蘭陽校園行政業務網頁之體育業務網頁。
- 2、運動場地設施維護及維修體育器材設備。

(三)體育活動業務：於 108 年 5 月 4 日至 8 日舉辦青出於蘭盃籃球賽，計有男子組 10 隊，共 65 人參賽。

五、校級各項委員會代表報告

(一)通識課程委員會(黃谷臣委員)，自主學習微學分介紹。

(二)圖書館委員會(陳瑞辰委員)，學術識別碼 ORCID 簡介。

(三)教職員工退休福利儲金管理委員會(楊總成委員)。

六、106 學年度教學優良教師教學經驗分享。

專任講師蔡忻林教學經驗分享。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淡江大學體育規則」第三條、第四條、第十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學動組提)

說明：

- 一、配合體育課必修期間由三年修改為二年必修，與目前體育課實施現況，修正文字說明。
- 二、體育課實施之現況。
- 三、「淡江大學體育規則」第三條、第四條、第十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三條 體育課選課須知</p> <p>一、105 學年度前(含)之入學新生一至三年級每學期均必修體育、106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一至二年級每學期均必修體育。如須補修或重修體育者，應於非必修年級或延長修業年限期間修畢，且每學期以補修或重修一科為原則。</p> <p>二、體育選修課程，計一學分(不列入畢業學分，且不可抵大一至大二體育必修課程)。</p> <p>三、適應體育班限障礙生或罹患重大疾病的學生修課，不分年級、性別皆可修課。凡因病或受傷而修習適應體育班</p>	<p>第三條 體育課選課須知</p> <p>一、105 學年度前(含)之入學新生一至三年級每學期均必修體育、106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一至二年級每學期均必修體育。如須補修或重修體育者，應於非必修年級或延長修業年限期間修畢，且每學期以補修或重修一科為原則。</p> <p>二、體育選修課程，計一學分(不列入畢業學分，且不可抵大一至大三體育必修課程)，每學期以一科為限。</p> <p>三、適應體育班限障礙生或罹患重大疾病的學生修課，不分年級、性別皆可修課。凡因病或受傷而修習適應體育班</p>	<p>一、第二款配合體育課兩年必修，文字修訂。</p> <p>二、第三款明定每學期適應體育班的選課截止時間。</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時，應出具醫院或本校衛生保健組之診斷證明文件交予任課老師。學期中<u>第十三週前</u>受傷者亦可持相關證明文件改修適應體育班。<u>第十三週(含)後</u>則於原班級完成課程。</p> <p>四、開學第一週即開始上課，尚未完成體育選課者，應於當週選擇體育課程上課，並取得上課證明單待加退選確定後再將上課證明單送交任課老師銷假，否則未上課之週次視為曠課。</p>	<p>時，應出具醫院或本校衛生保健組之診斷證明文件交予任課老師。學期中受傷者亦可持相關證明文件改修適應體育班。</p> <p>四、開學第一週，修體育課程如有因與學科衝堂或尚未完成體育選課手續者，應先暫時在欲選班級上體育課，並取得上課證明(課後請該任課教師簽名)，否則該週體育課視為曠課。</p>	<p>三、第四款之說明文字修訂。</p>
<p>第四條 體育課上課須知</p> <p>一、開學第一週即開始上課，無故不到者以曠課論。</p> <p>二、修習直排輪課者，請自備直排輪鞋。</p> <p>三、選修高爾夫興趣班及撞球興趣班者須交付相關費用以完成選課程序。<u>高爾夫興趣班</u>開學第一週於校內上課；第二週起實施校外教學，交通自理。</p> <p>四、修習游泳課之學生須自備泳衣、泳帽或泳褲，並辦理游泳證或購買單次卷入館。</p> <p>五、上課時應遵守各任課教師之規定並著適宜之運動服裝及運動鞋。</p>	<p>第四條 體育課上課須知</p> <p>一、開學第一週即開始上課，無故不到者以曠課論。</p> <p>二、修習直排輪課者，請自備直排輪鞋。</p> <p>三、選修高爾夫興趣班及撞球興趣班者須交付相關費用以完成選課程序。開學第一週於校內上課；第二週起實施校外教學，交通自理。</p> <p>四、修習游泳課之學生須自備泳衣、泳帽或泳褲，並辦理游泳證或購買單次卷入館。</p> <p>五、上課時應遵守各任課教師之規定並著適宜之運動服裝及運動鞋。</p>	<p>第三款文字修正，目前僅高爾夫球興趣班第一週於校內上課。</p>
<p>第十條 本校學生之課外體育活動使用運動場地，可以各系學會或社團為單位，並於體育教學與活動組每學期開學前舉辦之場地協調會中提出申請，以辦理各項比賽或訓練活動。</p>	<p>第十條 本校學生之課外體育活動使用運動場地，可以各系學會或社團為單位，並於體育教學與活動組每學期初舉辦之場地協調會中提出申請，以辦理各項比賽或訓練活動。</p>	<p>場地協調會開會時間修正。</p>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二：淡江大學體育事務處運動代表隊輔導委員會設置規則修訂，提請討論。(體育事務處提)

說明：

一、107 學年度因本處組織整併，原體育教學組及體育活動組整併為體育教學與活動組。

二、擬配合修正相關條文，條文修正前後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體育事務處運動代表隊輔導委員會設置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三條 本會置委員七人，由本處體育長擔任召集人，體育教學與活動組組長為當然委員，另由召集人遴選本處專任副教授以上之教師五人為委員共同組成之，並由體育教學與活動組組長為執行秘書，委員任期二年。</p>	<p>第三條 本會置委員九人，由本處體育長擔任召集人，兩組組長為當然委員，另推選本處專任助理教授以上之教師六人為委員共同組成之，並由體育活動組組長為執行秘書，委員任期二年。</p>	<p>一、九人改為七人。</p> <p>二、兩組改為體育教學與活動組。</p> <p>三、增加「由召集人」「推」改成「遴」「助理」改為「副」六人改為五人。</p> <p>四、體育活動組改為體育教學與活動組。</p>

三、本案業經 108 年 9 月 3 日淡江大學體育事務處運動代表隊輔導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三：108 學年度各項運動代表隊隊職員聘任名單，提請討論。(體育事務處提)

說明：

一、檢附 108 學年度各項運動代表隊隊職員名單，如附件 10，頁 24。

二、羽球代表隊領隊楊繼美教授退休，由陳逸政教授接任，橄欖球代表隊洪本樵教練卸任，由郭維民教練接任。

三、本案業經 108 年 9 月 3 日淡江大學體育事務處運動代表隊輔導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四：108 學年度各項運動代表隊對外比賽經費補助方式，提請討論。(體育教學與活動組提)

說明：

一、107 學年度體育教學與活動組「對外比賽費」各運動代表隊支出不足額約 22 萬由處本部授權「對外比賽費」支應。

二、108 學年度學動組「對外比賽費」經費僅剩 200 萬元。

三、學動組「對外比賽費」經費精簡規劃方案如下：

(一)領隊採課餘時間前往(出賽學生 5 人以下不派領隊)，教練依預算經費支付，本方案可減少支出約 10 萬元。

(二)管制大專盃、大運會報名個人賽之隊員人數，欲報名者須符合以下資格：

1、在大專盃、大運會已經有拿過前 8 名成績者。

2、在其它全國性的比賽拿到前 6 名成績者。

(三)學生短程出差維持膳雜費每人每天 400 元補助。

(四)學生長程出差費用調整計畫方案如下：

方案一：依參與競賽成績補助方式：

1、大專聯賽：(籃球、排球、棒球、足球)

(1)預賽、複賽時先支付預算經費之 6 成，未晉級者不再另外支付經費，晉級者再支付預算經費之 2 成

(2)決賽時，核定經費(預算經費 8 成)全額支付。

(3)參與最優級賽事者，核定經費(預算經費 8 成)全額支付。

2、大專盃(劍道、橄欖球、撞球)、大運會：出賽時先支付預算經費之 6 成，獲獎者再支付預算經費之 3 成。

3、107 學年度學生支出費用為 1,671,772 元，採此方案後支出費用為 1,503,715 元，經費減少支出 168,057 元。

方案二：長程出差補助膳雜費方式：

1、長程出賽僅補助住宿費及交通費。

2、107 學年度學生支出費用為 1,671,772 元，採此方案後支出費用為 1,172,696 元，經費減少支出 499,076 元。

四、本案業經 108 年 9 月 3 日淡江大學體育事務處運動代表隊輔導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決議，將此案送處務會議討論。

決議：通過以方案一為 108 學年度運動代表隊對外比賽經費補助原則。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3 時 00 分)

淡江大學研究發展處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業務會議紀錄

時 間：108 年 9 月 26 日（星期四）下午 3 時 10 分

地 點：淡水校園科學館 S219 會議室

主 席：王伯昌研發長

紀錄：莊秀禎

出 席：詳簽到單

壹、主席報告（略）

貳、報告事項

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提案決議	執行情形
一、通過「淡江大學獎勵教師籌組跨院系所研究團隊補助作業實施要點」第四點、第八點修正草案及「淡江大學補助國際聯合研究中心作業實施要點」第二點、第五點修正案。	一、奉核後，於 108 年 6 月 12 日公布實施。
二、通過「淡江大學研究暨產學組專業經理人績效獎金發放實施要點」第五點修正草案。	二、校長於 108 年 6 月 10 日批示緩議。

決定：同意備查。

參、討論事項

提 案：「淡江大學執行教育部產業創新研發計畫專款專用作業要點」第二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研究暨產學組提）

說 明：

- 一、教育部補助本校執行產業創新研發計畫，為落實計畫品質及擴大產學合作績效，從補助經費中撥出固定比例做為學校統籌運用費用，已訂定本要點據以辦理相關事宜。
- 二、為合理調整繳校行政管理費比例，爰修正計畫專款使用比例。
- 三、「淡江大學執行教育部產業創新研發計畫專款專用作業要點」第二點修正草案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執行教育部產業創新研發計畫專款專用作業要點」第二點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二、從產研計畫補助經費提撥百分之二十做為產研計畫專款： (一)專款的百分之 <u>五十</u> ，為繳校行政管理費。 (二)專款的百分之 <u>五十</u> ，由研究發展處擬定經費使用計畫書，陳請校長核定後，辦理支用。	二、從產研計畫補助經費提撥百分之二十做為產研計畫專款： (一)專款的百分之 <u>三十</u> ，為繳校行政管理費。 (二)專款的百分之 <u>七十</u> ，由研究發展處擬定經費使用計畫書，陳請校長核定後，辦理支用。	一、繳校行政管理費，由專款的百分之三十修正為百分之五十。 二、研究發展處可使用經費，由專款的百分之七十修正為百分之五十。

決 議：照案通過，修正後「淡江大學執行教育部產業創新研發計畫專款專用作業要點」，詳附件。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3 時 40 分）

淡江大學教務處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10 月 23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10 分

地點：淡水校園驚聲大樓國際會議廳、蘭陽校園 CL506 會議室（採視訊會議）

主席：鄭東文教務長

紀錄：黨曼菁

列席指導：何啟東副校長、莊希豐副校長、王高成副校長、林志鴻副校長

出席：各學院院長、體育長、軍訓室主任、學生事務長、圖書館館長、資訊長、國際長、商管碩士在職專班執行長、各學系主任、各研究所所長、各學位學程主任、教育學院所屬各中心主任、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主任、體育教學與活動組組長、學生學習發展組組長及遠距教學發展中心主任、教師代表、學生代表、學生議會議長、學生會會長（詳簽到單）

列席：教務處工作同仁（詳簽到單）

壹、頒獎

為獎勵榮譽學程結業生續留母校修讀碩士學位，第一學年每學期發給新台幣 3 萬元「榮譽學程碩士班獎學金」，以資鼓勵。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獲獎同學共計 5 位，數學系陳怡芬、風保系江映嫻、教科系余佳蓁及經濟系鄭怡倫，以上 4 位同學獲頒新台幣 3 萬元整獎學金；另財金系吳妍霏同學因上課無法出席，將另予發放。

貳、主席致詞

淡水校園二位副校長、蘭陽校園林副校長、淡水校園及蘭陽校園各位院長、系主任、教師代表、同學代表們，大家午安！

今天是本學期教務會議，教務會議是教務工作中最上位的會議，上週已召開校課程委員會，依規定校課程委員會通過的提案須再經教務會議審議，另有關教務法規及學生學習相關法規等議題亦在本會議討論，謝謝大家出席今天的會議。

教務工作推動與各院系所環環相扣，無論是課程及教學的實施，為了因應多元變化的環境，各種教學的內容與策略也都在改變，以教學為基礎是未來競爭最堅實的力量，未來將面對更多艱困的競爭，包括國內及國際學校競爭及學生生源減少。

今年報部學生人數是 2 萬 4,635 人，相較去年同期少了約七百人，造成學生人數減少有下列三種情形學生：

- (一)碩士班學生：研究所註冊人數減少及教育部核定名額減少，相較國立大學研究所名額不減反增，未來學生選擇國立學校就讀機會增加，如此將衝擊私立大學的研究工作，請各系所思考如何利用有限的人力資源作跨院系所甚至跨校合作來維持研究能量。
- (二)境外學生：包括陸生僑生教育部核定名額減少。
- (三)進修學士班學生：教育部核定名額大幅減少。

以上學生人數減少，未來有可能持續，面對生源減少的衝擊，期望同仁們在教學及行政更戰戰兢兢、盡心盡力，為學校發展持續做努力。

參、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一)通過下列法規修正案：

- 1、「淡江大學自主學習微學分課程實施要點」案。
執行情形：秘書處於 108 年 6 月 10 日處秘法字第 1080000007 號函公布實施。
- 2、「淡江大學學則」部分條文修正案。
執行情形：經 108 年 7 月 24 日教育部臺教高(二)字第 1080097321 號函備查，秘書處於 108 年 6 月 28 日校秘字第 1080005855 號函公布，第 28 條自 108 學年度起實施。
- 3、「淡江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
執行情形：經 108 年 7 月 25 日教育部臺教高(二)字第 1080094356 號函備查，秘書處於 108 年 9 月 12 日處秘法字第 1080000039 號函公布，自 108 學年度起實施。
- 4、「淡江大學研究生碩博士論文撰寫格式要點」部分規定修正案。
執行情形：秘書處於 108 年 6 月 13 日處秘法字第 1080000012 號函公布實施。
- 5、「淡江大學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遴聘規則」修正案。
執行情形：秘書處 108 年 6 月 12 日處秘法字第 1080000011 號函公布，自 108 學年度起實施。
- 6、「淡江大學學生逕修讀博士學位規則」修正案。
執行情形：秘書處於 108 年 6 月 11 日處秘法字第 1080000009 號函公布實施。

- 7、「淡江大學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實施要點」第一點修正案。
執行情形：經 108 年 7 月 25 日教育部臺教高(二)字第 1080094356 號函備查，秘書處於 108 年 6 月 11 日處秘法字第 1080000009 號函公布實施。
 - 8、「淡江大學學分抵免規則」修正案。
執行情形：經 108 年 7 月 25 日教育部臺教高(二)字第 1080094356 號函備查，秘書處於 108 年 6 月 11 日處秘法字第 1080000009 號函公布實施。
 - 9、「淡江大學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要點」修正案。
執行情形：秘書處於 108 年 6 月 13 日處秘法字第 1080000012 號函公布，第 2、3、5 點自 108 學年度起實施。
 - 10、「淡江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第一條、第二條修正案。
執行情形：經 108 年 7 月 25 日教育部臺教高(二)字第 1080094356 號函備查，於秘書處 108 年 6 月 12 日處秘法字第 1080000010 號函公布實施。
 - 11、「淡江大學學生修讀輔系辦法」第二條修正案。
執行情形：經 108 年 7 月 25 日教育部臺教高(二)字第 1080094356 號函備查，秘書處於 108 年 6 月 12 日處秘法字第 1080000010 號函公布實施。
 - 12、「淡江大學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五條修正案。
執行情形：秘書處於 108 年 8 月 7 日處秘法字第 1080000034 號函公布實施。
 - 13、「淡江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第四點修正案。
執行情形：秘書處於 108 年 6 月 5 日處秘法字第 1080000006 號函公布實施。
 - 14、「淡江大學課程改革暨審查作業要點」修正案。
執行情形：秘書處於 108 年 6 月 17 日處秘法字第 1080000016 號函公布實施。
 - 15、「淡江大學數位教學施行規則」部分條文修正案。
執行情形：秘書處於 108 年 6 月 5 日處秘法字第 1080000005 號函公布實施。
- (二)通過下列學分學程設置及終止案：
- 1、「淡江大學工學院物聯網學分學程」設置案。
 - 2、「淡江大學工程專業領導人才培育學分學程」設置案。
 - 3、「淡江大學雙外語經貿人才學分學程」設置案。
 - 4、「淡江大學商管學院新農業行銷學分學程」設置案。
 - 5、外國語文學院「外國文學」學分學程自 108 學年度終止案。
執行情形：送權責單位公告實施。
- (三)通過下列就業學分學程設置、修正及終止案：
- 1、理學院數學學系於 108 學年度起設置「淡江大學信邦電子 AI 就業學分學程」。
 - 2、商管學院國際企業學系於 108 學年度起設置「淡江大學臺灣永光化學就業學分學程」。
 - 3、商管學院國際企業學系於 108 學年度起設置「淡江大學葡萄王生技就業學分學程」案。
 - 4、商管學院企業管理學系於 107 學年度起設置「淡江大學上海久森醫療科技公司就業學分學程」。
 - 5、商管學院企業管理學系於 107 學年度起設置「淡江大學丹堤咖啡就業學分學程」案。
 - 6、商管學院企業管理學系於 107 學年度起設置「淡江大學青島紅屋食品就業學分學程」。
 - 7、商管學院企業管理學系於 107 學年度起設置「淡江大學馬鞍山綠德電子科技就業學分學程」。
 - 8、商管學院企業管理學系於 107 學年度起設置「淡江大學富邦華一銀行就業學分學程」。
 - 9、商管學院企業管理學系於 107 學年度起設置「淡江大學萊爾富就業學分學程」。
 - 10、「淡江大學計量與財務就業學分學程」於 108 學年度起更名為「淡江大學計量與財務學分學程」。
 - 11、「淡江大學資訊應用就業學分學程」自 108 學年度起終止實施。
 - 12、「淡江大學物理學系就業學習學分學程」自 107 學年度起終止實施。
 - 13、「淡江大學化學學系實務應用就業學習學分學程」自 107 學年度起終止實施。
 - 14、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國際關係與媒體就業學分學程」自 108 學年度起終止實施。
執行情形：送權責單位公告實施。
- (四)通過下列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訂定、修正案：
- 1、「淡江大學工學院電機工程學系大學部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一條、第二條修正案。
執行情形：送權責單位公告實施。
- (五)通過下列雙聯學制案：
- 1、土木系與福州大學土木工程學院簽訂「淡江大學土木工程學系與福州大學土木工程學院合作辦理雙聯學制同意書」案。

執行情形：已函送教育部核定及準備進行簽約中。

- 2、國際企業學系與美國密西根大學弗林特分校合作 3+2 學碩跨級雙聯學位計畫案。

執行情形：國際企業學系已與美國密西根大學弗林特分校確認 3+2 學碩跨級雙聯學位計畫案合約內容，目前正進行雙方簽約程序，預計於本學期(108-1)完成簽約程序。

- 3、日文系與日本城西國際大學碩士班簽訂雙聯學制案。

執行情形：目前簽訂合約中。

(六)其他案：

- 1、西語系碩士班 107 學年度起停招，108 學年度起已無課程，學生尚未修畢學分數之課程替代案。

執行情形：學生自 108 學年度起修習文學院、商管學院、外語學院、國際事務學院、教育學院的碩士班課程均承認為畢業學分；尚缺必修學分者，修習前揭學院碩士班課程，且學分大於等於本系必修科目學分者均可替代。

- 2、107 學年度榮譽學程「史觀科技」科目承認為「全球科技革命學門」(Z 群)事宜，追認案。

執行情形：依會議決議辦理該學年度學生抵免案。

- 3、107 學年度蘭陽校園轉系生核心課程抵免事宜，追認案。

執行情形：107 學年度轉學生起實施。

- 4、企業管理學系全時全職海外實習合作意向書。

執行情形：預計提送 108 學年度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第 1 次會議討論。

- 5、通過課程相關提案。

執行情形：已送各學院執行。

決定：同意備查。

二、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一)系所、班級數：

- 1、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校系所、班級數：大學日間部 42 系(51 系組) 335 班、進學班 8 系 46 班，研究所碩士班 48 系所(50 系所組) 99 班、碩士在職專班 22 所 48 班、博士班 18 所 34 班，全校總計 562 班，詳下表：

類 別		系、所	系、所、組	班 級 數
大 學 部	日 間 部	42	51	335
	進 學 班 (含二年制在職專班)	8	8	46
研 究 所	碩 士 班	48	50	99
	碩 士 在 職 專 班	22	22	48
	博 士 班	18	18	34
總 計		138	149	562

- 2、108 學年度全校各學院系所學位學程概況表，詳附圖。

108學年度全校各學院系所學位學程概況表:

日:大學日間部 進:進修學士班 碩:碩士班 職:在職專班 博:博士班 二職:二年制在職專班

文學院	中國文學學系	日	進	碩	職	博	(進108停招)		
	歷史學系(碩士班108復招)	日		碩	職	博	(98停招)		
	資訊與圖書館學系	日		碩					
	資訊與圖書館學系數位出版與典藏數位學習				職				
	大眾傳播學系	日		碩					
	資訊傳播學系	日		碩			(碩107停招)		
理學院	數學學系	數學組(日)		日		碩	職	博	
		資料科學與數理統計組(日)		日		碩	職	博	
	物理學系	光電物理組(日)		日		碩		博	
		應用物理組(日)						(博108停招)	
	化學學系	化學與生物化學組(日)		日		碩		博	
		材料化學組(日)						(博108停招)	
	理學院尖端材料科學學士學位學程	日							
	理學院應用科學博士班							博	
	工學院	建築學系	日		碩				
		土木工程學系	日		碩		博		
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		水資源工程組(日)		日		碩		博	
		環境工程組(日)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光機電整合組(日)		日		碩		博	
		精密機械組(日)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		日		碩		博			
電機工程學系		電機資訊組(日)	機體電腦系統組(日)	日	進	碩	職	博	
		電機通訊組(日)	人工智慧物聯網組(碩)						
		電機與系統組(日)	控制晶片與系統組(碩)						
電機工程學系機器人工程						碩			
資訊工程學系		日	進	碩	職	博			
資訊工程學系資訊網路與多媒體						碩			
資訊工程學系全英語						碩			
航空太空工程學系		日		碩	職				
工學院機器人博士學位學程							博		
商管學院	國際企業學系	經營管理組(日)		日	進	碩	職		
		國際商學全英語組(日)							
	國際企業學系國際行銷						職		
	財務金融學系	日	進	碩	職	博			
	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	日		碩	職				
	產業經濟學系	日		碩		博			
	經濟學系	日		碩					
	企業管理學系	日	進	碩	職				
	會計學系	日	進	碩	職			(進108停招)	
	統計學系	日	進	碩				(進107停招)	
資訊管理學系	日		碩	職					
運輸管理學系	日		碩						
公共行政學系	日	進	碩	職					
管理科學學系	日		碩	職	博				
商管學院全球財務管理全英語學士學位學程	日								
商管學院經營管理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碩				
淡江大學暨淡江昆士頓理工大學財金全英語雙碩士學位學程					碩				
商管學院大數據分析與商業智慧碩士學位學程					碩				
商管學院產業金融暨經營管理博士學位學程							博		
數位商務與經濟碩士學位學程					碩				
外國語文學院	英文學系	日	進	碩		博			
	西班牙語文學系	日		碩				(碩107停招)	
	法語文學系	日		碩					
	德語文學系	日							
	日語文學系	日	進	碩	職			二職(106停招)	
	俄國語文學系	日							
教育學院	教育科技學系	日		碩	職			(碩108停招)	
	教育科技學系數位學習				職				
	教育政策與領導研究所			碩	職			(碩108停招)	
	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			碩					
	未來學研究所			碩					
	課程與教學研究所			碩	職				
	教育學院教育領導與科技管理							博	
國際事務學院	歐洲研究所					碩		博	
	美洲研究所	美國研究組(105停招)							
		拉丁美洲研究組(105停招)						(105停招)	
	美洲研究所亞太研究數位學習(107停招)						職		
	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					碩	職	博	
	中國大陸研究所					碩	職		
	臺灣與亞太研究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碩			
	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全英語學士班	日							
	拉丁美洲研究所(98停招)(105復招)					碩			
	拉丁美洲研究所亞太研究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							職	
日本政經研究所					碩	職			
全球發展學院	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	軟體工程全英語組		日					
		應用資訊全英語組							
	國際觀光管理學系全英語學士班	日							
	英美語言文化學系全英語學士班	日							
全球政治經濟學系全英語學士班	日								

(二)學生人數：

1、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人數：大學日間部 20,273 人、進學班 1,429 人、碩士班 1,671 人、碩士在職專班 849 人、博士班 413 人，全校共計 24,635 人，詳如下表：

類 別		本國籍 一般生	身心障 礙生	僑 生	外籍生	陸 生	原住民	小 計
大學部	日間部	18,272	146	752	592	318	193	20,273
	進學班 (含二年制在職專班)	1,418	5	0	1	0	5	1,429
研究所	碩士班	1,514	0	25	80	51	1	1,671
	碩士在職專班	805	0	0	44	0	0	849
	博士班	363	0	0	31	19	0	413
總 計		22,372	151	777	748	388	199	24,635

註：學生人數以 108 年 10 月 15 日報部統計數為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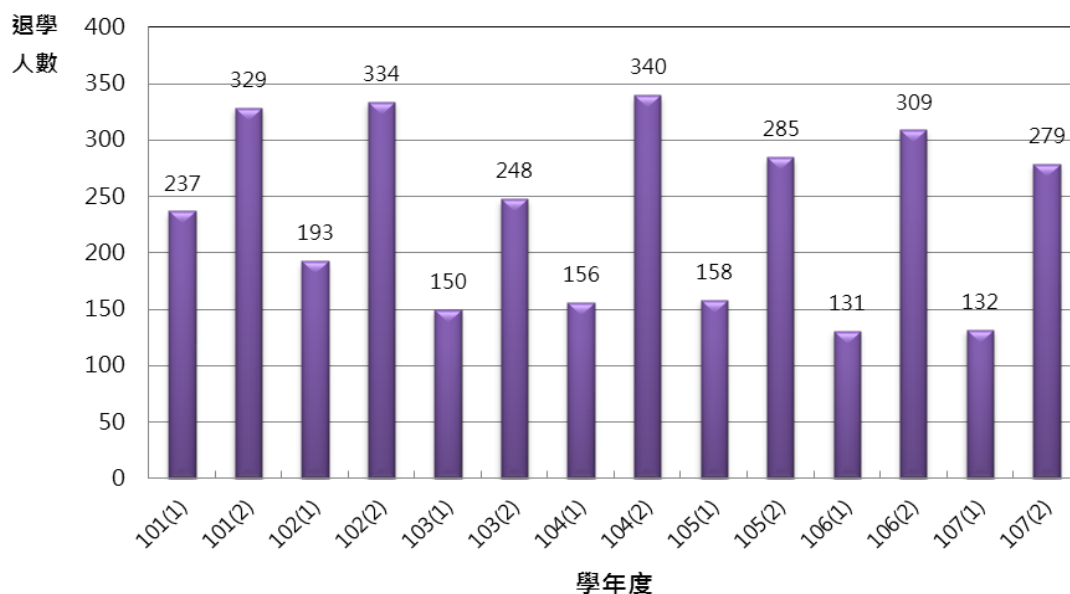
2、近年來全校學生人數變化如下：



3、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大學部因學業成績不及格科目學分數達連續 2 次二分之一及連續 2 次三分之二退學人數計：大學日間部 236 人、進修學士班 43 人，合計 279 人，各學院人數詳如下表：

類 別	日間部	進修學士班	合 計
文學院	29	0	29
理學院	46	-	46
工學院	72	10	82
商管學院	59	26	85
外國語文學院	19	7	26
國際事務學院	0	-	0
教育學院	0	-	0
全球發展學院	11	-	11
總 計	236	43	279

4、近年全校因學業退學學生人數統計如下：



(三)註冊組：

- 1、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期成績計有 4 位教師共 4 科未依規定時間上傳，成績上傳率為 99.90%。
- 2、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業退學學生人數計：大學日間部 236 名、進學班 43 名，於 7 月 4 日完成退學通知寄發作業。
- 3、完成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申請提前畢業審核作業，提前 1 學年通過者共 12 名，計日間學制 11 名，進學班 1 名。
- 4、完成 108 年度跨領域學分學程評鑑外部委員推薦作業，計有 5 個學分學程須接受評鑑，預定於 11 月初完成書面文件審查。
- 5、108 學年度各學制新生註冊(含休學)情況如下：

學制	核定招生名額 (A)	保留入學人數 (B)	核定名額註冊人數(C)	境外生註冊人數 (D)	核定名額註冊率 (C)/(A-B)	含境外生註冊率 (C+D)/(A-B+D)
日間部學士班	4589	1	4368	394	95.20%	95.58%
進修學士班	320	0	307	0	95.94%	95.94%
碩士班	909	1	615	60	67.73%	69.73%
碩專班	430	0	245	8	56.98%	57.76%
博士班	74	2	64	15	88.89%	90.80%

備註：註冊人數統計至 108.10.15

(四)課務組：

- 1、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通識核心課程三大領域十一學門，以選填志願及電腦篩選方式辦理選課，其中舊生分 2 階段，於 108 年 7 月 22~24 日、7 月 30 日~8 月 1 日辦理；新生及轉學生以 1 階段於 108 年 8 月 19~21 日辦理。前述各階段上網選填、分發人數如下：舊生第 1 階段 11,362 人登記、10,501 人分發到 1 科，比例 92.4%；第 2 階段 963 人登記、927 人分發到 1 科，比例 96.3%；新生 4,571 人登記、2,894 人分發到 1 科比例 63.3%。
- 2、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學系全英語授課共 412 班，其中申請通過獎勵 76 班。
- 3、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因選課人數不足停開科目共計 36 科(大學部 21 科、研究所 15 科)。
- 4、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優久聯盟各校共提供 840 科，供聯盟學校學生選修；其中含本校大學部專業課程 59 科(7 科遠距課程)、通識核心課程 10 科(4 科遠距課程)，共 69 科，本學期本校生計 16 人次修習優久聯盟課程、外校生計 7 人次修習本校課程。
- 5、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師授課函及授課小表已於 9 月 2 日傳送各授課教師；初選、加退選記分簿由授課教師自行上網下載；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為配合國慶紀念日連假，10 月 11 日(星期五)調整放假，教務處不另統一補行上課，請教師於學期中(至遲請於期末考週前)自行擇期

完成補課。

6、淡江大學課程委員會歷次會議重要決議通過事項，詳課程委員會附件(P.1~5)。

7、109(含108)學年度「新設課程」共計58科送校外審核，業經116名委員審查完竣：其中大學部專業課程45科，81名委員推薦開課(比例90.0%)、9名委員「建議修正後推薦開課」(比例10.0%)、無不推薦開課；通識課程13科，21名委員推薦開課(比例80.8%)、4名委員「建議修正後推薦開課」(比例15.4%)、1名委員「不推薦開課」(比例3.8%)。各單位已依序將審查意見提送各級課程委員會提案討論，外審審查結果暨回覆意見彙整表現場傳閱。

(五)教師教學發展組：

1、精進教師專業發展

(1)多元研習：108年5月至108年10月共辦理20場教師教學專業研習活動，1場新聘教師教學工作坊、2場教學技巧、10場課程設計、4場觀課交流及3場「多元與創新」教學研習，17場活動影片上傳至「Moodle教學平台」。

(2)教師社群：108年5月29日辦理「教師社群成果展示暨經驗分享」，108年6月公告「108學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社群」申請，於108年9月公告社群名單，共計成立33組。

(3)教學實踐研究：108年5月至108年10月辦理6場教學實踐研究專題講座及1場全天研習工作坊。108學年度教學實踐研究計畫通過案共計27件。

2、教學諮詢

(1)良師益友傳承帶領：108年9月9日公告「良師益友傳承帶領」新聘教師及精進教學教師計畫申請，精進教學申請對象以在校任職滿1年(含)以上之專任教師，且欲提升教學品質與學習成效者；108學年度第1學期有15位新聘專任助理教師、及1位欲精進教學之教師申請，共計16位教師參加。

(2)促進教師改善教學評量結果：108年9月19日召開教學評量專案會議，提供評量不佳教師客製化教學改善建議；並於108年9月25日以紙本密件分別轉知各院進行客製化輔導。

3、跨單位業務

(1)108年5月辦理「108學年度重點研究計畫第四類」外審作業。

(2)108年9月辦理「107年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成果彙整作業。

(3)108年10月辦理「107學年度教學創新成果獎勵」外審作業。

(六)招生策略中心

1、招生試務：

(1)108學年度日間部、進修學士班寒假轉學考試招生簡章，將於108年11月8日網路公告。108年11月28日至12月19日開放網路報名，108年1月13日(星期一)舉行考試。

(2)109學年度碩博士班甄試招生簡章，已於108年10月2日網路公告。10月29日至11月11日開放網路報名，12月1日(星期日)舉行考試。

(3)本校承辦109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新北二考區試務工作，商借 新北市立新北高中及新北市立永平高中為分區試場，於10月19日(星期六) 分上、下午場舉行。

(4)109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簡章，已於108年10月9日網路公告，11月1日至11月21日開放網路報名，11月27日至12月2日資料審查，12月12日放榜。

(5)109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來臺就學單獨招生簡章，已於108年10月2日網路公告，10月22日至12月13日開放第一梯次網路報名，109年2月24日放榜。

(6)本校「109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招生名額，共提供40名：包括視覺障礙11名、聽覺障礙2名、腦性麻痺3名、自閉症8名、學習障礙2名、其他障礙14名，已於9月26日完成第1階段登錄作業。

(7)108學年度外國學生申請入學春季班第1梯次於108年8月1日至9月11日報名截止，碩士班7件，博士班1件，合計共8件，已於10月18日放榜。

2、招生宣導活動：

(1)博覽會：2019泰國臺灣高等教育展(7/23~7/28)、2019澳門臺灣高等教育展(9/14-16)、印尼臺灣高等教育展(9/27-10/03)。

(2)專題講座：9月20日(星期五)新北市新北高中、10月14日(星期一)臺北市復興高中、10月17日(星期四)臺北市陽明高中、10月23日(星期三)國立基隆女中。

(3)來校參訪：10月16日(星期三)秀峰高中師生145人，10月24日正義高中師生129人。

(4)文宣函送：新北市新北高中、臺北市復興高中、臺北市陽明高中、桃園市陽明高中、桃園市南崁高中、桃園市內壢高中、臺北市永春高中。

3、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試辦計畫：

- (1) 108 年 9 月 25 日舉辦本校 108 年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試辦計畫 - 108 課綱與學習歷程說明會，會中由基隆市八斗高中黃致誠校長及中央大學招生組周弘偉組長分別進行「高中端 108 新課綱推動經驗分享」與「大學端招生專業化推動經驗分享」專題演講，本活動共計 83 人次與會。
- (2) 108 年 9 月 27 日舉辦本校 108 年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試辦計畫 - 審查評量尺規培訓工作坊，邀請銘傳大學遲文麗教務長向校內招生專業化推動種子成員進行審查評量尺規推動經驗共享，本活動共計 83 人次參與。

(七)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

- 1、108 年 5 月 30 日辦理「淡江大學音樂比賽」，以培養學生音樂興趣，提升音樂藝文素養。
- 2、108 年 5 月 24 日舉辦「初夏沁音」：女高音/王淑堯、雙簧管/干詠穎、鋼琴/李珮瑜。
- 3、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微學程代選課，共計 19 名學生通過申請。
- 4、108 年 6 月 5 日鄧玉英老師舉辦「長壽趨勢與高齡經濟」專題海報展覽。
- 5、108 年 6 月 5 日吳文琪、陳慧勻老師舉辦「身體語言與舞蹈藝術」&「表演藝術」教學成果展-《年輕生命遇見古稀畫作》&《老時代的愛情故事》合演。
- 6、108 年 8 月已完成 13 件 108 學年度新設課程外審審查案，並提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審議。
- 7、108 年 9 月 17 日至 9 月 24 日辦理通識核心課程各學門選課紙本加簽作業。
- 8、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自主學習微學分」活動自即日起至 9 月 30 日受理申請。
- 9、通識教育跨域演講：
 - (1) 淡江藝文講座「合創新藝跨域演講」系列演講，於 6 月份舉辦 2 場演講。
 - (2) 幸福生活微學程於 5、6 月份舉辦 4 場演講。
 - (3) 未來城市微學程於 5 月份舉辦 2 場演講。
 - (4) 探索台灣微學程於 5、6 月份舉辦 2 場演講。
 - (5) 哲學與宗教學門於 5 月份舉辦 3 場演講。
- 10、召開會議：
 - (1) 108 年 9 月 9 日召開哲學與宗教學門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門暨課程委員會。
 - (2) 108 年 9 月 16 日召開藝術欣賞與創作學門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門暨課程委員會。
 - (3) 108 年 9 月 23 日召開社會分析學門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

肆、討論事項

提案一：「淡江大學講座課程開課原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 一、依 108 年 5 月 27 日和 9 月 16 日行政主管會報主席指示辦理，並依第 161 次行政會議指示事項修正部分文字。
- 二、自 109 學年度起適用。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講座課程開課原則」修正規定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講座課程開課原則」修正規定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一、本校為實施教學多元化，並精進實務教學與就業鏈結，特訂定本原則。	第一條 本校為實施教學多元化，特訂定本原則。	一、依法規體例條次修正為點次。 二、講座課程開課之依據，為推動校務發展計畫，拓展就業學分學程及實務教學之績效。
二、講座課程係指教學單位為表現該單位之特色，成為其學生之特殊需要之課程，但因內容廣泛，難由一位老師授課，而需邀請校內外學者、專家分別作短期之專題講授者。 擔任講座課程之主講人於該學期同一課程之演講次	第二條 講座課程係指教學單位為表現該單位之特色，成為其學生之特殊需要之課程，但因內容廣泛，難由一位老師授課，而需邀請校內外學者、專家分別作短期之專題講授者。 擔任講座課程之主講人於該學期同一課程之演講次	依法規體例條次修正為點次。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數至多三次。	數至多三次。	
三、講座課程之開設應訂定課程名稱及開課計畫（表格另訂之），依序經二級及一級教學單位相關會議討論通過後，於開課前提出申請，經核定開課後，應比照一般課程於學生初選課前上傳教學計畫表。	第三條 講座課程之開設應訂定課程名稱及開課計畫（表格另訂之），依序經二級及一級教學單位相關會議討論通過後，於開課前提出申請，經核定開課後，應比照一般課程於學生初選課前上傳教學計畫表。	依法規體例條次修正為點次。
四、講座課程開課每科為二學分，學分則應分別列入各開課單位之開課學分數內。	第四條 講座課程開課每科為二學分，學分則應分別列入各開課單位之開課學分數內。	依法規體例條次修正為點次。
五、講座課程應設主持教師一位，由本校專任教師擔任，負責課程之安排、作業之批改、考核，並應至少有二週親自授課，其餘時間隨同主講人到課，其鐘點數併入原授課時數計算，但人數超過規定時，不另以大班計算。	第五條 講座課程應設主持教師一位，由本校專任教師擔任，負責課程之安排、作業之批改、考核，並應至少有二週親自授課，其餘時間隨同主講人到課，其鐘點數併入原授課時數計算，但人數超過規定時，不另以大班計算。	依法規體例條次修正為點次。
六、每一學分授課以十八小時為原則。	第六條 每一學分授課以十八小時為原則。	依法規體例條次修正為點次。
七、講座課程之開設，每一開課二級教學單位以二科為限，一級教學單位不受此限，專案核定； <u>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基本知能課程「課外活動與團隊發展學門」至多開設一科、「通識核心課程」十一學門及微學程至多開設九科、「校共通課程」至多開設二科。</u>	第七條 講座課程之開設，每一開課二級教學單位以二科四學分為限，各一級教學單位不受此限，專案核定。	一、依法規體例條次修正為點次。 二、每科學分數已明定於第四點，爰予刪除。 三、明定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可開設講座課程科目數。
八、講座課程主持教師應於課程結束後二個月內提具績效報告，以供評估繼續開課之參考。	第八條 講座課程主持教師應於課程結束後二個月內提具績效報告，以供評估繼續開課之參考。	依法規體例條次修正為點次。
九、擔任講座課程之主講人，由各一級教學單位致送聘函，註明所講授課程名稱、子題及授課時間、地點，如由本校專任教師擔任時，不另發聘函。各主講人之鐘點費比照「淡江大學各項經費支給標準表」支付。	第九條 擔任講座課程之主講人，由各一級教學單位致送聘函，註明所講授課程名稱、子題及授課時間、地點，如由本校專任教師擔任時，不另發聘函。各主講人之鐘點費比照「淡江大學各項經費支給標準表」支付。	依法規體例條次修正為點次。
十、開設講座課程應先編列預算，並經核准後依核定預算經費內開課。 <u>補助金額依當年度預算多寡決定之。</u>	第十條 開設講座課程應先編列預算，並經核准後依核定預算經費內開課。	一、依法規體例條次修正為點次。 二、依 161 次行政會議決議修正。
十一、經專案簽准自籌經費開設之講座課程，須依本原則各項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 經專案簽准自籌經費開設之講座課程，須依本原則各項規定辦理。	依法規體例條次修正為點次。
十二、本原則經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十二條 本原則經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依法規體例條次修正為點次。

提案二：「淡江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一、依教育部 108 年 8 月 28 日臺教高(二)字第 1080110022B 號令發布「各類學位名稱訂定程序授予

- 要件及代替碩士博士論文認定準則」，爰修正第一條、第五條。
 二、增列入學資格或修業情形不實或舞弊情事成績處理原則，爰修正第八條。
 三、依教育部 108 年 3 月 20 日臺教高（二）字第 1080028832B 號令發布之「學位授予法施行細則」廢止案，爰修正第十二條。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二、「淡江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依據大學法暨其施行細則、學位授予法、各類學位名稱訂定程序授予要件及代替碩士博士論文認定準則、本校學則等規定訂定「淡江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一條 依據大學法暨其施行細則、學位授予法、本校學則等規定訂定「淡江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增列法規依據。
第五條 辦理學位考試，應符合下列規定： 一、學位考試，以口試為原則，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學位考試成績以一百分為滿分，七十分為及格，評定以一次為限，由出席考試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有二分之一、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有三分之一以上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成績以六十九分登錄。 二、考試委員須親自出席，不得委託他人為代表。碩士學位考試應有委員三人、博士學位考試應有委員五至七人出席，且符合校外委員三分之一以上、校內委員至少一人，始得舉行，否則考試成績不予採認。 三、學位考試之申請及舉行，須依本校行事曆規定日期辦理。若有不可抗力之特殊原因，應檢附佐證資料，始得申請提前或延後。 四、已申請學位考試者，因故未舉行學位考試，應於本校行事曆規定學期結束日前，辦理撤銷申請，逾期未撤銷者，視同缺考，以一次不及格計，成績以零分登錄。 五、藝術類、應用科技類或體育運動類碩、博士班，其學生碩、博士論文得以作品、成就證明連同書面報告或以技術報告代替；碩士班屬專業實務者，其學生碩士論文得以專業實務報告代替。其認定範圍	第五條 辦理學位考試，應符合下列規定： 一、學位考試，以口試為原則，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學位考試成績以一百分為滿分，七十分為及格，評定以一次為限，由出席考試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有二分之一、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有三分之一以上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成績以六十九分登錄。 二、考試委員須親自出席，不得委託他人為代表。碩士學位考試應有委員三人、博士學位考試應有委員五至七人出席，且符合校外委員三分之一以上、校內委員至少一人，始得舉行，否則考試成績不予採認。 三、學位考試之申請及舉行，須依本校行事曆規定日期辦理。若有不可抗力之特殊原因，應檢附佐證資料，始得申請提前或延後。 四、已申請學位考試者，因故未舉行學位考試，應於本校行事曆規定學期結束日前，辦理撤銷申請，逾期未撤銷者，視同缺考，以一次不及格計，成績以零分登錄。 五、藝術類、應用科技類或體育運動類碩、博士班，其學生碩、博士論文得以作品、成就證明連同書面報告或以技術報告代替；碩士班屬專業實務者，其學生碩士論文得以專業實務報告代替。	一、依教育部「各類學位名稱訂定程序授予要件及代替碩士博士論文認定準則」第七條規定，增列代替論文之作品、成就證明連同書面報告、技術報告或實務報告之認定範圍。

<p>如下：</p> <p>(一)藝術類：於音樂、戲曲、戲劇、劇場藝術、舞蹈、民俗技藝、音像藝術、視覺藝術、新媒體藝術、設計及其他藝術領域，其作品連同書面報告之學理分析具有重要具體之貢獻者。</p> <p>(二)應用科技類：於生命科學、環境、物理及化學、數學及統計、資訊通訊、工程及工程業、製造、建築及營建、農業、運輸及其他科技領域，有專利、技術移轉或創新之成果；或個案研究獲全國性或國際性技術競賽獎項；或產學合作、技術應用及衍生或改善專案等成果，其成果連同技術報告之學理分析具有重要具體之貢獻者。</p> <p>(三)體育運動類：於休閒運動、競技、體育運動領域，本人或其經指定指導之運動員參加重大國內外運動賽會，獲有名次，其成就證明連同書面報告之學理分析具有重要具體之貢獻者；其賽會範圍依主管機關公告。</p> <p>(四)專業實務類：指研究領域或內涵以實務應用為主之類型者。</p> <p>六、前款之認定、與該級論文水準相當之採計基準及應送繳資料，由系、所務、學位學程事務會議、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p>	<p>六、前款之認定，由系、所務、學位學程事務會議、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p>	<p>二、增列代替論文之作品、成就證明連同書面報告、技術報告或實務報告之「採計基準及應送繳資料」訂定程序。</p>
<p>第八條 已授予學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除撤銷其學位，公告註銷及追繳已頒給之學位證書，並將撤銷與註銷事項，通知其他專科學校、大學及相關機關(構)，論文以不及格論，成績以零分登錄。</p> <p>一、入學資格或修業情形有不實或舞弊情事。</p> <p>二、論文、作品、成就證明連同書面報告、技術報告或專業實務報告有造假、變造、抄襲、由他人代寫或</p>	<p>第八條 已授予學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除撤銷其學位，公告註銷及追繳已頒給之學位證書，並將撤銷與註銷事項，通知其他專科學校、大學及相關機關(構)。</p> <p>一、入學資格或修業情形有不實或舞弊情事。</p> <p>二、論文、作品、成就證明連同書面報告、技術報告或專業實務報告有造假、變造、抄襲、由他人代寫或</p>	<p>現行第二項刪除移列至第一項後段，並酌作文字修正。</p>

<p>其他舞弊情事。</p> <p>對於實際代寫(製)，或以口述、影像等舞弊方式供抄寫(製)論文、作品、成就證明、書面報告、技術報告或專業實務報告，依學位授予法第十八條規定處罰之。</p>	<p>其他舞弊情事。</p> <p><u>屬於前項第二款情事者，論文以不及格論，成績以零分登錄。</u></p> <p>對於實際代寫(製)，或以口述、影像等舞弊方式供抄寫(製)論文、作品、成就證明、書面報告、技術報告或專業實務報告，依學位授予法第十八條規定處罰之。</p>	
<p>第十二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依學位授予法及有關教育法令辦理之。</p>	<p>第十二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依學位授予法、<u>學位授予法施行細則</u>及有關教育法令辦理之。</p>	<p>學位授予法施行細則於 108 年 3 月 20 日臺教高(二)字第 1080028832B 號令公布廢止，爰予刪除。</p>

提案三：「淡江大學跨系所院學程設置規則」第五條、第八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依教育部 108 年 3 月 20 日臺教高(二)字第 1080028832B 號令發布之「學位授予法施行細則」廢止案，爰修正第五條、第八條。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淡江大學跨系所院學程設置規則」第五條、第八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跨系所院學程設置規則」第五條、第八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五條 大學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至少為二十學分。學生修習學程科目學分，其中至少應有九學分不屬於學生主修系、所之應修科目，但各學程得為更嚴格之規定。</p> <p>碩士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至少為十二學分。學生修習學程科目學分，其中至少應有六學分不屬於學生原系、所之應修科目，但各學程得為更嚴格之規定。</p> <p>學位學程最低應修畢業學分數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應符合大學法及其施行細則、學位授予法暨本校學則關於各級學位之規定。</p>	<p>第五條 大學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至少為二十學分。學生修習學程科目學分，其中至少應有九學分不屬於學生主修系、所之應修科目，但各學程得為更嚴格之規定。</p> <p>碩士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至少為十二學分。學生修習學程科目學分，其中至少應有六學分不屬於學生原系、所之應修科目，但各學程得為更嚴格之規定。</p> <p>學位學程最低應修畢業學分數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應符合大學法及其施行細則、<u>學位授予法及其施行細則</u>暨本校學則關於各級學位之規定。</p>	<p>學位授予法施行細則於 108 年 3 月 20 日臺教高(二)字第 1080028832B 號令公布廢止，爰予刪除。</p>
<p>第八條 經核准修讀學分學程之學生，於主修學系修業年限內修畢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時，得向學程設置單位申請核發學程學分證明書；經學程設置單位審核無誤後，依本校行事曆規定日期提交申請名單，由教務處發給。</p> <p>修畢學位學程規定之科目學分者，其畢業資格之審核及學位證書之發給，依大學法及其施行細則、學位授予法暨本校學則相關規定辦理。</p>	<p>第八條 經核准修讀學分學程之學生，於主修學系修業年限內修畢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時，得向學程設置單位申請核發學程學分證明書；經學程設置單位審核無誤後，依本校行事曆規定日期提交申請名單，由教務處發給。</p> <p>修畢學位學程規定之科目學分者，其畢業資格之審核及學位證書之發給，依大學法及其施行細則、學位授予法及<u>其施行細則</u>暨本校學則相關規定辦理。</p>	<p>學位授予法施行細則於 108 年 3 月 20 日臺教高(二)字第 1080028832B 號令公布廢止，爰予刪除。</p>

提案四：「淡江大學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遴聘規則」第六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教務處提)

說明：

一、本校研究所學生人數逐年減少，擬減少指導教授每學年指導研究生人數，爰修正第六條。

二、業經 108 年 9 月 11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次院長會議決議通過。

三、自 109 學年度起適用。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淡江大學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遴聘規則」第六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遴聘規則」第六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六條 論文指導教授每學年以指導三名研究生為原則，但設有碩、博士班之系、所可指導四名，設有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之系、所可指導五名，設有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之系、所可指導六名，設有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之系、所可再加一名，前述可指導研究生以六名為限，若有二人共同指導者，以半個名額計算。	第六條 論文指導教授每學年以指導五名研究生為原則，但設有碩、博士班之系、所可指導六名，設有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之系、所可指導七名，設有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之系、所可指導八名，設有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之系、所可再加一名，前述可指導研究生以八名為限，若有二人共同指導者，以半個名額計算。	因應本校研究所學生人數減少，調整本校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指導學生名額。

提案五：「淡江大學研究生碩博士論文撰寫格式要點」第九點、第十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依教育部 108 年 8 月 28 日臺教高(二)字第 1080110022B 號令發布「各類學位名稱訂定程序授予要件及代替碩士博士論文認定準則」爰修正第九點、第十點。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淡江大學研究生碩博士論文撰寫格式要點」第九點、第十點修正規定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研究生碩博士論文撰寫格式要點」第九點、第十點修正規定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九、藝術類、應用科技類或體育運動類碩、博士班，其學生碩、博士論文以作品、成就證明連同書面報告或以技術報告代替者；碩士論文以專業實務報告代替者，其封面、背脊、提要等改以「書面報告」、「技術報告」或「專業實務報告」等稱之，並應撰寫提要，報告格式則由各系、所、學位學程規定之，應包括之內容項目如下： (一)藝術類：創作或展演理念與個案描述、學理基礎、方法技巧詮釋及分析、作品與成就之成果貢獻及其他衍生性成就。 (二)應用科技類：技術研發理念與個案描述、學理基礎、方法技巧詮釋及分析、成就之成果貢獻及其他衍生性成就。 (三)體育運動類：參賽歷程與個案描述、學理基礎、方法技巧詮釋及分析、成就之成果貢獻及其他衍生性成就。 (四)專業實務類：專業實務成果理念與個案描述、學理基礎、方法技巧詮釋及分析、成果貢獻及其他衍生性成就。	九、藝術類、應用科技類或體育運動類碩、博士班，其學生碩、博士論文以作品、成就證明連同書面報告或以技術報告代替者；碩士論文以專業實務報告代替者，其封面、背脊、提要等改以「書面報告」、「技術報告」或「專業實務報告」等稱之，並應撰寫提要，報告格式則由各系、所、學位學程規定之。	依教育部「各類學位名稱訂定程序授予要件及代替碩士博士論文認定準則」第十條規定，增列代替論文之作品、成就證明連同書面報告、技術報告或實務報告之內容項目。
十、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學位授予法、各類學位名稱訂定程序授予要件及代替碩士博士論	十、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學位授予法及相關法規辦理。	增列法規依據。

文認定準則及相關法規辦理。

提案六：「淡江大學學生修讀輔系辦法」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依學位授予法第十四條規定，增列研究生得申請輔系，並修正相關條文。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淡江大學學生修讀輔系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學生修讀輔系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二條 各系、所、學位學程學生(不包括延修生)得自每學年度第二學期申請加修一個輔系，研究生得申請修讀同級或向下一級之輔系、所、學位學程，經主修系、所、學位學程及輔系、所、學位學程主任同意轉教務處備查。惟修讀後未滿一年者不得退選。大陸地區學生申請輔系，須於教育部核定當學年度得招收陸生之校系、所、學位學程範圍內辦理。	第二條 各系學生(不包括延長修業年限者)得自每學年度第二學期申請加修一個輔系，經主修系及輔系系主任同意轉教務處備查。惟修讀後未滿一年者不得退選。大陸地區學生申請輔系，須於教育部核定當學年度得招收陸生之校系範圍內辦理。	一、增列「所、學位學程」。 二、依學位授予法第十四條規定，增列研究生得申請同級或向下一級之輔系、所、學位學程。
第三條 選定輔系、所、學位學程者，其應修輔系科目及學分由各系、所、學位學程訂定。	第三條 選定輔系者，其應修輔系科目及學分由各系訂定。	增列「所、學位學程」。
第四條 輔系、所、學位學程課程應以本校核定之輔系、所、學位學程科目表為依據。學士班至少二十學分；碩士班至少十學分；博士班至少八學分。凡輔系、所、學位學程科目表中之課程，已為主修系、所、學位學程必修課程，得以輔系、所、學位學程其他必修課程抵充之。若其他必修課程不足抵充其學分差額時，得經輔系、所、學位學程主任之核准，以該輔系、所、學位學程之選修課程抵充之，並檢具書面報告送教務處備查。	第四條 輔系課程應以本校核定之輔系科目表為依據。凡輔系科目表中之課程，已為主修系必修課程，得以輔系其他必修課程抵充之。若其他必修課程不足抵充其學分差額時，得經輔系系主任之核准，以該輔系之選修課程抵充之，並檢具書面報告送教務處備查。	一、增列「所、學位學程」。 二、增列學士班、碩士班及博士班輔系課程應修最少學分數。
第五條 修讀輔系、所、學位學程學生，每學期主修系、所、學位學程與輔系、所、學位學程各科學分數及成績合併計算，其修習學分總數之限制與不及格科目學分數達退學時之處理，均依照本校學則規定辦理。 學生修習之輔系、所、學位學程學分不計入主修系、所、學位學程畢業學分計算，因故無法繼續修讀者，應於每學期加、退選後兩週內提出放棄申請，放棄修讀輔系、所、學位學程資格後，其已修習及格之輔系學分是否計入主修系、所、學位學程畢業學分，依主修系、所、學位學程規定認定。	第五條 修讀輔系學生，每學期主修系與輔系各科學分數及成績合併計算，其修習學分總數之限制與不及格科目學分數達退學時之處理，均依照本校學則規定辦理。 學生修習之輔系學分不計入主修系畢業學分計算，因故無法繼續修讀者，應於每學期加、退選後兩週內提出放棄申請，放棄修讀輔系資格後，其已修習及格之輔系學分是否計入主修系畢業學分，依主修系規定認定。	增列「所、學位學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六條 修讀輔系、所、學位學程學生，應隨班上課，或選修暑修課程；若因修讀輔系、所、學位學程造成原班選課人數過多，而需另行開班，應繳交學分費。	第六條 修讀輔系學生，應隨班上課，或選修暑修課程；若因修讀輔系造成原班選課人數過多，而需另行開班，應繳交學分費。	增列「所、學位學程」。
第七條 修讀輔系、所、學位學程學士班學生於延長修業年限期間，研究生修業五學期（含）以上者，應依本校學雜費收費標準繳交相關費用。	第七條 修讀輔系而延長修業年限，修習學分數在九學分以下者，應繳學分費，在十學分以上者，日間部學生應繳全額學雜費，進修學士班則繳學分學雜費。	一、增列「所、學位學程」。 二、修訂延修生修讀輔系收費標準應依本校學雜費收費標準繳交相關費用。
第八條 凡修滿輔系、所、學位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成績及格者，其畢業生名冊、歷年成績單、學位證書應加註輔系、所、學位學程名稱。	第八條 凡修滿輔系規定之科目與學分成績及格者，其畢業生名冊、歷年成績單、學位證書應加註輔系名稱。	增列「所、學位學程」。
	第九條 修讀輔系者，其延長修業年限至多為二年。	一、本條刪除。 二、依本校學則規定，得延長修業年限二年僅適用學士班學生及報考身分為在職生之研究生，非適用所有學生，爰予刪除。
第九條 修讀輔系、所、學位學程之學生，已修畢主修系、所、學位學程之應修科目與學分，而未修畢輔系、所、學位學程應修科目與學分者，第一學期應於一月三十一日前，第二學期應於九月三十日前申請放棄輔系，取得主修系、所、學位學程畢業資格。	第十條 修讀輔系之學生，已修畢主修系之應修科目與學分，而未修畢輔系應修科目與學分者，第一學期應於一月三十一日前，第二學期應於九月三十日前申請放棄輔系，取得主修系畢業資格。	一、條次變更。 二、增列「所、學位學程」。
第十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並報教育部備查；修正時亦同。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並報教育部備查；修正時亦同。	條次變更。

提案七：「淡江大學學生修習教育學程甄選要點」第二點、第四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育學院提）。

說明：

- 一、依師資培育中心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中心業務會議決議，因本校「前一學期成績單」僅呈現班排名，無系排名資料，而「歷年成績單」則有班排名及系排名資料，爰修正第二點。
- 二、依據教育部 108 年 8 月 6 日師資職前教育新舊課程轉銜第 2 次研商會議紀錄：「各校非專門課程培育系所之大學生得依輔系、雙主修方式辦理」。
- 三、本案業經師資培育中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中心業務會議（108.9.9）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學生修習教育學程甄選要點」第二點、第四點修正規定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學生修習教育學程甄選要點」第二點、第四點修正規定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二、申請資格如下： (一) 凡本校大學部二年級以上之學生，其學系（含輔系、雙主修）屬於本校培育任教科目之相關學系，其申請前一學期之學業成績平均排名達全班前百分之五十，或申請時歷年學業成績平均排名達全班或該系全年級前百分之五	二、申請資格如下： (一) 凡本校大學部二年級以上之學生，其學系（含輔系）屬於本校培育任教科目之相關學系，其申請前一學期之學業成績平均分數達到全班或該系全年級之前百分之五十，且各學期操行成績達八十分或甲等以上者，得申請之。	一、第二點第一款，因本校「前一學期之學業成績平均僅呈現班排名，無系組排名資料，申請「歷年成績單」則有全班及該系全年級成績平均及排名資料，故進行文字修正。 二、依教育部 108 年 8 月 6 日師資職前教育新舊課程轉銜第 2 次研商會議紀錄決議，各校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士，且各學期操行成績達八十分或甲等以上者，得申請之。</p> <p>(二) 凡本校研究所在學學生，其申請前一學期之學業成績平均分數達七十分以上，且各學期操行成績達八十分或甲等以上者，得申請之。</p>	<p>(二) 凡本校研究所在學學生，其申請前一學期之學業成績平均分數達七十分以上，且各學期操行成績達八十分或甲等以上者，得申請之。</p>	<p>非專門課程培育系所之大學生得依輔系、雙主修方式辦理，故進行文字修正。</p>
<p>四、凡本校符合教育學程申請資格之學生，可申請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學程，並依以下程序參加甄選：</p> <p>(一) 初審：由各系所就申請學生之具體優良表現(如：服務學習課程成績優異、曾任班級或服務性社團幹部、其他社會服務工作、操行成績、學業成績)，依每年核定名額進行審驗，通過後始得參加複審。</p> <p>(二) 複審：由本校師資培育中心主任召集中心教師組成「教育學程學生甄審小組」，對於初審通過之學生進行複審，複審條件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人格測驗：評估申請學生之人格特質與從事教職之適切度，評分等級分為「不適合」、「可考慮」、「適合」三種，達「可考慮」以上之等級者為通過。 2. 小論文：評估申請學生之語文表達與邏輯思考能力，評分等級分為 1、2、3、4、5 五種，達 3 以上之等級者為通過。 3. 面試：評估申請學生之口語表達能力，評分等級分為「不接受」、「可考慮」、「接受」三種，達「可考慮」以上之等級者為通過。 <p>(三) 決審：由本校教育學院院長召集各系所及相關單位主管組成「教育學程學生甄選委員會」，對於複審通過(人格測驗、小論文及面試皆通過)之學生於教育部規定修習名額內者為正取生，餘擇優錄取二十名為為備取生，未達最低錄取標準得不足額錄取；計算後成績如同分者，依序以人格測驗、小論文之成績擇優錄取。</p>	<p>四、凡本校符合教育學程申請資格之學生，可申請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學程，並依以下程序參加甄選：</p> <p>(一) 初審：由各系所就申請學生之具體優良表現(如：服務學習課程成績優異、曾任班級或服務性社團幹部、其他社會服務工作、操行成績、學業成績)，依每年核定名額進行審驗，通過後始得參加複審。</p> <p>(二) 複審：由本校師資培育中心主任召集中心專任教師組成「教育學程學生甄審小組」，對於初審通過之學生進行複審，複審條件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人格測驗：評估申請學生之人格特質與從事教職之適切度，評分等級分為「不適合」、「可考慮」、「適合」三種，達「可考慮」以上之等級者為通過。 2. 小論文：評估申請學生之語文表達與邏輯思考能力，評分等級分為 1、2、3、4、5 五種，達 3 以上之等級者為通過。 3. 面試：評估申請學生之口語表達能力，評分等級分為「不接受」、「可考慮」、「接受」三種，達「可考慮」以上之等級者為通過。 <p>(三) 決審：由本校教育學院院長召集各系所及相關單位主管組成「教育學程學生甄選委員會」，對於複審通過(人格測驗、小論文及面試皆通過)之學生於教育部規定修習名額內者為正取生，餘擇優錄取二十名為為備取生，未達最低錄取標準得不足額錄取；計算後成績如同分者，依序以人格測驗、小論文之成績擇優錄取。</p>	<p>第四點第二款「專任」二字刪除。</p>

提案八：「淡江大學工學院智慧機器人學分學程」修習科目修訂表案，提請討論。(工學院提)
說 明：

一、依「淡江大學跨系所院學程設置規則」辦理。

二、修訂學程最低修習總學分數，異動情形如下：

項目	異動前	異動後
學程最低修習學分數	36	27
基礎必修課程	12	6
專業必修課程	15	12
專業選修課程	9	9

三、學程規定，其中至少應有九學分不屬於學生主修系（組）、所之應修科目，為便於電機系學生跨系修課，故新增選修課程及刪除課程同質性之部分科目，異動情形如下表，並 108 學年度起適用。

科目名稱	開課單位	開課年級	異動科目學分數		實施學年度	
			增訂	刪除		
基礎必修	數位系統設計	電機系	1		下 2 學期課	108
	微處理機實驗	電機系	3		上 1 學期課	108
	介面實驗	電機系	3		下 1 學期課	108
	微處理機概論	電機系	2		下 3 學期課	108
	工程圖學	機械系	1		1/1	108
	機械畫	機械系	2		上 1 學期課	108
	電腦繪圖	機械系	2		下 1 學期課	108
	微處理機	機械系	2		下 3 學期課	108
	光電整合實驗(一)(二)	機械系	3	1/1		108
專業必修	程式設計(一)	電機系	1		上 2 學期課	108
	程式設計(二)	電機系	1		下 2 學期課	108
	感測器原理及應用	電機系	4		上 3 學期課	108
	資訊概論與實務	機械系	2		上 3 學期課	108
	電子計算機工程應用	機械系	3		上 3 學期課	108
	機電整合	機械系	4		上 3 學期課	108
	微處理機概論	電機系	2		下 3 學期課	108
	微處理機	機械系	2		下 3 學期課	108
專業選修	嵌入式系統	電機系	3		下 3 學期課	108
	嵌入式系統概論與實作	院共同			上 3 學期課	108
	嵌入式系統程式設計	院共同			下 3 學期課	108
	電腦輔助設計	機械系	3		下 3 學期課	108
	電腦輔助製造	機械系	4		上 3 學期課	108
	控制系統設計	機械系	3		上 3 學期課	108
	數位訊號處理	機械系	3		下 3 學期課	108

科目名稱	開課單位	開課年級	異動科目學分數		實施學年度
			增訂	刪除	
感測器原理及應用	電機系	4	上 3 學期課		108
人因工程學	機械系	2	上 3 學期課		108
機電整合	機械系	4	上 3 學期課		108
機電產業營運實務	機械系	4	上 2 學期課		108
智慧製造技術簡介	機械系	4	下 3 學期課		108
工業 4.0 特色技術	機械系	4	下 3 學期課		108

四、本案業經工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院務會議(108.9.25)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淡江大學商管學院新農業行銷學分學程實施規則」第二條、第四條修正草案，提請追認。(商管學院提)

說 明：

- 一、修正數字寫法及修習學分數，以符合跨領域學分學程規定。
- 二、本案業經商管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108.9.19)通過。

決 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商管學院新農業行銷學分學程實施規則」第二條、第四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商管學院新農業行銷學分學程實施規則」第二條、第四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二條 申請資格：凡本校商管學院大學部日間部在學學生，一年級學業成績總平均達 <u>七十</u> 分(含)以上，對於新農業產品行銷領域有興趣者，均可於二年級上學期或三年級上學期申請修習。	第二條 申請資格：凡本校商管學院大學部日間部在學學生，一年級學業成績總平均達 <u>70</u> 分(含)以上，對於新農業產品行銷領域有興趣者，均可於二年級上學期或三年級上學期申請修習。	修正數字寫法。
第四條 修習科目及學分數： 一、修習本學程之學生必須修畢本學程所規定之必修基礎課程 <u>五</u> 學分、進階行銷與管理課程至少 <u>五</u> 門， <u>至少十四</u> 學分、及實作課程 <u>一</u> 學分，其中至少應有 <u>九</u> 學分不屬於學生主修系、所之應修科目，方可取得核發學程證明書之資格。 二、本學程必、選修科目表詳見「淡江大學商管學院新農業行銷學分學程」課程清單。	第四條 修習科目及學分數： 一、修習本學程之學生必須修畢本學程所規定之必修基礎課程 <u>5</u> 學分、進階行銷與管理課程至少 <u>3</u> 門， <u>9</u> 學分、及實作課程 <u>1</u> 學分，方可取得核發學程證明書之資格。 二、本學程必、選修科目表詳見「淡江大學商管學院新農業行銷學分學程」課程清單。	修正數字寫法及修習學分數，以符合跨領域學分學程規定。

提案十：「商管學院資安大數據與人工智慧學分學程實施規則」修正為「商管學院資安大數據與人工智慧碩士學分學程」及第一條、第三條修正草案，提請追認。(商管學院提)

說 明：

- 一、案揭學程自 95 學年申請設立起，修習對象為全校大學部四年級及碩士班學生並於碩士班開設課程。
- 二、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8.02.21)通過調降案揭學程修畢學分數為十六學分；為符合淡江大學跨系所院學程設置規則第五條規定，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

(108.05.16) 通過更名學程名稱為「商管學院資安大數據與人工智慧碩士學分學程」。

三、本案業經商管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 (108.9.19) 通過。

決 議：

一、照案通過。

二、「商管學院資安大數據與人工智慧學分學程實施規則」修正為「商管學院資安大數據與人工智慧碩士學分學程」及第一條、第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商管學院資安大數據與人工智慧學分學程實施規則」修正為「商管學院資安大數據與人工智慧碩士學分學程」及第一條、第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名稱	現行名稱	說 明
商管學院資安大數據與人工智慧碩士學分學程	商管學院資安大數據與人工智慧學分學程	增加「碩士」。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一條 商管學院資安大數據與人工智慧碩士學分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修習對象為全校學生。每學年招收六十名為原則。	第一條 商管學院資安大數據與人工智慧學分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修習對象為全校學生。每學年招收六十名為原則。	增加「碩士」。
第三條 修習本學程之學生必須至少修畢核心必修課程二門、產學合作實務課程二門，以及至少三門學程認定之相關選修課程等並通過，亦即修習至少學程認可之十六學分課程，方可取得核發學程證明書之資格。	第三條 修習本學程之學生必須至少修畢核心必修課程四門、產學合作實務課程二門，以及至少四門學程認定之相關選修課程等並通過，亦即修習至少學程認可之二十一學分課程，方可取得核發學程證明書之資格。	一、修正核心必修課程數。 二、修正選修課程數。 三、修正資格取得證明之學分數。

提案十一：「淡江大學產業電子化學分學程」終止案，提請追認。(商管學院提)

說 明：

一、依「淡江大學跨系所院學程設置規則」第十條規定辦理。

二、「淡江大學產業電子化學分學程」於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成立，因開設之課程已老舊無法因應瞬息萬變之市場環境，近 3 年修課學生數分別為 105(1)0 人、105(2)1 人、106(1)0 人、106(2)0 人、107(1)3 人、107(2)0 人，學生修課意願降低，故擬終止本學程。

三、擬自 108 學年度起終止。

四、檢附「淡江大學產業電子化學分學程」終止說明書，詳附件 1。

五、本案業經商管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 (108.9.19) 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二：「淡江大學工學院鼎新電腦就業學分學程」設置案，提請討論(工學院提)。

說 明：

一、依「淡江大學就業學分學程設置規則」辦理。

二、本學程參與之系所有電機系、資工系、機械系及航太系，設置計畫書及實施規則，詳附件 2。

三、本案業經工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院務會議(108.9.25)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三：「淡江大學青航股份有限公司就業學分學程」設置案，提請討論。(商管學院提)

說 明：

一、為落實產學合作，培養學生建立國際貿易實務專業能力及提升就業競爭力，擬自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設置本就業學分學程。

二、「淡江大學青航股份有限公司就業學分學程」實施規則及設置計畫書，詳附件 3。

三、本案業經商管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 (108.9.19) 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四：「淡江大學康舒韌體與自動化就業學分學程」及「淡江大學康舒電力電子就業學分學程」修

習科目表修訂案，提請討論。(工學院提)

說明：

- 一、依「淡江大學就業學分學程設置規則」辦理。
- 二、最低修業總 24 學分維持不變，調整修習科目表修正如下，並 108 學年度在學生適用。

類別	科目名稱	開課年級	異動科目學分數		實施學年度		
			增訂	刪除			
淡江大學康舒軀體與自動化	基礎課程	控制系統	3		上 3 學期課	108	
		資訊概論	1		下 2 學期課	108	
		數位信號處理	3		下 3 學期課	108	
		程式設計(二)	1	下 2 學期課		108	
		電路學	2	上 3 學期課		108	
		信號與系統	2	下 3 學期課		108	
		微處理機概論	2	下 3 學期課		108	
	實務課程	工程專案管理	1		上 3 學期課	108	
		控制系統	3	上 3 學期課		108	
		數位信號處理	3	下 3 學期課		108	
		嵌入式系統	3	下 3 學期課		108	
		電腦輔助模擬	3	下 3 學期課		108	
	淡江大學康舒電力電子	基礎課程	控制系統	3		上 3 學期課	108
			電機控制	4		下 3 學期課	108
電子學			2	上 3 學期課		108	
微處理機概論			2	下 3 學期課		108	
實務課程		工程專案管理	1		上 3 學期課	108	
		控制系統	3	上 3 學期課		108	
		嵌入式系統	3	下 3 學期課		108	
		電機控制	4	下 3 學期課		108	

三、本案業經工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院務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五：「淡江大學軟體開發就業學分學程」終止案，提請討論。(理學院、工學院、商管學院及全球發展學院提)

說明：

- 一、依「淡江大學跨系所院學程設置規則」第十條規定辦理。
- 二、本學分學程由理學院數學學系、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商管學院資訊管理學系與全球發展學院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共同設置。
- 三、「軟體開發就業學分學程」於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與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成立就業學分學程，因該公司評估成效不佳，故擬自 108 學年度起終止本學程。
- 四、「淡江大學軟體開發就業學分學程」終止說明書，詳附件 4。

五、本案業經經理學院、工學院、商管學院及全球發展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六：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歐洲研究所「歐洲研究所就業學分學程」自 108 學年度起終止實施案，提請追認。(國際事務學院提)

說明：

- 一、歐洲研究所於 104 學年度設置「歐洲研究所就業學分學程」，至今無人修習，效果不彰。
- 二、學程終止說明書詳附件 5。
- 三、本案業經國際事務學院院務會議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七：淡江大學「中國大陸市場就業學分學程」自 108 學年度起終止實施案，提請追認。(國際事務學院提)

說明：

- 一、中國大陸研究所於 105 學年度設立「中國大陸市場就業學分學程」，因應課程調整，且申請修習學習的學生數少。
- 二、學程終止說明書詳附件 7。
- 三、本案業經國際事務學院院務會議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八：「淡江大學資訊與圖書館學系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五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文學院提)

說明：

- 一、修正面試說明及名額限制。
- 二、本案業經文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

決議：

- 一、修正通過。修正如下：「該年度研究生甄試名額」修正為「入學年度研究生招生名額」。
- 二、「淡江大學資訊與圖書館學系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五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資訊與圖書館學系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五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五條 甄選事宜由本系招生委員會擔任，進行書面資料審查，視需要酌予面試。錄取名額由本系招生委員會決定之，但不得超過入學年度研究生招生名額。	第五條 甄選事宜由本系招生委員會擔任，進行書面資料審查及面試。甄選標準為書面資料審查及面試各占百分之五十。錄取名額由本系招生委員會決定之，但不得超過該年度研究生甄試名額。	修正面試說明及名額限制。

提案十九：「淡江大學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大學部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三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工學院提)

說明：本案業經工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院務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大學部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大學部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條 申請者需繳交申請表、前五學期修課成績、名次證明、自傳、讀書及研究計畫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第三條 申請者需繳交申請表、前五學期修課成績、名次證明、自傳、讀書及研究計畫、師長推薦函一封(格式如附件二)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刪除現行條文「師長推薦函一封(格式如附件二)」等文字。

提案二十：「淡江大學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大學部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一條、第二條、第四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工學院提)

說明：本案業經工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院務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大學部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一條、第二條、第四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大學部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一條、第二條、第四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依據「淡江大學工學院大學部學生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為鼓勵本校大學部優秀學生繼續留在本系就讀碩士班，並期達到連續學習之效果及縮短修業年限，訂定本規則。	第一條 依據「淡江大學工學院大學部學生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為鼓勵本系大學部優秀學生繼續留在本系就讀碩士班，並期達到連續學習之效果及縮短修業年限，訂定本規則。	修正文字，本系修改為本校。
第二條 本校大學部學生修業三年級上學期結束後，學業成績名次排名在本班前百分之四十為原則，得於三年級下學期開始上課後，至期中考後一週內向本系提出申請，申請表如附件一。	第三條 本系大學部學生修業三年級上學期結束後，學業成績名次排名在本班前百分之四十為原則，得於三年級下學期開始上課後，至期中考後一週內向本系提出申請，申請表如附件一。	修正文字，本系修改為本校。
第四條 甄選事宜由本系招生委員會擔任。三年級下學期開學一個月後，由招生委員會進行書面資料審查及面試決定錄取名單。甄選標準為書面資料審查及面試各占百分之五十。錄取名額由本系招生委員會決定之，但不得超過入學年度研究生招生名額。	第四條 甄選事宜由本系招生委員會擔任。三年級下學期開學一個月後，由招生委員會進行書面資料審查及面試決定錄取名單。甄選標準為書面資料審查及面試各占百分之五十。錄取名額由本系招生委員會決定之，但不得超過該年度研究生甄試名額。	一、明確定義該年度，改為入學年度。 二、放寬名額。

提案二十一：「淡江大學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一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工學院提)

說明：

- 一、為鼓勵本校大學部三年級學生就讀本系研究所，爰修正第一條。
- 二、本案業經工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院務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一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一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第一條 依據「淡江大學工學院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為鼓勵本校大學部優秀學生留在本系繼續就讀碩士班，並期達到連續學習之效果及縮短修業年限，訂定本規則。	第一條 依據「淡江大學工學院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為鼓勵本系及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大學部優秀學生留在本系繼續就讀碩士班，並期達到連續學習之效果及縮短修業年限，訂定本規則。	放寬申請學生資格。

提案二十二：「淡江大學商管學院資訊管理學系大學部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五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商管學院提)

說明：

- 一、為擴大招收本校優秀大學生至本系修讀碩士班，爰修正第五條。

二、本案業經商管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108.9.19）通過。

決議：

一、修正通過。修正如下：「該」年度修正為「入學」年度。

二、「淡江大學商管學院資訊管理學系大學部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五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商管學院資訊管理學系大學部預研究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五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五條 甄選事宜由本系招生委員會擔任。三年級下學期開學一個月後，由招生委員會進行書面資料審查及面試決定錄取名單。甄選標準為書面資料審查及面試各占百分之五十。錄取名額由本系招生委員會決定之，但不得超過入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名額。	第五條 甄選事宜由本系招生委員會擔任。三年級下學期開學一個月後，由招生委員會進行書面資料審查及面試決定錄取名單。甄選標準為書面資料審查及面試各占百分之五十。錄取名額由本系招生委員會決定之，但不得超過該年度研究生甄試名額之二分之一。	修改預研究生錄取名額為不得超過入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名額。

提案二十三：機械系與姊妹校泰國農業大學(Kasetsart University)工學院機械系簽署雙聯學位備忘錄，提請討論。（工學院提）

說明：

一、雙聯學位備忘錄詳附件 8。

二、本案業經工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院務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四：土木系擬與澳洲姊妹校昆士蘭大學（The University of Queensland）簽訂「淡江大學與昆士蘭大學雙聯學制」3+2 草約，提請討論。（工學院提）

說明：

一、依「淡江大學與境外大學辦理雙聯學制實施要點」辦理。

二、檢附昆士蘭大學土木系「Accelerated Admission Pathway Agreement」雙聯學制草約(3+2)詳附件9。

三、本案業經工學院108學年度第1學期院務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五：會計學系碩士班擬與密西根大學弗林特分校簽訂雙聯碩士學位協議書，提請討論。（商管學院提）

說明：

一、本系碩士班同學經基礎與選修課程抵免後詳附件10，可於一年修畢要求學分，取得密西根大學弗林特分校會計碩士學位。

二、密西根大學弗林特分校管理學院提供美金5,000元獎學金，免除GMAT成績，並提供擔任研究助理機會及協助申請校層級獎學金。

三、商管學院碩士班同學在密西根大學弗林特分校修畢之課程可抵免本系研究所課程詳附件11。

四、檢附雙聯碩士學位協議書，詳附件12。

五、本案業經商管學院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108.9.19）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六：「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日本政經研究所學生外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規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國際事務學院提）

說明：

一、配合本校「淡江大學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要點」修正案揭規則。

二、本案業經國際事務學院院務會議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日本政經研究所學生外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日本政經研究所學生外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日本政經研究所(以下簡稱本所)為確保學生外語能力之水準,依本校「學則」第四十五條規定,訂定「外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規則」(以下簡稱本規則)。	第一條 淡江大學國際研究所(以下簡稱本所)為確保學生外語能力之水準,依本校「學則」第四十五條規定,訂定「外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規則」(以下簡稱本規則)。	配合本院 107 學年度起更名為國際事務學院。
第二條 本規則自 106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實施;碩士在職專班另行規定。	第二條 本規則自 106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實施;碩士在職專班另行規定。	
	第三條 通過相當於全民英語檢定(GEPT)中級初試以上者,視為通過本所英語能力畢業門檻。各種英語能力檢定標準與全民英語檢定(GEPT)檢定標準對照,詳淡江大學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要點。	一、本條刪除。 二、配合本校英語能力檢定門檻取消,刪除條文。
第三條 須通過日本語能力試驗二級或修二學期(共四學分)日本語文課程替代;惟以日語為母語之外籍學生得申請免修。	第四條 須通過日本語能力試驗二級或修二學期(共 4 學分)日本語文課程替代;惟以日語為母語之外籍學生毋須符合此一規定。	一、條次變更。 二、文字修正。
	第五條 已報考但未通過第三條規定之能力檢定者,得修習「進修英文」二學分之替代課程且成績須達七十分以上。	一、本條刪除。 二、配合本校英語能力檢定門檻取消,刪除條文。
第四條 通過前條所定之語言能力檢定者,須於論文考試申報前持成績單到本所登記。	第六條 通過第三及第四條所定之語言能力檢定者,須於論文考試申報前持成績單到本所登記。	一、條次變更。 二、文字修正。
第五條 本規則經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七條 本規則經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條次變更。

提案二十七：「淡江大學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碩、博士班學生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要點」廢止案，提請討論。(工學院提)

說明：

- 一、依「淡江大學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 二、本校自108學年度起已取消日間學制碩、博士班學生英語檢定畢業門檻規定。
- 三、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決議自108學年度起同步取消本系英語檢定畢業門檻規定，故廢止本要點。
- 四、本案業經工學院108學年度第1學期院務會議(108.9.25)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八：「淡江大學電機工程學系碩、博士班學生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要點」廢止案，提請討論。(工學院提)

說明：

- 一、依「淡江大學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 二、本校自 108 學年度起已取消日間學制碩、博士班學生英語檢定畢業門檻規定。
- 三、電機工程學系自 108 學年度起同步取消本系英語檢定畢業門檻規定，故廢止本要點。
- 四、本案業經工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108.10.21)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九：「淡江大學國際企業學系大學部及碩士班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規則」廢止案，提請討論。
(商管學院提)

說 明：

- 一、依108年6月13日處秘法字第108000012號函公布之「淡江大學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 二、本案業經商管學院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108.9.19)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十：「淡江大學國際研究學院美洲研究所美國研究組學生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規則」、「淡江大學國際研究學院美洲研究所博士班學生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規則」及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淡江大學國際研究學院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博士班學生外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規則」廢止案，提請討論。(國際事務學院提)

說 明：

- 一、配合本校「淡江大學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要點」修正辦理。
- 二、本案業經國際事務學院院務會議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會議(108.9.25)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十一：機械系碩士班 B 組(實務教學組)107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擬免提論文，以技術報告代替，提請討論。(工學院提)

說 明：

- 一、依淡江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第五條第四項規定，藝術類或應用科技類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其論文得以創作、展演連同書面報告或以技術報告代替。
- 二、本組於二年級至校外企業實務實習1年，學生於畢業前完成專題實務報告、技術報告或實作成品，並通過相關口試。B組必修科目表，詳附件13。
- 三、本案業經工學院108學年度第1學期院務會議(108.9.25)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十二：會計學系與美國管理會計師協會簽訂合作備忘錄，提請討論。(商管學院提)

說 明：

- 一、美國管理會計師協會與會計系簽訂合作備忘錄，提供個案教學資源、免年費會員資格及本系同學免費報考證照之名額。
- 二、美國管理會計師協會提供會計學系以下合作項目與優惠：
 - (一)淡江大學指定一位老師擔任校園指導老師(campus advocate)，將提供會員資格(免會費)，並可使用IMA超過一百個管理個案與教學指引(未開放給一般會員)。
 - (二)IMA每年提供十名同學獎學金，免會員費及免除參加管理會計師考試之費用。
 - (三)鼓勵會計學系同學參加IMA校園管理會計個案大賽。
 - (四)鼓勵會計學系師生申請IMA 研究基金會資助之管理會計相關研究計畫。
- 三、檢附合作備忘錄，詳附件14。
- 四、本案業經商管學院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108.9.19)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十三：「淡江大學法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法語專業課程實施要點」草案，提請討論。(外語學院提)

說 明：

- 一、「淡江大學法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法語專業課程實施要點」總說明及規定如下：
「淡江大學法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法語專業課程實施要點」總說明及規定

「淡江大學法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法語專業課程實施要點」草案總說明

緣起：高中課綱鼓勵學生修習第二外語，銜接大學語言課程，且近年來高中學生參與赴法高中交換留學，已提早學習第二外語。

目的：讓學生有更多時間修習適性課程。

規 定	說 明
一、為使修習過法語之法國語文學系(以下簡稱本系)新生能抵免初級法語課程，特訂定「淡江大學法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法語專業課程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並自一百零九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	為使學生抵免課程有法源依據，爰訂定本要點。

規 定	說 明
<p>二、本系入學新生、輔系生及雙主修學生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可於當學期開學後二週內，提出一年內有效之檢定文憑，並填寫「法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法語課程申請表」，向本系申請抵免法語專業課程：</p> <p>(一)具有法國教育部法語程度鑑定文憑 DELF A1 證書 (Diplôme d' Etudes en Langue Française A1)，可抵免一年級上學期「法語語言練習(1/1)」一學分。</p> <p>(二)具有法國教育部法語程度鑑定文憑 DELF A2 證書 (Diplôme d' Etudes en Langue Française A2)，可抵免一年級上下學期「法語語言練習(1/1)」二學分。</p> <p>(三)具有法國教育部法語程度鑑定文憑 DELF A2 證書 (Diplôme d' Etudes en Langue Française A2)，且聽力部分與口說部分皆為十二分以上，可抵免一年級上下學期「法語語言練習(1/1)」二學分及「法語會話(一)(3/3)」上學期三學分，共五學分。</p> <p>(四)具有法國教育部法語程度鑑定文憑 DELF B1 證書 (Diplôme d' Etudes en Langue Française B1)，可抵免一年級上下學期「法語語言練習(1/1)」二學分及「法語會話(一)(3/3)」上學期三學分，共五學分。</p> <p>(五)具有法國教育部法語程度鑑定文憑 DELF B1 證書 (Diplôme d' Etudes en Langue Française B1)且聽力部分與口說部分皆為十二分以上，可抵免一年級上下學期「法語語言練習(1/1)」二學分及「法語會話(一)(3/3)」六學分，共八學分。</p>	<p>訂定課程抵免學分之認定標準。</p>
<p>三、上列核准抵免之課程，可計入畢業學分數內。</p>	<p>明定抵免之課程學分可計入畢業學分。</p>
<p>四、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p>	<p>訂定及修正程序。</p>

二、本案業經外語學院108學年度第1次院務會議（108.9.26）通過。

決 議：

一、修正通過。修正如下：三、「上列」修正為「前點」。

二、「淡江大學法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法語專業課程實施要點」規定如下：

淡江大學法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法語專業課程實施要點	
<p>一、為使修習過法語之法國語文學系（以下簡稱本系）新生能抵免初級法語課程，特訂定「淡江大學法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法語專業課程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並自一百零九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p>	
<p>二、本系入學新生、輔系生及雙主修學生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可於當學期開學後二週內，提出一年內有效之檢定文憑，並填寫「法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法語課程申請表」，向本系申請抵免法語專業課程：</p> <p>(一)具有法國教育部法語程度鑑定文憑 DELF A1 證書 (Diplôme d' Etudes en Langue Française A1)，可抵免一年級上學期「法語語言練習(1/1)」一學分。</p> <p>(二)具有法國教育部法語程度鑑定文憑 DELF A2 證書 (Diplôme d' Etudes en Langue Française A2)，可抵免一年級上下學期「法語語言練習(1/1)」二學分。</p> <p>(三)具有法國教育部法語程度鑑定文憑 DELF A2 證書 (Diplôme d' Etudes en Langue Française A2)，且聽力部分與口說部分皆為十二分以上，可抵免一年級上下學期「法語語言練習(1/1)」二學分及「法語會話(一)(3/3)」上學期三學分，共五學分。</p> <p>(四)具有法國教育部法語程度鑑定文憑 DELF B1 證書 (Diplôme d' Etudes en Langue Française B1)，可抵免一年級上下學期「法語語言練習(1/1)」二學分及「法語會話(一)(3/3)」上學期三學分，共五學分。</p> <p>(五)具有法國教育部法語程度鑑定文憑 DELF B1 證書 (Diplôme d' Etudes en Langue Française B1)且聽力部分與口說部分皆為十二分以上，可抵免一年級上下學期「法語語言練習(1/1)」二學分及「法語會話(一)(3/3)」六學分，共八學分。</p>	
<p>三、前點核准抵免之課程，可計入畢業學分數內。</p>	
<p>四、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p>	

提案三十四：「淡江大學俄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俄語課程實施要點」草案，提請討論。（外語學院提）
說 明：

一、「淡江大學俄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俄語課程實施要點」總說明及規定如下：

「淡江大學俄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俄語課程實施要點」總說明及規定

「淡江大學俄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俄語課程實施要點」草案總說明

緣起：高中課綱鼓勵學生修習第二外語，銜接大學語言課程。

目的：讓學生有更多時間修習適性課程。

規 定	說 明
一、為使修習過俄語之俄國語文學系(以下簡稱本系)新生能抵免初級俄語課程，特訂定「淡江大學俄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俄語課程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並自一百零九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	為使學生抵免課程有法源依據，爰訂定本要點。
二、本系新生、輔系生及雙主修學生符合下列條件者，得於入學或申請通過修習輔系、雙主修資格當學期開學後二週內，填寫「俄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俄語課程申請表」，向本系申請抵免俄語課程： (一)具有俄羅斯聯邦教育科學部外國公民俄語測驗主辦中心授權單位 TORFL (Test of Russian as a Foreign Language) A1 證書，可抵免一年級上學期「俄語實習(一)(1/0)」一學分。 (二)具有俄羅斯聯邦教育科學部外國公民俄語測驗主辦中心授權單位 TORFL (Test of Russian as a Foreign Language) A2 證書，可抵免一年級上學期「俄語會話(一)(2/0)」和「俄語實習(一)(1/0)」共三學分。	訂定課程抵免學分之認定標準。
三、上列核准抵免之課程，可計入畢業學分數內。	明定抵免之課程學分可計入畢業學分。
四、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訂定及修正程序。

二、本案業經外語學院108學年度第1次院務會議(108.9.26)通過。

決 議：

一、修正通過。修正如下：三、「上列」修正為「前點」。

二、「淡江大學俄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俄語課程實施要點」規定如下：

淡江大學俄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俄語課程實施要點

- 一、為使修習過俄語之俄國語文學系(以下簡稱本系)新生能抵免初級俄語課程，特訂定「淡江大學俄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俄語課程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並自一百零九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
- 二、本系新生、輔系生及雙主修學生符合下列條件者，得於入學或申請通過修習輔系、雙主修資格當學期開學後二週內，填寫「俄國語文學系新生抵免俄語課程申請表」，向本系申請抵免俄語課程：
(一)具有俄羅斯聯邦教育科學部外國公民俄語測驗主辦中心授權單位 TORFL (Test of Russian as a Foreign Language) A1 證書，可抵免一年級上學期「俄語實習(一)(1/0)」一學分。
(二)具有俄羅斯聯邦教育科學部外國公民俄語測驗主辦中心授權單位 TORFL (Test of Russian as a Foreign Language) A2 證書，可抵免一年級上學期「俄語會話(一)(2/0)」和「俄語實習(一)(1/0)」共三學分。
- 三、前點核准抵免之課程，可計入畢業學分數內。
- 四、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提案三十五：105、107、108 學年度大學部及碩、博士班入學新生必修科目、學分異動案，提請追認。(教務處提)

說 明：

一、大學部及碩、博士班各相關系、所、學位學程必修科目異動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大學部P.9~13、研究所P.14~22)。

二、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108學年度第1學期會議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十六：109 學年度起大學部及碩、博士班入學新生起必修科目、學分異動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 明：

一、大學部及碩、博士班各相關系、所、學位學程必修科目異動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大學部P.23～25、研究所P.26～28）。

二、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108學年度第1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十七：擬修正資訊管理學系、經濟學系輔系應修科目表，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一、108學年度資管系、經濟系輔系應修科目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P.29～32）。

二、本案通過後，資管系自108學年度起適用、經濟系自109學年度起適用。

三、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108學年度第1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十八：擬修正航空太空工程學系先修科目表，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一、為因應課程改變，擬於109學年度入學新生起，取消本系先修擋修科目規定，詳課程委員會附件（P.33～34）。

二、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108學年度第1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十九：擬新增國際企業學系國際商學全英語組、西班牙語文學系大學部學生境外修習採認科目，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一、考量國企系國商組學生大三出國修習不易，為提供學生回國後申請學分採認之科目之完整性，簡化行政作業流程，境外修習學分採認科目擬增加3個科目，未來視學生修業情形，必要時得逐年增加，境外修習學分採認科目擬增加「固定收益證券」、「公司理財」及「證券投資實務」共3科，修改後共計151科，詳課程委員會附件(P.35~P.41)。

二、西班牙昆卡大學提供交換生多元選修，為方便同學認抵，擬增加採認科目，修改後共計28科，詳課程委員會附件(P.42~P.43)。

三、本案通過後，國企系自109學年度起適用、西語系自108學年度起適用。

四、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108學年度第1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十：物理系博士班學生選修碩士班課程成績及格者，擬承認為「本系博士班選修」畢業學分，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一、物理系博士班108學年度已停止招生，部分學生尚未修足畢業學分。

二、因原物理系博士班不承認外系學分，為利博士班學生符合畢業學分標準，擬放寬承認修習物理系碩士班課程學分。

三、本案通過後，自108學年度起在校生適用。

四、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108學年度第1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十一：物理系擬承認理學院碩士班共同科「X光光譜學」為「本系碩、博士班選修」畢業學分，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一、「X光光譜學」為物理系同步輻射研究之基礎課程，可充實研究生從事進階研究及撰寫論文之理論背景。

二、本案通過後，自108學年度起在校生適用。

三、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108學年度第1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十二：物理系轉系生及轉學生因「普通物理」學分數不足者，擬放寬修習二年級必修課程的擋修限制，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一、非物理學系「普通物理」學分數為(2/2)、(3/3)或(3/0)，因學分數不足即使成績及格也會擋修二年級「力學」、「應用力學」、「電磁學」、「應用電磁學」及「電磁學實驗」。

二、放寬擋修限制，「普通物理」上學期成績及格但學分數不足，可修習「力學」及「應用力學」；「普通物理」下學期成績及格但學分數不足，可修習「電磁學」、「應用電磁學」及「電磁學實驗」。

三、本案通過後，自108學年度起適用。

四、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108學年度第1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十三：尖端材料科學學士學位學程擬承認理學院開設之「榮譽學程進階專業課程」為「本學士學位學程選修」畢業學分，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一、依本校「榮譽學程實施要點」第6點第1項第3款「學分認定：凡修習本學程之學生，其於本學程內已修習且成績及格之科目，均可計入畢業學分。進階專業課程可申請承認為就讀學系之系選修學分；…」辦理。

二、鼓勵學生申請修讀榮譽學程。

三、本案通過後，自104學年度起適用。

四、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108學年度第1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十四：商管學院各相關學系、學程大學部及碩士班畢業科目認抵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一、資訊管理學系擬將數位商務與經濟碩士學位學程之「電子商務資訊安全」、「物件導向程式設計」、「網路應用程式設計」、「數位行銷的趨勢與前瞻」及「智慧金融大數據分析」共5門課程，承認為「本系碩士班選修」畢業學分。

二、資訊管理學系擬將商管學院碩士班共同科之「網路安全實務」及「資安管理專題」課程承認為「本系碩士班選修」畢業學分。

三、運輸管理學系擬將商管學院大學部共同科之「多元創新軌道科技系統概論」課程承認為「本系大學部選修」畢業學分。

四、經營管理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擬將管理科學學系博士班之「六標準差管理」課程承認為「本學程系內選修」畢業學分。

五、大數據分析與商業智慧碩士學位學程擬將統計學系應用統計學碩士班之「進階生物統計與健康資料科學」課程承認為「本學程系內選修」畢業學分。

六、本案通過後，自108學年度起在校生適用。

七、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108學年度第1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十五：教育政策與領導研究所擬承認教育學院共同科「學校效能與改進研究」為「本所選修」畢業學分，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一、為了提供學生多元課程修習，108學年度於教育學院共同科開設「學校效能與改進研究」課程，擬將該科承認為本所選修畢業學分，學生將不受限所外選修6學分之上限。

二、本案通過後，自108學年度起在校生適用。

三、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108學年度第1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十六：榮譽學程「史觀科技」科目擬承認為「全球科技革命學門」(Z群)，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一、依淡江大學榮譽學程實施要點辦理。

二、因應105學年度起「全球科技革命」科目停開，故變更承認為「全球科技革命學門」(Z群)。

三、修正後之榮譽學程「通識教育課程」承認為核心學門科目對照表，詳課程委員會附件(P.44)。

四、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108學年度第1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十七：108學年度數位教學課程異動案，提請追認。（教務處提）

說明：

一、案揭含：

(一)遠距教學課程共異動14門，開課資料，詳課程委員會附件(P.45)。

(二)以實整虛課程共異動18門，新申請開設以實整虛課程共6門，開課資料，詳課程委員

會附件 (P.46；開課評估表、教學計畫表、切結書【現場傳閱】)。

(三)開放式課程共2門，開課資料，詳課程委員會附件 (P.47；開課評估表、教學計畫表、同意書【現場傳閱】)。

9、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108學年度第1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十八：108 學年度專業知能服務學習課程增設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一、108學年度第2學期專業知能服務學習課程增設6門，詳課程委員會附件(P.48；教學計畫表【現場傳閱】)。

二、本案業經課程委員會108學年度第1學期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動議案：110 學年度整併案，蘭陽校園教學是否有相關配套措施。(學生會代理會長馬梓祐提)

說明：依據 166 次行政會議提到學校相關整併案，蘭陽校園修習全英語課程，師資相關問題，建議綜合學生意見並舉辦學生公聽會。

鄭東文教務長回應：整併案已經總量審查小組會議通過，11 月 1 日再提校務會議審議，整併後，增設班級學系會增加課程開設學分數，增設學系會依需要提供教學、行政及財務相關資源，詳細整併規劃須經校務會議決議後辦理。

包正豪全發院院長回應：一、所謂整併案通過，係經過系務、院務及校務三級會議合法程序進行，這些會議都有經選舉產生的學生代表出席，蘭陽校園各學系已召開過系務會議並擴大系務會議說明並通過整併案，全球發展學院也已舉行院務會議並通過。

二、蘭陽校園修課原則，108 學年度入學前同學蘭陽進蘭陽出，110 學年度可能有在校同學，依簡章規定，一年級課程安排在淡水，二、三、四年級課程在蘭陽，蘭陽校園老師授課安排會儘量安排老師同一天在同一校園，課程安排將會有一年過渡期，蘭陽校園沒有大三學生，轉換期應不會太長。

陸、列席指導致詞

何學術副校長：

謝謝辛苦的教務長、謝謝所有在座的同仁、同學及謝謝馬會長的關心，未來包括蘭陽校園及淡江校園學生的權益，原則上依招生簡章規定作業，並尊重老師及學生的權益，在技術面盡量符合本校開課原則，以下有三點說明：

一、學生數減少：會議議程第 5 頁，有關學生人數，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人數 2 萬 4,635 人，預期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數會減少，樂觀可能還可預見二萬四千人以上，請各院系所共體時艱，面對未來大環境經營的嚴峻面，請大家攜手共進。

二、教師教學發展組的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學校全面推動教師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從潘院長擔任學習與教學中心執行長開始執行到現在已第三年，重點是希望學校所有老師了解實踐研究計畫案是提升教師教學品質，主要目的為促進學生學習成效增加。11 月 12 日舉辦工作坊是讓所有老師了解，本校要往前邁進，須靠所有同仁的努力，且將所有資源投注在學生身上。

三、自主學習微學分課程：本校為了讓學生的學習面度更深更廣，自主學習微學分課程實施要點已通過，承認 2 學分為畢業學分數。

希望大家攜手共進，讓學生學習成效更增加，讓老師在教學的場域更強化，謝謝大家。

柒、主席結論

謝謝學術副校長的指導及鼓勵，我們大家齊力往前走，謝謝大家出席會議。

今天的會議到此，非常謝謝大家。

捌、散會 (16:10)

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 108 學年度第 1 次館務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9 月 4 日（星期三）14:30~15:50

地點：淡水校園驚聲國際會議廳

主席：宋雪芳館長 紀錄：李靜君

列席指導：莊希豐副校長

出席：本館全體同仁（詳簽到單）

列席：林惠瓊

壹、主席報告

一、107 學年第 2 學期重點工作成效

（一）優久大學聯盟共建共享圖書館自動化系統：

1、成立優久聯盟圖書館自動化統籌中心：

- （1）第一年由本校宋館長擔任中心主任，東吳大學林聰敏館長、銘傳大學何祖鳳館長擔任副主任，其後每年輪替。
- （2）由本館數位資訊組林泰宏組長擔任中心執行長。
- （3）設置 4 個任務小組（書目與採購、流通、Primo 查詢介面與使用者經驗、系統與發展），各小組由三校推派人員參加，並由小組召集館選出 1 人為組長。本館採編組方碧玲組長擔任「書目與採購任務小組」組長（方組長 108 學年退休，改由蔡雅雯組長接任），數位組林泰宏組長擔任「系統與發展」組長。

2、系統轉換前置作業

- （1）書目與採購任務小組完成淡江、東吳、銘傳三校書目整併（去重）規則訂定。
 - （2）以線上會議方式進行週會，由廠商介紹系統各模組功能，另針對 Migration Form、Field Mapping Form 填寫及資料驗證等進行說明與討論。
 - （3）每月定期召開專案月會，與廠商針對專案進度及相關事項進行追蹤與討論。
 - （4）實施教育訓練，並邀請台灣大學圖書館分享系統轉換經驗。
- ##### 3、全國會議分享：於中華圖書資訊館際合作協會會員大會，由三校圖書館館長共同分享攜手合作的歷程，當天同步發新聞稿。（3 月 28 日）

（二）承辦中華圖書資訊館際合作協會會員大會：（3 月 28 日）

- 1、旨揭協會為全國圖書館及資料單位館際間合作性組織，以促進相互間資訊交流與服務為宗旨，每年 3 月舉辦會員大會，近 250 個會員單位參與（含大學校院圖書館、公共圖書館等）並推選次年會議承辦單位。
- 2、本次會議以「結盟攻略：前瞻、分享與實踐」為主題，從「服務創新」及「跨界合作」切入，藉由 AI 新思維的啟發、跨界合作經驗分享與交流，共同建構前瞻共享的合作未來。

二、全面品質管理成效

（一）館務分享與標竿學習：

- 1、宋雪芳館長與本校文學院教師赴福建師範大學交流並進行文創講座，宋館長分享「圖書館創意經營—以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為例」。（3 月 31 日）
- 2、宋雪芳館長於本校村上春樹講座課程分享圖書館中的村上春樹。（4 月 11 日）。
- 3、宋雪芳館長赴美國華盛頓特區參加美國圖書館學會(ALA)年會，並受 CALA(Chinese American Librarians Association)邀請，以「Embracing Diversity Through Multiple Lenses-Taiwan, Tamkang University Library」為題演講。（6 月 22 日）
- 4、參加本校第 10 屆品管圈競賽：本館蓋世無雙圈以「降低圖書館詢問台作業時間占用比率」為題參加複賽。（3 月 14 日）

（二）館務精進與館員再教育：

1、圖書館系統轉換教育訓練

- （1）營造全館共識：由數位資訊組林泰宏組長說明 ALMA 系統專案建置過程，包括更換圖書館自動化系統之緣起、聯盟共建共享優勢、系統評估過程、專案團隊及進度說明、專案成功關鍵要素。（3 月 14 日）
- （2）他山之石經驗分享：邀請台灣大學圖書館系統資訊組陳慧華組長分享該校 ALMA 系統導入經驗。（4 月 25 日）

2、與財務處溝通教育部獎勵校務發展計畫經費使用成效相關表冊提供原則：（7 月 22 日）

- （1）本項業務係配合學校執行教育部經費相關規定，由於今年提報的表冊增加，在各單位人力逐

年精簡下，如何讓作業流程更順暢，避免白工或重複作業，是溝通的重點。

- (2) 邀請財務處預算組曾淑和組長說明報部經費支用規劃及原則，圖書館「圖書及博物費」及「資訊檢索費」報部的比例無法降低，經費支用相關表冊提供量也無法調降，主要業務單位(採編組、參考服務組)必須思考如何調整流程，以精簡時間及人力。
- 3、因應環境及政策改變，舉辦業務相關教育訓練：
- (1) 從 OA 期刊的善與惡談掠奪型期刊；資圖系林雯瑤老師(7月23日)
- 甲、為維護學術品質，教育部於 108 年 5 月 3 日函知各大專校院「本於學術自主及自律，針對師生投稿期刊及參與學術研討會進行把關，提醒及輔導師生辨識期刊優劣及了解掠奪性期刊。」
- 乙、開放校內同仁報名參加，為維護本校學術品質增添助力。
- (2) 學位論文強制公開之相關疑義解析：章忠信老師(東吳大學法律學院助理教授)(7月30日)
- 甲、因應學位授予法修正，教育部於 107 年 12 月來函說明：「學位授予法修正後，學位論文應以公開為原則，以利學術流通及分享，但涉及國家機密、申請專利或法律另有規定等特殊情況，並經學校認定後，得不予公開或一定期間內不公開，爰各校應就特殊情形訂有認定或審議機制。」
- 乙、學位論文提交、公開閱覽及利用等，涉及著作權，為利後續校內法規及作業程序修訂、審議機制研議等，邀請國內著作權專家為大家解惑並進行實務問題交流。
- 4、107 學年第 2 學期館內同仁參加圖書資訊專業研習(討)會計 18 人次，時數 122 小時；另同仁參加校內教育訓練及研習 361 人次，研習時數 922.5 小時。總計研習時數 1,042.5 小時。其中「優久大學聯盟圖書館自動化系統建置教育訓練」共 726.5 小時，占總研習時數 70%。(詳附件 1)(略)
- (三)業務改善：見附件 2。(略)

三、人事

- (一)採編組約聘行政人員馬珮軒108年5月1日離職。
- (二)採編組專門委員兼組長方碧玲、編審楊吟香、參考服務組專門委員張素蓉108年8月1日退休。
- (三)採編組編纂蔡雅雯108年8月1日起調任採編組編纂兼組長。
- (四)資訊與圖書館學系專員葉蕙蘭調任參考服務組專員、數位資訊組編纂郭萱之調任淡江時報社編纂，自108年8月1日起生效。
- (五)典藏閱覽組新聘約聘人員劉昌濤於108年8月1日到職，負責總館夜間櫃台服務及總館專室管理等業務。
- (六)典藏閱覽組約聘行政人員黃翊旻108年9月1日離職。

四、校務發展指示事項

- (一)持續調整組織，有效因應外在威脅：107學年第2學期全校學生人數為24,401人，創本校學生人數的新低。民國99年生肖虎年新生兒出生數為166,886人，預估少子女化的衝擊最高峰落在117學年度，這是不可逆的事實。本校學生人數最高曾達到28,700多人，明年109學年度學生人數應該會低於24,000人，未來持續調整教學與行政單位組織，並依法規程序，經校務會議通過後，送董事會核備及報教育部核定。
- (二)全面盤點清查各校園空間，以達最佳使用效能：因應未來組織調整，需要空間重新配置，108學年度空間從嚴盤點，規劃各院系及行政單位合理空間坪數，集中整併閒置空間，以因應需求調整，包括系所整併、教師研究室的安排，108學年度遠距教學發展中心改隸屬資訊處，教師教學發展組改隸屬教務處，學生學習發展組改隸屬學生事務處等，皆須思考最佳空間整併方案。
- (三)本校第五波自2017年開始，但尚未定位，原則上會以創辦人生前所闡釋的「超越」來命名，因此請各二級單位先腦力激盪，108學年度有哪些可以超越的事情、有哪些可以創新突破、跳脫傳統思維的做法，由一級單位彙整，再依教學及行政屬性分別由學術副校長及行政副校長研擬。

貳、報告事項

一、各單位業務報告

(一)採編組蔡雅雯組長報告

1、圖書資料徵集業務：

(1)圖書資料採購：

甲、107 學年「圖書及博物」預算為 2,140 萬元，扣除 170 萬購置臺灣學術電子書聯盟電子書，用於購置實體圖書與視聽資料之經費為 1,970 萬元。(詳表 1-1)

表 1-1：107 學年圖書經費使用情況與購置資料統計

類型	圖書		視聽資料		合計		百分比	
	冊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冊/件	金額	冊/件	金額
中文	8,814	2,842,625	119	171,247	8,933	3,013,872	46.27%	15.30%
外文	9,373	15,298,651	1,000	1,387,477	10,373	16,686,128	53.73%	84.70%
合計	18,187	18,141,276	1,119	1,558,724	19,306	19,700,000	100%	100%

(2) 舉辦「你選書，我買單」書展活動：

- 甲、第一學期於淡水和蘭陽校園各舉辦一場，本學期於 4 月 8~12 日在總館二樓大廳舉辦，邀請 9 家代理商參展，展示圖書 5,354 種，推薦 2,851 種，推薦率 53%。參加活動的師生計 2,278 人次。
- 乙、滿意度調查結果，每一個問項都是 5 分以上（採 6 分量表），其中以「期待下次再參加類似活動」5.68 為最高，可知本活動深受師生喜愛。（詳圖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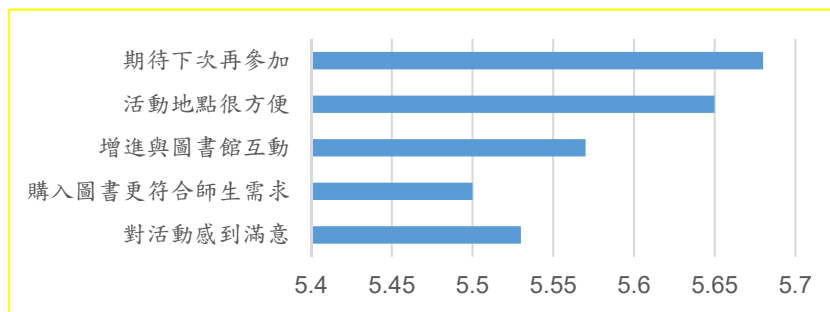


圖 1-1 107-2 總館書展滿意度統計

(3) 教科書購置服務：

- 甲、107 學年度共計有 32 位教師申請，介購 110 種，購入 149 冊。（詳表 1-2）
- 乙、108 學年第 1 學期教科書申請，已於 108 年 6 月 11 日 OA 本校各教學一、二級單位及全校教師帳號。

表 1-2：107 學年教科書購置服務統計

學期別	申請人次	同步設定教指人數	中文		外文		合計		
			介購(種)	購入(冊)	介購(種)	購入(冊)	介購(種)	購入(冊)	
107-1	19	13	68%	11	21	50	68	61	89
107-2	13	12	93%	17	27	32	33	49	60
合計	32	25	78%	28	48	82	101	110	149

(4) 圖書資料交換贈送：

甲、受贈：

- (甲)107 學年受贈圖書資料共計 10,843 冊/件。（詳表 1-3）
- (乙)教師贈書超過百冊的有：陳伯陶老師、趙雅麗老師、齋藤司良老師、麥朝成老師等。
- (丙)單位贈書：美國在台協會(AIT) 447 冊。

表 1-3：107 學年受贈圖書資料統計

學期別	圖書	學位論文	非書資料	期刊	合計
107-1	5,271	952	167	25	6,415
107-2	3,885	352	70	121	4,428
合計	9,156	1,304	237	146	10,843

乙、汰換及轉贈：

- (甲)汰換書況不良館藏：107 學年第 2 學期利用不入藏之複本更換書況不良的館藏計 82 冊，本學年共計汰換 235 冊。
- (乙)轉贈：107 學年第 2 學期於自習室書架轉贈 1,675 冊，並於 108 年 5 月 20 日在總館二樓大廳轉贈 799 冊，合計 2,474 冊。107 學年共計轉贈 5,605 冊/件，取走 3,191 冊/件，轉贈率 57%。（詳表 1-4）

表 1-4：107 學年轉贈圖書統計

學期別	自習室		總館		合計		轉贈率
	陳列	取走	陳列	取走	陳列	取走	
107-1	1,768	1057	2,634	791	4,402	1,848	42%

學期別	自習室		總館		合計		轉贈率
	陳列	取走	陳列	取走	陳列	取走	
107-2	1,675	1149	799	301	2,474	1,450	59%
合計	3,635	2,223	1,970	968	5,605	3,191	57%

丙、索贈：

(甲)107 學年第 2 學期向 9 個單位索贈 10 冊／件，到館 9 冊／件。

(乙)總計 107 學年索贈圖書資料 33 冊／件，到館 27 冊／件。

2、圖書資料處理業務

(1)東、西方語文圖書資料分編：107 學年預計處理 30,000 冊／件，處理東方語文圖書資料 18,888 冊／件，西方語文 9,492 冊／件，共計 28,380 冊／件；達成率 94.60%。

(2)武俠小說處理：統計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完成改號 2,042 冊，處理二樓珍藏 48 冊，五樓武俠小說 371 冊，共計 2,461 冊。

(3)書目資料與國內外圖書館共享：

甲、書目資料上傳 NBINet：107 學年上傳東方語文 15,686 筆，西方語文 7,882 筆，合計 23,568 筆。

乙、新編書目上傳 OCLC：108 年度預計上傳 1,210 筆，108 年 1~7 月上傳 506 筆，達成率 42%。

(4)提供電子資源書目批次上載原則並進行書目檢核，如：TAEBDC 聯盟、HyRead 電子書、華藝電子書、超星電子書...等。

3、舉辦「畢業快閃拍」活動：

(1)畢業生可著學位服，進入總館一樓「師學櫥窗」拍照留念。

(2)本次活動時間為 6 月 13 ~14 日 14:00-16:00 及 6 月 15 日(六) 9:00-12:00。

(3)含畢業生、在校生及家長，計有 5 組、10 人參加。

4、自動化系統 Alma 導入工作

(1)108 年 1 月 24 日(星期四)上午 9:00~12:10，召開「優久大學聯盟圖書館自動化書目任務小組 107 學年第 1 次會議」，制定「三校書目整併規則」及「Alma 欄位與三校自訂欄位之對應表」。

(2)針對飛資得公司第一次書目資料測試轉檔(Test Load)結果，以抽樣方式進行檢核「ISBN 相同，未合併」的書目，並將問題歸類，製成「三校書目比對問題整理」表，待共同決定處理方式後，再據以執行。

(3)108 年 5 月 29 日(星期三)上午 9:00~12:00 召開「優久大學聯盟圖書館自動化書目與採購任務小組 107 學年第 2 次會議」，修訂「三校書目整併規則」，放寬比對條件、506 段「電子資源使用限制」著錄內容標準化等。

(4)飛資得公司依書目與採購任務小組 107 學年第 2 次會議結果修正後，再次提供「ISBN 相同，未合併」的清單，由三校分工，就所分配到的查核範圍，逐筆檢核、標示應合併之書目，並依必要性修改各館書目資料錯誤內容。

(5)108 年 8 月 14 日(星期三)下午 13:00~16:00 召開「優久大學聯盟圖書館自動化書目與採購任務小組 108 學年第 1 次會議」，針對飛資得公司第二次書目資料測試轉檔的結果進行檢討並對三校上傳的書目範圍有一致的作法與共識。

5、108 學年第 1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1)108 學年圖書博物費分配、運用與控管。

(2)新自動化系統測試與導入事宜。

(3)圖書資料採購、交換贈送及分編處理。

(4)持續將書目資料上傳到 OCLC 及 NBINet。

(5)舉辦「你選書，我買單」書展活動。

6、配合本校第五波以「超越」主軸之創新突破可行性做法：面對人力短缺的窘境，期對已有資源進行更有效的重新組合，超越舊有思維與框架，創造更高的效率。目前可行的具體方案有：

(1)「你選書，我買單」書展活動再進化，從書展方式、選書流程考量，開立雲端書展。除實體書展外，也可利用 Google 表單，建立線上書展，提供選書新方式。

(2)空間再活化，利用師學櫥窗做為閱選圖書的場域，展示每月閱選新書。進一步邀請重量級選書達人，如：薦購率高的師生，親臨現場，看書、選書；櫥窗內、外，有如「閱讀實境秀」般的新氛圍。

(二)典藏閱覽組石組長秋霞報告

1、閱覽服務：

(1) 進館人次統計：

甲、107 學年第 2 學期 (108/1/1~108/7/31) 進館 39 萬 1,884 人次。

乙、總計 107 學年進館 78 萬 1,068 人次，與 106 學年比較，本學年進館人次減少 10%，詳見表 2-1。

表 2-1：進館人次統計

統計期間	總館	台北分館	鍾靈分館	蘭陽校園	合計
108/1/1~108/7/31	368,409	7,458	*2,154	13,863	391,884
107/8/1~107/12/31	344,611	5,875	26,498	12,200	389,184
107 學年	713,020	13,333	28,652	26,063	781,068
106 學年	766,181	16,537	56,660	30,498	869,876
107/106 成長率	-53,161	-3,204	-28,008	-4,435	-88,808
	-7%	-19%	-49%	-15%	-10%

說明：鍾靈分館 2 月至 7 月閉館裝修。

丙、進非書資料室人次統計：107 學年第 2 學期 (108/1/1~108/7/31) 為 53,360 人次；107 學年總計 101,551 人次，與 106 學年 97,976 人次相較，增加 3,575 人次，成長 4%。

(2) 外借統計：

甲、圖書流通統計 107 學年第 2 學期 (108/1/1~108/7/31) 圖書借閱量為 6 萬 7,750 冊。總計 107 學年圖書借閱量為 12 萬 4,696 冊，與 106 學年比較，減少 12%，詳見表 2-2。若加計學位論文電子版使用量，107 學年的借閱量為 14 萬 7,093 冊，與 106 學年比較，減少 11%。

表 2-2：圖書外借統計

統計期間	總館	鍾靈分館	台北分館	蘭陽校園	學位論文紙本	閉架書	小計	學位論文(ETDS)	合計
108/1/1~108/7/31	64,391	*9	1,483	1,216	479	172	67,750	9,392	77,142
107/8/1~107/12/31	54,128	168	982	1,159	408	101	56,946	13,005	69,951
107 學年	118,519	177	2,465	2,375	887	273	124,696	22,397	147,093
106 學年	134,296	431	3,061	2,457	1,090	346	141,681	23,480	165,161
107/106 成長率	-15,777	-254	-596	-82	-203	-73	-16,985	-1,083	-18,068
	-12%	-59%	-19%	-3%	-19%	-21%	-12%	-5%	-11%

說明：

鍾靈分館 2 月至 7 月因閉館裝修。

閉架書係指典藏地在 2 樓的學位論文、教師專著區。

本校學位論文全文下載次數，若含括華藝線上圖書館(AL)下載 64,411 次，107 學年共為 86,808 次。

乙、非書資料流通統計：107 學年總計 53,608 件，與 106 學年 52,763 件相較，增加 845 件，成長 2%。

丙、平板電腦借閱統計(24 台外借, 2 台置 3C 島供館內使用): 107 學年第 2 學期(108/1/1~108/7/31) 借出 248 次，平均每台借出 10 次。

表 2-3：非書資料流通統計

項目	流通統計(件)		
	東方語文	西方語文	合計
107 學年	10,810	42,798	53,608
106 學年	11,005	41,758	52,763
107/106 成長率	-1.8%	2.5%	2%

(3) 持續推行自助借閱服務：

甲、107 學年第 2 學期 (108/1/1~108/7/31)，計 4,959 人次成功使用 3M 自助借書機，辦理借閱圖書 9,407 冊；總計 107 學年有 9,471 人次成功使用自助借書機，借閱圖書 17,537 冊，詳見表 2-4。

乙、統計 108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讀者利用 3M 自助借書機與預約書區 RFID 借書機辦理借

閱比率，占總館出納量 24 %。

表 2-4：自助借閱量

統計期間	3M 自助借書機		預約書借書機		合計 冊數
	人次	冊數	人次	冊數	
108/1/1~108/7/31	4,959	9,407	5,666	6,453	15,860
107/8/1~107/12/31	4,512	8,130	4,309	5,012	13,142
107 學年	9,471	17,537	9,975	11,465	29,002
106 學年	9,865	18,626	11,414	13,370	31,996
107/106 成長率	-394 -4%	-1,089 -6%	-1,439 -13%	-1,905 -14%	-2,994 -9%

說明：自 106 學年起，預約書借書機冊數含括總館教師指定用書。

- (4) 校園間圖書調閱量統計：供校園間圖書與閉架書庫之調借服務，讀者利用「圖書資料調閱申請系統」或可透過館藏目錄連結申請，圖書調閱量詳見表 2-5。107 學年調閱申請人次為 1,047 人，申請 3,660 冊。

表 2-5：圖書調閱量

統計期間	人數	冊數
108/1/1~108/7/31		533
107/8/1~107/12/31		514
107 學年	1,047	3,660

說明：「圖書資料調閱申請系統」(原名「代借系統」)係以人數計，學年加總人數會去除學期重複申請的人數，本表統計係以兩學期加總計。

- (5) 館際圖書互借服務：107 學年第 2 學期(108/1/1~108/7/31) 本校教職員生至合作館借書計 123 人次，合作館人員至本校借書計 53 人次(借閱圖書 154 冊)。總計 107 學年本校人員至合作館借書達 228 人次，合作館人員至本校借書計 108 人次(借閱圖書 313 冊)。

表 2-6：圖書互借統計

統計期間	本校教職員生至合作館借書		合作館人員至本校借書	
	人次	冊數	人次	冊數
108/1/1~108/7/31	123	154	53	154
107/8/1~107/12/31	105	159	55	159
107 學年	228	313	108	313

說明：
1. 本館共與 46 個單位互換閱覽證，其中含優久 11 所與淡水地區 7 所學校。

- (6) 教師指定館藏資料服務：

甲、圖書：107 學年第 2 學期(108/2/15~108/6/30) 共有 20 位教師，申請 34 門課程、106 冊指定用書，外借次數為 199 次；總計 107 學年申請人數，計有 45 位教師、78 門課程、開列 231 冊指定用書，外借次數為 481 次，詳見表 2-7。

乙、非書資料：107 學年第 2 學期有 8 位教師的 14 門課程，開列 180 件指定資料，總計使用 3,107 次；107 學年申請人數，計有 15 位教師、28 門課程、開列 378 件資料，使用 4,087 次(含本館網頁音樂 CDA 的點閱次數)。

表 2-7：107 學年教師課程指定參考資料申請統計

統計期間	圖書				非書資料			
	教師	課程	冊	外借次數	教師	課程	件	外借次數
108/2~108/6	20	34	106	199	8	14	180	3,107
107/9~108/1	25	44	125	282	7	14	198	980
107 學年	45	78	231	481	15	28	378	4,087

備註：
上述統計為淡水校園總館與台北分館；另，蘭陽校園有 2 位教師，申請 9 門課程、35 冊指定用書，外借次數為 102 次。
非書資料外借次數含本館網頁音樂 CDA 的點閱次數。

- 2、推行閱讀，舉辦主題展成果：107 學年第 2 學期舉辦活動包括

(1) 2019 世界閱讀日活動延續「閱讀 行旅 愛分享」主軸，以【遇見法國文學：經典文學、美食、生活與想像】為題，舉辦下列項目：

甲、開幕式：邀請葛煥昭校長致詞、法文系法語詩歌朗誦。(4 月 30 日)

- 乙、館藏主題展(4月23日至5月31日)：於總館2樓閱活區展出圖書、電子書與影片480件，分為(1)書迷的指引燈：法國文人翦影與經典名著(2)餐桌上的文學：料理與文學的美味關係(3)都市文學：法式生活(4)想像與寫實：小王子，以及(5)讀者推薦區。
- 丙、沙龍講座：搭配館藏主題展規劃4場講座，包括5月7日「生活在文學的國度：法國」（講者周品慧作家）、5月16日「十九世紀法國作家筆下的巴黎餐廳」（講者蔡倩玟教授）、5月21日「跟著卡繆去旅行」（講者吳錫德教授）、5月28日「小王子的異想世界」（講者阮若缺教授）。
- 丁、電影欣賞：承上述主題，每週一主題，有《巴黎夜未眠》、《美味關係》、《追憶似水年華》、《小王子》4場電影欣賞。
- (2) 舉辦「至誠不息：張創辦人建邦博士紀念展」(5月24日至6月2日)，透過有限的展區，分述創辦人寫就的風範：
- 甲、教育家：著述不斷、追求新知，累積為淡江三化經營理念。透過這些文字與種種作為，顯影了淡江發展軌跡與成果。
- 乙、知識份子與社會實踐：以關鍵字呈現創辦人在高等教育、民主政治與交通建設等三個面向的重要理念與真實的貢獻。編年的學經歷，細數創辦人一生寫照，念念在茲高等教育的深耕不懈，同時致力於國家與社會服務，實踐以知識服務社會的精神。
- 丙、社會領航者(明日世界到未來學)：以未來看現在，以明天看今天。明日世界創刊號封面上孤懸的地球，透露面對未知的未來，成為未竟的探問，這一哲學式的關懷，引導淡江大學深刻累積了未來學的願景思維，學習未來，引領未來。
- (3) 圖書館 x 課程(計畫)合展：
- 甲、與淡江好生活·淡江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舉辦「淡水好生活-永續生活圈營造計畫成果展」，以及4場分享會(6月3日至5日)。
- 乙、與資圖系實習課程(宋雪芳老師與林素甘老師講授)舉辦「傳遞資識 歷圖二十」實習成果暨主題書展(6月10日至13日)。
- 3、典藏服務：
- (1) 建置本校博碩士論文數位典藏：
- 甲、舉辦「本校電子學位論文服務系統說明會」：107學年第2學期分別於5月16、26日在淡水與台北校園舉辦2場說明會，計151位研究生參加。
- 乙、審核電子學位論文：完成107學年第1學期論文審核，新增176件；接續進行107學年第2學期論文審核，新增617件(108/5/27~7/31)，總計建置之電子學位論文達18,125篇。
- (2) 書庫管理：
- 甲、107學年第2學期(108/1/1-108/7/31)完成淘汰圖書1,652冊，107學年共10,318冊(中文6,315冊，西文4,003冊)。
- 乙、完成107學年因讀者遺失(賠銷126冊圖書、4件非書資料)、書況不佳(廢銷4冊)、讀者離校未還(離銷40冊)等共報廢註銷館藏174冊/件。
- 4、空間借用服務：
- (1) 研究小間
- 甲、長期借用：107學年第2學期(108/1/1~108/7/31)，長期借用計60間，66人次借用；107學年總計借用138人次。
- 乙、短期借用：107學年第2學期，可供短期借用計10間，67人次借用；107學年總計借用151人次。
- (2) 討論室
- 甲、107學年第2學期(108/1/1~108/7/31)12間討論室讀者申請3,839件(使用3,642件)，共8,628人次、15,537小時。
- 乙、107學年總計申請6,980件(使用6,611件)，與106學年申請6,533件(使用5,909件)相較，申請與使用分別成長7%與12%。
- 5、館舍維護：
- (1) 鍾靈分館營運：鍾靈分館採閉架書庫與閱覽分區管理，所典藏圖書採線上申請調閱，由總館流通櫃檯提供借還服務，研修空間採行刷卡入室自主管理模式；預計於108學年第1學期期中考週開放研修空間。
- (2) 總館自習室：自108學年起，取消24小時，調整原由為「依本校第81次校務會議校長回應學生代表臨時動議案：「108學年度開始，圖書館自習室閉館時間從晚上9點45分到隔天的

6 點，最重要的原因就是安全考量，其次是希望同學能培養正常生活作息，此外也考量使用效率問題，最後是因應預算排擠效應，讓學校在有限經費之下，發揮最大貢獻。」。

6、108 學年第 1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 (1) 配合本館更換圖書館自動化系統 Alma 與 Primo 導入作業。
- (2) 執行各項流通與典藏業務。
- (3) 鍾靈分館閉架書庫典藏規劃。
- (4) 持續修訂圖書與非書資料典藏閱覽相關業務等規則。
- (5) 辦理主題書展與淘汰圖書轉贈活動。

7、配合本校第五波以「超越」主軸之創新突破可行性做法：【閱活區 2.0—人與資源的展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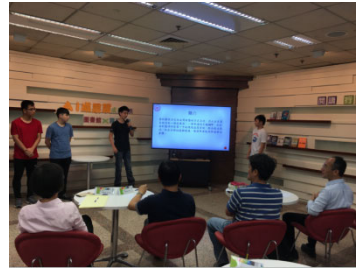
圖書館面對資訊時代的變動，唯有透過積極的嘗試，找到推行知識服務的可行性，以支援教學、學習與研究的需求任務。本館的優勢，在於擁有友善空間與典藏豐富資源，如何透過服務設計與空間營造，多元化知識交流與傳播，以達「打造：便利取閱環境」、「營造：閱讀動機與討論話題」、「創造：讓知識透過交流得以多方融匯」，是努力的目標。

基於此，擬以總館二樓閱活區為範圍，打造閱活區 2.0，作為人與資源的展現平台，進化串連書與人的場域角色。位於總圖書館二樓的閱活區，讀者常以樂活區稱之，就如同其建置精神，透過閱讀分享，樂活學習。除原有的新書陳列功能，增加「我閱讀·我推薦」、「跨閱 x 玩味生活」兩個特色區，增添閱活區元素。

- (1) 「我閱讀·我推薦」：如與淡江時報「一流讀書人導讀」專欄合作，於閱活區同步展示實體書與專文介紹。同時，徵求圖書推薦，集眾人之力，透過讀者視角選書以及推薦文，創造時下流行話題，串起知識交流之氛圍。
- (2) 「跨閱 x 玩味生活」：高手在民間，在學術校園更是存在許多未來之星。承續本校鼓勵學生投入社團活動之精神，由學生社團與圖書館館員共同策劃主題展，並邀請社團成員分享，讓閱活區成為師生知識交流場域，展現人(學生)與資源(圖書館館藏)的平台。或可邀請退休教授駐館，推行真人圖書館，樂齡共享經濟，共創美好學習生活。

PLACE 空間→ (圖書館功能)	SPACE 場域 → (師生使用者觀感)	PLATFORM 平台 (人與資源的展現)
1. 2008 年落成，以「發現新書」、「停下閱讀」、「樂於分享」為設計理念，是一個兼具開放感與休閒風的閱讀空間。 2. 此區之地面微幅上升，讓讀者進入此區有步步高升的感受。 3. 展示最新處理完成已可借閱之圖書，讓讀者享有天天可看新書的喜悅。 4. 不定期舉辦閱讀與創作分享活動，期待成為淡江推廣閱讀的最佳場所。	1. 一個可以找新書的地方給予讀者的印象，就是每次到訪都有不同的圖書，意外成為一個可以常來挖寶的地方。 2. 一個可以很自在的地方透通開放性的設計，造就它的輕鬆氛圍，與圖書館其他樓層閱覽區不同；在這可以獨自閱讀，或者與同學一起討論、構思的地方。讓人覺得在這裡看什麼書都很適合，即時僅僅只是短暫停留，心裡也不會有甚麼負擔。 3. 一個可以填補空檔，駐足聆聽講座的地方是一個沒有特定目的地，剛好經過圖書館，走進來意外發現正在展出的書展、講座，漸進發掘新事物或新知；將流動的空間，變成可以駐足停留的場域。	除原有的新書陳列功能，增加「我閱讀·我推薦」、「跨閱 x 玩味生活」兩個特色區，增添閱活區元素。希冀達到下列兩個目的： 1. 不只是新書：從讀者視角選書推薦，拉近圖書與讀者之間的距離。 2. 是學生的展現平台：由學生當主角，從封閉性的教室學習延伸到半開放的圖書館空間，更能累積實戰力。





(三)參考服務組林秀惠組長報告

1、支援教學與研究活動：

- (1) 圖書館與網路資源利用講習：安排本館已購置的各式電子資源使用指導課程，以主題式包裝、系列講授的方式進行，以提升蒐集及掌握圖書館各項學術資源的能力。本學期完成三個系列 10 個場次，計 208 人次參加，課程詳表 3-1。

表 3-1：107 學年第 2 學期圖書館與網路資源利用講習

講習名稱	講習內容	日期
主題資源大搜密		
提升你的研究力：歐盟研究資源探索	歐盟圖書及期刊之查找與使用技巧	3/12
掌握數據資料：Datastream	Datastream 的使用與解析	3/15
一手掌握歐洲各類研究資源	歐洲數據、政策、文件之查找與使用技巧	3/21
論文寫作催化劑：達人不藏私篇 ~ 論文投稿停看聽：研究心血不自費		
OA 是解藥還是毒藥？：與你我休戚相關的學術期刊新模式 資圖系：林雯瑤副教授	OA 是解藥還是毒藥？ 你的研究被掠奪了嗎？ 如何保全你的嘔心瀝血之作？	5/7
細說我的投稿經驗 - IEEE 出版社 機電系：楊龍杰教授 IEEE：李箐經理 - Emerald 出版社 會計系：方郁惠教授 企管系：張瑋倫教授 Emerald：林佳儀小姐	投稿必勝關鍵 從作者角度談起，分享投稿歷程與技巧 講述期刊投稿的實務面與研究趨勢探析	IEEE 5/6 Emerald 5/22
論文寫作催化劑：工具篇~寫作投稿必備：加快你的寫作腳步		
Turnitin 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	提供教師或研究人員偵測文章的原創性，有助於提升論文的可信度	5/8
書目管理軟體--Endnote	幫助提升從文獻收集、管理、到最後論文寫作整個過程效率的工具	5/9
善用選刊工具--Scopus	研究獎勵與文章被索引次數查找 選刊技巧分享	5/13
善用選刊工具--JCR	研究獎勵與 5 年影響係數查找 選刊技巧分享	5/14

- (2) 協同教學：商管學院經營管理全英語碩士班-涂敏芬老師「創新管理」課程(5/12)讓學生在圖書館分組探索館內期刊資源，以互動式教學的方式，在找尋答案的過程中，了解「Endnote 書目管理軟體」，再由館員指導如何使用及介紹圖書館相關資源途徑，加深資料庫學習的深度。
- (3) 持續進行研究所新生利用圖書館講習：協助研究所新生能有效掌握資訊蒐集、整理的方法與技能，本學期完成 6 場，總計 69 人次參加。
- (4) 特約講習：依班級或課程提供專屬的客製化資源利用指導，共計完成 10 場講習，計 314 人次參加。除其中 2 場為「台灣經濟新報 TEJ 資料庫」的利用指導外，另外 4 場課程均有「Endnote 書目管理軟體」的課程需求。

由上發現，無論是圖書館舉辦的圖書館與網路資源利用講習或是老師提出的客制化講習，

「Endnote 書目管理軟體」需求與參與人數都是最多的，對於數位時代的讀者來說，資料庫檢索已經不困難，從研究工作流程階段出發，融入資料庫或工具是未來圖書館利用課程的重點。

(5) 規劃 108 學年「大學學習」課程：配合本校大一新生的「大學學習」課程，規劃圖書館利用單元活動。108 學年除介紹圖書館資源及服務外，第二單元搭配「臺灣學術電子書聯盟補助電子書推廣活動」，另邀請電子書廠商參與市集活動，藉由完成任務題，推廣新鮮人閱讀電子書。

2、專任教師研究獎勵作業：

(1) 協助人資處及資訊處進行線上申請系統功能優化與被引用次數獎勵申請 e 化頁面開發與檢測。

(2) 108 學年申請作業依人資處公告自 108 年 8 月 5 日起至 9 月 30 日，圖書館書目查證期限至 9 月 20 日。往年「學術期刊論文」獎勵接受申請年度及其前 3 年內已出版之論文至多 8 篇，因應 109 學年起將改為限前 1 年已出版之論文，今年無申請篇數上限，預期件數會較往年多，截至 8 月 24 日止已收到 217 件申請件(107 學年總申請件數為 410 件)。

3、電子資源採購作業：

(1) 完成 2018 年臺灣學術電子書暨資料庫聯盟購置中、西文電子書連線驗收，接獲書目資料者也已提報入藏處理。

(2) 囿於電子資源採購經費大幅刪減與美金上揚，2019 年電子資源無法全數續訂，除加入 CONCERT 全國學術電子資源共享聯盟外，並積極向友好廠商尋求減價或維持原價以相挺，經審慎評估後，續訂資源清單如表 3-2。

表 3-2：2019 年續訂電子資源清單

編號	資源名稱	備註
1	AMS MathSciNet	
2	Aremos	
3	CEPS 中文電子期刊服務	
4	Classification Web	採編組業務用工具
5	Datastream	
6	Emerald Eb+case study	
7	IEL Conventional	
8	InCites Journal Citation Reports (JCR)	
9	JSTOR	
10	MLA International Bibliography	轉換平台:ProQuest→EBSCO
11	Naxos Music Library	
	ProQuest DBs	
12	ABI/INFORM Collection	加贈:Canadian Business & Current Affairs Database(CBCA)
13	EconLit	
14	Education Database	
15	Entrepreneurship Database	
16	International Bibliography of the Social Sciences	
17	Linguistics and Language Behavior Abstracts (LLBA)	
18	Library and Information Science Abstracts(LISA)	
19	SciVerse Scopus	
20	Turnitin Originality Check(Turnitin)	
21	We online	
22	中國知識資源總庫(CNKI)	
23	中國學位論文全文數據庫(萬方)	
24	空中英語教室影音典藏學習系統	
25	科學人雜誌知識庫	
26	台經院產經資料庫	
27	台灣新聞智慧網	
28	台灣經濟新報	
29	數位化論文典藏聯盟(DDC)	

4、期刊服務：

- (1) 完成 2019 年期刊訂費決算：因期刊經費不足約 770 萬，依期刊使用效益做為訂、刪依據，2019 年共訂購 1,198 種中、西文期刊，較 2018 年減少 265 種，刪訂的期刊以單篇全文的方式提供。
- (2) 2020 年期刊訂購作業：進行各系所期刊介購清單的整理作業，雖 108 學年期刊經費持平，但期刊每年有 5% 左右的年漲幅，來年勢必無法全數續訂。
- (3) 期刊裝訂及館藏更新：送裝中文 1,008 冊、西文 979 冊，總計 1,987 冊。
- (4) 期刊淘汰與轉贈作業：
 - 甲、現行本：5 月 22 日舉辦期刊轉贈活動，總計轉贈 3,186 冊，贈出 888 冊，取刊率 28%。
 - 乙、合訂本：淘汰中文期刊合訂本 107 冊及西文 119 冊，總計 226 冊。

5、歐盟資訊服務：

- (1) 持續發行『淡江大學歐盟資訊中心通訊』(電子報)：61-62 期於 6 月出刊，訂戶計 803 人。全文已上傳收錄於本館 TKUIR 中，並透過校級海豚頻道寄發給 18,822 位教職員生。
- (2) 維護與更新本館 EUi 相關網站及歐盟資源內容，並隨時更新歐盟新聞快訊至臉書粉絲團：
<https://www.facebook.com/EUi.TKU>。
- (3) 持續與國內、外歐盟相關機構之聯繫：
 - 甲、持續向歐盟出版局 (OP) 索贈歐盟各類議題紙本出版品。
 - 乙、德國波昂大學歐盟統合研究中心 (ZEI) 持續寄贈本館其出版的一系列歐盟研究報告。
 - 丙、與「歐洲經貿辦事處」(EETO) 保持聯繫。

6、書庫管理：

- (1) 因應鍾靈分館營運方式改變，進行鍾靈分館與總館參考書複本的淘汰作業。
- (2) 四樓期刊合訂本除蠟已完成 90%。

7、配合本館更換圖書館自動化系統測試與相關作業。

- (1) 參加 Alma 自動化系統教育訓練及會議。
- (2) 負責期刊、電子資源及 Primo 參數設定及提交測試報告。

8、館際合作：

- (1) 負責承辦「108 年中華圖書資訊館際合作協會會員大會」之業務。(3 月 28 日)
- (2) 全國文獻傳遞服務系統 (NDDS) 館際互借及複印統計，見表 3-3。

表 3-3：104-107 學年 NDDS 件數統計

學年	圖書		複印		總計(件)
	借入(件)	貸出(件)	借入(件)	貸出(件)	
104	145	283	127	143	698
105	187	345	95	164	791
106	128	413	66	150	757
107	142	432	86	127	787

說明：

1. NDDS 複印貸出件數呈現下滑趨勢；但圖書貸出卻呈現上升趨勢。
2. 107 學年 NDDS 複印借入件數較 106 學年成長，推測原因之一可能是因優久聯盟優惠，提高申請件數，將持續觀察。

- (3) RapidILL 西文期刊文獻快遞服務：RapidILL 於 2017 年 8 月正式啟用，106 至 107 學年件數統計如表 3-4。

表 3-4：106 至 107 學年 RapidILL 件數統計

學年	複印		總計(件)
	借入(件)	貸出(件)	
106	188	541	729
107	127	534	661

說明：

1. 107 學年借入申請件數較 106 學年少 61 件(32%)；貸出量變化不大。
2. 若以本館館際複印借入總件數(NDDS+RapidILL)來看，107 學年仍是呈現下滑趨勢 254(66+188)下降至 213(86+127)。

9、108 學年第 1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 (1) 配合本館新自動化系統上線與相關作業。
- (2) 支援 108 年大學學習及專任教師研究獎勵作業。
- (3) 研究所新生資源講習活動。
- (4) 2020 年資源續訂評估作業。
- (5) 2020 年期刊訂購作業。
- (6) 發行第 63-64 期『淡江大學歐盟資訊中心通訊』(電子報)。

10、配合本校第五波以「超越」主軸之創新突破可行性做法：因應數位時代的來臨，讓參考服務產生了變化及也增加助力：參考館員的角色從「服務模式」轉變為「夥伴關係」，為深化夥伴關係，提升圖書館能見度，108 學年擬先從主動行銷做起；並配合自動化新系統上線改變參考服務方式，可行性做法如下：

- (1) 參考館員走出去：主動與各院連繫，利用各院導師會議時間，由參考館員介紹資源推廣與協同教學服務，另用合作案例說明，加深老師合作意願，尋求新合作夥伴與新的合作契機。
- (2) 走動式參考服務：資訊網路時代科技不斷進步，圖書館服務讀者的本質依然不變，108 學年自動化新系統上線，預期讀者會有許多使用上的問題，擬由館員攜帶 iPad，在新自動化系統上線後，利用「走動式參考服務」，即時排除讀者操作上的問題，降低讀者內心焦慮及負面情緒的產生。

(四) 數位資訊組林泰宏組長報告

1、圖書館館藏系統：

(1) 召開 2 次自動化小組會議：

甲、107 年 8 月 2 日，說明「優久大學聯盟共建共享圖書館自動化系統」執行情形，並確認後續作業窗口。

乙、108 年 1 月 30 日，確認 Virtua 轉入新系統之資料、電子資源匯入新系統之原則。

(2) 持續定期執行書目與館藏資料的維護作業，本學年各類紀錄維護筆數統計如表 4-1。

表 4-1：館藏系統運作各類紀錄維護統計

項目 學年	書目 增鍵	書目 修訂	期刊書 目修訂	狀態 修訂	讀者紀錄 修訂	館藏 增鍵	館藏修 訂	館藏地 修訂	總計 (筆次)
107 學年	37,397	78,094	0	0	3,654	1,765	468	0	121,378
106 學年	31,075	43,098	1,073	0	5,040	1,450	894	8,669	91,299

2、優久大學聯盟共建共享圖書館自動化系統：

(1) 本專案自 106 年 6 月 8 日召開第一次會議起，各項活動統計如表 4-2。107 學年第 2 學期工作歷程見附件(略)。

表 4-2：「優久大學聯盟共建共享圖書館自動化系統」活動統計

活動 類型	優久會議	Alma 建置之 各式會議	Alma 教育訓練	向校長/優久 報告	其他會議 (含與計中/廠商)	合計
次數	39	20	11	3	13	86

(2) 完成淡江、東吳、銘傳三校合約用印作業(4 月 24 日)。

(3) 完成驗收，三校主驗及監驗人員至本校進行共同驗收作業(6 月 17 日)。

(4) 舉行 6 場 Alma 中文教育訓練，加上本學期已進行 2 場，後續尚有 2 場。

(5) 完成 2 次測試轉檔(含書目整併作業)。

(6) 於 107 學年第 1 次優久大學聯盟圖書委員會會議中進行「共建共享圖書館自動化系統」專案報告(6 月 26 日)。

3、機構典藏系統：

(1) 持續協助老師上傳、修正、刪除書目資料，支援研究獎勵書目資料補正作業。107 學年計補正書目 3,848 筆，新增全文(連結) 8,750 筆。

(2) 持續清查期刊論文全文連結，更正連結錯誤及下載全文(設定為不公開)。

(3) 處理教師研究獎勵補助專書共 19 冊。

(4) 至外語學院院務會議介紹 ORCID (3 月 21 日)。

- (5) 淡江大學研發高峯會 (TKU Research Summit) 進行 ORCID 專題報告(6 月 11 日)。
 (6) 截至 108 年 7 月底止, 共有 174 個 ORCID iD 授權給淡江大學, 其中教職員 159 個, 學生 15 個。

4、電子資源服務系統：

- (1) 維護 Full Text Finder 全文連結服務(Link Resolver) 知識庫, 確保本館訂閱之電子資源皆可由 Link Resolver 連用。
 (2) 協助讀者解決電子資源連用及使用問題。
 (3) 持續依據採購單位所提供資訊維護電子書/期刊/電子資料庫等系統, 截至 108 年 7 月底止系統所提供可連用電子資源如表 4-3。

表 4-3：可連用之電子資源

語文別		中文		西文		合計
資源類型						
電子書		1,720,304		897,423		2,617,727
電子期刊		26,202		44,677		70,879
資料庫	全文型	206	262	222	275	537
	書目型	51		44		
	數據型	5		9		

- (4) 電子資源使用統計如表 4-4：

表 4-4：電子資源使用統計

項目 學年	使用人次 (Session)	檢索 次數	期刊全文 取閱 (JR1)	電子書章 節全文取 閱(BR2)	電子書 全冊下載 (BR1)	其他全文 取閱
107 學年	325,081 (454)	1,177,141 (135)	550,604 (64)	640,939 (50)	20,127 (26)	284,919 (54)
106 學年	328,759 (483)	14,037,329 (150)	452,726 (71)	261,657 (50)	14,627 (26)	169,826 (61)

※說明：

- 106 學年數據取得日期為 108 年 8 月 25 日, 仍有 50 種資源未提供使用統計。
 - 電子資源項目括弧內之數字代表有提供該項數據之資源種數。
 - 檢索次數大幅下降原因：Datastream 移至「其他全文取閱」, 且數據大幅下降。
 - 統計資料因各廠商提供之項目不一, 且平台屢有異動, 不宜總體比對分析。
 - 各項資源詳細使用請參見圖書館網頁 <http://info.lib.tku.edu.tw/statistics>。
- (5) 配合網管組於 6 月底異動對外網路專線 IP, 聯絡電子資源廠商進行淡江連用 IP 範圍更新作業。
 (6) 配合新圖書館自動化系統建置作業, 提供電子資源(Link Resolver)匯入資料、蒐集 Sushi 等相關資料。
 (7) 因應新圖書館自動化系統不再儲存密碼, 針對下列電子資源平台進行讀者認證變更作業, 改採學校 SSO 認證：HyRead、IRead、udn 讀書館、Easy Test 線上學習測驗平台、臺灣經濟新報(TEJ)、PUBU 電子書城。
- #### 5、業務支援服務及其他：
- (1) 支援 8 至 10 月研究獎勵系統申請件之書目補正作業。
 (2) 品管圈競賽：3 月 14 日以「降低圖書館詢問台作業時間占用比率」為題參加複賽, 感謝典閱組同仁支援。
 (3) 五大特藏網頁：於大師武俠單元下新增金庸子項目, 展示館內金庸相關資料, 如原著、傳記、作品評論、金庸研究等相關書籍, 並做館藏目錄連結, 以利讀者借閱。
 (4) 完成華藝新版學位論文提交系統(雲端版本)測試, 並與廠商協調換版時間及採本地端安裝方式提供服務。
 (5) 配合轉換新圖書館自動化系統：
 甲、自助預約取書區介接自動化系統修改作業(溝通修改內容及詢價)。

- 乙、資訊檢索區電腦使用登記系統讀者認證及系統修改作業(溝通修改內容及詢價)。
 丙、INFO 系統相關服務 SSO 認證測試。
 丁、上簽爭取新系統所需、讀者及同仁電腦相關設備經費編入預算。
 (6) 配合化館採閉架服務，修改 INFO 圖書資料調閱系統，讓參考組可以處理鍾靈分館參考書。
 (7) 學位論文審查業務評估。
 (8) 技術支援統計，如表 4-5：

表 4-5：技術支援統計資料

項目 學年	Virtua 系統 (含 Alma)	電子 資源	其他服務 系統	電腦 軟硬體	圖書館 網頁	其他
107 學年	175	99	67	5	29	8
106 學年	143	87	74	6	53	6

6、108 學年第 1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 (1) 「優久大學聯盟共建共享圖書館自動化系統」建置作業及相關活動。
 (2) 籌辦 108 年度大學校院圖書館館員實務座談。

7、配合本校第五波以「超越」主軸之創新突破可行性做法：

- (1) 創新聯盟合作方式，從團購模式提升到共建共享：淡江、東吳、銘傳三校採用共建共享方式建置圖書館自動化系統，除強化三校合作外，亦可做為未來聯盟圖書館自動化系統合作的基礎。
 (2) 突破現有電子資源管理模式：透過雲端技術共享並更新電子資源書目，確保連用資訊之正確性。
 (3) 強化資訊安全：將現有各式系統認證改採 SSO 認證，除增加資訊安全，也達到單一登入效果，使用者在各系統之間更能暢通無阻。
 (4) 提供一站式查找服務：讀者透過一個檢索框，可以同時查找書籍及全文。
 (5) 提供圖書導航功能：讀者可依架位圖辨別書籍位置，方便取書。

二、2019 行政人員觀摩訪問團心得報告(參考服務組林玳安)(附件 3)(略)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借書證辦理要點」草案，提請審議。(典藏閱覽組提)

說明：

- 一、統整非校內編制身分讀者(含畢業校友)之辦證規定。
 二、「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借書證辦理要點」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如下：

「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借書證辦理要點」草案

總說明	
緣起：精簡「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館藏資料借用辦法」之第四條辦理借用館藏資料之憑證說明。	
目的：規範非校內編制身分讀者(含畢業校友)之辦證規定。	
原則：說明辦證程序、證件的使用年限與使用原則，以及退還證件之相關規範。	
條文	說明
一、為便利淡江大學退休人員、畢業校友、學分班學員、訪問人員、志工、教育實習合作學校教師等辦理覺生紀念圖書館(以下簡稱本館)借書證，俾借用圖書館館藏資源，特訂定本要點。	設立宗旨。
二、申請借書證程序如下： (一) 親自來館辦理。 (二) 填妥借書證申請表。 (三) 繳交一寸半身正面照片一張。 (四) 檢附證明文件與繳交費用： 1. 退休人員：憑退休證明辦理。 2. 畢業校友：憑畢業證書影本辦理，並繳納工本費二百元與保證金二千元。 3. 學分班學員：憑淡江大學學員證辦理，並繳納保證金二千元。	借書證申請程序。

<p>4. 訪問人員（含學者、學生）：憑校內核准公文辦理，並填具保證書。 5. 志工：憑志工識別證及身分證辦理，並繳納保證金二千元。 6. 教育實習合作學校教師：憑所屬單位服務證及經本校師資培育中心證明辦理，並繳納工本費二百元與保證金二千元。</p>	
<p>三、借書證有效期限如下，過期證件自動失效。期限屆滿時應歸還所借圖書並繳清逾期罰款： （一）退休人員：期限一年，期滿憑證辦理續約。 （二）畢業校友：期限一年，期滿憑證辦理續約。 （三）學分班學員：至課程結束為止。 （四）訪問人員（含學者、學生）：依校內核准公文辦理。 （五）志工：期限一年，期滿憑證辦理續約。 （六）教育實習合作學校教師：依教育實習合作契約（或經本校師資培育中心證明）辦理。</p>	訂定借書證有效期限。
<p>四、下列違規事項如經發現，本館得沒收借書證、保證金不發還，當事人不得申請補發： （一）借書證轉借他人使用。 （二）借用圖書資料逾期一年蓄意不還，或竊取圖書資料情事。 （三）違反本館館藏資料借用相關規定。</p>	規範證件使用原則。
<p>五、借書證遺失或污損不堪使用，須繳納工本費二百元重新辦理。借書證不再使用者，應歸還所借圖書資料、繳清逾期罰款及賠償金，持借書證、保證金收據，填寫退費申請單，親自辦理退證，保證金無息發還。</p>	訂定退還保證金原則。
<p>六、借書證之借用權利與義務悉依「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館藏資料借用辦法」、「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館藏資料借用逾期罰款及損毀賠償規則」之規定辦理。</p>	相關規範說明。
<p>七、本要點經覺生紀念圖書館館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p>	訂定修正程序。

決議：通過。

提案二：ALMA Administration Certification Program 本館同仁認證進度規劃，提請討論。（館長室提）

說明：

- 一、旨揭認證結合線上學習及測驗，以瞭解雲端系統基礎架構及管理運作概念。
- 二、測驗約 40 題(系統隨機出題)涵蓋 ALMA 主要功能面向—讀者管理、檢索、資源管理、採購及統計分析，答對 70% 通過認證。
- 三、建議認證前先完成 Essential Training 線上課程。（有簡體中文版）
- 四、配套措施：安排全館教育訓練，由數位組說明 ALMA 系統的基礎架構及管理概念。
- 五、同仁認證進度規劃：各組每月 2 名同仁通過認證。（108 年 10 月~109 年元月）

決議：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

覺生紀念圖書館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8 年 10 月 24 日（星期四）14:10~15:30

地點：淡水校園驚聲國際會議廳、蘭陽校園 506 會議室（視訊會議）

主席：宋雪芳館長

紀錄：李靜君

列席指導：莊希豐副校長

出席：（詳簽到單）

壹、主席報告

一、優久大學聯盟共建共享圖書館自動化系統：

(一)系統原廠支援

- 1、Steering Committee Meeting：原廠導入團隊主管實地了解三校系統建置之問題和需求。(5月23日)
- 2、Alma 工作坊：由原廠人員說明聯盟共享區作業方式。(7月3、4日)
- 3、原廠導入團隊透過線上會議針對聯盟作業問題進行解說。(9月16日)

(二)專案會議：

- 1、定期召開雙週會、月會，討論參數設定、書目整併原則、三校書目轉檔測試相關問題等。
- 2、召開各任務小組會議。

(三)舉辦Alma系統第二階段中文教育訓練共5場。(6月11、26日，7月17日，8月7、28日)

(四)新系統預計今年12月19日正式啟用。

二、館務交流與分享：

(一)遴派參考服務組同仁林玳安參加本校2019行政人員觀摩訪問團，赴廈門大學交流相關業務。(6月9~12日)

(二)宋雪芳館長赴美國華盛頓特區參加美國圖書館學會(ALA)年會，並受CALA(Chinese American Librarians Association)邀請，以「Embracing Diversity Through Multiple Lenses-Taiwan, Tamkang University Library」為題演講。(6月22日)

三、館務精進與館員再教育：

(一)與財務處溝通教育部獎勵校務發展計畫經費使用成效相關表冊提供原則：(7月22日)

- 1、本項業務係配合學校執行教育部經費相關規定，由於今年提報的表冊增加，在各單位人力逐年精簡下，如何讓作業流程更順暢，避免白工或重複作業，是溝通的重點。
- 2、邀請財務處預算組曾淑和組長說明報部經費支用規劃及原則，圖書館「圖書及博物費」及「資訊檢索費」報部的比例無法降低，經費支用相關表冊提供量也無法調降，主要業務單位(採編組、參考服務組)必須思考如何調整流程，以精簡時間及人力。

(二)因應環境及政策改變，舉辦業務相關教育訓練：

- 1、從 OA 期刊的善與惡談掠奪型期刊；資圖系林雯瑤老師(7月23日)
 - (1)為維護學術品質，教育部於 108 年 5 月 3 日函知各大專校院「本於學術自主及自律，針對師生投稿期刊及參與學術研討會進行把關，提醒及輔導師生辨識期刊優劣及了解掠奪性期刊。」
 - (2)開放校內同仁報名參加，為維護本校學術品質增添助力。
- 2、學位論文強制公開之相關疑義解析：章忠信老師（東吳大學法律學院助理教授）(7月30日)
 - (1)因應學位授予法修正，教育部於 107 年 12 月來函說明：「學位授予法修正後，學位論文應以公開為原則，以利學術流通及分享，但涉及國家機密、申請專利或法律另有規定等特殊情況，並經學校認定後，得不予公開或一定期間內不公開，爰各校應就特殊情形訂有認定或審議機制。」
 - (2)學位論文提交、公開閱覽及利用等，涉及著作權，為利後續校內法規及作業程序修訂、審議機制研議等，邀請國內著作權專家為大家解惑並進行實務問題交流。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提案一、通過「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館藏資料借用辦法」第四條、第七條、第八條修正草案。

執行情形：經 108 年 6 月 14 日 第 81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108.06.28 校秘字第 1080005855 號函公布

提案二、通過廢止「淡江大學校友借用館藏資料規則」。

執行情形：108 年 8 月 1 日處秘法字第 1080000032 號函公布。

參、業務報告

一、採編組蔡雅雯組長報告

(一)圖書採購業務

1、「圖書及博物」經費

(1)107 學年預算為 2,140 萬元，扣除 170 萬購置臺灣學術電子書聯盟電子書，用於購置實體圖書與視聽資料之經費為 1,970 萬元。

表 1-1：107 學年圖書經費使用情況與購置資料統計

類型	圖書		視聽資料		合計		百分比	
	冊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冊/件	金額	冊/件	金額
語文								
中文	8,814	2,842,625	119	171,247	8,933	3,013,872	46.27%	15.30%
外文	9,373	15,298,651	1,000	1,387,477	10,373	16,686,128	53.73%	84.70%
合計	18,187	18,141,276	1,119	1,558,724	19,306	19,700,000	100%	100%

(2)108 學年「圖書及博物」預算為 1,700 萬元，扣除 170 萬購置臺灣學術電子書聯盟電子書後，可用分配預算 1,530 萬元，經費分配方案(附件 1)於提案一討論。

2、系所推薦

(1)在所屬學院經費預算內，隨時介購相關專業圖書。

(2)介購圖書時，請提供「圖書資料介購清單」、或於圖書目錄上勾選、或列印書影資料等資料，經一、二級單位主管簽章後，寄送採編組。

(3)自國外代購會議論文集，老師出國參加研討會時，可代購該研討會之會議論文集，每系所每學年以美金一千元為原則。請於「當月」填妥「老師代購會議論文集支出明細表」，經一、二級單位主管簽核後，將會議論文集與收據或發票一併寄至採編組進行入藏作業。

3、線上推薦－建議購買

(1)透過圖書館首頁「線上申請」或圖書館館藏目錄首頁「常用連結」之「建議購買」提出薦購。

(2)網路薦購高單價專業圖書者，將會知所屬系所確認是否購置。

(3)因應新版自動化系統上線，建議購買服務，將自 11 月 1 日暫停服務，12 月中將以新面貌繼續服務。

4、教科書購置服務

(1)為宣導尊重智慧財產權觀念及照顧弱勢學生，配合教師課程需求，購置授課所需之教科書，供學生借閱。

(2)每學期末 OA 寄送通知，請教師於線上提出「教科書申請」，並勾選是否列為「教師指定參考資料」。

(3)總計 107 學年度共計有 42 位教師申請，介購 110 種，購入 149 冊。

5、「你選書，我買單」書展

為提供師生更便利的圖書選購管道，使購入之圖書更符合教學研究需求，自 102 學年開始，持續舉辦「你選書，我買單」書展活動，本學期訂於 10 月 21~25 日於總館 2 樓大廳舉辦，歡迎師生踴躍挑選及推薦。

6、各學院圖書經費使用統計及通知：

(1)每學年經費分配方案通過之次月起，每月以 OA 寄送「介購／訂購及經費使用情況」至教學一、二級單位、蘭陽校園副校長室及全校教師帳號，以協助各學院掌握圖書經費使用情況。

(2)每年 4 月通知經費使用率較低的系所加強介購，5 月開始將未使用之經費轉移給其他單位使用。

7、新書到館通知

(1)每月初以 OA 寄送「介購圖書資料到館清單」至教學一、二級單位、蘭陽校園主任室及全校教師帳號。

(2)清單中提供館藏連結，便於查看圖書資料處理或流通情況。

(3)館藏狀態「處理中」之圖書，若教學研究急需，可線上提出【急用圖書資料申請】，將會優先處理。

8、「新書格格」(總館 1 樓)

(1)每月展示到館的新書。

(2)提供 QR Code，方便讀者快速連結【急用圖書資料申請】服務。

(二)交換贈送業務

1、受贈：107 學年受贈圖書 9,156 冊、學位論文 1,304 冊、非書資料 237 件、期刊 146 冊，共計 10,843 冊/件。

2、轉贈：受贈的圖書若不入藏，則轉贈其他圖書館或本校師生。107 學年自習室書架轉贈 3,443 冊

／件，總館二樓大廳轉贈 3,433 冊／件，共計 6,876 冊／件。

3、索贈：107 學年索贈圖書資料 33 冊／件，到館 27 冊／件。

(三)圖書資料處理業務

1、東、西方語文圖書資料分編：107 學年預計處理 30,000 冊／件，處理東方語文圖書資料 18,888 冊／件，西方語文 9,492 冊／件，共計 28,380 冊／件

2、書目資料與國內外圖書館共享：

(1)書目資料上傳 NBINet：107 學年上傳東方語文 15,686 筆，西方語文 7,882 筆，合計 23,568 筆。

(2)新編書日上傳 OCLC：108 年度預計上傳 1,200 筆，108 年 1~9 月上傳 506 筆，達成率 42%。

二、典藏閱覽組石秋霞組長報告

(一)典藏閱覽業務(含圖書與非書影音資料)：網路資訊取用便利，學生學習與利用資訊的形態有許多的改變，而圖書館紙本圖書借閱量逐年下滑，或可說是必然的現象；然，網路上片段的資訊，是便利卻也可能影響學習成效。希暨能透過與課程教學與老師的引導，鼓勵學生善用圖書館資源與服務。

1、支援教學，提供教師課程指定參考資料服務：

(1)因課程需要，可於本館網頁線上填寫「教師指定參考資料申請表」

(<http://info.lib.tku.edu.tw/reserve/>)，將擬指定學生參閱之資料列為課程參考資料，所列圖書與影片採專架專區陳列管理，便利取閱與節省學生查找時間，此外，亦可透過本館館藏目錄查詢。

(2)108 學年第 1 學期(統計至 9 月 30 日)，共有 21 位教師，申請 38 門課程、91 冊指定用書；影音資料方面，則有 7 位教師，申請 16 門課程、187 件影片，另有 1 位老師申請 6 件課程用影片。

2、提供平板電腦借用服務：為推廣行動閱讀，總館 5 樓非書資料室提供 25 台平板電腦，供專任教職員及學生借用，每次借期 7 天。

3、圖書資料長期借用服務：研究計畫案購置之圖書，可辦理長期借用，借期至每年 6 月 30 日止，擬繼續參閱者，可辦理續借手續。借用期間若有他人預約，須先行歸還，待預約者用畢歸還再行借閱。

4、合作館圖書借閱服務：為增進可用資源，與 46 所圖書館(含優久聯盟學校與各自簽訂圖書互借協議書的圖書館，如：中研院人文社會科學聯合圖書館、中研院文哲所、臺大、臺師大...等)，本校師生可持互換的借書證親至夥伴學校圖書館借還書；合作單位可參閱本館網頁公告資訊。

5、提升研究生借閱權限：研究生於撰寫論文期間可申請提升借閱權限，升級原則為碩士生可借閱 50 冊，期限 30 天，可續借 2 次；博士生可借閱 60 冊，期限 60 天，可續借 3 次。另外，榮譽學程學生提升為碩士生借閱權限，請鼓勵學生多多使用。

6、提升研究能見度，建立本校博碩士論文數位典藏：

(1)為建立本校電子學位論文數位典藏，自 93 學年第 2 學期(2005 年 5 月)起，研究生畢業時，須將學位論文電子全文上傳至「淡江大學電子學位論文服務系統(ETDS)」。

(2)截至 9 月 30 日，已建置之電子學位論文計 18,358 篇，已授權提供電子全文瀏覽／列印服務者，經由本校 IP 即可下載全文。

(3)為協助研究生瞭解上傳學位論文電子版的流程與注意事項，將於 12 月 5 日在淡水校園舉辦一場說明會，請鼓勵研究生報名參加。

(二)閱讀主題展：積極推動閱讀，營造讀者探索知識之環境；除本館配合節慶、時事自行規劃書展外，同時，與系所課程雙軌合作，舉辦學生學習成果與主題書展，深化閱讀，達跨領域學習之效，108 學年第 1 學期規劃下列活動：

1、圖書館 x 課程合展

(1)「2019 資訊創新管理思維：智慧科技生活成果展」：結合資管系專題製作課程決賽獲獎 13 組作品，舉辦成果海報暨主題書展，以及 3 場創作發表。(10 月 28 日至 11 月 1 日)

(2)「我「鏈」愛了--區塊鏈科普」展」：與經濟系合辦，舉辦靜態展(含括科普海報、主題書，以及體驗區)與兩場演講。(11 月 25 日至 11 月 28 日)

(3)統計系謝瓊如老師「機器學習」課程期末發表，舉辦海報展與主題書展。(12 月 23 日至 12 月 30 日)

(4)大傳系蔡蕙如老師「資訊採編與文案設計」課程期末發表，舉辦海報展與主題書展。(108 年 12 月 31 日至 109 年 1 月 12 日)

2、圖書與影音合展：

- (1) 舉辦「大學新生妙方單～青春，盡情揮灑！」主題展，於總館 5 樓非書資料室展示 30 冊圖書與 50 件影片，包含冒險、夢想、勇敢、愛情、青春、友情...等主題，另精選 5 部影片，於活動期間在小聚院放映，藉此歡迎新鮮人，透過閱讀，勇敢面對未知的大學生活。(10 月 7 日至 10 月 31 日)
- (2) 「2018&2019 諾貝爾文學獎得者」著作展：於總館閱活區展示奧爾嘉·朵卡萩(Olga Tokarczuk) 與彼得·漢德克(Peter Handke) 21 部著作；同時，於非書資料室展示漢德克的電影作品。(10 月 12 日至 10 月 31 日)
- (3) 呼應本校深耕大淡水策略，於總館閱活區展示「滬尾 1884—淡水與法國」主題展：挑選 40 冊圖書、影片，重返 1884 滬尾之役，從淡水和法國的首次邂逅，在閱活區跨(越時光)·閱(讀古今)，進行淡水與法國的對話。(10 月 15 日至 10 月 31 日)
- (4) 淘寶趣：於總館 2 樓大廳舉辦，轉贈圖書含括董事會提供的淡江大學出版品，以及本館淘汰圖書與報紙。(11 月 2 日至 11 月 24 日)
- (5) 感恩溫馨聖誕佳節，舉辦「2019 聖誕驚喜：美妙的相遇」，準備 100 份禮物書，讓圖書館串起閱讀的美妙驚喜！(12 月 19 日至 12 月 25 日)

(三)專室(區)服務

- 1、閱活區：總館 2 樓閱活區開放師生申請舉辦與閱讀相關的活動，如：主題展、新書發表會或閱讀分享活動等，歡迎多加利用。
- 2、研究小間：方便研究生撰寫論文，於圖書館 8 樓與 9 樓設置共 70 間研究小間，供為期 2 週短期與一學期長期申請使用；截至 9 月 30 日，長期研究小間計有 48 位申請。
- 3、討論室：因應多元化教學與學生學習之需，設置可容納至多 12 人團體討論室與 4 人小型討論室，請鼓勵學生多多使用。
- 4、非書資料室：以多元文化思維及舒適新穎環境吸引讀者進館利用。
 - (1) 教指資料展示區與影音選：重塑教師指定及新片展示空間，與影音資料展示區規劃一氣呵成，發揮『典藏、研究、展示、教育』的多元功能。
 - (2) 淡江小聚院：小型電影院的概念，配合影音資料展示活動放映與主題相關及進館熱門新片，吸引喜愛電影的人相約享受一同觀看。
 - (3) 3C 島：提供多國語言學習資源及自我學習多國語言的環境，提升學生外語能力。
 - (4) 多媒體資源室：規劃為 3 人以上的團體使用空間，配置多媒體設備，成為小班教學與同學相約一同觀看影片的最愛，採預約登記使用。
 - (5) 魔笛特區：以 6 種語言文化氛圍的小團體影音欣賞區，促進跨國文化交流與體驗，創造本國及境外生交流與學習的全新知識場域。

三、參考服務組林秀惠組長報告

(一)資源的購置與服務：

1、電子資源：

- (1) 充實館藏電子資源：2019 年(107 學年)共計訂購中西文電子資源 29 種(詳附件 2)，總訂費約台幣 1,195 萬元。各學院電子資源經費運用比例圖見圖 3-1。囿於經費逐年刪減，將依資源使用成本審慎評估，做為購置電子資源的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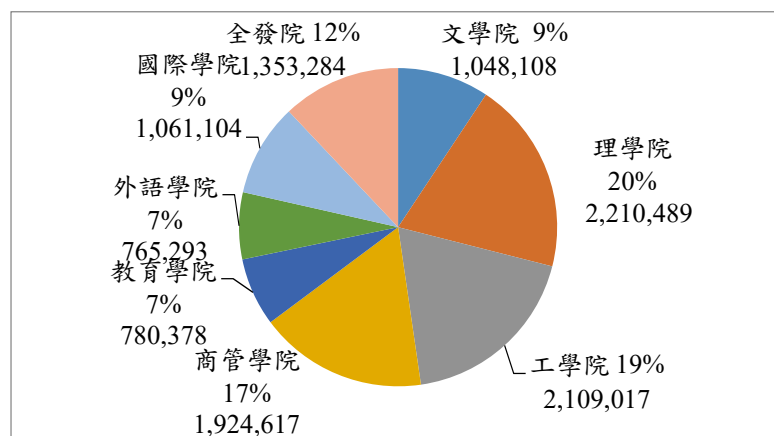


圖 3-1：107 學年各學院電子資源經費運用比例圖

- (2) 各系所適用電子資源清單可從圖書館首頁→點選「電子資料庫」→『以組合條件瀏覽』或以

『瀏覽』方式查找適用資源（含訂購、試用及免費的資源）。

(3) 擴展電子資源之取用與服務：

- 甲、參與「臺灣學術電子書暨資料庫聯盟」（TAEBDC）：可使用各會員選購的所有採購型態的電子書。截至目前已為館藏增加 16 萬筆以上的中、西文電子書。
- 乙、參與「數位論文典藏聯盟」：由國內 90 餘所大專院校組成，截至 108 年 4 月底止，本校購入 2,800 多筆，可使用會員單位所購置 25 萬筆美、加地區博士論文全文。

2、期刊服務：

- (1) 期刊訂購時間：採一年一訂，專業期刊由各系所提出介購，於每年 5 月中旬，OA 徵詢各系所翌年期刊的介購意願，新年度的期刊介購清冊，須經系所務會議通過後送交本組彙辦。
- (2) 查尋當年度系所介購之期刊清冊：可自圖書館首頁點選「期刊資源」→瀏覽→「當年度系所介購期刊」查得，網址：<http://info.lib.tku.edu.tw/journal>。107 學年各學院期刊經費運用情形見圖 3-2。
- (3) 2019 年（107 學年）期刊訂費決算：共計訂購期刊 1,304 種（中文 294 種，西文 1,010 種），總訂費為新台幣 5,044 萬 9,983 元。（詳附件 3），各學院期刊經費使用情況如圖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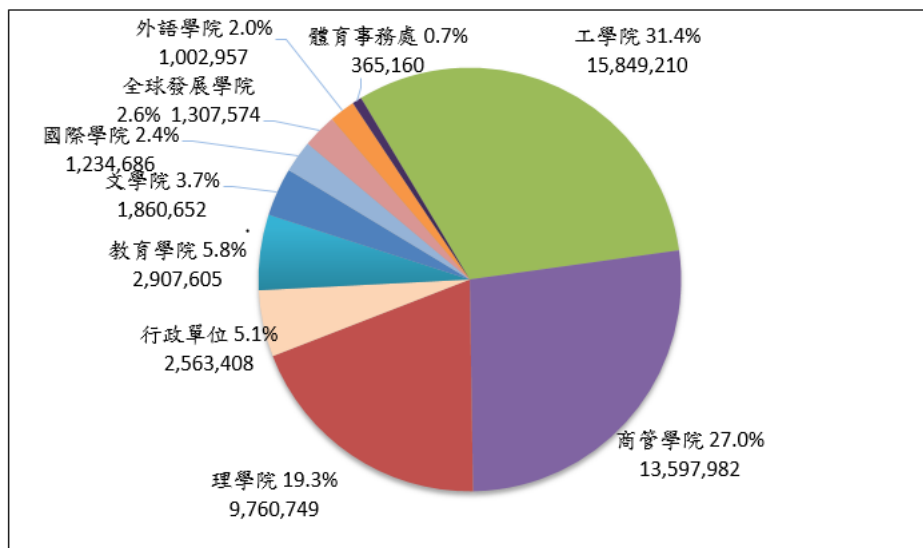


圖 3-2：107 學年各學院期刊經費運用比例圖

(二) 參考諮詢服務：提供臨櫃、電話、電子郵件等各式諮詢管道，協助並指引師生使用圖書館各項資源與服務。

(三) 推廣圖書資訊應用教育：

- 大學部新生：配合本校大一新生的「大學學習」課程，規劃圖書館利用單元活動共 2 小時，108 學年課程設計如下：
 - 第一單元圖書館資源蒐集及利用：編製統一教材由本組館員逐班授課。內容以蒐集資料的基本方法及大一學生適用之資料及圖書館的服務為主，讓新生瞭解及掌握圖書館資源。
 - 第二單元搭配「臺灣學術電子書聯盟補助電子書推廣活動」，另邀請電子書廠商參與市集活動，藉由完成任務題，推廣新鮮人閱讀電子書。
- 研究所新生：協助研究所新生有效掌握資訊蒐集、整理的方法與技能，配合各所可使用資源客制化講授，由班代與各學院館員約定講習時間。若老師希望以「研究方法」等相關課程時間安排「研究所新生利用圖書館」講習，歡迎與負責館員聯絡，聯絡方式如表 3-1：

表 3-1：各學院學科館員聯絡方式

學院	授課館員	聯絡方式	分機	
文學院、理學院	林玳安	dianelin@mail.tku.edu.tw	2652	
工學院	陸桂英	deer@mail.tku.edu.tw	2651	
商管學院	國企、財金、風保、經濟、 產經	黃鳳儀	irene@mail.tku.edu.tw	2652
	企管、會計、統計、資管、 運管、公行、管科	鄭琚媛	beryl@mail.tku.edu.tw	2652
教育學院	吳理莉	lili65@mail.tku.edu.tw	2143	
國際學院	葉景榕	jennyeh@mail.tku.edu.tw	2483	
外語學院	葉蕙蘭	yeh@mail.tku.edu.tw	2651	

- 3、圖書館及網路資源利用講習：每學期均安排本館已購置的電子資源使用指導課程，以主題式包裝、系列講授的方式進行，以提升蒐集及掌握圖書館各項學術資源的能力。相關訊息會適時公告於圖書館網頁→各項服務→圖書館利用講習，相關訊息另以 OA 及 E-mail 傳送，請鼓勵學生踴躍參加。
- 4、提供協同教學服務：教師與館員一同創造課程教學，運用問題解決策略，將學生安置在有意義的學習情境裡，提供解決問題的必要資源、指引，使學習者能在解決問題的過程中主動建構知識與發展問題解決的技能。
- 5、特約講習：客制化服務可配合老師授課需要或同學撰寫報告、作業之需求，由館員為同學介紹如何蒐集相關資源。
- 6、新聘教師圖書館資源與服務介紹：為協助新聘教師熟悉圖書館提供之服務，利用圖書館各種資源進行教學與研究，安排各學院專屬館員提供服務並介紹圖書館提供之各項資源。請轉知新進老師有需求可與表 3-1 所列之各學院負責館員聯絡。

(三)支援教學與研究活動：

- 1、專任教師研究獎勵申請書目查證作業：配合本校每學年專任教師研究獎勵申請案，協助教師查證所發表之論文被國際性索引收錄之情形，起訖時間由人資處公告。108 學年度專任教師研究獎勵查證已於 9 月 30 日截止，共計查證期刊論文 482 篇，較去年成長 18%；被引用次數獎勵今年改為線上申請，共計查證 27 篇，較去年成長 59%。
- 2、館際合作：支援教學、研究，協助讀者取得本館未收藏之資源，可透過下列二個服務系統申請：
 - (1)全國文獻傳遞服務系統 (NDDS)：提供國內借書及複印申請。
 - (2)西文期刊文獻快遞服務 (RapidILL)：提供期刊複印申請，最快 24 小時可取得申請件。

(四)歐盟文獻服務：

- 1、提供多元的歐盟資源：建置歐盟資訊中心中英文版網頁、發行『歐盟資訊中心通訊』。
- 2、具有歐洲研究背景的學科館員長駐此區提供諮詢服務，定期開設歐盟各類資料庫使用之講習課程。
- 3、集中存置歐洲聯盟官方出版的期刊、圖書及歐洲研究所訂閱的期刊，持續與國內、外歐盟相關機構之聯繫。

四、數位資訊組林泰宏組長報告

(一)圖書館自動化系統

- 1、Virtua 系統老舊(2000 年使用至今)。
- 2、2014 年原廠被併購，系統不再有重大更新，且不再支援本館 IBM AIX 作業系統，甚至面臨停擺風險。
- 3、現有系統無法有效管理電子資源。以期刊為例，電子版訂購種數達 55%，已超過紙本期刊。

(二)優久大學聯盟共建共享圖書館自動化系統

- 1、優久聯盟 105 學年第 1 次圖書委員會會議決議本館為「優久大學聯盟圖書館自動化系統合作建置」之召集單位，與東吳、銘傳、實踐共同參與規劃。(106 年 3 月 24 日)
- 2、優久大學聯盟校長暨資訊主管會議提案通過系統評估結果，由淡江、東吳、銘傳三校優先建置新系統。(106 年 12 月 7 日)
- 3、新系統為新一代圖書館自動化系統，透過雲端服務平台與開放介面的服務架構，加強系統與資源的整合，提供更優質資訊服務。
- 4、本案為國內第一個大學圖書館聯盟共建共享專案，108 年 1 月完成三校聯合採購作業(統一議價、共同簽約)，由淡江進行採購，各校逕行依照合約付款。
- 5、中華圖書資訊館際合作協會第十四屆第二次會員大會中首度對外界做專案啟動分享報告。(108 年 3 月 28 日)
- 6、成立優久大學聯盟圖書館自動化統籌中心規畫及協調系統建置作業，由本館館長擔任中心主任，其下設書目與採購、流通、Primo 查詢介面與使用者經驗、系統與發展等 4 個任務小組。
- 7、因聯盟成員、代理商、以色列原廠地理位置分散，專案各項會議及教育訓練採實體及線上二種方式進行，迄今已舉辦 127 場。
- 8、新系統將於今年 12 月 19 日上線，首波公告及海報已於近日推出。

(三)推動 ORCID

- 1、開放型研究者與投稿者識別碼 (Open Researcher and Contributor ID, ORCID)，是一個獨立、非營利、社群導向、跨領域的組織所提供給研究學者註冊的唯一永久辨識碼，此識別碼可串聯研究人員與他們的研究成果及學術活動。

- 2、研究者在投稿、申請補助以及各種研究工作流程中註明 ORCID，便可簡化投稿流程。
 - 3、政策及法規
 - (1)本校新聘教師必提供 ORCID id。
 - (2)本校專任教師研究獎勵申請辦法規定：申請學術期刊論文（不含研討會論文）或學術性專書被引用次數項目時須提供 ORCID id。
 - 4、持續宣導
 - (1)外語學院院務會議報告「ORCID 啟動淡江學研能見度中期計畫」。(108 年 3 月 21 日)
 - (2)學副室舉辦「淡江大學研發高峯會」中介紹 ORCID。(108 年 6 月 11 日)
 - 5、代理人制度：經與教師 1 對 1 面談並取得 ORCID 授權後，由圖書館協助老師充實 ORCID 學術履歷內容並相關連結，目前已有 55 名教師授權由圖書館代理。
- (四)其他業務
- 1、配合「專任教師研究獎勵」申請作業，進行書目查證作業。
 - 2、五大特藏網頁
 - (1)為突顯本校學術研究特色、融合虛實館藏、在地資源全球化，展現橫跨中外、貫穿古今之鎮館館藏新氣象，106 學年完成特藏網頁建置。
 - (2)五大特藏網頁：武俠小說、未來學、世界文學、村上春樹、歐盟研究。
 - (3)108 年 2 月武俠小說「大師武俠」單元新增金庸子項目(原有古龍)，展示館內金庸相關資料，如原著、傳記、作品評論、金庸研究等相關書籍，並做館藏目錄連結，以利讀者借閱。

肆、討論事項

提案一：108 學年度圖書經費分配方案，提請討論。(圖書館採編組提)

說明：如附件 1。

決議：通過。

伍、委員發表意見

一、請問「你選書我買單」購書經費來源?(外語學院郭昕宜老師提)

●圖書館回應：使用各學院圖書經費。

二、俄文圖書書目資料鍵檔如發現錯誤，如何向圖書館反映?(外語學院郭昕宜老師提)

●圖書館回應：可透過本館「掌聲與建議」反映，或逕洽採編組(校內分機 2284)。

陸、臨時動議

動議案一：108 學年自習室取消 24 小時開放，平日 22:00 關閉，建議延後開放時間。(學生代表鄭兆庭提)

說明：經學生會調查學生夜間使用自習室需求及夜間讀書理由(住宿環境、合住生活習慣不同、考試期間自習室一位難求)，希望考試前二週及當週可以開放至凌晨 2:00。配套措施為宣導落實夜間一人一卡刷門禁、加強校警巡邏等。

宋雪芳館長回應：

三、自習室取消 24 小時開放係依本校第 81 次校務會議校長回應學生代表臨時動議案：「108 學年度開始，圖書館自習室閉館時間從晚上 9 點 45 分到隔天的 6 點，最重要的原因就是安全考量，其次是希望同學能培養正常生活作息，此外也考量使用效率問題，最後是因應預算排擠效應，讓學校在有限經費之下，發揮最大貢獻。」

四、除了安全性列入第一考量因素外，從成本效益來看，自習室夜間使用人次平均每日為 20 人次，考試期間平均使用率也未超過 50%。

柒、列席指導致詞

一、感謝各位委員的投入，參與本次會議。

二、圖書館新系統即將上線，提供優化圖書資訊服務，採聯盟跨校共享資源，嘉惠全校師生。舉辦推廣活動有質感，營造心靈沉澱的場域。

三、因應少子化趨勢，預估 109 學年起學雜費收入已無法支應最基本的人事成本，教學單位整併及人力精簡等都需及早規劃。

四、自習室原開放 24 小時，對學生是既有福利一定有所反應、反映不公平。但對學校來說，這是整體評估後不得不的措施。自習室長期、長時間採自主管理，潛藏危機不容忽視，即使有校警巡邏，問題發生當下，若無法達到關鍵一秒的即刻救援，發生遺憾，任何人都無法承擔。請同學共同體諒。

捌、散會(15:30)

淡江大學教育品質管理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10 月 25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10 分至下午 3 時 40 分
 地點：淡水校園覺生國際會議廳、台北校園 D214、蘭陽校園 CL506 同步視訊
 主席：葛煥昭主任委員 紀錄：黃雅琪
 出席：全體委員（詳簽到單）
 列席：品質保證稽核處相關業務同仁

壹、主席致詞

四位副校長及各位同仁，大家午安。今天召開 108 學年度第 1 次教育品質管理委員會，以下幾點向大家說明：

- 一、大家都知道 IEET 工程認證以及 AACSB 認證都是委外辦理，其實花了很多預算。因每年委外辦理個資外稽認證的費用龐大，假如我們能制定一套方法來自行辦理，例如請相關單位配合人員的培訓計畫，或是請校外專家委員比照外稽認證，同時也請行政副校長來督導，如此就能省下不少經費。
- 二、品管圈及淡品獎從本學年度開始採隔年辦理，今年舉辦品管圈競賽有 14 圈隊報名，相對來說，近幾年報名參加淡品獎的隊伍少很多。如果淡品獎報名的隊伍太少，可採隔年或隔幾年辦理；或是擬訂辦法，限定多少單位以上報名參加，第 1 名得獎單位才獲 30 萬獎金。到目前為止我們已經得到 2 次國家品質獎，目標以鼓勵教學、行政單位全員參與，全面落實；且因為新人不斷進來，我們也要持續做下去。但希望大家可以減少開會頻率，不造成大家太多負擔。
- 三、關於大學學習課程，我們的想法是請教育學院由教心所負責召集統籌，再請其他系所共同配合負責，到現在已實施多年且也有全職助理，所以教心所不宜把工作轉移出去。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一)各類持續追蹤管考事項共計校務自我評鑑結案10項、待結案19項，教學與行政革新研討會結案91項、待結案20項。另待確認共9項，其中3項請外語學院院長會後與法文系系主任再確認執行成效內容，若確定無法執行則予以結案，其餘6項同意結案。

執行情形：待確認3項經外語學院院長會後與法文系系主任確認後，因無法執行予以結案。另已請各單位回復待結案事項之執行成效內容，更新內容將提本次會議提案一討論。

(二)通過108年4月「教育部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填報資料案。

執行情形：會後於108年5月31日將「108年4月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檢核表」函送教育部。

(三)通過「淡江大學教學評量實施規則」部分條文修正案。

執行情形：秘書處業於108年6月17日處秘法字第1080000015號函公布實施。

(四)通過淡水校園體育課程教學評量結果之校平均計算標準變更案。

執行情形：已委請資訊處將「大學部體育課程」教學評量結果納入「大學部一般性課程」教學評量結果分析統計表中；「蘭陽校園體育課程」教學評量結果納入「蘭陽校園一般性課程」教學評量結果分析統計表中，自108學年度起實施。

決定：同意備查。

二、品質保證稽核處業務工作報告（張德文稽核長說明）

(一)重要會議與活動

1、第 7 屆系所發展獎勵：108 年 5 月 13 日進行複審會議，並於 6 月 14 日第 81 次校務會議公布得獎單位為航空太空工程學系、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會計學系、資訊工程學系、電機工程學系等 5 系所（依筆劃順序排列），各頒發獎金新台幣 15 萬元及獎座。

2、第 11 屆品管圈競賽活動：

(1) 108 年 9 月 19 日舉辦說明會，共計 33 人參加。另於 108 年 10 月 14 日、21 日及 28 日舉辦教育訓練課程，共計 25 人參加。

(2) 本屆計有 14 圈報名參賽，報名圈隊如下表：

序號	組隊單位	圈名	序號	組隊單位	圈名
1	理學院	出神入化圈	8	總務處	圈什麼圈
2	外語學院	共用圈	9	人力資源處	好傘圈
3	國際事務學院	豬圈	10	財務處	會快圈
4	教育學院	工頭圈	11	覺生紀念圖書館	蓋世無雙圈
5	研究發展處	化學要「品」圈	12	資訊處	救火圈

6	教務處	招山招海招透透圈	13	推廣教育處	台北轉圈圈
7	學務處	圓圈	14	校友服務處	錢錢圈

(二)計畫執行與評鑑

1、校務發展計畫：

- (1) 108年6月20日召開「107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第2次執行會議」，檢核「107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專校院校務發展計畫之學校自評表」及「107年度校務發展年度經費執行績效表」，並分別於6月28日及7月31日函送教育部。
- (2) 108年7月6日函請各單位填報107學年度發展性計畫第4期(1-7月)之KPI實際值填報作業。並於108年9月10日函請各單位填報108學年度「關鍵績效指標系統」之目標值。
- (3) 108年9月27日召開「107-111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修正計畫書小組第1次會議，討論109、110年度校務發展計畫之自選面向及權重分配，以及107-111學年度修正計畫書之各面向需調整之撰寫內容及頁數。

2、校務評鑑：

- (1) 高教評鑑中心於108年6月28日公告「107年度下半年第二週期大專校院校務評鑑」認可結果，本校在校務治理與經營、校務資源與支持系統、辦學成效、自我改善與永續發展4個項目全數通過。
- (2) 108年7月10日請各評鑑項目填寫「107年度下半年第二週期大專校院校務評鑑」通過項目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並依據評鑑委員建議回應改善情形。
- (3) 校務自我評鑑：108年5月1日至6月9日進行107學年度校務滿意度調查，教師填答率為26.58%；學生填答率為14.24%；行政人員填答率為50.72%。

3、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108年8月22日派員參加北區「10810期表冊填報暨系統操作說明會」。並於9月2日召開「10810期校務資料庫資料表冊」填報說明會、院系所資料蒐集及填表說明會。

4、系所品質保證：

- (1) 有關第3週期系所評鑑辦理方式，本校決定採取「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方式，為接續評鑑效期，規劃109至110年度進行系所評鑑，受評單位將依教育部110學年度核定之系所為準。
- (2) 110年度系所評鑑將委託國內專業評鑑機構辦理認證，將於108年底前依校內程序完成採購招標作業。

5、教學評量：

- (1) 108年5月20日至108年6月10日辦理107學年度第2學期期末教學評量，參與調查科目數共計3,779科，全校總填答率為59.41%。近三學年度各院學生上網填答率如下：

學院別	107(2)	107(1)	106(2)	106(1)	105(2)	105(1)
文學院	59.36%	65.35%	59.93%	68.92%	48.85%	59.64%
理學院	36.99%	42.10%	46.39%	61.17%	60.04%	60.67%
工學院	57.95%	58.42%	55.35%	66.49%	59.43%	67.13%
商管學院	68.19%	71.19%	67.34%	74.02%	66.50%	73.34%
外國語文學院	47.61%	54.91%	51.03%	56.18%	53.79%	60.46%
國際事務學院	70.87%	53.36%	66.91%	73.89%	66.94%	69.89%
教育學院	48.68%	57.53%	56.93%	71.02%	44.09%	62.36%
全球發展學院	67.76%	80.01%	81.03%	66.80%	80.70%	79.18%
全 校	59.41%	63.26%	60.29%	67.67%	60.40%	67.56%

- (2) 108年6月完成「107學年度大學學習課程評量分析報告」及「107學年度第1學期全英語授課課程評量分析報告」並上陳。
- (3) 108年7月2日發送「107學年第2學期教學評量結果」統計報表至相關一、二級單位及教師參考。
- (4) 107學年度第1學期教學評量結果不佳教師，經由各發聘單位主管與教師個別懇談後，填報「教學評量結果改善報告(主管專用)」，以及105至107學年度教學評量結果3學期以上低於校訂標準教師教學評量結果改善報告，由本處彙整上陳。近三學年教學評量不佳教師統計資料如下：

學 期	107(2)	107(1)	106(2)	106(1)	105(2)	105(1)
科目數	8	12	8	17	11	35

教師數	7	11	7	16	11	30
-----	---	----	---	----	----	----

(5) 講座課程：108 年 10 月完成「107 學年度講座課程績效評量分析報告」並上陳。

(6) 全英語授課課程：108 年 10 月 24 日召開「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英語授課課程」座談會，邀請各學院依所開課程數比率推派學生代表參加，針對課程評量分析結果、對課程的看法與實施成效進行討論及意見交流。

6、大學排名相關業務：

(1) 108 年 7 月公布 2019 年 7 月版世界大學網路排名，國內進入前 1,000 名的大學共 18 所，其中國立大學 13 所，私立大學 5 所，本校全球排名第 870 名、亞洲地區排名第 186 名、國內排名第 11 名、國內私校排名第 1 名。並於 108 年 9 月上陳分析報告。

(2) 108 年 8 月公布 2020 年 QS 世界大學排名，國內上榜的大學共 19 所（含最後 801-1,000 名之後 NA 群組），其中國立大學 14 所，私立大學 5 所，本校未上榜。（2020 年 QS 亞洲大學排名預計於 108 年 11 月公布）

(3) 108 年 9 月公布 2020 年泰晤士高等教育 (THE) 世界大學排名，國內上榜的大學共 36 所，其中國立大學 21 所，私立大學 15 所，本校全球排名第 1001+ 名（與 2019 年排名相同），國內排名第 19 名。

(4) 108 年 10 月公布 2020 年美國新聞與世界報導全球最佳大學排名，國內上榜的大學共 26 所，其中國立大學 16 所、私立大學 10 所，本校全球排名第 1,358 名（2019 年 1,248 名；2018 年第 1,172 名），國內排名第 22 名。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各類持續追蹤管考事項之執行情形，提請討論。（品質保證稽核處提）

說明：

一、本期追蹤管考統計情形如下表：

類別	學年度	項目數	結案情形						
			結案					符合結案	待結案
			106.4	106.10	107.4	107.10	108.04	108.10 本期	
教學與行政革新研討會	105	161	—	20	79	33	21	7	1
	106	170	—	—	—	79	76	9	6
	107	280	—	—	—	—	—	234	46
校務自我評鑑	103	82	81	0	0	0	0	—	1
	104	87	—	84	2	1	—	—	全數結案
	105	79	—	—	—	79	—	—	全數結案
	106	28	—	—	—	—	10	18	全數結案
教育部大專校院統合視導報告	105	12	—	—	—	—	—	8	4

二、教學與行政革新研討會追蹤事項：

(一) 105 學年度有 8 項待結案，其中 7 項符合結案詳現場傳閱資料 1，尚餘 1 項待結案詳附件 1-1。

(二) 106 學年度有 15 項待結案，其中 9 項符合結案詳現場傳閱資料 2，尚餘 6 項待結案詳附件 1-2。

(三) 本次會議新增 107 學年度追蹤事項，其中經所屬一級單位初步檢核符合結案共 234 項詳現場傳閱資料 3，尚餘 46 項待結案詳附件 1-3。

三、校務自我評鑑追蹤事項：

(一) 103 學年度有待結案 1 項，預計於 109 年 7 月 31 日結案，詳附件 1-4。

(二) 106 學年度 28 項追蹤事項，剩餘 18 項全數符合結案詳現場傳閱資料 4。

四、105 學年度教育部大專校院統合視導追蹤項目，經所屬承辦單位檢核符合結案共 8 項詳現場傳閱資料 5，尚餘 4 項待結案詳附件 1-5。

決議：

- 一、擬結案共 276 項，同意結案。
- 二、附件 1-3 項目 46 大學學習的負責單位，教育學院潘院長同意仍由教心所負責召集統籌，予以結案。其餘待結案共 57 項，於下次會議持續追蹤。

提案二：本校「107 年度下半年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通過項目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提請討論。
(品質保證稽核處提)

說明：

- 一、依據 108 年 7 月 10 日高評字第 1081000768 號函辦理(附件 2-1)，本校需於 109 年 8 月 31 日前函復「107 年度下半年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通過項目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改善期自 108 年 7 月 1 日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止。
- 二、受評學校應依據實地訪評報告書(附件 2-2)之「(三)建議事項」逐項回應通過項目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以做為後續追蹤改善情形之依據。
- 三、各評鑑項目皆依評鑑委員建議回應改善情形(附件 2-3)，已完成擬結案數共 11 項，待結案數 1 項。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108 年 10 月「教育部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填報資料，提請討論。(品質保證稽核處提)

說明：

- 一、本期需填報之表冊共 6 類，包括(一)基本資料(5 張)、(二)學生類(37 張)、(三)教師類(11 張)、(四)職員類(7 張)、(五)研究類(5 張)、(六)校務類(22 張)，合計 87 張，其中「基本資料」表冊 5 張已於 9 月 1 日前填報且確認完畢，另外學 20-2、學 24-1、學 24-2、學 30、職 2-1、職 6、校 24、校 26、教 6 及教 8 共 10 張表冊免提會，本次會議需審查的表冊共計 72 張，各單位填報之表冊詳附件 3-1。
- 二、本期填報資料業經 108 年 10 月 9 日「校務資料庫、資料表冊審查會議」先行初審，會後亦請相關單位再次檢核數據並作調整。
- 三、本期填報資料及數據變動差異比率統計表詳附件 3-2，各學院數據詳附件 3-3。
- 四、本期系統填報期限至 108 年 10 月 31 日下午 5 時止。

決議：

- 一、請教務處重新檢視附件 3-2 學 10-1 及學 10-2 填報數值。
- 二、請國際處修正研 8 數據，「與國外及兩岸大學建立姐妹校」數值應為 224 所。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指示事項

希望品保處未來能夠及時掌握本校在各項大學排名的名次，隨時注意幾個主要排名最新公布的數據。

陸、散會(15:40)

淡江大學通識教育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10 月 4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淡水校園覺生綜合大樓 I301 會議室(蘭陽校園 CL506 視訊)

主席：何啟東主任委員

紀錄：張淑媛

出席：詳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

昨天我跟歷屆金鷹校友參訪上銀科技公司，由第 27 屆金鷹校友、現任上銀集團總裁卓永財，以「世界大變局台灣產業的機會」為主題，進行專題演講並交流。他創辦的公司現在的滾珠螺桿產品是世界第一，他分享從淡江會統系畢業後從事機械產品設計，現在已經站上世界的舞台。我上台致詞時感受到幾十年前，一個年輕少年站在淡江五虎崗的情景，現在成有名的滑軌製造上櫃公司，他說是在淡江校園的氛圍造就他多樣性創新的理念。所以通識教育領域真的是全人教育，尤其在培育心靈卓越人才的教育理念，真的要謝謝這些老師。在這也跟大家簡單報告，今年我們淡江在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總共提送了五個計畫案，很謝謝品保處的協助。我們有五個非常棒的團隊，其中一個就是由通核中心徐佐銘老師負責的，寫的內容非常好，團隊成員包含體育長及體育處的老師，還有醫務室談醫生，有多位老師一起規劃撰寫，內容從心靈層面、身體律動到生活各方面的照護。申請案會不會通過是一回事，但整個團隊氛圍都凝聚起來了。為此，學副室有編列重點研究經費補助，只要團隊申請大型計畫，無論結果如何，都先撥款提供老師們進行研究案。12 月底有教學研究實踐計畫的申請，我們號召淡江對教學熱忱付出的教師，將課堂上的教學轉變作一個計畫進行研究分析，這個部份我們是非常期待的。另外，也很謝謝所有老師對微學程的參與和提供建議。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提案一：「淡江大學自主學習微學分課程實施要點」草案，提請審議。(通識教育行政委員會提)

說明：

- 一、因應學習管道及方式越來越多元化，為增進學生學習成效，培育跨領域人才，故規劃自主學習微學分課程，提供學生自主式學習，自行選擇有興趣的議題與課程，進而提升學習成效。
- 二、「淡江大學自主學習微學分課程實施要點」草案總說明及規定如下：

「淡江大學自主學習微學分課程實施要點」草案總說明及規定

總說明	
緣起：因應學習管道及方式越來越多元化，為增進學生學習成效，故規劃微學分課程，提供學生自主式學習，可自行選擇有興趣的議題與課程，自主決定自己的學習。	
目的：推動彈性學分、培育跨領域人才，以提升學生自主學習與學用合一之目的。	
規 定	說 明
一、為推動彈性學分、培育跨領域人才，以提升學生自主學習與學用合一之目的，特訂定淡江大學自主學習微學分課程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作為課程實施遵循之規範。	設立宗旨
二、開辦內容類別 自主學習微學分課程，內涵可為新知探索與創客實踐，包括通識大師講座、藝文活動、展演、創新創業講座、實作工作坊及研習營等活動。	課程類別
三、學分計算 微學分課程之學分認定，以每二小時核算零點一學分為原則，各活動實際核算學分數由開辦單位依活動內容之深度與廣度自行評定，惟認抵以二學分為限。	學分計算
四、微學分課程之授課內容、認抵學分數、授課方式等，應經校共通課程委員會審定。	審核單位
五、審核機制 每學期微學分開班時間規劃，需於當學期開學前一週提出申請，由校共通課程委員會召集人，依微學分開辦屬性指派校共通委員會三名委員審查，完成審查後回復申請單位。	審核機制

六、申請流程及學分認抵 學生可報名參加本校所開設之「自主學習微學分課程」所列之微學分活動，各場學習活動需於當學期完成認證，系統登錄之成績為「通過」者，始得認列該次活動學分。學分數可跨學期累計，每班微學分活動不得重複申請認列，當學期（以學期考試結束為截止日）累計達二學分後，於規定申請期間前提出申請認抵「自主學習微學分課程」學分。該學分取得限提出認抵申請之當學期，惟不列入當學期之選課學分數計算且不可追溯至其它學期。	申請流程及學分認抵規則
七、當學期活動報名後未出席達二次(含以上者)，將取消次學期之報名資格，避免影響其他同學報名權益。	報名未出席次數規定及處置
八、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其它補充規定
九、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訂定及修正程序

三、本案業經通識教育行政委員會議 107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通過。

決 議：修正後通過。

執行情形：108 年 5 月 17 日經教務會議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秘書處 108 年 6 月 10 日公布實施。

提案二：蘭陽校園外國語文學門之實習課程開課異動案，提請追認。（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提）

說 明：

一、為配合蘭陽校園整體課程規劃，自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停開「英文寫作」及「英文能力檢定」實習課程各 2 小時。

二、檢附取消「英文寫作」及「英文能力檢定」實習課程之配套措施，如附件 1。

三、本案業經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議 107 學年度第 3 次會議通過。

決 議：通過，會後請補強配套措施及線上學習網站的經費需求。會後補強配套措施如附件 1-1（含經費需求）。

執行情形：本案已轉知蘭陽校園英美語言文化學系辦理請購事宜。

提案三：外國語文學門擬自 108 學年度起取消「英文（一）實習」課程，提請討論。（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提）

說 明：

一、「英文」課程於 96 學年度進行課程改革，由一年課程（「英文」）改為二年課程（「英文（一）」、「英文（二）」）；其中，大一的「英文（一）」課程搭配實習課授課，正課與實習課授課內容、時數與配分比例如下：

	正課（老師授課，讀、寫為主）			實習課（助教，聽、說為主）		
	配分比	學分	授課時數	配分比	學分	授課時數
上學期	80% (107 學年度起改為 75%)	2	2 小時	20% (107 學年度起改為 25%)	0	2 小時
下學期	皆同上			皆同上		

※ 正課與實習課使用的課本不同，正課著重學生的閱讀與寫作能力訓練，實習課則著重聽力與口說能力訓練，於 1 人 1 機之語練教室上課。正課與實習課除了有各自的教材，也有各自的進度與考試。簡單來說，正課與實習課為各自獨立運作，卻又保持密切聯繫，且成績合併計算，最後由正課老師上傳。

二、96-107 學年度「英文（一）實習」開班數與授課助教人數變化如下：

	96-102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104 學年度	105 學年度	106 學年度	107 學年度
「英文（一）實習」開班數	79-85	83	90	89	81	81
上學期	30-39	30	27	17	18	22

				(含 1 博)	(含 1 博、2 外籍、4 外所)	(含 4 博、7 外籍、9 外所)
下學期	28	24	20 (含 1 博、3 外所)	19 (含 1 博、2 外籍、3 外所)	23 (含 4 博、7 外籍、8 外所)	

(一)以往「英文(一)實習」皆由英文系碩士班學生擔任助教授課；自 105 學年度起，因碩士班學生人數不足，陸續開放博士班學生、外籍生、外所學生(英文系以外之本校研究所學生)擔任助教授課，竭盡所能廣徵助教，惟人力仍然吃緊。且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因配合學校考量入學人數變化而於開學前臨時增班，一度找無助教授課，面臨差一點開天窗的窘境。

(二)107 學年度已增聘 14 名助教填補人力缺口，已屬勉強；現任 23 名助教於 108 學年度將僅剩 12 名仍具學籍並有意願續任，仍需再增聘至少 18 名助教，以分攤全校「英文(一)實習」開班數，恐難達成。

(三)「英文(一)實習」授課鐘點費由教育部研究生助學金支付，每個月須達到固定清寒比例(35%)，惟外籍生不列記為清寒生。

1、教授語言課程有其專業，故外所學生來應徵擔任助教者多為外籍生。茲因外籍生不列記為清寒生，英文系常難達到固定清寒比例，致使授課鐘點費核銷困難。再者，外籍生常因獎學金補助不及，延遲繳款註冊，影響其工作證之申請，產生更多核銷問題。

2、經建議聘用清寒大四優秀學生擔任助教，以達到固定清寒比例；惟英文系除考量大四學生擔任此職之適切性外，尚有清寒學生內少有合適人選、學生已有其他生涯規劃而意願不高、提前畢業之問題等，無法解決當務之急。

三、106-108 學年度英文系碩士班與博士班招生情形如下：

	106 學年度	107 學年度	108 學年度
招生名額	碩：22 博：4	碩：22 博：4	碩：12 博：4
就讀人數	碩：7 博：2	碩：14 (含休學 6 人) 博：4	--

招生名額與就讀人數日益減少，加上近年學生傾向盡快投入就業市場，不願因教授實習課而影響修課或論文進度，帶班數趨向保守。故長期看來，「英文(一)實習」難再以現行人力來源支援授課。

四、「英文(一)實習」課程取消之後，其授課內容將併入「英文(一)」正課授課，正可活化「英文(一)」正課現行以閱讀為主的課程內容，亦符合現今英文課程走向整合聽、說、讀、寫四技巧授課之趨勢。

五、英文系於 106 學年度發現人力問題時，已緊急於 107 年 5 月 31 日邀集教務處課務組、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學務處生活輔導組與財務處等相關單位開會討論。與會者建議先聘用本校清寒大四優秀學生，以補足 107 學年度助教人力缺口，之後再研議是否取消「英文(一)實習」課程。至 107 學年度，本案業經外國語文學門英文課程會議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決議通過自 108 學年度起取消「英文(一)實習」課程，並於外國語文學門課程委員會議提案討論。經外國語文學門課程委員會議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討論後，委員請英文系就該課程之教學成效與人力來源再進行評估，並將尊重其評估結果與決定。英文系依委員建議再評估，結論如上列各項說明所述，並決定自 108 學年度起取消「英文(一)實習」課程。此評估結果與決定已於外國語文學門課程委員會議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會議報告，經委員同意核備。

六、檢附取消「英文(一)實習」課程之配套措施，如附件 2。

七、本案業經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議 107 學年度第 3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會後請補充線上學習網站的經費需求。MyET TOEIC800 經費需求為 188,650 元(使用人數 4,000 人)。

執行情形：本案經 108 年 4 月 10 日通識教育委員會 107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審議通過，會議紀錄陳閱經校長於 108 年 5 月 12 日核定：緩議，英文(一)實習課不得取消。

動議一：針對未來教師評鑑之教學評分，研擬將通識部分課程，納入教師評鑑分項評分準則項目之考量，並提校務會議。（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楊龍杰教授提）

說明：

- 一、係增加誘因，鼓勵本校教師多加開設符合本校目前政策之通識課程。
- 二、擬針對通識各學門開設之「以實整虛」、「遠距教學課程」及「微學程課程召集人」，每門課一學期加 1 分。

決議：同意。送人資處列入教師評鑑加分考量。

執行情形：本案由人力資源處管理企劃組提院長會議討論。

決定：同意備查。

(二)業務報告：（干詠穎執行秘書）

- 1、通識教育微學程目前有藝術展演、幸福生活、未來城市、探索台灣、現代公民、數位素養微學程，自 108 學年度起新增性別研究微學程，共計有 7 個微學程。
- 2、本中心規劃自 108 學年度起於校共通開設「自主學習微學分」課程 2 學分，內容分為新知探索及行動實踐。新知探索類包括大師講座與藝文活動；行動實踐類包括創新創業活動、實作工作坊及研習營。學生經由活動報名系統參加由通核中心審核通過之微學分活動，活動結束後由開辦單位審核學生學習成效，通過者即可獲得微學分數（0.1~2.0），累計達 2 微學分數者，可申請認抵校共通「自主學習微學分」課程。未來申請通過之微學分活動可使用本校「活動報名系統」受理學生報名，大幅簡化學分審核及認抵作業。
- 3、申請第二期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計畫名稱為「銀髮閃耀大淡水：高齡社會正向發展計畫」。
- 4、108 學年度本中心各學門共提出 54 科「以實整虛」申請案、8 科「專業知能服務學習課程」申請案、28 科「遠距教學課程」申請案、17 科「獎勵專任教師英語授課」申請案及 9 科「講座課程」申請案。
- 5、108 學年度加開「性別研究」微學程，分別由下列學門組成：
 - (1)人文領域：性學與哲學(哲宗學門)、性愛的文學與哲學(哲宗學門)、性別理論與實踐(哲宗學門)、文學名篇選讀：愛戀與生活(文學經典學門)。
 - (2)社會領域：性別角色與性屬關係(社分學門)、性別與社會(社分學門)。
 - (3)科學領域：性別中的科學(自然學門)、性別與科學(自然學門)。

參、討論事項

提案：廢止「淡江大學教育學院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課程委員會設置規則」，提請討論。
（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提）

說明：

- 一、旨揭設置規則於 100 年 5 月 17 日業經校長核定，詳如附件。
- 二、該課程委員會設置職掌為審議校共通課程之相關開課事宜。校共通課程自 106 學年度起已成立校共通課程委員會專責審查，職掌重疊，故廢止該課程委員會設置規則。
- 三、本案業經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中心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3:10)

淡江大學遠距教學推展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10 月 2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淡水校園覺生綜合大樓 I601 室

主席：何啟東主任委員

紀錄：林姿均

出席：詳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

非常感謝各位委員參加會議，請各位委員踴躍提供意見。

貳、報告事項

一、107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一)法規修正案

- 1、通過「淡江大學數位教學施行規則」部分條文修正案。

執行情形：依程序提教務會議通過；秘書處於 108 年 6 月 5 日以處秘法字第 1080000005 號函公布實施。

- 2、通過「淡江大學遠距教學課程補助與獎勵要點」第八點修正案。

執行情形：秘書處於 108 年 6 月 5 日以處秘法字第 1080000004 號函公布實施。

- 3、通過「淡江大學磨課師課程補助與獎勵要點」第六點修正案。

執行情形：秘書處於 108 年 6 月 5 日以處秘法字第 1080000004 號函公布實施。

(二)課程申請案

- 1、「遠距教學」課程

- (1)通過暑修課程可以申請為「遠距教學」課程案。

執行情形：依相關規定辦理後續申請案。

- (2)通過 107 學年度「遠距教學」課程異動追認案。

執行情形：依程序提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共計 7 門。函知 1 門不通過暑修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教師未通過原因。

- (3)通過 108 學年度「遠距教學」課程審議案。

執行情形：依程序提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共計 152 門。函知 1 門不通過暑修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教師未通過原因。函知授課教師遠距教學課程開課原則，要求教師改進並進行後續追蹤者，共計 21 門。

- 2、「以實整虛」課程

- (1)通過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以實整虛」課程追認案。

執行情形：依程序提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共計 89 門。

- (2)通過 108 學年度「以實整虛」課程審議案。

執行情形：依程序提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共計 229 門。

(三)課程錄製申請案

- 1、通過 108 學年度「磨課師」課程錄製申請案。

執行情形：協助 4 門「磨課師」課程進行課程錄製。

- 2、通過 108 學年度「開放式」課程錄製申請案。

執行情形：協助 1 門「開放式」課程進行課程錄製。

(四)課程獎補助案

- 1、通過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遠距教學」課程教材製作補助案。

執行情形：計有 8 件，已完成核撥作業。

- 2、通過數位出版與典藏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數位資訊保存研究」、「讀者服務」及「數位典藏加值應用」課程申請助理撰稿費補助案。

執行情形：計有 3 門，已完成核撥作業。

- 3、通過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放式」課程錄製補助案。

執行情形：計有 2 件，已完成核撥作業。

- 4、通過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磨課師」課程開課獎勵案。

執行情形：計有 3 件，已完成核撥作業。

決定：同意備查。

二、業務工作報告（王英宏執行秘書報告，詳附件 1）

(一)校內、校際「遠距教學」課程：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內共開設 78 門「遠距教學」課程，含同步直播課程 1 門，並收播外校 2 門課程。(附件 1, P1)

(二)「國際遠距教學」課程：

- 1、跨文化國際遠距課程(Cross-Cultural Distance Learning, CCDL)：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開設 6 班，含英語口語表達 3 班、俄語會話 3 班。
- 2、美洲研究所亞太研究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國際遠距課程：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開設 6 門課。(附件 1, P1)

(三)「以實整虛」課程：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開設 110 班，其中外語學院、通核中心及國際學院開課率為最高。(附件 1, P2)

(四)「開放式」課程：「淡江大學 YouTube 開放式課程頻道」累計 205,957 觀看人次。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完成 1 門「開放式」課程：「資訊與通訊科技發展」。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預計錄製 2 門課程：「資訊與通訊科技發展」、「技術寫作」。(附件 1, P2)

(五)「磨課師」課程：107 學年度計有 3 門「磨課師」課程，分別為「書法 e 動-文字的生命律動」、「會計學原理」及「非常村上春樹」，累計已有 7,760 人修習。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預計上線 2 門課程，「應用西班牙文：華語教學」、「玩 Minecraft 學程式」。(附件 1, P3)

(六)優久大學聯盟「遠距教學」課程：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放 5 門課程供外校選修；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放 7 門課程供外校選修。(附件 1, P4)

(七)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及課程認證：108 年 7 月申請 4 門教育部課程認證，包含「數位典藏專題研究」、「電子書製作與應用」、「研究方法」及「應用統計方法(二)」，同時公告「資訊與圖書館學系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通過教育部專班認證。(附件 1, P4-5)

(八)Moodle「遠距教學」課程教學平台使用情形：

- 1、開課統計：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 350 門課程。
- 2、研習及諮詢服務：109 年 9 月 9 日辦理 Moodle 平台操作工作坊，並持續提供教師與助教平台使用之諮詢服務。

(九)108 高教深耕計畫：

- 1、1-2-3 打造場域、學思盪發：打造數位無線教學環境、提供數位匯流影音服務、建置側錄教室、提供多元教室資源等；建置智慧型快速影音數位教材錄製工作室，以提升本校數位學習的質與量。
- 2、1-3-3 網路校園，超越時空：持續推動開設「以實整虛」課程，拓展本校教師投入發展數位教學之多元化領域。在「開放式」課程與「磨課師」課程推動上，訂定數位課程學分授予之相關規範，以推動學生進行自主學習，培養終身學習之能力。

(十)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評量結果(附件 2)，說明如下：

- 1、受評課程共計 58 門，依據本校教學評量實施規則(108.6.17 修正後公告)之教學評量結果改善流程與教學總分檢核標準：單一科目評量之教學總分低於 4.2、且回收率為 35%以上之教師，須依本校教學評量結果改善流程辦理；本學期無任何遠距課程達上述檢核標準。
- 2、本學期遠距課程教學評量問卷，填答率平均值為 57.78%，教學總分平均值為 5.53 分。

(十一)107 學年度「以實整虛」課程教學評量結果(附件 3)，說明如下：

- 1、第 1 學期受評課程 59 門，第 2 期 89 門，共計 148 門。依 107 學年度遠距教學推展委員會決議，自 107 學年起實施「以實整虛課程教學評量問卷」，完善數位教學檢核機制，以確保教學成效與品質。
- 2、107 學年第 1 學期以實整虛課程教學評量問卷，填答率平均值為 61%，教學總分平均值為 5.63 分；107 學年第 2 學期以實整虛課程教學評量問卷，填答率平均值為 61%，教學總分平均值為 5.68 分。

(十二)資訊處亮點計畫：「前進高中 - 臺北市酷課雲大學數位體驗課程」，說明如下：本計畫結合「優久大學聯盟」於臺北市教育局「酷課雲」平台推出 6 門「大學數位體驗課程」，本校以「商管學院」、「教育科技學系」為前導，製作 2 門課程，分別為「商管應用領域概論」及「教育應用領域概論」；另由中原大學製作 1 門、靜宜大學製作 2 門，以及輔仁大學製作 1 門。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108 學年度「遠距教學」課程異動案，提請追認。（資訊處遠距教學發展中心提）

說明：異動之「遠距教學」課程共 14 門，詳附件 4。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108 學年度「以實整虛」課程異動案，提請追認。（資訊處遠距教學發展中心提）

說明：異動之「以實整虛」課程共 18 門，詳附件 5。新申請開設「以實整虛」課程共計 6 門，其開課資料（以實整虛課程教學計畫表、以實整虛課程開課評估暨審查表、以實整虛課程版權切結書）【資料現場傳閱】。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108 學年度「開放式」課程異動案，提請追認。（資訊處遠距教學發展中心提）

說明：

一、108 學年度資工系申請開設「開放式」課程共計 2 門；審查結果：2 門適合發展成「開放式」課程，詳 108 學年度開放式課程審查表（附件 6）。

二、108 學年度開放式課程開課資料（開放式課程教學計畫表、開放式課程開課評估暨審查表、開放式課程創用 CC 授權同意書）【資料現場傳閱】。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數位出版與典藏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數位典藏專題研究」、「電子書製作與應用」、教育科技學系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研究方法」及統計學系「應用統計方法(二)」四門課程申請教育部課程認證獎勵案，提請討論。（資訊處遠距教學發展中心提）

說明：

一、「數位典藏專題研究」、「電子書製作與應用」、「研究方法」及「應用統計方法(二)」四門課程於 108 年 7 月完成申請教育部 108 年第 2 梯次課程認證。

二、依「淡江大學遠距教學課程補助與獎勵要點」（附件 7）第六點第三款規定，申請之課程均發給助理撰稿費八千元。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本校遠距教學平台增列採用 iClass 學習平台案，提請討論。（資訊處遠距教學發展中心提）

說明：

一、本校現行遠距教學平台限採用 Moodle 平台，版本為 3.1.18，且持續通過教育部數位學習課程認證平台功能檢核。

二、自教育部數位學習認證專案計畫辦公室得知，他校已有多門「遠距教學」課程採 TronClass 平台並申請教育部數位學習課程認證平台功能檢核，已通過認證。

三、本校 iClass 學習平台即為 TronClass 平台，為增進本校「遠距教學」課程開設彈性，提請增列本校 iClass 學習平台。

決議：

一、緩議。

二、擬先邀請數位專班特定教師群以 iclass 平台實施遠距教學並向教育部提出數位課程認證。

三、待本校教師使用 iClass 學習平台並通過教育部數位學習課程認證平台功能檢核後再行增列。

提案六：107 學年度「遠距教學」課程實施成效評鑑報告，提請審議。（學習與教學中心遠距教學發展中心提）

說明：

一、依據「淡江大學數位教學施行規則」（附件 8）第十三條規定辦理：遠距教學課程每學期均實施教學評鑑，每學年度結束後將評鑑結果做成評鑑報告，並提交遠距教學推展委員會備查，評鑑報告至少保存五年。」

二、107 學年度遠距課程實施成效評鑑報告，詳附件 9。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107 學年度優良「遠距教學」課程獎勵評選案，提請討論。（資訊處遠距教學發展中心提）

說明：

一、本次優良遠距課程評選活動採用教育部課程認證指標，並依本校優良「遠距教學」課程評選標準化審查規範進行評選。申請案共計 1 件，申請課程為資管系吳雅鈴老師「企業倫理」課程。

二、彙整委員評選分數後，各委員評分結果如下：

委員 課程	委員 1	委員 2	委員 3	委員 4	平均總分
企業倫理	88	97	127	119	107.75/132

三、本案於 108 年 9 月 25 日經數位教學課程獎勵補助評選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依「淡江大學遠距教學課程補助與獎勵要點」第五點處理，決議「企業倫理」課程獲選為 107 學年度優良「遠距教學」課程，獎勵 15,000 元。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遠距教學」課程教材製作補助案，提請討論。（資訊處遠距教學發展中心提）

說明：

一、本次非同步「遠距教學」課程教材製作補助申請案共計 8 件，首次開設非同步「遠距教學」課程 5 門，申請課程為中文系洪婕寧老師「文學名篇選讀：愛戀與生活」課程、資管系楊明玉老師「資訊管理導論」課程、教心所林怡君老師「生涯規劃」課程、教心所林怡君老師「職業教育與訓練」課程及資工系王英宏老師「普適計算」課程；更新非同步「遠距教學」課程 3 門，申請課程為統計系林志娟老師「應用統計方法(二)」課程、資管系鄭啟斌老師「資訊概論」課程及資管系魏世杰老師「網路規劃與實作」課程。

二、本案於 108 年 9 月 25 日經數位教學課程獎勵補助評選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依「淡江大學遠距教學課程補助與獎勵要點」第五點處理第三點處理，決議補助金額共計發放 148,000 元。補助明細如下：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遠距教學」課程教材製作補助明細

編號	課程	授課教師	單元數	核定金額
			教材時數	
1072 首-1	文學名篇選讀：愛戀與生活	中文系 洪婕寧老師	7 單元 15 時 56 分 51 秒	教師編撰費：20,000 製作助理費：20,000
1072 首-2	資訊管理導論	資管系 楊明玉老師	11 單元 12 時 30 分 0 秒	教師編撰費：20,000 製作助理費：20,000
1072 首-3	生涯規劃	教心所 林怡君老師	7 單元 2 時 39 分 8 秒	教師編撰費：6,000 製作助理費：6,000
1072 首-4	職業教育與訓練	教心所 林怡君老師	6 單元 2 時 28 分 37 秒	教師編撰費：6,000 製作助理費：6,000
1072 首-5	普適計算	資工系 王英宏老師	10 單元 7 時 10 分 31 秒	教師編撰費：14,000 製作助理費：14,000
1072 續-1	應用統計方法(二)	統計系 林志娟老師	5 單元 3 時 3 分 42 秒	教師編撰費：6,000
1072 續-2	資訊概論	資管系 鄭啟斌老師	6 單元 1 時 1 分 50 秒	教師編撰費：2,000
1072 續-3	網路規劃與實作	資管系 魏世杰老師	4 單元 4 時 12 分 55 秒	教師編撰費：8,000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際遠距教學課程教材製作補助案，提請討論。（資訊處遠距教學發展中心提）

說明：

一、本次非同步遠距教學課程教材製作補助申請案共計 1 件，為首次開設非同步遠距教學課程，申請課程為拉美所黃富娟老師「亞洲與拉丁美洲關係」課程。

二、本案於 108 年 9 月 25 日經「淡江大學數位教學課程獎勵補助評選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依「淡江大學遠距教學課程補助與獎勵要點」第三點第三款處理，決議補助金額共計發放 40,000 元。補助明細如下：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際遠距教學課程教材製作補助金額明細

編號	課程	授課教師	單元數	核定金額
----	----	------	-----	------

			教材時數	
1072 國首-1	亞洲與拉丁美洲關係	拉美所 黃富娟老師	12 單元 12 時 28 分 38 秒	教師編撰費：20,000 製作助理費：20,000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磨課師」課程開課獎勵案，提請討論。（資訊處遠距教學發展中心提）
說明：

- 一、本次「磨課師」課程開課獎勵案共計 3 件，中文系張炳煌老師「書法 e 動-文字的生命律動」、會計系林谷峻老師「會計學原理」、日文系曾秋桂老師「非常村上春樹」課程。
- 二、本案於 108 年 9 月 25 日經「淡江大學數位教學課程獎勵補助評選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依「淡江大學磨課師課程補助與獎勵要點」第五點第三款處理，決議補助金額共計發放 18,000 元。補助明細如下：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磨課師」課程開課獎勵明細

編號	課程	授課教師	開課平台	核定金額
1072 磨續-1	書法 e 動-文字的生命律動	中文系 張炳煌老師	ewant 育網 開放教育平台	教師編撰費：6,000
1072 磨續-2	會計學原理	會計系 林谷峻老師	中華開放教育平台 OpenEdu	教師編撰費：6,000
1072 磨續-3	非常村上春樹	日文系 曾秋桂老師	ewant 育網 開放教育平台	教師編撰費：6,000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一：「淡江大學數位微學分課程實施要點」草案，提請討論。（資訊處遠距教學發展中心提）
說明：

- 一、本案於遠距教學推展委員會 107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決議緩議；待「淡江大學自主學習微學分課程實施要點」實施後，再行討論。
- 二、目前已實施數位學習微學分採計之學校，詳附件 10。
- 三、為提供本校學生多元學習管道，以透過國內、外知名線上學習平台之數位課程，接軌國際互動、深化素養涵育，特訂定本要點。
- 四、「淡江大學數位微學分課程實施要點」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如下：

「淡江大學數位微學分課程實施要點」草案

總說明
緣起：近年來，由於數位學習的成熟發展，使其由傳統定義中所強調「傳播媒介」的不同，昇華為一種全新的教學手段或工具，協助數位時代的教師與學生獲得嶄新的教/學體驗。
目的：藉由推動本校學生修習國內、外線上學習平台之數位課程，使其開拓國際視野、深化素養能力的涵育。
原則：鼓勵學生以線上學習之方式，學習使用碎片化時間完成系統化學習之自主學習能力的培養。

條文	說明
一、為提供本校學生多元學習管道，以透過國內、外知名線上學習平台之數位課程，接軌國際互動、深化素養涵育，特訂定本要點。	設立宗旨
二、本要點所稱之「數位微學分課程」(以下簡稱課程)係指遠距教學發展中心每學期最新公告之課程為範圍，包括： (一)國際線上學習平台(Coursera、edX、FutureLearn、UDACITY 等)所開設之課程。 (二)教育部認可之國內線上學習平台(OpenEdu、ewant、TaiwanLife、ShareCourse 等)所開設之課程。 (三)通過教育部「非正規教育課程認證」之課程。 (四)其他經遠距教學推展委員會審查通過之課程。	明定「數位課程」範疇
三、學分採計方式：已獲教育部數位學習課程認證或非正規教育課程認證之課	說明學分採計方式

程，得以認證之學分數採計；未獲認證之課程則以授課時數為基準，每門課程之授課時數至少須大於 6 小時，並以每 2 小時核算為 0.1 學分為原則，以此類推。	
四、課程之授課內容時數、方式及採計學分數等事宜，須經遠距教學推展委員會審查通過。	說明課程審查方式
五、修課申請與微學分採認之作業程序，依遠距教學發展中心「數位微學分課程修課申請流程」辦理。	說明修課申請與微學分採認方式
六、學生於修課完成後，提供完課證明(或修課證書)，經遠距教學發展中心審查通過後簽發學分證明。	說明學分證明取得方式
七、學生於累積達 1 學分後，得提出學分整合與採認以列入畢業學分數計算，並以抵校共通課程 6 學分為限；學生歷程系統登錄之課程名稱為「自主學習數位課程」，登錄之成績為「通過」。	說明學分整合與採認方式
八、學生通過學分整合與採認後，得由遠距教學發展中心視經費狀況酌予補助其修課證書之申請費用。	說明經費補助方式
九、本要點經遠距教學推展委員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起實施，修正時亦同。	訂定修正程序

五、「淡江大學數位微學分課程實施要點」草案，詳附件 11。

決議：

一、修正後通過。

二、第七點「…並以抵校共通課程 6 學分為限…」修正為「…並以抵校共通課程 2 學分為限…」。

三、第九點「本要點經遠距教學推展委員會議通過…」修正為「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

提案十二：「淡江大學遠距教學課程補助與獎勵要點」第四點修正草案，提請審議。（資訊處遠距教學發展中心提）

說明：

一、系所教師反應近年研究生人數逐漸減少，不易尋找研究生擔任線上助教，（本學期一門課程放棄申請助教補助）；為讓教師更彈性運用人力資源，提請修訂線上助教申請條件。

二、本要點依據「淡江大學研究生及大四優秀學生助學金規則」第三條規定進行修訂，「…，教學助理若無合適人選，得專案簽准由大四優秀學生擔任」。

三、「淡江大學遠距教學課程補助與獎勵要點」第四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遠距教學課程補助與獎勵要點」第四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四、遠距教學課程線上助教補助： (一)申請條件： 須為本校在學研究生，若無合適人選，得專案簽准由大四優秀學生擔任。 (二)補助方式： 1.非同步、同步遠距教學課程：每門課程配置一名線上助教協助課程進行，每學期補助經費為六千元。 2.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每門課程配置一名線上助教協助課程進行，每學期補助經費為一萬二千元。	四、遠距教學課程線上助教補助： (一)申請條件： 須為本校在學研究生，若授課教師所屬單位未設置研究所，得遴選大學部高年級優秀學生擔任。 (二)補助方式： 1.非同步、同步遠距教學課程：每門課程配置一名線上助教協助課程進行，每學期補助經費為六千元。 2.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每門課程配置一名線上助教協助課程進行，每學期補助經費為一萬二千元。	修正線上助教申請條件，若無法找到合適研究生，得專案簽准由大四優秀學生擔任。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

- 一、建議於業務工作報告中，增加「國際遠距教學」課程、「以實整虛」課程、「開放式」課程及「磨課師」課程教師參與人次，藉以瞭解教師投入趨勢。
- 二、有關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評量結果統計表中，有一門科目選課人數與填答人數落差過大，明顯為異常現象，請追蹤瞭解原因，持續改善做好。
- 三、關於獎勵補助數位教學課程之教師編撰費，因其為鼓勵性質，未來可否考量用非薪資所得方式給付。

陸、散會（13:40）

淡江大學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時 間：108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地 點：淡水校園驚聲國際會議廳與蘭陽校園連線

主 席：王高成國際事務副校長

紀錄：顏秀鳳

列席指導：鄭東文教務長

出 席：林呈蓉委員(文學院院長)、施增廉委員(理學院院長)、李宗翰委員(工學院院長)
 蔡宗儒委員(商管學院院長)、吳萬寶委員(外語學院院長)、王高成委員(國際學院院長)
 潘慧玲委員(教育學院院長)、包正豪委員(全發院院長)
 劉增泉委員(歷史系)、徐秀福委員(化學系)、張德文委員(土木系)
 張春桃委員(統計系)、蔡振興委員(英文系)、翁明賢委員(戰略所)
 張雅芳委員(師培中心)、武士戎委員(資創系)、黃谷臣委員(學動組)、陳小雀執行秘書

列席人員：趙玉華秘書、林恩如秘書、各學院秘書

壹、主席報告(略)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108/6/21) 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文學院資傳系陳意文副教授等 14 位獲本會補助赴國外出席國際會議並發表論文案，已陸續進行核銷。

決定：同意備查。

二、接接待國外學者及外賓如下(108/6/21 至 108/10/16)

- (一)108/06/24，日本津田塾大學，高橋裕子校長、飯野正子理事/顧問/校友會會長(前校長)、福田誠子校友會前理事及計良真弓子秘書一行4人蒞校訪問。
- (二)108/06/25，印尼華裔青年遊學團，印尼西爪哇省華文教育協調機構陳淑鳴秘書、印尼西爪哇省華文教育協調機構陳惠安理事及14名學生等一行16人蒞校訪問。
- (三)108/06/26，土耳其Maarif基金會，Zekeriya Akcam理事偕隨行秘書2人蒞校訪問。
- (四)108/07/03，印尼JEC學生華語觀摩團，雅加達臺灣教育中心李淑惠經理、2名助理、30名學生及6名家長等一行39人蒞校訪問。
- (五)108/07/03，日本電氣通信大學，青山尚之教授及入江優花研究員2人蒞校訪問。
- (六)108/07/25，美國僑務委員會海外青年臺灣文化研習營，19名學員、2名輔導員及1名領隊等一行22人蒞校訪問。
- (七)108/08/28，澳洲昆士蘭理工大學，Ms Serena Yeo, Regional Manager, QUT International、Ms. Virginia Hung, Engagement Manager– Taiwan, QUT International、Ms. Annie Chan, International and Development Manager, Faculty of Health一行3人蒞校訪問。
- (八)108/08/29，美國德州大學阿靈頓分校，Dr. Curtis Andressen, Vice Provost for International Affairs、Dr. Jack Fei Yang, Professor, Executive Associate Director of UTA EMBA Program in Taiwan & Southeast Asia region 2人蒞校訪問。
- (九)108/09/03，印度台北協會賈旭明副會長及楊子芸秘書等2人蒞校訪問。
- (十)108/09/09，亞細亞大學學生共11人來訪。
- (十一)108/09/16，外交部遠朋班，各國外交、學術精英共18人蒞校訪問。
- (十二)108/09/19，馬來西亞韓新傳播學院第29屆台灣考察團，黃國富副院長、吳傑華教務長及18名學生等一行共20人蒞校訪問。
- (十三)108/09/20，澳洲昆士蘭理工大學，Professor Scott Sheppard, Deputy Vice-Chancellor and Vice-President, International、Ms. Annie Chan,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Manager, International and Engagement, Faculty of Health、Ms. Virginia Hung, Engagement Manager – Taiwan, QUT International一行3人蒞校訪問。
- (十四)108/10/01，美國加州州立大學沙加緬度分校(Sacramento State University)，國際事務副校長Dr. Paul Hofmann, Associate Vice President for International Affairs蒞校訪問。
- (十五)108/10/01，泰達電子與淡江大學合作學生實習計畫說明會，泰達電林瑞娟人資長、陳俊豪人資專案經理及Saowapa Rattavongroj SEA Recruiting and Staffing Sr. Specialist一行3人蒞校訪問暨舉辦說明會。
- (十六)108/10/08，澳洲西雪梨大學，Ms. Fiona Webster, Manager, Short Term English Programs

蒞校訪問。

(十七)108/10/14，日本國際教育，國際課織笠香里 (Orikasa Kaori) 及中國語教員野原將揮2人蒞校訪問。

三、教師赴國外姊妹校講學及交流

- (一)108/06/01~108/07/31，文學院中文系馬銘浩副教授赴日本山口大學短期研究。
- (二)108/06/25~108/07/24，文學院資圖系林信成教授赴馬來西亞拉曼大學短期研究。
- (三)108/07/01~108/07/31，工學院建築系姚忠達教授赴澳國昆士蘭大學短期研究。
- (四)108/06/01~108/06/30，外語學院英文系胡映雪副教授赴奧地利維也納大學短期研究。
- (五)108/06/24~108/07/24，外語學院日文系中村香苗赴日本關西大學短期研究。
- (六)108/07/01~108/08/16，外語學院日文系富田哲副教授赴日本名古屋大學短期研究。
- (七)108/06/26~108/07/28，教育學院課程所陳麗華教授赴德國慕尼黑大學短期研究。
- (八)108/08/01~109/07/31，商管學院產經系高國峯副教授赴日本學習院大學交換教師。

四、簽訂學術合作協議書

- (一)108/08/06，與印尼泗水理工學院(Sepuluh Nopember Institute of Technology)簽訂學術合作協議及交換學生合約。
- (二)108/08/13，與日本神奈川大學(Knagawa University)簽訂學術合作協議。
- (三)108/09/20，與印度SRM大學(SRM Institut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簽訂學術合作協議。
- (四)108/10/01，與韓國明知大學(Myongji University)簽訂學術合作協議。

參、討論提案

提案一：「淡江大學教師至境外姊妹校交換規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國交會提)

說明：

一、為符合「淡江大學教師至境外姊妹校交換規則」實際執行面，文字修訂本規則第五條文字：留職留薪改為留職停薪。

二、「淡江大學教師至境外姊妹校交換規則」部分條文修正規定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教師至境外姊妹校交換規則」第五條修正規定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五條 本校派遣之交換教師留職停薪至多為一年，並視其個別申請狀況，補助個人經濟艙往返機票，一學年內最多以一次為限。交換教師應於返國一個月內繳交書面報告至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	第五條 本校派遣之交換教師留職留薪至多為一年，並視其個別申請狀況，補助個人經濟艙往返機票，一學年內最多以一次為限。交換教師應於返國一個月內繳交書面報告至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	留職留薪改為留職停薪。

三、檢附「淡江大學境外特約訪問教師設置規則」，詳附件 1(p.1)。

決議：暫緩。

提案二：「淡江大學外國學生優秀及清寒獎學金實施要點」實施要點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國際處提)

說明：

一、為簡化學生申請手續，自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旨揭獎學金申請作業已不要求學生繳交推薦信。

二、本案業經淡江大學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境外生獎學金審查委員會第 2 次會議紀錄通過。

三、旨揭實施要點部分條文修正規定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外國學生優秀及清寒獎學金」實施要點部分條文修正規定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六、申請文件： (一)申請表正本 1 份及居留證、郵局帳戶影本各 1 份(請貼於申請表背面)。 (二)歷年成績單 1 份(由本處統一向教務處申請)。	六、申請文件： (一)申請表正本 1 份及居留證、郵局帳戶影本各 1 份(請貼於申請表背面)。 (二)歷年成績單 1 份(由本處統一向教務處申請)。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三)上學期擔任本校國際暨兩岸事務處 20 小時義工服務證明,第 1 次申請免付(義工工作內容及工作時間由本處擔任執行輔導單位)。 (四)若有清寒證明,請提供審核參考。 (五)優異表現證明(如發表論文、得獎紀錄、課外活動等)及其他有助審查之文件。	(三)推薦信 1-2 封。 (四)上學期擔任本校國際暨兩岸事務處 20 小時義工服務證明,第 1 次申請免付(義工工作內容及工作時間由本處擔任執行輔導單位)。 (五)若有清寒證明,請提供審核參考。 (六)優異表現證明(如發表論文、得獎紀錄、課外活動等)及其他有助審查之文件。	一、本款刪除。 二、款次變更。

四、實施要點修正後全文詳附件 2(p.2~5)。

決議：通過。

提案三：「淡江大學交換生清寒獎學金頒發要點」，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國際處提）
 說明：

- 一、為避免申請作業之爭議及混淆，擬建議修正旨揭要點部分文字。
- 二、本案業經淡江大學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境外生獎學金審查委員會第 2 次會議紀錄通過。
- 三、旨揭實施要點部分條文修正規定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交換生清寒獎學金頒發要點」實施要點部分條文修正規定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三、申請條件： (一)與本校簽訂有學術合作協議之國外大學(不含大陸學校)或有關學術機構推薦來本校研修之外國交換留學生,在原校研修學業總平均,大學部 65 分(GPA2.5)、研究所 75 分(GPA3.0) (含)以上,無行為不良紀錄且家境清寒者。 (二)分別於申請入學時及於本校就讀之第一學期期末考前三週提出申請,截止日為期末考前一週。	三、申請條件： (一)與本校簽訂有學術合作協議之國外大學(不含大陸學校)或有關學術機構推薦來本校研修之外國交換留學生,在原校研修學業總平均,大學部 65 分(GPA2.5)、研究所 75 分(GPA3.0) (含)以上,無行為不良紀錄且家境清寒者。 (二) <u>本獎學金僅提供來校交換為一年者(與本校有特殊約定之姊妹校學生除外)</u> 。於本校就讀之第一學期期末考前三週提出申請,截止日為期末考前一週。 (三) <u>與本校有特殊約定之姊妹校學生,分別於申請入學時及於本校就讀之第一學期期末考前三週提出申請,截止日為期末考前一週。</u>	本款刪除。 一、刪除「與本校有特殊約定之姊妹校學生，」 二、款次變更。

四、實施要點修正後全文詳附件 3(p.6~8)。

決議：通過。

提案四：本校擬與印度威洛爾理工學院大學(Vellore Institute of Technology)簽訂學術合作協議書案，提請討論。

說明：該校簡介及協議書草案詳附件 4(p.9~12)。

決議：文字修正後通過。(修正後協議書詳附件 29, p.168~169)

提案五：本校擬與法國里昂第三大學(Université Jean Moulin Lyon 3)更新學術合作協議書案，提請討論。

說明：本校與法國里昂第三大學(Université Jean Moulin Lyon 3)於 2000 年 11 月締結姊妹校，擬更新學術合作協議書，草案詳附件 5(p.13~15)。

決議：文字修正後通過。(修正後協議書詳附件 30, p.170~172)

提案六：本校擬與牛津布魯克斯大學(Oxford Brookes University)簽訂交換生協議書案，提請討論。

說明：本校與牛津布魯克斯大學(Oxford Brookes University)於 2006 年 11 月締結姊妹校，擬簽訂交換生協議書，草案詳附件 6(p.16~18)。

決議：文字修正後通過。(修正後協議書詳附件 31, p.173~175)

提案七：本校擬與西班牙阿爾卡拉大學(Universidad de Alcalá)更新學術合作協議書案，提請討論。

說明：本校與西班牙阿爾卡拉大學(Universidad de Alcalá)於 2013 年 12 月締結姊妹校，擬更新學術合作協議書，草案詳附件 7(p.19~21)。

決議：文字修正後通過。(修正後協議書詳附件 32, p.176~178)

提案八：本校擬與德州大學阿靈頓分校(The University of Texas at Arlington)簽訂學術合作協議書案，提請討論。

說明：本校擬與德州大學阿靈頓分校(The University of Texas at Arlington)簽訂學術合作協議書，草案詳附件 8(p.22~24)。

決議：文字修正後通過。(修正後協議書詳附件 33, p.179~181)

提案九：本校擬與日本同志社大學(Doshisha University)續簽交換生協議書案，提請討論。

說明：本校與日本同志社大學合約至 2019 年 6 月到期，擬續簽交換生合約書，草案詳附件 9(p.25~26)。

決議：通過。

提案十：本校與柬埔寨 ECC(Education Center for Community)簽訂合作備忘錄案，提請追認。(品保處提)

說明：

一、本校為申請 109-111 年度第二期大學社會責任(USR)實踐計畫，申請條件須與國外大學或專業組織簽訂合作備忘錄。

二、ECC 簡介及合作備忘錄，詳附件 10(p.27~28)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十一：理學院與瑞典隆德大學理學院(Faculty of Science, Lund University)簽訂合作協議書案，提請追認。(理學院提)

說明：

一、理學院已與瑞典隆德大學理學院(Faculty of Science, Lund University)簽訂合作協議書。

二、協議書詳附件 11(p.29~35)。

三、本案業經理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追認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十二：工學院機械系與泰國瑪希敦大學(Mahidol University)工學院工業工程系簽訂交換學生合作協議書案，提請討論。(機械系提)

說明：

一、交換學生合作協議書詳附件 12(p.36~39)。

二、本案業經工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及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文字修正後通過。(修正後協議書詳附件 34, p.182~185)

提案十三：商管學院會計系擬與美國管理會計師協會(Institute of Management Accountants)簽訂合作備忘錄案，提請討論。(會計系提)

說明：

一、該協會擬與會計系簽訂合作備忘錄，提供個案教學資源、免年費會員資格及本系同學免費報考證照之名額，協議書詳附件 13(p.40~48)。

二、該協會提供會計學系以下合作項目與優惠：

(一)本校指定一位老師擔任校園指導老師(campus advocate)，將提供會員資格(免會費)，並可使用 IMA 超過一百個管理個案與教學指引(未開放給一般會員)。

(二)IMA 每年提供十名同學獎學金，免會員費及免除參加管理會計師考試之費用。

(三)鼓勵會計學系同學參加 IMA 校園管理會計個案大賽。

(四)鼓勵會計學系師生申請 IMA 研究基金會資助之管理會計相關研究計畫。

三、本案業經會計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及商管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

決議：文字修正後通過。(修正後合作備忘錄詳附件 35, p.186~194)

提案十四：外語學院日文系擬與日本大谷大學(Otani University)簽定學生交流協議書案，提請討論。(外語學院提)

說明：

一、本校外語學院日文系擬與日本大谷大學(Otani University)簽訂學生交流協議書，協議書詳附件 14(p.49~53)。

二、本案業經外語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

決議：文字修正後通過。(修正後協議書詳附件 36, p.195~197)

提案十五：本校擬與俄羅斯國立下諾夫哥羅德大學(National Research Lobachevsky State University of Nizhny Novgorod)簽訂學術合作協議書及交換生協議書案，提請討論。(外語學院提)

說明：

一、本案業經俄文系 102 學年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外語學院 102 學年第 2 學期第 3 次院務會議決議通過，並經本校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 103 學年第 4 次會議決議修正通過。

二、本校前校長張家宜博士於 104 年 8 月先行簽署兩校學術合作協議書及交換生協議書，並由俄文系以通訊簽約方式快遞寄往下諾夫哥羅德大學，惟該校並未將簽署後之協議書寄回；107 學年度該校重提簽約事宜，由於本校校長及國際事務副校長皆已異動，舊約不再適用，擬依本校國際化業務相關規定重新辦理。

三、新訂協議書及交換生協議書草案詳附件 15(p.54~61)。

四、本案業經外語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

決議：文字修正後通過。(修正後協議書詳附件 37, p.198~205)

提案十六：全發院觀光系擬與澳洲雪梨國際管理學院(International College of Management, Sydney, ICMS, Australia)簽定大三出國合作協議案，提請討論。(觀光系提)

說明：

一、觀光系為提供學生多元的大三出國方案，特與 ICMS College 簽定合作協議，於該系學生大三出國期間，提供「上學期學習，下學期實習」的大三出國方案，以提升學生多元競爭力。

二、合作協議草案詳附件 16 (p.62~69)。

三、本案業經全發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

決議：文字修正後通過。(修正後協議書詳附件 38, p.206~213)

提案十七：商管學院管科系擬於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聘波蘭西米西大學巢震(Przemysław Juszczuk)博士為助理教授級「境外特約訪問教師」，開設短期課程案，提請討論。(管科系提)

說明：

一、依本校「境外特約訪問教師設置規則」辦理。

二、波蘭西米西業大學巢震(Przemysław Juszczuk)助理教授與管科系交流數次，其於多準則決策及全域最佳化的研究，非常傑出，文章多發表於 Multiple Criteria Decision Making、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Informaiton and Management Sciences 及 Central European Journal of Computer Science...等。

三、為發展管科系國際學術發展，增加學生國際視野，擬聘任旨揭教授於管科碩士班開設全英語授課短期密集授課，授課課程「管理科學專題研討」(下學期 2 學分)。

四、新聘教師資格審核表、最高學歷證明、簡歷詳附件 17(70~80)。

五、本案業經商管學院 108 學年度第 2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管科系 107 學年度第 5 次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八：工學院機械系擬於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復聘印度費爾大學機械系巴樂頌(Balasubramanian)博士為副教授級「境外特約訪問教師」並開設短期課程，提請討論。(機械系提)

說明：

一、依淡江大學境外特約訪問教師設置規則辦理。

二、巴樂頌(Balasubramanian)博士曾於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來校開設短期課程。今擬於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於博士班開設「機器手臂運動力學」1 學分之短期密集授課課程。

三、檢附淡江大學境外特約訪問教師設置規則、復聘教師資格審查表、副教授聘書及個人簡歷詳附件 18(p.81~101)。

四、本案業經工學院 108 學年度第 6 次院聘審會議及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108 學年度第 5 次系聘審會議決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九：商管學院經濟系兼財金雙碩士學位學程林彥伶主任等 2 人赴澳洲昆士蘭理工大學(Queensland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及昆士蘭大學(The University of Queensland)學術交流及訪視學生，申請經費補助，提請討論。(經濟系提)

說明：

一、依「淡江大學暨昆士蘭理工大學交流基金設立及處理要點」辦理。

二、為加強與澳洲大學的學術交流，擬赴昆士蘭理工大學研議合作交流及昆士蘭大學經濟學院討論雙聯學制之合作案。

三、預計 109 年 2 月 10 日至 2 月 14 日探訪淡江大學暨澳洲昆士蘭理工大學財金全英語雙碩士學位學程及昆士蘭大學雙聯學制在該地就讀之學生，表達本校關懷之意。

四、依要點第三條第三款，提撥基金 32%的金額補助本校推展與澳洲教育及學術交流所需，故申請補助 2 人機票、簽證、住宿、生活補助共約新台幣 13 萬元。

五、檢附淡江大學暨昆士蘭理工大學交流基金設立及處理要點、預算表詳附件 19(p.102~103)。

決議：通過。

提案二十：商管學院財金雙碩士學位學程擬獎助 3 名學生領取優秀學生獎學金，提請討論。(財金雙碩士學位學程提)

說明：

一、依「淡江大學暨昆士蘭理工大學交流基金設立及處理要點」辦理。

二、獎學金係由澳洲昆士蘭理工大學提供，依要點第三條第一款，提撥基金 50%的金額，鼓勵本校就讀之碩士生赴昆士蘭理工大學就讀雙聯學制或雙碩士，深化本校與該校及澳洲進行教學及學術交流。

三、每名學生獎助 5 萬元，申請獎助金額共新台幣 15 萬元。

四、檢附「淡江大學暨昆士蘭理工大學就讀碩士優秀學生獎學金要點」及獎助名冊詳附件 20 (p.104~105)。

決議：通過。

提案二一：文學院中文系黃文倩副教授出席國際會議發表論文申請本會補助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日期：108 年 11 月 8 日至 11 月 12 日

二、地點：日本名古屋

三、主辦單位：東亞漢學研究學會

四、會議名稱：第十屆東亞漢學國際學術研討會

五、論文題目：論〈日瓦戈醫生〉的勞動書寫與美感

六、申請補助項目：1.台北至與會地點來回經濟艙機票；2.大會註冊費；3.生活補助費 3 日

七、本案黃老師未獲科技部補助。

八、檢附相關資料詳附件 21 (p.106~115)。

決議：通過，補助台北至與會地點來回經濟艙機票之 7 成。

提案二二：工學院建築系林珍瑩副教授出席國際會議發表論文申請本會補助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日期：108 年 8 月 23 日至 8 月 25 日

二、地點：南韓首爾

三、主辦單位：Korea Urban Institute 韓國都市計畫學會

四、會議名稱：2019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f Asia-Pacific Planning Societies

五、論文題目：氣候變遷與韌性：台北市社子島之傳播與公民參與經驗

六、申請補助項目：1.台北至與會地點來回經濟艙機票；2.大會註冊費；3.生活補助費 3 日

七、本案林老師獲科技部新台幣補助 3 萬元(補助編號：108 -2914-I-032-017-A1)。

八、檢附相關資料詳附件 22 (p.116~124)。

決議：通過，補助 1.台北至與會地點來回經濟艙機票；2.大會註冊費；3.生活補助費 3 日之三項費用總額，扣除科技部已補助之新台幣 3 萬元之費用差額。

提案二三：外語學院日文系王天保助理教授出席國際會議發表論文申請本會補助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日期：108 年 10 月 26 日至 10 月 26 日
- 二、地點：日本大阪
- 三、主辦單位：大阪大學言語文化學會
- 四、會議名稱：大阪大學言語文化學會第 56 回大會
- 五、論文題目：台灣華語“雷”的語義變化
- 六、申請補助項目：1.台北至與會地點來回經濟艙機票；2.大會註冊費；3.生活補助費 3 日
- 七、本案王老師未獲科技部補助。
- 八、檢附相關資料詳附件 23 (p.125~130)。

決議：通過，補助台北至與會地點來回經濟艙機票之 7 成。

提案二四：外語學院法文系楊淑娟教授出席國際會議發表論文申請本會補助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日期：108 年 9 月 19 日至 9 月 20 日
- 二、地點：蒙古國立大學
- 三、主辦單位：蒙古國立大學
- 四、會議名稱：亞太地區法語教學：傳統與趨勢
- 五、論文題目：大二法語文法課程中學習者相互討論學習模式之探討。
- 六、申請補助項目：1.台北至與會地點來回經濟艙機票；2.大會註冊費；3.生活補助費 3 日
- 七、本案楊老師獲科技部補助新台幣 2.5 萬元(補助編號：108-2914-I-032-024-A1)。
- 八、檢附相關資料詳附件 24 (p.131~139)。

決議：通過，補助 1.台北至與會地點來回經濟艙機票；2.大會註冊費；3.生活補助費 3 日之三項費用總額，扣除科技部已補助之新台幣 2.5 萬元之費用差額。

提案二五：通核中心吳文琪助理教授出席國際會議發表論文申請本會補助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日期：108 年 8 月 8 日至 8 月 11 日
- 二、地點：Northwestern University, Evanston, Illinois 60201, USA
- 三、主辦單位：Dance Studies Association (DSA)
- 四、會議名稱：舞蹈研究協會 2019「共同的舞蹈」國際會議
- 五、論文題目：超越情緒：通過神氣之舞來探索表演者與觀眾的聯繫
- 六、申請補助項目：1.台北至與會地點來回經濟艙機票；2.大會註冊費；3.生活補助費 3 日
- 七、本案吳老師獲科技部補助新台幣 6 萬元。(補助編號：108-2914-I-032-023-A1)。
- 八、檢附相關資料詳附件 25 (p.140~147)。

決議：通過，補助 1.台北至與會地點來回經濟艙機票；2.大會註冊費；3.生活補助費 3 日之三項費用總額，扣除科技部已補助之新台幣 6 萬元之費用差額。

提案二六：「淡江大學校務發展計畫國際化主軸補助學生海外活動作業要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落實執行本校校務發展計畫，鼓勵本校學生積極參加各項海外(不含台灣離島區域)活動，特修訂本作業要點。
- 二、作業要點修訂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二、本要點補助學生參加之境外活動種類： (一)項目 3314 提供學生參加姊妹校寒暑假異地學習課程或語言文化營隊活動。 (二)項目 3319 提供學生專業實習、研修：赴姊妹校進行 1 年或半年期交換學習之出國補助；提供專案主題之學習活動、	二、本要點補助學生參加之境外活動種類： (一)項目 3314 提供學生參加姊妹校寒暑假異地學習課程或語言文化營隊活動。 (二)項目 331A 提供學生專業實習、研修：赴姊妹校進行 1 年或半年期交換學習之出國補助。 (三)項目 331B 提供專案主題之	配合 108 學年度經費項目，刪除未編列補助項目及修正項目編號。

<p>短期研習：參加與修課專業相關之活動。</p> <p>(三)項目 3326 補助各院系所學生參與國際志工服務：參加境外之志工服務活動。</p>	<p>學習活動、短期研習：參加與修課專業相關之活動。</p> <p>(四)項目 3326 補助各院系所學生參與國際志工服務：參加境外之志工服務活動。</p>	
---	--	--

三、作業要點詳附件 26 (p.148)。

決 議：通過。

提案二七：本校擬與西班牙拿瓦拉大學(Universidad de Navarra)更新學術合作及交換生協議書案，提請討論。

說 明：本校與西班牙拿瓦拉大學(Universidad de Navarra)於 1988 年 3 月締結姊妹校，擬更新學術合作及交換生協議書，草案詳附件 27(p.148)。

決 議：文字修正後通過。(修正後協議書詳附件 39，p.214~219)

提案二八：本校擬與澳洲科廷大學(Curtin University, Australia)更新學術合作協議書案，提請討論。

說 明：本校與澳洲科廷大學(Curtin University, Australia)於 1998 年 4 月締結姊妹校，擬更新學術合作協議書，草案詳附件 28(p.149~154)。

決 議：文字修正後通過。(修正後協議書詳附件 40，p.220~225)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3 時 30 分）

淡江大學第 46 屆(108 學年度)員工福利委員會第 1 次會議紀錄

時 間：民國 108 年 10 月 8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10 分

地 點：淡水校園守謙 HC306 會議室(與台北、蘭陽校園同步視訊)

主 席：蕭淑芬主任委員

紀錄：蔡宜君

列席指導：林宜男顧問

出 席：各委員(詳簽到單)

列 席：各幹部(詳簽到單)

壹、主席報告

人資長、蘭陽校園及臺北校園的委員、在座的委員，各位幹事同仁，大家午安，大家好。今天是我們這學年第 1 次的委員會議，依循往例，我們要審議 107 學年度的收支經費及 108 學年度的預算經費。另外，因應各單位人事異動，活動組及會計組的幹事們也有異動，希望各位委員能夠同意通過這些幹事志工們的名單，讓員福會的各項工作能夠順利推展下去，以上簡單報告，謝謝。

貳、列席指導致詞

主委、各位委員、幹事及同仁，大家好。今天非常榮幸來列席員福會的會議，學校對員福會的各項福利其實是非常重視，雖然今年學校各項預算皆被刪減，但學校對員福會的預算還是編列了 68 萬元，相較於去年度 70 萬元經費，僅有些微的調降。員福會的預算包含了各種活動費用、同仁的住院慰問金、歲末聯歡會摸彩及活動經費等。本次會議討論事項有關於補助歲末聯歡會點心費用的提案，起因於同仁們對於歲末聯歡會點心的部份，感覺不太滿意，在這裡要先感謝主委及各位委員同意撥付一些指南客運的捐款來補助點心經費，希望能讓學校年底的歲末聯歡活動能夠辦得越來越好。另外，也非常感謝員福會在 107 學年度辦了才藝班的各種課程及各類多元化的活動，在我們熱情青春洋溢的主委領導下，成果皆很豐碩。

關於才藝班的課程，有聽聞某些同仁報名上課，但實際上可能都沒去參與課程，或僅簽到後就離開，用繳交課程費用 650 元，換取可至下午 1 點 50 分再回到辦公室的正當理由，這不僅佔了課程上課的名額，更失去了學校給予同仁利用上班時間學習的美意。因此，建議爾後或許可以規定同仁們的簽到次數，或其他更好的方式來予以規範。此外，我發現每種課程基本上都有固定的上課時間，但有時會限制了有些想報名上課的同仁無法報名，例如教師可能因為都剛好有排課而無法參加。雖然各班課程都牽涉到場地及每位授課教師可到校上課時間的問題，但是否可再努力試著讓各種課程上課時間有變化，讓同仁們有更多的選擇。

最後，我相信在主委的指導下，今天的各項提案應該可以很有效率的討論並通過，謝謝。

參、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無)

二、各組工作報告

(一)業務組

1、107 學年度核發住院慰問金 25 人，計 50,000 元整。

2、108 年 9 月 24 日召開第 46 屆(108 學年度)員工福利委員會幹部會議。

(二)活動組

1、辦理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才藝活動班報名及開班事宜；蘭陽校園才藝班因人數不足，本學期暫停開班。

2、預計於 108 年 11 月 16 日舉辦「新竹美景體驗一日遊」活動。

肆、討論事項

提案一：第 45 屆(107 學年度)員工福利委員會收支及資產負債表(請詳附件 1)，提請追認。

決 議：追認通過。

提案二：第 46 屆(108 學年度)員工福利委員會福利部分預算表(請詳附件 2)，提請同意。

說 明：

一、自 97 學年度起本會福利金由人力資源處編列「福利支出」預算項下，以彰顯本校對同仁之福利支出。

二、援例編列之福利金，將用於歲末聯歡會摸彩金、歲末聯歡會活動費、住院慰問金、經常費、雜費和活動費，本學期自 108 年 8 月 1 日起陸續辦理各項活動及執行相關預算。

決 議：通過。

提案三：更正第 46 屆(108 學年度)員工福利委員會幹事名單，提請同意。

說 明：

- 一、108 學年度委員會名單業經人力資源處管理企劃組於 108 年 9 月 4 日簽請校長核聘通過並公告(請詳附件 3)。
- 二、因應各單位人事異動，更正活動組幹事及會計組幹事名單如下：
 - (1)活動組幹事：陸寶珠、潘淑萍、陳非凡、駱慈愛、梁清華、黃慶文、吳美華、陳芷娟、俞彥均、廖中天、王貞傑。
 - (2)會計組幹事：陳澄安。

決 議：通過。

提案四：指南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捐款(部份)用於補助歲末聯歡會之點心經費，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指南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每年捐贈本校新台幣 100,000 元整，作為員工福利委員會相關業務使用。
- 二、同仁對每年「歲末聯歡會」節目主辦單位提供的點心項目多有怨言，滿意度偏低。

決 議：通過補助 108 年度歲末聯歡會之點心經費計新台幣 50,000 元整。

伍、臨時動議(無)

陸、主席結論

首先，要先謝謝剛剛列席指導提及的建議跟意見，人資長真的很投入學校的所有活動，都能掌握 及了解現況。有關人資長提到才藝班時間是不是可以變動，讓所有的教職員工都能夠有機會享受到這些課程，也是一個非常好的建議。至於有些同仁報名了才藝班課程並繳交報名費後，沒去上課且趁機溜班的情形，未來活動組在受理才藝班報名時，是否可以設計收取保證金且需出席 10-12 次以上，就可退還保證金的方式來進行，或者還有更好的方法，能鞭策及鼓勵同仁們有向心力來徹底貫徹課程的出席。這部份我們請活動組黃貴樹組長及幹事們找時間好好討論一下，大家集思廣意找個適當的辦法，希望學校的美意不會付諸流水，更希望全校教職員工除了自己本身的專業之外，也可以放鬆心情學習，讓更多的才藝可以展現出來，這才是我們員福會推動這些課程最重要的目的。謝謝人資長給我們這樣的指示，我們會盡力去改進，謝謝。

最後，我們還是要感謝學校，在學校整體預算皆打折的情況之下，員福會的經費還能編列 68 萬，只打了一點點折扣，學校知道同仁們的福利是不能減少。因此，我們服務同仁的態度也不能少，希望我們大家能抱持著原本熱情的初衷，服務到位，做到好做到滿，做到大家都開心，當然我們工作幹事們也要服務的非常開心，在此再次謝謝大家，謝謝在場的委員，謝謝。今天會議就到此結束。

柒、散會(下午 1 時)

淡江大學 108 學年度新任系所主管研習會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8 月 7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50 分至 8 月 8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地點：第 1 天蘭陽校園強邦國際會議廳、第 2 天礁溪中天溫泉度假飯店桐廳會議室
 主席：何啟東學術副校長 紀錄：蔡宜君
 貴賓：葛煥昭校長
 出席：教務長、人資長、相關教學一級單位院長、新任系所主管
 列席：行政副校長、國際事務副校長、蘭陽副校長、人力資源處職能福利組組長及相關工作人員
 邀請出席：專題報告人員(詳簽到單)

第 1 天 8 月 7 日

壹、主席致詞—何啟東學術副校長

校長、三位副校長以及各位新任系所主管，今天非常高興借這個機會，讓新任系所主管對未來的工作先熱身，這次研習會除了教務處及人資處的業務報告外，另外還有特別邀請四位演講者，包括今年得到淡品獎的蔡院長、會計系前主任顏信輝、校友處前執行長彭春陽及會計學系洪英正老師，都是非常令人期待的經驗分享及專題演講，相信這個研習會一定會讓大家都收穫滿滿。

經驗分享和凝聚共識是我們新任系所主管研習會最主要目的，不知大家曾有站在較高的樓層（像是淡水校園覺生國際會議廳）看過淡水校園嗎？淡江大學校園非常美，有山有海有城有河，這真是一塊寶地，那為何挑這個地方建立淡江大學呢？我講兩個簡單的緣由給大家了解：剛在台灣光復時，我們創辦人的父親張驚聲先生，他從大陸回到台灣來，那時候台灣是百廢待舉，此時他覺得臺灣最需要語文的人才，因此創立了淡江英專，這是一個重要元素。接著要買五虎崗這塊地時，當時地主說，這塊地可以聚財，結果淡江大學 70 年來真的聚財，只是那個“財”是沒有貝字部“才”，是聚了 27 萬的人才。各位如果你們有機會去看淡水校園的地圖，我們的操場就像一隻海龜，現在已經進階到神龜，我們淡江剛好地處於台灣海峽和太平洋交界，這隻神龜，橫跨大海立足淡江，放眼世界，掌握資訊，創造未來。如同我們淡江的校歌是浩浩淡江，萬里通航，淡江是有典故、有歷史、有文化、有背景的地方，祝福在座各位新任系所主任要開創淡江新的一頁。

淡江有優質的管理，具特色的教學，我做簡單介紹，101 年 12 月 30 號我們的張前校長，也就是現在的張董事長，特別提示，系所才是大學的心臟，每個系所是一個小王國，這代表著淡江大學整個校園的行政教學中心是在系所，所以這就是為什麼淡江每一年新任系所主管都要有一個研習營，要形成共識，讓團隊繼續前行。淡江全面品質管理，為什麼優質呢？因為我們強調四個模式，第一個是政治模式，校長統領整個淡江往前行，這是政治模式；我們教學單位是同僚模式，所有教授都平行運作；另外，我們行政系統是官僚模式。另在淡江第四波我們的創辦人特別提到，整個淡江要能夠永續，就必須導入企業模式，透過這四個模式來運作整個淡江教學行政的所有業務。因此，淡江 104 至 105 年度在教學卓越計畫中，把學生當做第一要務，以品質、加值、優質來經營教學卓越計畫，確定學生是我們的產品，我們必須努力在品質、加值及優職。透過這樣理念，淡江必須去定位，淡江收進的學生略高平均值 PR，這樣的學生是沒辦法跟台大的學生比較，台大的學生收進來時就很優質，畢業後出去當然不會太差。而淡江收進來的學生略高於平均值，但透過 Greatest value added 去注重加值、品質及優職，淡江學生畢業後是具有競爭力的，是有品質的。就如同毛毛蟲蛻變成蝴蝶的過程一樣，大一新生進到淡江就像是一隻平凡的毛毛蟲，但在四年後，這隻毛毛蟲會蛻變成一隻會飛且非常美麗的蝴蝶。淡江所扮演的角色，就是將毛毛蟲蛻變成蝴蝶，也就是把學生素質增值並獲優職到社會上。因此，各位新任系所主任必須有兩個概念：把所有學生好好教導及把所有資源好好運用。

老子道德經二十七章：「是以聖人常善救人，故無棄人」，所有進到淡江的學生都可教導，因我們是誨人不倦，不放棄任何學生；「常善救物，故無棄物」，空間物品，所有東西都能用，沒有一樣是廢物，這樣才是有智慧的人。大衛的雕像是米開朗基羅所雕繪出來的，教宗曾問米開朗基羅：你是如何雕出這麼漂亮的大衛雕像？米開朗基羅回答說：我從來沒有想去如何雕，當我看到這顆石頭的時候，大衛的形象就已經在裡面，我只是把塊石頭去蕪存菁。淡江的學生進到淡江，我們把學生不好的部份改掉，這就是去蕪存菁，而把淡江學生去蕪存菁是所有教職員的責任。淡江 27 萬名校友，在大學聯考都不是最傑出的毛毛蟲，但是在畢業後，都是在空中飛翔的蝴蝶，每位在社會上都有亮眼的表現。校友於春之饗宴回娘家的場面是多麼的“浩瀚”，所以我們才有淡江第五波---守謙國際會議中心的啟用，象徵著承舊傳新。

今天我跟大家分享一本好書，The Servant 僕人，這本書非常亮眼，雖然有點宗教的味道，這本書的重要理論是：「以服務來成就他人，一起成長的生命意義」，我們是一位服務的人生，做一位擔責的僕

人，要服務所有系所師生。網路上有一個故事叫做「石階與石菩薩」，這兩者雖看起來都是石頭，但其結果是不一樣的，為何不一樣呢？若挨一兩刀只能成為石階，而千斧萬鑿才能成為石菩薩。石階與石菩薩最後的成就是不一樣的，石階提供無微不至的服務角色，而石菩薩則是引導整個系所繼續前進，各位你若是要變成菩薩，你就必須引導整個系所往前行。G. W. F. Hegel 講過一句話 “Nothing great in this world has ever been accomplished without passion.” 什麼東西最重要？passion，熱忱是一個人往前的主要原動力，系所主任要有心理準備，若要散播陽光到別人心裡，但請千萬記得，要先讓自己心中有陽光。因此，擔任系所主任都要有覺知，就是必須有熱忱才能引領大眾，且要用團隊的力量及堅持的力道，完成這個堅定的任務。

大家都說現在面臨少子女化，但各位不要全然相信這句話，因為雙城記 Charles Dickens 曾說過：這是最好的時代，也是最壞的時代、這是智慧的時代，也是愚蠢的時代、這是信仰的時代，也是疑慮的時代，此說明經濟蕭條的環境也有人賺錢、最好的環境也有人虧錢；在這樣的環境裡，所有勝負及成敗都掌握在你我手中。另外，有關諾曼第登陸的一部影片「諾曼第大空降」裡提及：「我不確定自己是不是英雄好漢，但我確定跟一批英雄好漢在一起」，那我們不管你是誰，你是誰不重要，重要的是你跟誰在一起。我們今天就是要用這個共識營繼續往前。Robert 1972 年提出了雁行理論：一隻單雁飛無法飛行很長遠，但是一群 V 字型的雁子一起飛行，則可增加 70% 的飛行距離，且若飛行在前頭的雁子生病了，後頭的雁子就會往前遞補，這就是強調團隊合作及互相扶持的重要性。再來這張簡報是 2016 年 5 月 30 號，我跟轉任的許院長，帶領工學院所有的系所主管一起攻頂玉山，給大家看一下，我們真的上了玉山，許多主任都說這輩子都不知道自己真的可以登上玉山，結果當把照片從山上傳下來之後，大家都還以為照片是合成的呢。這叫做雁行理論，全隊安全上去安全下來，我們強調 Together、Everyone、Achieves、More，只要是團隊 TEAM 一起前行，就能增加 70% 的飛行距離。

今天的淡江網頁首頁，刊登資管系學生拿到 2019 年世界盃電腦應用技能競賽的冠軍，總統跟副總統都有去電表示恭喜，這是我們學生；他進來不是 top，但淡江這個場域使他變成 top，這學生去年拿到第三，今年更是把自己邁進到第一。因此，“Student Success”，讓淡江的學生有成就，是你我的責任。謝謝大家的聆聽，這只是小菜，等會我們校長會再跟我們勉勵及鼓舞，謝謝大家。

貳、貴賓致詞—葛煥昭校長

副校長、各位主管同仁，早安。

過去四年擔任學術副校長主持「新任系所主管研習會」時，大部分由本人闡述新任系所主管的角色未來應該如何扮演，其餘由擔任貴賓的校長補充說明。因為何學術副校長七月中旬參加三天兩夜的圓桌課程，學習後心靈更成長了，所以何學術副校長講話風格比較著重心靈層面，用字遣詞比較深奧。

學術單位係採同僚模式，故新任系所主管著重溝通技巧、做人處事需圓融，剛才何副校長提及，大學主體就是系所，換言之，大學的心臟就是系所，道理很簡單，因為所有學生、老師都在系所，課程安排也在系所，所以只要系所有特色，經營得宜，學校辦學自然有成效，相信系所主管絕對具備足夠的 IQ 及專業能力，承擔系所主管工作，但除了 IQ 專業能力之外，還要有 EQ，EQ 層面包含太多了，例如：人與人之間的相處，如果與系上老師及行政人員相處不好，不論多有能力，恐怕系務也不會推動的很順利。張董事長擔任校長時期，曾送當時的新任主管兩本非常實用的書，有一本與 EQ 有關《哈佛教你高 EQ 管理術》，書中提到待人處事的方法，其中有一點很重要，就是很圓融，另一個重點，就是要有高度服務熱忱，當有高度服務熱忱，相信會把大部分心思及時間投入系務工作。大家知道，教授校外活動多，可能擔任評鑑人員，可能受邀演講，當然也可能當口試委員，但未來要適度減少校外事務，因為系所主管如果外務多，可用在系所上的時間相對就少了。

學校重點工作，何學術副校長剛已說明，本人再簡單報告。少子女化對本校已經造成影響，這是老生常談的問題，從 105 學年度開始受到少子女化的衝擊，但影響最劇烈的時間應該落在 117 學年度。從民國 87 年開始，嬰兒出生率下降，雖然中間偶爾會提升一點，但整體趨勢是呈現下降，民國 87 年相加 18 年就是高中畢業考大學的時間點，所以自 105 學年度開始，本校每年報考人數相對下滑。因此，招生一定是各系所要考慮的第一重點。8 月 7 日是放榜日，希望各系所要主動與錄取的新生及家長聯絡，說服他們前來註冊報到，本校去年註冊率已降至 95%，再下降就破 95% 了。8 月 12 日各位拿到新生的資料，務必要跟錄取新生及家長連繫溝通，讓他們對學校留下好印象，踴躍註冊。

第二點，系所發展一定要跟學校重要計畫相結合，第一是校務發展計畫，第二是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還有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非常鼓勵各院系老師能夠提出申請，而這三個計畫都是屬於教育部計畫，系所重點工作務必配合或結合這幾項計畫。

第三點，在交接典禮時曾提到全校同仁有暑假作業，剛剛何學術副校長也說明，淡江大學從 1950 年創校開始，經歷「奠基」、「定位」、「提升」與「轉變」四個波段建設，第五波定位為「超越」。請系所主管及系上老師一起腦力激盪，研議 108 學年度有哪些系務工作可以超越？能不能跳脫既有的作法

去創新轉型及突破？包括行政單位、教學單位，當然也包括行政副校長及學術副校長，配合第五波命名「超越」，要共同認真思考。

第四點，簡單介紹張董事長之前送的兩本書，第一本前面已說過跟 EQ 有關，重點是當一位系所主管，該要具備怎樣的 EQ 帶領系所。第二本書很有名，《謝謝你遲到了》，這是講述一個 3M 的時代，地球目前受到三股力量的影響：第一個 M 是 market(市場)，主要談全球數位化經濟的興起，包括行動支付；第二個 M 是 Mother Nature(大自然)，氣候變遷對我們造成的影響；第三個 M 是 Moore's Law(摩爾定律)，科技快速變化，即便氣候變遷也跟科技有關，數位經濟則與科技更為息息相關，沒有科技哪有經濟，所以影響最大就是第三個 M 的摩爾定律，代表科技的快速演進。因此，第三個 M 最重要，我們知道科技快速演進，整個世界社會都會快速改變，若不能立即因應，很快就被淘汰。況且現在最熱門的職業恐怕二十年後就會消失了，而十年後熱門職業，可能現在還未出現，因為變化快速，舊職業很快被新職業取代。因此，擔任系所主管要了解未來發展趨勢，才能改革系所課程，系所才能轉型。另外，系所主任要把時間放在系所上，要思考系務發展，《謝謝你遲到了》這本書作者弗里曼說：「在加速時代中，偶爾試著『暫停腳步』」，換言之，雙方約定好見面，結果對方遲到了，剛好利用遲到的十五分鐘靜下來好好思考，所以也許你遲到對我來說是好的結果，因為可以利用遲到的時間去思考，訂出目標方向，這就是這本書的重點。擔任系所主管不能盲目，目標方向要正確，要動腦筋認真思考系所的未來發展方向。

第五點，修改教師評鑑輔導及服務項目的主要原因是系所要發展好，除了系所主管，還要所有老師全員參與，大家一起來。所有系所的重點工作，全體老師都要參與，但有時系上老師不配合，主管也很無奈，因此，修正「教師評鑑辦法」輔導及服務項目，要求老師一定要對系上重點工作有所貢獻，才會累加分數。系所主管如何讓全系老師都參與系所重點工作一定要有方法。

今年特別選了一本 2019 年出版的創新領導書《雙軌轉型》，這本書裡列舉許多國際知名、領域各異的公司與高等教育大學，分析轉型成功與錯失良機的實例。例如，楊百翰大學的愛達荷分校，屬於美國很棒的研究型大學，但後來發覺做研究沒有競爭力，因此避開了研究路線，成為以學生為重心的教學型大學，之後發展非常好，這就跟本校定位為教學型大學情況很類似，這就是所謂的第一軌：精進升級且重新定位。第二軌就是創新，這本書舉了亞利桑那州立大學的例子：此學校另外建立了線上教學系統，從校園式教育單位變成線上的多元平台，也是經營得非常好。總結而言，讓學校既有核心重點工作，促使業務再升級，這是一軌，搭配另一軌的創新成長，兩軌結合在一起，可以提升學校競爭力。

最後，希望這 2 天研習會，大家以半度假輕鬆愉快的心情參與，在研習會學習的知識，能對大家在未來幾年擔任系所主管有所幫助，祝研習會成功，大家研習愉快。

參、相關業務報告(詳附件)

- 一、教務處業務報告(鄭教務長東文)
- 二、人力資源處業務報告(林宜男人資長)

肆、經驗分享(詳附件)

- 一、資深院長經驗分享(商管學院蔡宗儒院長)
- 二、資深系所主管經驗分享(會計學系顏信輝教授)

伍、校長邀宴(礁溪中天溫泉渡假飯店)

第 2 天 8 月 8 日

主席引言 何啟東學術副校長

各位同仁大家早安，經過昨天下午茶和晚宴之後，想必心情輕鬆愉快。今天早上安排 2 場專題演講，希望各位新任系所主管有收穫。

陸、專題報告(詳附件)

- 一、領導哲學與溝通技巧(日本語文學系彭春陽副教授)
- 二、團隊經營與管理(企業管理學系洪英正副教授)

柒、新任系所主管綜合座談及心得分享

主席引言 何啟東學術副校長

今天非常高興邀請到這兩位演講者，一位講領導溝通的技巧，另外一位講所謂的 team work 團隊文化，從我們昨天資深院長及資深系主任的經驗分享，到今天 team work 團隊文化跟溝通技巧，我想各位新任系所主任應該是收穫滿滿，現在利用綜合座談及心得分享的時間，各位是否有需就教的問題，或是有想分享的心得，都可以提出來。

師資培育中心 朱惠芳主任

謝謝主席及副校長，還有謝謝人資處非常用心的安排，讓我們主任們可以學到很多。我是再回鍋擔任師培中心的主任，師培中心從今年 8 月 1 日起進入連續三年的師培評鑑期，因為教育部十分關心未來中小學教師的品質，所以教育部對師培評鑑很嚴格。上一輪師培評鑑，全國 50 所師培大學中僅六校是六項評鑑項目全數通過，淡江師培中心是其中之一，非常感謝校長、副校長、還有各系所主管大力支持。未來三年請大家多幫忙！感恩！

我提出兩個請求及一個建議。第一個請求：請求教務處對於師培中心開設的「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學分數不要設限，因為師培中心的師資生都是來自於各系所，因此需個別開設各專門課程的「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課程。麻煩請教務處協助！

第二個請求：希望同意開設國小教師學士後學分班，因為這可以增加師資生的就職率，另外就是招生的問題，像現在有許多教育學院教政所跟課程所的學生，都希望可以修讀國小學程，因此，希望學校能夠同意並大力支持我們申請開設國小教師學士後學分班，讓我們也可以再度跟大淡海地區的國小去做一個很好的連結，關於這個部份，師培中心會再送詳細的申請資料。【備註：108 年 8 月 16 日至教育部開會時，曾詢問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鄭淵全司長，司長表示已有台灣師大等三所師培大學提出希望辦理國小教師學士後學分班，但均已遭回絕。目前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正在修正師資培育法，完成修法後，如有偏鄉國小師資需求，會再告知提出國小教師學士後學分班申請時間！綜上所述，師培中心暫停國小教師學士後學分班申請作業！】

一個建議是：建議可連結並深化師培中心每年高中實習合作學校之合作關係，例如連結校友擔任校長的高中，增加本校的招生機會，例如臺北市中正高中江惠貞校長是本校英文系畢業的校友，她還蠻希望能夠與本校系所合作，歷年來，中正高中的學生進入我們淡大唸書的比例也不少。

以上是兩個請求跟一個建議，謝謝。

主席 何啟東學術副校長答復

我們謝謝朱主任，第一個問題是關於學分數，我想今天會後，下星期回到學校查詢相關課程的學分數是多少，再找教務長一起來商量。第二個問題關於國小的學士後班，我覺得需要再做評估，請提供給我們書面的相關資料及說明，我們才有依據去做判斷，等有明確的辦法及方案後，我們再去跟校長做一個整體性的建議。另外，一個就是剛剛提到有關中正高中類似的高中結盟，事實上，教務長跟淡江附近的高中，已經有著手進行相關策略聯盟及交流，連結的高中應該有很多所學校，可以請教務處列出清單後，提供給校內的各系主任，就可以去做校外的連結。

教務處 鄭東文教務長答復

謝謝師培中心主任在這邊提出了這樣的一個建議，我們在策略聯盟高中的部分目前是八個學校，但中正高中並沒有在其中。其實，我們學校錄取中正高中的人數不少，未來我們看看是否可以尋找更具體的方式來把中正高中一起連結進來。臺北市目前跟我們簽約的兩個學校是永春高中及明倫高中，都已是簽約很久的學校，跟我們也有密切的交流，我們也辦了許多活動邀請他們來。但在這一兩年，他們對我們的互動其實不熱絡，不曉得原因是不是因為他們校長換人了。另外，關於在新北市的高中這一塊，我們都有聯繫且密切交流。因此，簽訂聯盟是一回事，後續該如何維持彼此的交流程度，這都是要靠雙方的努力。現階段增加高中聯盟的簽約學校是我們的目標，但簽約完後，則要透過師培中心及各系所一起保持交流的頻繁度。除了中正高中，我們附近的高中，包括陽明、百齡、復興，其實這些也都是我們可以交流的對象，若師培中心也願意擔任中間連結的角色，未來我們在做高中策略聯盟這方面，我們也會把師培中心一起納進來，大家一起合作。

主席 何啟東學術副校長

現在我們有招生策略中心這個單位，未來相關的策略聯盟學校資訊應該會更完整。好，接下來我們請施院長發言。

理學院 施增廉院長

我比較擔心的問題有二：第一、我們的「化學趴趴走」其實做了許多社會公益的事情，對社會責任貢獻良多，但他們在學校是沒有專責單位，目前支持他們進行活動的經費主要是由王研發長到處去募款來的，但若等王研發長退休後，我很擔心「化學趴趴走」能不能繼續支持下去。其實「化學趴趴走」的這些人員會做實驗，但他們並沒有課程教育的基礎，若學校能成立自然科學中心，結合課程所的相關課程，培育相關科系學生成為未來十二年國教的人才，其實是很有招生潛力的。就我所知，化學系有不少學生有參加「化學趴趴走」的工讀，我覺得如果課程所跟化學系在這方面能結合在一起的話，相信以後招生絕對不會是問題，這是我的建議。第二、化學系以及物理系有不少的儀器，而這些儀器無論是對校內或校外收取的使用費最後都需繳納至校庫，但因我們化學系以及物理系的經費都不夠支付這些儀器的維修費，有時候還需要從部分老師的科技部經費支出，因此，希望未來理學院貴重儀器所收取的經費，

可以回歸至理學院專款專用，用來支付這些儀器維修費用。

主席 何啟東學術副校長答復

好，謝謝施院長提出的問題，淡江這幾年來，「化學趴趴走」對於偏鄉的科普教育，其實是非常重要的提昇且有亮點的，而王研發長在這部份的努力及投入也是非常棒，關於「化學趴趴走」未來的經費該如何籌募及維持下去，的確是很重要的課題。其實我們已經把「化學趴趴走」納入新南向政策裡，也就是跟馬來西亞拉曼大學合作，這是屬於擴展到國外的部份；但在臺灣整個範圍，「化學趴趴走」該如何持續進行，是否可以把這納入 USR？這牽涉到課程的問題，我想等我們回學校再討論相關細節，希望在王研發長退休前，可以把「化學趴趴走」納入制度化經營，變成「淡江趴趴走」。另外，關於貴重儀器的問題，貴重儀器使用費收入的費用，當然是納入學校的校庫，是學校的預算管理，但我想在編列維修經費的預算時，應該是可以有彈性的，是否請施院長提近三年的儀器使用費總收費明細，這樣才能讓學校知道如何去編列及核定你們的維修經費。

工學院 李宗翰院長

有關貴重儀器維修費的部分，工學院其實也有相同的問題，我有些建議：若支出屬於經常性費用的支出，就由學校編列的預算支付；若是屬於動態性費用的支出，就由學校對於接到計畫案所收取的管理費，提撥某一定比例的經費放入專戶中，以做為後續維修儀器的費用。

主席 何啟東學術副校長

有關李院長提的建議，到底預算要編多少，以及學校承接計畫案的收入要提撥多少至專戶當作維修的預備金，座談會後我們再一起討論。接下來，我們請管科系陳主任給我們些建議。

管理科學學系 陳水蓮主任

主席、副校長、各位長官及先進，今天接了這個主任的位子，真的是戒慎恐懼。謝謝主辦單位人資處辦了這樣的研討會，第一天教務處及人資處的業務報告，讓我對相關規定有多方的了解；另外，資深主管經驗的分享，讓我先知道未來可能會面臨的困境；今天的兩位演講者講述的領導哲學、團隊文化跟溝通技巧，對我都有許多的助益，未來我也期許自己行事要沉穩，我想未來肯定會遇到很多的困難，屆時可能會需要跟各位尋求協助及請益，先在此謝謝各位。

企業管理學系 張雍昇主任

主席、副校長、教務長、人資長、各位院長及新任系所主管，大家好。感謝學校舉辦新任系所主管的研習會，剛剛陳主任提及的心得，我也有相同的看法，我想也分享我的心得：從昨天談到有關學校文化的建立，如何深植到院系及各位老師身上，而各場的演講多有談到團隊精神及溝通技巧，的確有助於營造系所內部，無論是老師或學生的共識及凝聚力。另外，前任的顏主任也有提到，在未來在系所經營方面，招生還是首要之務；而招生、校友的聯繫與系務的發展，皆需有賴系上每位老師的通力合作。我想日後在擔任系主任的期間必會面對到一些問題，今天藉著這個研習會得到很多主管們給予的寶貴建議，的確是收穫很多，謝謝各位。

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 蘇仕峯主任

主席、副校長、各位主管及各位同仁大家早安，首先感謝學校提供兩天有關領導的訓練課程。記得我在剛當選系主任時，系上資深且已卸任的系主任，拍拍我的肩膀說：「值日生輪你當啦」。我發現許多已卸任的系主任，專注於發展自己的研究或是產學工作，對系上事務參與度降低，導致系主任工作量大增，造成系主任無人想當的窘況。為此，如何讓這些卸任系主任的事業發展能夠與學校發展目標相結合，進而持續協助系務發展是我要思考的問題。此外，這些卸任系主任的產學與研究都做得很好，在產業與學術界聲望也很高，可藉由他們的成果讓學校的排名或名譽提升，對後續招生也會有幫助。另外，剛剛有提到關於明倫高中招生的部分，有去了解情況，他們的學生進來本校越來越少的原因應該是這所高中的排名很不錯，學生可申請到的大學都越來越好。因此，我認為學校的招生策略應該做調整，可以鎖定某些特定高中加強宣傳的活動，而宣傳也可採用活潑多元的方式，例如帶年紀相近的優秀大學生一起去做招生宣傳，利用大學生有渲染力的言語，吸引學生選填我們學校達成招生的目的，這是個人的一些建議，謝謝。

主席 何啟東學術副校長答復

蘇主任點出我們現在跟未來每一年都需要面對的重大議題---招生，以往，我們學校的招生活動都是採用系所輪流的方式，事實上，有時輪到去招生的老師，可能才剛進淡江教書沒多久時間，無論是對淡江或是對系所都不是很了解，該如何做好招生宣傳工作呢。因此，在一次招生會議上，我已經提到每個系所培育一位種子教師的想法，關於這一部份，可否由教務長在這方面的招生策略中心，與各系所和各院去串連起來，成立一個特定的團隊去執行招生宣導任務，這樣的招生成效一定會大大增加很多。

理學院 施增廉院長

我上次去基隆女中招生的時候，我曾詢問過基隆女中的學生為何不選擇淡江，她們就跟我說我們大

部分都會選擇元智大學，而元智大學的做法是包車把所有學生和輔導老師載到他們學校去，所有學院的院長一字排開，跟他們一一介紹，相較起無此做法的淡江大學，學生他們當然會選擇元智大學。

師資培育中心 朱惠芳主任

我想呼應施院長說的話，其實鄰近高中校長曾提及佛光大學的招生宣傳，是由楊朝祥校長帶領他們所有的一級主管，直接到該高中向所有師生做說明，並且提供師生午餐及點心，但淡大都沒過來宣傳。因此，剛剛蘇主任提及的想法，我建議本校可以選定幾間重點高中的學校，由校長、副校長、或各院院長帶著學校較有亮點的院系學生至高中進行招生說明，應該都可以吸引到許多高中學生，謝謝。

主席 何啟東學術副校長

好，謝謝大家剛剛所提的這些意見，我們就把這個議題納入未來重點需執行的重要策略。危機要就努力把它變成轉機，這是一個大家共存亡的議題，但這或許會牽涉到經費及人力的問題，我想只要跟校長說明清楚，校長應該會接受這是值得一試的方法。

會計學系 孔繁華主任

主席、副校長、教務長、人資長、各位主任，我也分享一下我的心得，非常感謝學校還有人資處的同儕辦這麼好的活動，昨天聽到顏主任的經驗分享，受益良多，我也是非常以會計系為榮。我剛上任就遇到一個問題，就是有學生反映說某一個老師不太關心導師班學生，為此，我就去找了這位老師討論，但似乎沒能說服這位老師應該多花點時間關心和輔導學生。在此想請教彭執行長，在這種情況下，如何利用溝通技巧跟這位導師溝通，讓他能夠理解導師應該要有的貢獻。

日本語文學系 彭春陽副教授答復

我已經好久沒有當系主任了，其實每個系都有不同形態的老師，有些老師或許對學生的關懷度不夠，這時候就看你怎麼讓他有意願多花一點時間在學生身上，我們或許可以讓他了解現在學校少子化結果的處境，讓他知道我們形同在一條船上，如果老師的一些行為讓學生不滿，這個情緒可能會對系上未來的發展有不良的影響。另外一個做法，就是請系上跟這位老師較有交集的資深老師，來當做溝通管道，或許成效也會比較好，我想我大概只能建議做這樣的處理。

主席 何啟東學術副校長

我們謝謝彭執行長，下一次有機會就請我們執行長去會計系當 mentor。我希望每位新任系所主任都可以讓我們聽聽你們美妙的聲音，我們先請林主任。

英文學系 林怡弟主任

主席、副校長、各位長官、同仁，我有一個問題想請教大家，淡江大學定位為教學型大學，因此，我們常被要求在教學方面要更精進。但研究還是很重要的一塊，在教學和研究的比例上，我們要如何平衡與斟酌呢？

主席 何啟東學術副校長答復

這個是一個非常好的問題，我們學校其實是屬於注重研究的教學型大學，為什麼教學那麼重要呢？因為我們也希望學生收進來是好的學生，更資優的學生。有時要兼顧教學與研究真得是兩難，需要去做取捨，我想每位老師都有面臨這樣的困境。關於如何輔導老師在教學及研究上更加精進，學校也還在努力找策略及方法，請容我們繼續處理這個問題，因為一個學校若沒有研究，這個學校是不可能進步的。

課程與教學研究所 張月霞所長

這兩天應該是我到淡江這六年，同時認識那麼多學校的一級主管。我真的很感激有這個機會可以與其他系院所的主管，進行溝通跟交流。剛剛施院長提到化學車，我才知道原來學校有個不屬於正式單位的科教中心，還有，經由跟朱主任聊天，知道學校有很好的理學院、工學院及師培中心，但學校好像沒有針對科學教育開設課程來培養科學下一代的人才。雖然我們課程所是一個小所，老師的人數也不多，但我們非常樂意跟其他院系所的老師們交流，提供我們在課程的一些建議。另外，因為面對十二年國教，我們課程所有很多的課程活動是配合十二年國教新的課綱，許多實作性現場的課程都會需要集中挪到校外的小學或工作坊進行，因此，期望教務處能夠體諒我們課程所的課外教學，在課程異動安排上給予彈性及支持。

主席 何啟東學術副校長答復

我想關於這部份，不只是課程所的老師，因為USR最後是申接到課程，而USR的課程大部分也都是現場實作，所以這部份一定要有彈性，因此，在108學年度，只要牽扯到USR、牽扯到課程或牽扯到十二年課綱，我會跟教務長密切的配合，讓課程更有彈性，且這彈性一定讓校長知道；但是請千萬記得，彈性不能變成隨便，因為淡江的教學的品質一定要控制好，在此教學品質標準的紅線內，學校屆時再針對相關需求，做一些彈性的配合。

師資培育中心 朱惠芳主任

目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從今年8月1日在全國中小學開始實施，三年後這些學生會進入大學，

可是本校許多老師好像不太清楚十二年國教課綱，該如何將十二年國教課綱與未來要教的內容做一個連結。因此，我想未來是否有機會邀請教育學院潘慧玲院長，針對全校的老師說明有關十二年國教課綱內容，謝謝。

主席 何啟東學術副校長答復

好，這部份請待研習會結束後，我們再找時間來安排。

資訊管理學系 魏世杰主任

主席、各位長官、各位主任，很高興有機會參加這兩天的研習會。資管系今年有一個比較重要的任務，就是我們下學期有一個資訊週七系聯展活動，這是一個很重要的展覽，學校也希望我們能夠跟招生做結合，因此，到時想請招生策略中心及師培中心協助在高中端的聯繫。另外，關於經費的部份，也請學校多多支持與協助，謝謝。

主席 何啟東學術副校長答復

上一屆七系聯展是由電機系主辦，當時有把淡江高中的師生連結進來，而在招生這塊，我們更應該把這展擴大舉辦，關於經費的問題，七系聯展的預算經費應該都有編列，後續等我們碰到了相關問題，我們再一起來解決。

王高成國際事務副校長

我認為國際化在整個淡江的特色或者是在招生都是很重要的，因此，有兩點想請大家多多配合及協助：第一、跟國際或是大陸的學校能夠多多交流，包含老師跟學生的交流，希望大家在既有的基礎上，可以再擴大或者有新的東西再發展。第二、關於招生，除了多招收本地生之外，請大家也不要忽略了境外生，他們也是我們很重要的學生來源，請各系所共同來協助，錄取條件也應儘量放寬，只要有境外生願意來，對學校的學生數還是有益處，就這兩點，請大家多幫忙，謝謝。

師資培育中心 朱惠芳主任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將淡海地區列為「新北市淡海國際教育園區」，因此，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會鼓勵淡水地區中小學申請經費、辦理國際教育活動，目前師培中心已與鄰近中小學進行連結，但國際學院好像都沒有參與其中，關於這部份是否可以再跟國副討論，謝謝。

主席 何啟東學術副校長結語

關於朱主任提出的中小學國際化教育的資訊，我們會後再跟王國副一起與朱主任討論，再來處理。好的，我們這兩天的研習會就在這爸爸節做個非常美好的結束。感謝我們人資處非常優秀的團隊，相信今天的午餐也一定非常豐盛，再次謝謝所有我們淡江的團隊，感謝大家。

捌、賦歸，研習會結束（下午 2 時）

淡江大學 108 學年度新聘教師座談會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9 月 4 日（星期三）上午 8 時 40 分至下午 2 時

地點：淡水校園驚聲國際會議廳

主席：葛煥昭校長

紀錄：李彩玲

出席：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及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聘專任教師（詳簽到單）

列席：學術副校長、行政副校長、國際事務副校長、蘭陽副校長、秘書長（兼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執行秘書）、新聘教師所屬一級單位主管、研發長、教務長、學生事務長、人資長、覺生紀念圖書館館長（詳簽到單）

壹、播放淡江大學簡介

貳、主席致詞及介紹與會主管

四位副校長、各位主管、各位同仁、各位新進教師，大家早。

首先代表學校歡迎各位新聘教師加入淡江大家庭，也要恭喜各位順利通過本校非常嚴格的三級三審評審制度，進入淡江大學。因為受少子女化的影響，學校新聘老師減少很多，記得本人剛到學校任職的時候，當時每年新聘教師大約 4、50 位，而今年學校只聘了 15 位。主要原因是學生人數減少，相對各方面的資源都按比例縮減，否則學校很難順利經營，因此，教師職缺相對減少，競爭也更為激烈，能夠受聘為大學教師更顯不易，所以要特別恭喜在座的新聘教師們。

為了讓新聘老師盡快了解淡江組織文化、波段建設、管理模式以及教學、研究、服務等行政資源，每學年開學前人力資源處都會舉辦新聘教師座談會，俾利大家迅速融入淡江大家庭，適應校園生活與教學環境。

剛剛大家已觀賞淡江大學簡介，再簡單說明一下淡江大學的辦學績效。

淡江大學創立在 1950 年，明年即將慶祝 70 週年校慶，是臺灣創校歷史最悠久的私立大學，東吳大學雖然有一百多年了，但它是在大陸開辦，在台復校。淡江目前有 4 個校園，包含現在所在的淡水校園、臺北市金華街的臺北校園、宜蘭礁溪林美山的蘭陽校園（目前有一千名學生左右）及網路校園；所謂網路校園是指：學校設有數位學習相關措施、數位在職專班、遠距課程等軟硬體。

目前本校大學部有 8 個學院 40 個學系，若包含學系分組則有 49 個學系組。另外，有 2 個學士學位學程，8 個進修學士班。在研究所的部分，有 9 個獨立研究所，43 個碩士班、22 個碩士在職專班、5 個碩士學位學程、14 個博士班及 4 個博士學位學程。此外，包括在簡介提到的風工程研究中心、智慧自動化與機器人中心等，本校總共有 12 個校級研究中心。淡江學生社團也相當活躍，目前有 234 個學生社團。全校學生人數約 2 萬 5 千名，目前學生陸續註冊中，精確的學生人數，要等到 10 月 15 日陳報教育部才能確定。另外，淡江約有 27 萬名校友，共有 147 個各類型的校友會，校友遍佈世界各地。

淡江大學雖是私立大學，但由各項數據顯示，整體表現超過至少三分之二的國立大學。學校最重要的是辦學理念，淡江大學的教育理念是「國際化」、「資訊化」及「未來化」的「三化教育」。淡江在民國 54 年就提出了「三化」教育理念，現在大家可能認為「三化」很普遍，沒什麼特別的，但請思考一下，在民國 54 年的時候誰能想到「國際化」、「資訊化」及「未來化」？淡江總是走在時代前端！本校「三化教育」有完整的實施細節，並開設多元的相關課程，今天無法一一闡述，就針對「國際化」做一簡單說明；淡江三化之首是「國際化」，學校在 2015 年就獲得教育部「大專校院國際化品質視導特優獎」，全臺灣只有二所大學獲得特優獎，一個是交通大學，還有一個就是淡江大學，學界稱為國際化典範學校。既然是國際化典範學校，一定有相當的成果與特色，淡江目前有 37 國 217 所姐妹校，6 國 22 校的跨國雙學位，從 1994 年開始推動大三出國研習計畫，在過去三年中，平均每一年約有 600 位左右的大三學生出國研習，至 108 學年度為止，出國研習學生已經累計達到 8,250 人，人數相當多，這在臺灣大學之中獨具特色。另外，本校還有來自 76 個國家的境外學位生，106 學年度有 2,100 名，107 學年度剛好是 2,000 名，本學年度(108 學年)尚未完成註冊作業，大約也是 2,000 名左右境外學位生。所強調的「學位生」，是指取得學位者，並非來台學習三個月、半年的短期研修生，很多學校所提出的境外生人數，都是包含來台短期研修的學生，而以上所提供的數字，是指來本校取得博士學位、碩士學位及學士學位的學生。

本校在世界大學排名也表現良好。排名表現是依據教育部評比、世界大學評比及著名雜誌等的調查結果。以大學排名調查而言，一般比較熟悉、有名的世界大學排名，包括：Times Higher Education(泰晤士高等教育)、Quacquarelli Symonds(英國高等教育調查中心)、U.S News & World Report(美國新聞與世界報導)、Academic Ranking of World Universities(上海交大)及 Webometrics Rankings of World Universities(世界大學網路排名)。本校排名平均在世界排名 1000+。大家不要認為 1000 多一點有什麼了不起，之後就不計列了！臺灣能夠進入世界排名的學校，最好的時候大概有 32、33 所，如果只說世界排名 1,248 名，大家對這數字自然也不知道是好是壞。在臺灣進入世界大學或亞洲大學排名的學校中，

本校的排名平均落在 23 到 24 之間。臺灣大約有 160 所大學，國立大學佔 50 多所，但排名前 20 幾名很多是私立大學，逢甲大學排名便表現很好。所以本校在世界大學排名中，至少贏過三分之二的國立大學。臺灣較有名的雜誌，也會進行大學各種指標的排名調查。舉兩個例子，《遠見雜誌》2019 年「臺灣最佳大學排行榜」，國立大學、私立大學一起評比，「文法商類」淡江是排名全國第三名，私立大學當然是第一名。另外，《Cheers 雜誌》也是每年做評比調查，淡江大學連續 22 年榮獲「企業最愛大學生」私立大學第一名，2019 年全國排名第 8 名。另外，在 7 月 30 日才公布的世界大學網路排名，本校在全世界排名 870，亞洲地區排名 186，臺灣則是全國第 11 名，私立大學之中，淡江大多蟬聯第一名，這些都是實際的數據，經得起考驗。所以大家不要認為私立大學就比國立大學差，淡江大學是一所辦學很認真、績效也是非常好的私立大學。

臺灣高等教育目前面臨「少子女化衝擊」，「全球化競爭」及「教育經費嚴重不足」等因素，直接影響學校招生、辦學成效，是非常大的挑戰跟困境！首先是「少子女化衝擊」，所以本校學生的人數也受到影響，淡江學生人數最多的時候是 28,700 多人，而現在是 25,000 多人，減少了 3,000 多名學生，而且這效應才開始發酵。其次是「全球化的競爭」。最近幾年很多高中畢業生到大陸、香港就學，國外學校也來臺灣搶生源，臺灣又正受少子女化影響，內憂外患，學生人數減少很正常。15 年前淡江還是海峽兩岸最大的學校，現在大陸因為合併 4、5 所大學，有些學校學生人數高達 7 萬多名，在臺灣學生人數排名，第 1 名是臺灣大學，第 2 名輔仁大學，第 3 名則是淡江大學，文化大學學生人數與本校相差不多，所以若以學生人數而言，淡江是臺灣第三大的大學。

第 3「高等教育經費嚴重不足」。在世界大學排名中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異軍突起，雖然亞洲排名第一名是新加坡國立大學，但是南洋理工大學進步最為神速，最主要是因為有充裕的教育經費。目前臺灣的教育經費無法與香港、新加坡、大陸比較。大陸北京的清華大學，每 1 年的預算都有 200 多億人民幣，等於是 1,000 多億新臺幣。我國臺灣大學一年約 150 到 160 億新臺幣，清華大學、中央大學、中山大學的經費也逐年下降，淡江一年經費約 35、36 億的規模已經是相當於國立中山大學了。私立大學教育經費無法與國立大學比較，國內 160 所大學裡有超過 100 所是私立大學，50 幾所是國立和公立。私立大學本身競爭就非常激烈，除了臺灣自己的學生不夠外，國外學校也來招生，經費也不夠，競爭相當困難。

過去很多老師，常常只到校上課，也不做研究，系上的工作也不幫忙，系主任承擔所有系務，因此，學校訂定比較嚴格的要求，規範老師盡自己的基本責任。現在淡江大學定位為「重視研究的教學型大學」，從這個學年度開始，所有老師，除了基本的教學與研究外，至少要參與系上一項重要的系務工作，例如招生、產學合作、校友聯繫、募款、推動國際化等等。本校教師評鑑辦法的評分準則，除了「教學」、「研究」項目外，還有「輔導與服務項目」，就是教師參與系所的重點工作越多，項目累計的分數就會越高。有關教師評鑑相關規定，林人資長在專題報告中會詳細說明。

總之，私立大學在競爭激烈的時代，僅靠校長、副校長、院長、系主任的努力，是無法永續經營的，一定要全校的老師共同參與。希望各位新聘老師能夠理解，一起為淡江大學的永續發展共同努力！

介紹與會主管（略）

參、專題報告（詳附件）

- 一、何啟東學術副校長：淡江大學五個波段之創建與發展
- 二、李麗君組長：教務支援教學概況
- 三、林俊宏學務長：學務處的角色與功能
- 四、林宜男人資長：教師職責與權益福利
- 五、宋雪芳館長：教學資源研究夥伴
- 六、楊立人組長：研究、產學計畫的申請與執行
- 七、劉艾華秘書長：性別平等友善環境的教育認知

肆、綜合座談

主席引言 葛煥昭校長

各位新聘老師對於 7 位主管的專題報告，或是與學校相關的任何問題、疑問，都歡迎提出來。大家提出的問題，相關主管應該都在會場，可以直接得到答復，如果覺得答復不夠完整、不滿意，還可馬上追問。請大家把握時間，踴躍提問。

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 蕭景元助理教授

各位長官好！關於教師評鑑，有 2 個問題我想要請教人資長。首先是關於改聘為編制內教師之校級評估項目第 4 項，以本校名義主持政府機構之合作案部份，請問科技部專題計畫是否包含於內？

第二個問題是「輔導與服務」評鑑部分，因為約聘專任老師評鑑僅能採計 3 個學期，請問在計算分數時，是否考量到此因素。

人力資源處 林宜男人資長答復

約聘專任教師改聘為編制內專任教師之評估項目中，第 4 項與第 5 項的差別，第 4 項是執行政府機關的計畫案，第 5 項是非政府機關的合作計畫案。政府機關包括科技部、衛福部、或教育部等，所以科技部專題計畫為符合第 4 項規定。第 5 項的產學合作部分，有金額的規定，第 4 項主持政府機構之合作計畫案就沒有金額的限制，這也是第 4 項與第 5 項不一樣的地方。

有關輔導與服務的部分，新聘約聘專任助理教授到校第 2 年確實只有 3 個學期，會以按比例還原的機制，先除以 3、再乘以 4，還原成 4 個學期等比例的結果。包括目前編制內的助理教授，如果 8 年尚未升等，將變成一年一聘，也會有同樣的問題，我們也考慮到這個問題，也是用這樣還原的方式，還原 4 個學期。所以，受評教師之輔導及服務項目評分若未達 4 學期者，將依比例加乘計算。

法國語文學系 康鈺珮助理教

大家好！人資長在專題報告中教師評鑑的教學基本條件第 2 條，關於教學評量的回收率是 50% 以上。昨天在「新聘教師教學工作坊」上所提到的是 35% 以上？請問回收率是要達到 50% 以上，還是 35% 以上？謝謝。

教師教學發展組 李麗君組長答復

昨天在「新聘教師教學工作坊」上，強調的是教學評量分數未達 4.2，且 35% 以上者，需提出檢討報告，而今天所講的教師評鑑教學基本條件，是指回收率達 50% 以上科目，教學評量總分每班達到 4.2。

理學院 施增廉院長答復

我提供一個讓教學評量回收率達到 50% 以上的方法。每次教學評量理學院的回收率永遠是最低的，大約在 35%。而我今年有 2 科是 100%，1 科 98.75%，只有 1 個學生沒填。我的方法是，在學校一發布做教學評量的時候，在課堂上用 iClass 點名，給學生 10 分鐘，做完評量之後，學生秀手機給老師看，老師只能看做完的科目是反黑的，看不到他寫什麼，學生不用擔心評量內容讓老師知道。如果能夠掌握一班有一半以上的學生來上課的時候，就能達到基本要求，沒有填的學生，可以在下次上課的時候再去追蹤。我用加分或是把曠課次數刪掉，鼓勵學生填寫，這個獎勵方法，讓我今年得到了相當高的回收率。

人力資源處 林宜男人資長答復

本校對此有兩個名詞，一個叫評量、一個叫評鑑。評量是指教師授課科目的教學評量，由學生針對教師課堂教學表現，提供教學意見，單一科目回收率達 35% 以上且教學評量之教學總分低於 4.2 之任課教師，應進行輔導，並提出改善報告。

評鑑是為提升教師教學、研究、輔導及服務之績效，聘期屆滿之專任教師，每滿 2 年均應接受評鑑。約聘教師到校的第 2 年，準備轉為正式時，就要開始接受教師評鑑。老師們不用擔心，教學部份的基本門檻是 70 分，還有加、減分的部分，以過去的經驗，要減分似乎不太容易，但是加分很容易。只要符合規定，基本上教學評鑑要過關是不難的事情。

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 李文基助理教授

校長、各位長官好！如果輔導的學生是有國際生或境外生需要協助時，應轉介到學生事務處或國際事務處？謝謝。

學生事務處 林俊宏學務長答復

無論是國際生或境外生，學務處與國際處，都是一起合作共同輔導的。一位境外生有心理問題，諮商輔導組接到個案後，也會請國際處協助瞭解學生的家庭環境、狀況等等情形。所以轉介到任何單位都可以，我們都是共同合作、一起輔導學生的。

數學學系 劉筱凡助理教授

我是 8 月底才到職，就無法滿足教學計畫表要在初選前上傳的條件，請問評鑑時要如何處理？

管理企劃組 楊宗川組長答復

理論上教務處為了讓所有系所的教學計畫表，上傳率都能達到 100%，在上傳時間截止前，會先通知上傳率還未達到 100% 的系所，有哪些老師還沒上傳，由系上協助通知、提醒。所以，尚未報到的新聘老師任教科目的教學計畫表，系所應該會事先協助處理，如先上傳課程大綱等簡單資料，請放心！

葛煥昭校長答復

因為本校有 8 月份校教評會才通過聘任的教師，有關教學計畫表上傳事宜，會有適當的處理方法，不會因為比較晚報到就不符規定。但開學在即，請老師儘快上傳。

國際觀光管理學系 艾之涵助理教授

校長、各位長官好！目前我們都是約聘的專任教師，很多規定的資格是寫「現任專任教師」，PPT 也呈現「現任專任教師」，請問「約聘專任助理教授」權益是否與專任一致？可不可以申請類似的獎勵？

葛煥昭校長答復

這一定是可以的，約聘專任助理教授也是專任，因為文字上已明定為專任了，就像白馬也是馬，黑

馬也是馬，如果說馬可以申請，那不管是白馬或黑馬都一定可以申請，專任恐怕可以分好幾種，但都稱為專任，意思是一樣的。

人力資源處 林宜男人資長答復

所謂專任定義就是，可納入生師比的教師。約聘與編制內只有 2 個區別，首先是社會保險的不同，約聘教師是參加勞保，編制內教師是參加公保。如果約聘教師轉為編制內教師，就會轉投公保。第 2 個區別是約聘教師有 2 年的觀察期。此外，在校內所有的權利、義務，約聘與編制內的老師幾乎都是相同的，不同之處請參閱本處簡報資料。

另外，編制內教師是依據教師法，約聘教師目前在教育部的規定尚不適用教師法、也不適用勞基法，適用民法及本校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在本校做法，對所有身分的專任教師儘量做到一致性，除了報部資料要加「約聘」2 字外，如校內文件、會議、研究室門牌等等的教師名稱，都不會特別註明「約聘」2 字。

統計學系 謝瓊如助理教授

在人資長的報告中，提到「聘任第 2 年須參加教師評鑑，分數皆達 70 分」及「校級及發聘一級單位評估項目各一項以上」，這些是 2 年內達成就即可，還是每年都要達成的條件？謝謝。

人力資源處 林宜男人資長答復

基本上目前各位都只收到 1 年的聘書，第 2 年的聘書也是 1 年，如有不適任的情形，第 2 年的聘書可能就拿不到了，但原則上第 2 年的聘書應該都可以拿得到。第 2 年的下學期約 4、5 月時，就會開始進行是否能留任改聘為編制內的教師評鑑。

約聘教師改聘為編制內專任教師，除了第 2 年教師評鑑的教學、研究、輔導及服務 3 項皆達 70 分外，只要符合改聘為編制內專任教師之評估項目表，校級及發聘一級單位評估項目各一項以上即可，例如 2 年內科技部補助執行計畫及達到院一項指標，即可經過系、院、校三級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改聘為編制內專任教師。所以以上只要在第 2 年的下學期教師評鑑前完成即可。

經濟學系 林士全助理教授

校長、大家好！依專案教學人員聘任辦法，約聘專任助理教授的聘期至多是 2 年，第 3 年才能轉成編制內專任教師。這與我當初面試時候得到的訊息不太一樣，我想詢問一下，是否有機會在 1 年之內轉為編制內助理教授？建議針對表現優秀、1 年內就達標者，在第 2 年就可轉為編制內專任助理教授！謝謝。

人力資源處 林宜男人資長答復

不曉得您面試的時候系所是如何說明的，但基本上是以人資處的說明為正式內容。因此，必須第 3 年才有機會轉為編制內專任教師，第 2 年目前是沒有機會的。目前不管是國立或私立學校，新聘教師幾乎都以專案教師或短期約聘專任教師聘任，已經很少直接聘為編制內專任教師。最主要是約聘多了 2 年的觀察時間，各位這麼優秀，能夠通過嚴格的三級三審進入淡江，基本上不用太擔心。其實本校教師評鑑門檻，校、院所設定的指標都不會太難，只要各位依規定進行教學、研究及配合系所活動，第 3 年轉為編制內教師是樂觀其成的，除非各位不正常授課、不做研究、不提計畫，所以請大家安心。

主席 葛校長煥昭結語

大家最關心的幾乎都是約聘相關的問題。其實無論是約聘助理教授或是編制內助理教授，都有 8 年條款的規定，不進行計畫、不發表論文，就沒辦法升等，學系所訂的條件都是很基本的，雖然列出很多評鑑項目，只要老師們依規定進行教學、研究工作，及參與系務活動，不能說非常容易，但絕對不難！

座談會結束後，還有安排在座的主管與新聘教師們一起合照，合照後也會一起午餐，老師們若還有想了解的事情，也可以在餐會上提出。最後祝福大家，未來在淡江的教學、研究與校園生活，順利！精采！

伍、午餐（餐後校園導覽）

陸、散會（14 時）

淡江大學 108 學年度「新進職員教育訓練」紀錄

時間：108 年 9 月 2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至中午 11 時 50 分

地點：淡水校園驚聲國際會議廳(與蘭陽校園同步視訊)

主席：莊副校長希豐

紀錄：馮心萍

出席：各單位新進人員(詳簽到單)

列席：相關行政單位及授課教師(詳簽到單)

壹、開場致詞－林宜男人資長

首先歡迎各位加入淡江大學的團隊，或許各位與學校也有著某種程度的淵源，對學校的歷史並不陌生。1950 年，創辦人創立淡江英語專科學校，是臺灣第一所私立高等學府。1980 年正名為淡江大學。淡江歷經四個波段已發展成擁有淡水、台北、蘭陽、網路等 4 個校園的綜合型大學，共有 8 個學院、25,000 餘名學生、2,000 餘位專兼任教職員工及 27 萬名校友，是國內具規模且功能完備的高等教育學府之一。現在進入第五波，我們定位為「超越」，將以淡江文化為根基，並從創辦人及歷任校長所成就的良好辦學績效出發，發揮承先啟後、承舊啟新的精神，建立優質未來大學新風貌，為邁向世界一流精緻卓越的綜合大學而努力。

今天的出席人員包括新進的約聘行政人員、約聘技工及約聘助教，今年特別增加了 iClass 系統介紹，讓每位助教能快速熟悉此系統並善加利用。也安排了本處二組組長介紹人力資源處的重點業務介紹，讓新進同仁能更清楚校內各項規定及相關的福利。還有工作技能上面的訓練如：OA、OD 系統介紹，都是工作上必須具備的技能。各位將來也會透過這些系統，接收校方的資訊。另外還有宣導性質的課程包含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性別平等教育宣導、電子社交工程及網路智慧財產權宣導及諮商輔導宣導，這些都是大家在工作上必須留意的地方。最後安排了 20 分鐘的綜合座談，由行政副校長主持，屆時大家若有任何問題歡迎提出，相信各位今天一定能有很大的收穫。

人力資源處位於行政大樓，將來各位若有任何問題，歡迎隨時前來詢問。本處同仁皆會盡力協助各位。希望大家今天能輕鬆、愉快的學習。最後，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貳、教育訓練課程(詳手冊)

- 一、人力資源處重點業務介紹(管理企劃組楊宗川組長；職能利組樂慧嵐組長)
- 二、OD、OA、iClass 系統介紹及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課程(資訊處徐翔龍組長)
- 三、性別平等教育及諮商輔導宣導課程(學務處許凱傑組長)
- 四、電子社交工程及網路智慧財產權宣導課程(資訊處蕭組長明清)

參、綜合座談

主席引言 莊副校長希豐

大家好!我看了今年新進職員的名單其中有 19 位約聘助教；11 位約聘行政人員及 1 位約聘技工。多數的約聘助教是在今年 8 月 1 日到職，約聘行政人員則多在去年到職。早上各位聽了人力資源處、資訊處與相關單位介紹了與各位的權利義務及工作上應具備的基本技能及知識。相信今天的安排可幫助大家更快速的了解學校的行政支援。

謝謝人力資源處整理的手冊，內容非常豐富，收錄了各單位的業務報告，各位可以仔細閱讀，若有不清楚的部份，也可隨時洽詢各業務單位。現在我們把握時間，無論有什麼問題或建議，歡迎各位踴躍提出。

教務處課務組陳思婷

我是去年 9 月新進的人員，任職於教務處課務組，主要工作是櫃台服務，協助學生選課相關事務，由於新生對選課的連結及系統操作較生疏，未來我們將調整提供給新生的新生包內容，讓新生能更簡單明確的運用相關資訊。

莊希豐副校長答復

在本週四及週五新生訓練上也可請教務處再說明一下。

品質保證稽核處黃雅琪

我的業務主要是品管圈的培訓及教育訓練，另外還負責舉辦教育品質委員會及各類管考事項。因學校的相關規定都是依照勞基法，我很放心，沒有什麼問題。

數學系助教張弘陵

我是去年 9 月到職的助教，我非常鼓勵新進助教使用 iClass，它是一個還不錯的系統，現在學生慣用手機，可直接於系統上發通知信，便於學生接收訊息。

有關電子社交工程的演練及防範，資訊處是否可以辦訓練講座，讓同仁知道如何防範。

方才教務處的同仁提到新生對學校相關資訊的連結及系統操作不熟悉，是否可請相關單位再強化系統連結的說明。

資訊處蕭明清組長答復

關於新生對本校各網站網址搜尋不易問題，在學校首頁的右上角有不同身份類別之連結，新生可點選學生的連結進入，即可看到學生常用連結及校園各類相關資訊。也請助教於上課時宣導一下。

至於電子社交工程如何防範，請同仁養成良好習慣，收到信件若需要點擊連結前，請先把滑鼠移到連結上，看左下角顯示的實際網址是否正常，例如：學校的網址是帶.tku.edu.tw，詐騙者假造一個很相像網址如.tku.edu.taiwan，若沒有仔細看，點進去就可能會被惡意攻擊，請大家在點擊網站連結時看一下網址，不明的網址就不要任意點擊。

資管系助教謝岱融

我也非常鼓勵新進助教使用 iClass，iClass 可以很明確的將訊息傳遞給學生，不用再另創 Line 群組，但要特別提醒大家，若在 iClass 上置放教材，要注意智慧財產權的問題，如書商提供的上課教材沒有授權，是會有侵權的問題，所以，要跟書商索取授權書，這樣才不會有侵權的問題。

莊希豐副校長結語

今天大家也分享了很多工作上的經驗，今後，若有任何問題，也都可以透過各種管道提出來，再次歡迎各位的加入。

肆、教育訓練結束（11:50）

校聞

- 一、8月6日，土木系邀請中南大學王漢封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粒子圖像速度場儀 PIV 的特性與應用」。
- 二、8月6日，日文系接待大谷大學浦山あゆみ博士蒞系參訪，商談交換留學事宜。
- 三、8月12至16日，物理系於淡水校園舉辦「第十屆海峽兩岸統計物理研討會」，進行59場專題演講，超過100人與會。
- 四、8月13至16日，物理系於溪頭舉辦「第十屆X光科學暑期學校」，邀請兩岸學者進行18場專題演講，超過100人與會。
- 五、8月13日，經濟系接待安徽青年聯合會等11人蒞校參訪，由系主任林彥伶率領本系學生進行交流及綜合座談。
- 六、8月21日，師培中心邀請新北市鶯歌國中張俊峰校長演講，講題為「教師甄試準備」。
- 七、8月22日，日文系接待日本大學文理學院山口守、田中ゆかり、坂本惠、中國語中國文化學系張群麗教授及文理學院教務入學負責單位今野仁課長蒞系交流訪問。
- 八、8月26日，日文系劉長輝老師邀請日本眾議院議員高木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日本主導之國際經濟合作協定的現狀與未來展望」。
- 九、8月26日，日文系劉長輝老師邀請日本資深媒體人/自由作家/事勢評論家有木香女士蒞校演講，講題為「日本政治文化與日台關係望」。
- 十、8月29日，歷史系舉辦2019宋遼金元史教學與研究工作坊，邀請中國西北大學、香港中文大學、香港嶺南大學及國內大學教授共30人參加。
- 十一、9月1日，師培中心邀請台北馬偕醫院職能治療師彭可佳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十二年國教差異化教學－認識學障學童」。
- 十二、9月2日，日文系接待京都女子大學現代社會學部松本充豐教授等師生共7名蒞系與本系學生進行交流，由富田哲老師負責接待。
- 十三、9月4日，遠距中心邀請君邑資訊有限公司王錦宏講師擔任「108(1)數位教材輕鬆做-EverCam 簡報錄影實作」研習活動講師。
- 十四、9月5、6日，學務處諮輔組邀請新北市諮商心理師公會王淑瑤總幹事蒞校演講，講題為「什麼是心理諮商」。
- 十五、9月5日，校長於會客室由莊希豐行政副校長及校友服務暨資源發展處楊淑娟執行長陪同會見淡江大學大陸校友聯誼總會莊文甫總會長、淡江大學海峽校友會黃天中會長。
- 十六、9月5日，日文系接待玉川大學茶道社西岡晶子老師、西岡英典老師、菅沢老師等師生共9人蒞系進行茶道交流，由廖育卿老師及黑島千代老師與日本文化研究社負責接待。
- 十七、9月6日，歷史系舉辦為期兩天的第11屆台日國際學術研討會-近現代東亞的跨界活動與社會變遷，會中邀請日本台灣史研究會學者與國內台灣史研究學者共14人發表學術論文。
- 十八、9月7日，日文系接待北九州高等專門學校安部力副校長等師生共4名蒞系參訪交流，由富田哲老師負責接待。
- 十九、9月7至9日，日文系接待京都橘大學野村幸一郎教授等師生共41名蒞系進行研習。
- 二十、9月8日，大傳系邀請台師大全人教育中心服務學習反思引導員王建傑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廣播創意開發活動－團體動力」。
- 二一、9月9日，校長於會客室由日本語文學系彭春陽副教授陪同會見日本麗澤大學堀內一史(Horiuchi Kazunobu)副校長。
- 二二、9月9日，日文系接待中央大學經濟學部赤羽淳教授等師生23名蒞系與本系學生進行交流，由富田哲老師負責接待。
- 二三、9月9日，日文系接待 Office M-File 跡部仁司先生蒞系拜訪，商談產學合作事宜。
- 二四、9月9日，日文系接待鳴門教育大學小澤大成副校長、田中大輝副教授、崔智培先生等蒞系參訪。
- 二五、9月9日，日文系彭春陽老師麗澤大學堀內一史副校長蒞校演講，講題為「向孔子學習」。
- 二六、9月10日，日文系接待京都橘大學野村幸一郎教授、教務處藤井菜旭老師等師生共23名蒞系與本系學生交流參訪。
- 二七、9月12日，水環系邀請美國華盛頓大學 GREGORY V. KORSHIN 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Electrochemical Methods to Degrade Environmental Contaminants: Promise and Challenges」。
- 二八、9月12日，外語學院邀請日本同志社大學山內信幸教授進行大師演講，講題為「因應全球化時代之語法研究：聚焦教育與研究連結點」。
- 二九、9月12日，未來所接待同志社大學田口哲也教授 108年9月9日(星期一)至12號(星期四)蒞校訪問行

程。

- 三十、9月16日，財金系邀請台灣金融研訓院吳家榮副理蒞校演講，講題為「金融科技的發展演進」。
- 三一、9月16日，日文系接待橫濱國立大學都市科學部辻大和教授等師生共9名，與本系學生進行交流，由富田哲老師負責接待。
- 三二、9月16日，外交與國際系邀請資深媒體人/翻譯家林添貴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A Profile of US Society: from Andrew Yang's Prospective」。
- 三三、9月16日，課程與教學研究所接待美國 Oral Roberts University(ORU)副校長 Dr. Kathaleen Reid-Martinez 及華人部主任蒞校進行學術交流，洽談國際移地學習和文化交流活動，當日並赴淡江高中進行文化參訪。
- 三四、9月17日，物理系邀請成功大學物理系張泰榕 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 Topological materials and its geometric phase effect 」。
- 三五、9月17日，土木系邀請聯合大地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技術部協理劉安強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邊坡工程的維護與管理」。
- 三六、9月17日，戰略所邀請航空最前線雜誌採訪編輯許劍虹，講題為「新加坡空軍採訪之旅」。
- 三七、9月17日，師培中心邀請新北市福營國中黃芳妤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修習教育學程的準備」。
- 三八、9月18日，化材系邀請國鼎生物科技溫武哲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塑膠產業如何工作成功」。
- 三九、9月18日，日本政經所邀請國立琉球大學法文學部戶谷義治教授及學生12位、國立佐賀大學經濟部兒玉弘教授及學生13位、國立北海道大學法學部徐行教授、孫友蓉教授及學生3位蒞校訪問。
- 四十、9月18日，師培中心邀請新北市福營國中李文旗校長蒞校演講，講題為「學校現場實務」。
- 四一、9月19、25日，學務處生輔組邀請綠色公民行動聯盟陳建志講師蒞校，實施校外服務學習專業培訓課程。
- 四二、9月19日，化學系邀請工研院化工所研究員陳立基蒞校演講，講題「高值光電材化產業」。
- 四三、9月19日，會計系邀請張正道會計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安永的審計進行式」。
- 四四、9月19日，商管碩士在職專班林谷峻執行長接待美國德州大學阿靈頓分校副校長 Dr. Dan Himarios 等教授蒞校參訪交流。
- 四五、9月19日，大陸所邀請台灣大學土木學系教授李鴻源蒞校演講，講題為「台灣必須面對的真相及解決方案」。
- 四六、9月20日，經濟系邀請 Mr.Host 葛良駿創辦人蒞校演講，講題為「Airbnb 引領的電商創業潮」。
- 四七、9月20日，師培中心邀請新北市竹圍高中吳宗珉校長蒞校演講，講題為「教師甄試之準備」。
- 四八、9月20日，教科系接待瓜地馬拉葛梅斯大使來訪，由李世忠主任及鍾志鴻老師接待。
- 四九、9月21日，學務處諮輔組邀請新北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成年人家庭暴力保護扶助組錢淑真組長、性侵害保護扶助組劉怡秀督導蒞校演講，講題為「整裝待發伴非行—社政通報處遇方案與流程」研習。
- 五十、9月23日，電機系邀請台灣雲暉公司產品開發部許書愷高級電子工程師蒞校演講，講題為「高速率光收發模組介紹」。
- 五一、9月23日，外交與國際系邀請前駐紐西蘭秦日新大使蒞校演講，講題為「Foreign Policy of R.O.C. on Taiwan」。
- 五二、9月23日，文錙藝術中心舉辦「淡水、海洋與生態詩畫聯展」開幕式，邀請參展藝術家李玉梅、李再儀、林純如、洪上翔、唐幼玲、張台瓊、張旭光、張維倫、張璐瑜、郭紋秀、傅 鈺、馮文星、黃焉蓉、楊 侖、蔡瑞成、鄭劍秋、鄭質蘭、蘇玫仰等蒞臨現場。
- 五三、9月24日，校長於會客室會見熊貓講者美國 RIDEBACK 製片公司林暉(Dan Lin) 首席執行長。
- 五四、9月24日，中文系邀請作家利文祺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七年級怎麼編詩？」
- 五五、9月24日，文學院邀請美國知名製片公司 RIDEBACK 首席 CEO 林暉先生擔任淡江大學張創辦人建邦博士暨張姜文錙伉儷熊貓講座開講人，演講主題：「成功的三個關鍵：創新、合作與共享」(The 3 Keys to My Success: Creativity, Collaboration and Community)。
- 五六、9月24日，歷史系邀請美國知名製片公司 RIDEBACK 首席 CEO 林暉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從哈佛到好萊塢：跨域思考與經營哲學」。
- 五七、9月24日，建築系邀請 22 design studio 工業設計師游聲堯蒞校演講，講題為「水泥禪藝術」。
- 五八、9月24日，土木系邀請台北土木技師公會理事莊均緯學長蒞校演講，講題為「談土木工程의過去、現在與未來」。
- 五九、9月24日，電機系邀請 NOKIA 台灣區總監馮國璋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擁抱 5G，迎接人工智慧物聯網時代」。

- 六十、9月24日，產經系邀請台灣經濟研究院研究六所徐慶柏組長蒞校演講，講題為「政府政策如何協助金融科技發展」。
- 六一、9月24日，戰略所邀請報導者記者楊智強，講題為「香港採訪觀察」。
- 六二、9月24日，教育政策與領導研究所配合高教深耕計畫「大手牽小手」系列活動-當「108新課綱之高中校訂課程」遇上「大學學習歷程」座談會，提供高中端與大學端的對話平台，邀請永平高中師生團隊蒞校，會後進行淡水校園走訪活動。
- 六三、9月25日，資圖系邀請104資訊科技王派桓資深研究總監蒞校演講，講題為「使用者體驗設計」。
- 六四、9月25日，化材系邀請前三商電腦公司陳邦彥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你準備好了沒？」。
- 六五、9月25日，國企系邀請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徐瑾怡業務代表蒞校演講，講題為「葡萄王企業分享」。
- 六六、9月25日，管科系邀請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蕭育軍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陶土的故事~HCG簡介」。
- 六七、9月25日，學務處生輔組邀請淡水流浪動物之家余昌吉醫師蒞校，實施校外服務學習專業培訓課程。
- 六八、9月26日，校長於會客室會見國立臺灣大學生物產業傳播暨發展學系、中原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洪泰雄兼任助理教授。
- 六九、9月26日，化學系邀請保來得公司副課長陳文豪蒞校演講，講題「保來得集團簡介」。
- 七十、9月26日，機械系邀請先構技研陳昱均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網宇實體系統之應用】
- 七一、9月26日，會計系邀請賴冠仲總裁蒞校演講，講題為「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之發展現況」。
- 七二、9月26日，統計系邀請中央研究院陳君厚所長蒞校演講，講題為「矩陣視覺化與其應用」。
- 七三、9月26日，大陸所邀請85度C大陸區執行副總經理邱志宏蒞校演講，講題為「劇變下台商服務業發展之商機與挑戰」。
- 七四、9月26日，教科系邀請優秀校友陳彥智蒞校進行畢業專題培訓，教授「Adobe After Effects」。
- 七五、9月27日，大傳系邀請大數據(股)公司林慧珍營運長蒞校演講，講題為「第一志願當 youtuber?!『想法』才是關鍵」。
- 七六、9月27日，資工系邀請叡揚資訊整合服務事業群蘇守謙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踏入服務業的第一步 - 從專業的自我呈現開始」。
- 七七、9月27日，經濟系邀請言果學習鄭均祥創辦人蒞校演講，講題為「如果，培訓比手遊更好玩？」。
- 七八、9月27日，經濟系邀請王道銀行執行副總經理暨企業金融事業執行長林一鋒蒞校演講，講題為「銀行企業金融實戰」。
- 七九、9月28日，國企系邀請法商萊雅專業醫學美容事業部詹千慧前亞太總監蒞校演講，講題為「Consumer insight 案例分享」。
- 八十、9月28日，課程與教學研究所邀請香港樂施會資深講師王嘉敏蒞校，並主持世界公民教育工作坊--全球化下的速食時裝。
- 八一、9月28日，學務處學發組邀請卡樂思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莊舒涵總監蒞校，帶領教學助理教學專業課程研習營工作坊，主題為「教學設計力」。
- 八二、10月1日，大傳系邀請邀請從暑期開始上映的《下半場》電影新片蔡坤霖編劇、陳俊宏剪接師蒞校演講，講題為「以新片《下半場》為例談影像敘事策略」。
- 八三、10月1日，資傳系邀請五花鹽雜誌吳建興負責人蒞校演講，講題為「原創雜誌與專題報導」。
- 八四、10月1日，物理系邀請巴西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of Physics 的 Riccardo Sturani 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Gravitational wave astronomy: a field theory perspective」。
- 八五、10月1日，土木系邀請淡江大學土木系榮譽教授吳朝賢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許我一個未來」。
- 八六、10月1日，水環系邀請國立成功大學環境工程學系吳怡儒博士後研究員蒞校演講，講題為「Feasibility and Functional Microorganism Communities in Biological C, N, S Removal Processes of TFT-LCD Wastewaters」。
- 八七、10月1日，產經系邀請長庚大學工商管理學系與通識教育中心王光正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台灣的經濟發展與產業特色」。
- 八八、10月1日，資管系邀請財金資訊公司營運部陳淑媚組長蒞校演講，講題為「金融業導入區塊鏈技術應用之實務分享」。
- 八九、10月1日，戰略所邀請聯合報國際新聞中心召集人張佑生，講題為「假新聞年代的國際事務觀察」。
- 九十、10月1日，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邀請擺渡人生設計呂亮震執行長蒞校演講，講題「探索工作風格(I)」
- 九一、10月1日至4日，物理系於淡水校園舉辦「2019台北國際重力波研討會」，台美日義德法及蘇格蘭7

國專家學者進行 20 場演講，超過 70 人與會。

- 九二、10 月 2 日，資圖系邀請國防部政務辦公室史政編譯處呂智惠專門委員蒞校演講，講題為「資訊架構與網站標籤設計」。
- 九三、10 月 2 日，化材系邀請旭正隆股份有限公司魏建隆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3D 列印技術簡介」。
- 九四、10 月 2 日，國企系邀請同駿有限公司陳有為董事長蒞校演講，講題為「電商經營實務分享」。
- 九五、10 月 2 日，管科系邀請漢宏國際物流有限公司周建文董事長蒞校演講，講題為「企業經營 4.0 與職場新思維」。
- 九六、10 月 3 日，中文系邀請華梵大學中文系林素玟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即身涵德、以體踐禮——《禮記》的身體美學」。
- 九七、10 月 3 日，資傳系邀請樂乎乎工作坊詹嘉華創意統籌蒞校演講，講題為「裝置、表演與創作心念」。
- 九八、10 月 3 日，化學系邀請保來得公司課長黃維彬蒞校演講，講題「粉末冶金工程師的養成教育與實務分享」。
- 九九、10 月 3 日，會計系邀請楊淑卿會計師蒞校演講，講題為「一路走來的感恩人生」。
- 一〇〇、10 月 3 日，運管系邀請嘉里大榮物流總務處總務長胡明昌蒞校演講，講題為「人物採訪原理與實務」。
- 一〇一、10 月 3 日，大陸所邀請社團法人台灣服務業發展協會總顧問李培芬蒞校演講，講題為「2018 中國美好生活 100 品牌及美好 30 城」。
- 一〇二、10 月 3 日，未來所接待 Gadjah Mada 大學 Vissia Ita Yulianto 教授 108 年 10 月 3 日(星期四)至 9 號(星期三)蒞校訪問行程。
- 一〇三、10 月 3 日，學務處生輔組邀請台灣蝴蝶保育學會吳瑞生講師蒞校，實施校外服務學習專業培訓課程。
- 一〇四、10 月 4、23 日，學務處生輔組邀請交通部公務人員協會孔繁麟講師蒞校，實施校外服務學習專業培訓課程。
- 一〇五、10 月 4 日，大傳系邀請邀請聯合報系願景工作室策略長暨聯合報新聞部副內容長何振忠蒞校演講，講題為「從媒體公益到公益媒體」。
- 一〇六、10 月 4 日，資工系邀請精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恆逸教育訓練中心馮智偉專任講師蒞校演講，講題為「資訊安全威脅與防護」。
- 一〇七、10 月 4 日，經濟系邀請三生有幸郭峻堯創辦人蒞校演講，講題為「與時俱新的台灣茶業」。
- 一〇八、10 月 4 日，經濟系邀請國泰世華銀行張齊家協理蒞校演講，講題為「當今財管業務現」。
- 一〇九、10 月 4 日，外交與國際系邀請馬來西亞國民大學(UKM)馬來西亞與國際研究所研究員 Dr.Wai Weng Hew 蒞校演講，講題為「Cultural Politics in Malaysia and Indonesia(馬來西亞與印尼的文化政治)」。
- 一一〇、10 月 4 日，未來所接待 QSuper Superannuation Fund Relationship Manager Peter Moorhouse 108 年 10 月 4 日(星期五)蒞校訪問行程。
- 一一一、10 月 4 日，學務處衛保組邀請友華生技鐘子皓藥師蒞校演講，講題為「戀愛避修課與愛滋防治」。
- 一一二、10 月 7 日，大傳系邀請聲勢數位音樂公司負責人，同時也是作曲、編曲、配樂家—徐儀芳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數位音樂製作與成音」。
- 一一三、10 月 7 日，資傳系邀請精英公關集團張志聖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創造共鳴，才有影響力—社群操作實務分享」。
- 一一四、10 月 7 日，物理系邀請越南河內教育大學物理學院 Luc Huy Hoang 院長蒞校演講，講題為「AWO (A: Mn, Bi···) nanomaterials: synthesis, properties and applications」。
- 一一五、10 月 7 日，化材系邀請逢甲大學化工系李亦宸助理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3D Bioprinting and Serum Components for the Applications in Neural Tissue Engineering」。
- 一一六、10 月 7 日，電機系邀請鏡鈦科技獨立董事兼五甫科技執行長潘照成蒞校演講，講題為「簡報技巧」。
- 一一七、10 月 7 日，日文系曾秋桂主任接待日本 ASTMIL CORP.CEO 武田雄己彥先生，商談產學合作事宜。
- 一一八、10 月 7 日，拉美所邀請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秘書室梁晉豪主任蒞校專題演講，講題為「我拉美邦交國與台灣關係的轉變」。
- 一一九、10 月 7 日，外交與國際系邀請政大傳播學院陳儀芬研究員蒞校演講，講題為「Women Image & Happiness in Advertisement」。
- 一二〇、10 月 7 日，未來所邀請行政院科技會報區域創生態辦公室的戴元峰執行長蒞校演講，講題為「科技創新轉型與挑戰」。
- 一二一、10 月 8 日，中文系邀請樂 SOUL café&bistro 專業侍酒師邱爾立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台北巷弄裡發現文創——談餐酒館的飲食文化」

- 一二二、10月8日，中文系邀請國家教育研究院測驗及評量研究中心博士後研究人員陳毓欣女士蒞校演講，講題為「創新國文教學、深耕文創基石－兼談國語文評量新方向」。
- 一二三、10月8日，物理系邀請中央研究院應用科學研究中心關肇正 研究員蒞校演講，講題為「Computational Modeling of Quantum Resonances in Nanostructures」。
- 一二四、10月8日，土木系邀請中原大學土木系助理教授連立川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BIM 與 UAS 在老舊建築外牆翻修與工程備標之應用」。
- 一二五、10月8日，產經系邀請台灣地理資訊中心董建宏董事長蒞校演講，講題為「前瞻基礎建設、社會發展評估與地理資訊技術的應用」。
- 一二六、10月8日，戰略所邀請大愛電視新聞部記者許斐莉，講題為「敘利亞難民專題」。
- 一二七、10月8日，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邀請擺渡人生設計呂亮震執行長蒞校演講，講題「探索工作風格(II)」。
- 一二八、10月8日，教育政策與領導研究所邀請戎培芬及唐光華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台灣 home schooling 之路與未來展望」。
- 一二九、10月8日，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邀請諮商心理師朱士炘蒞校演講，講題為「婚姻相處的哲學」。
- 一三〇、10月8日，學務處生輔組邀請華山基金會吳孟澤講師蒞校，實施校外服務學習專業培訓課程。
- 一三一、10月9日，資圖系邀請聖傑國際數位科技有限公司張瞬傑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VR 與 AR 的應用」。
- 一三二、10月9日，化材系邀請尚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白陽泉董事長、十大環保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水影人生」。
- 一三三、10月9日，電機系邀請台灣科技大學電子系特聘教授兼產學長邱煌仁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產學合作分享」。
- 一三四、10月9日，國企系邀請富邦華一銀行零售業務部郭祐奴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中美貿易下中國金融市場的觀察與因應」。
- 一三五、10月9日，財金系邀請玉山銀行王智群科長蒞校演講，講題為「實習說明會」。
- 一三六、10月9日，風保系邀請新光產物蔡士賢副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風險管理實施之案例分析」。
- 一三七、10月9日，風保系邀請新光產物林廷勳副理蒞校演講，講題為「健康傷害險理賠實務」。
- 一三八、10月9日，資管系邀請資策會資深產業分析師兼經理韓揚銘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從新興人工智慧技術看產業應用趨勢」。
- 一三九、10月9日，管科系邀請台灣宅配通總經理徐慶懿蒞校演講，講題為「掌握情緒密碼，開啟智慧人生」。
- 一四〇、10月14日，化材系邀請中央大學化材系劉振良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Spray-Coating Process for Perovskite Solar Cells Application」。
- 一四一、10月14日，電機系邀請先構技研公司陳昱均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數位工廠-虛實整合規劃」。
- 一四二、10月14日，拉美所邀請中美經濟合作策進會理事長、前外交部長歐鴻鍊先生蒞校專題演講，講題為「中華民國對外政策之演變及與拉美關係」。
- 一四三、10月14日，學務處諮輔組邀請初色心理治療所蘇益賢臨床心理師蒞校演講，講題為「淺談憂鬱與自殺防治守門人概念」。
- 一四四、10月15日，校長於淡水魚藏海鮮宴會廣場宴請姊妹校安徽滁州學院副校長兼花鼓藝術團團長吳開華。
- 一四五、10月15日，物理系邀請臺大凝態中心 Michitoshi Hayashi 研究員(主任)蒞校演講，講題為「A first principle study of terahertz vibrational spectroscopy of materials」。
- 一四六、10月15日，土木系邀請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員沈文成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鋼筋混凝土建築物-耐震評估與補強」。
- 一四七、10月15日，國企系邀請中華航空林忠賢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航空業工作人員派駐國外對跨文化衝擊之經驗分享」。
- 一四八、10月15日，國企系接待國際姊妹校 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y, Northridge (CSUN)國際處專員 Boris Polotzek 蒞校訪問，由系主任孫嘉祈率領本系同仁進行交流。
- 一四九、10月15日，教育政策與領導研究所辦理『未來學設計思考』在高中及大學的發展。邀請三民高中教師社群交流討論，讓高中教師對未來學有新的認識。
- 一五〇、10月15日，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邀請擺渡人生設計林俊宏知識長蒞校演講，講題「產業、企業與職業內涵」。
- 一五一、10月16日，中文系邀請作家吳鈞堯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書街、編輯檯以及一個男人」。

- 一五二、10月16日，資圖系邀請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系統資訊科傅俊淇館員蒞校演講，講題為「iBeacon在圖書館的應用」。
- 一五三、10月16日，化材系邀請聯華實業公司景虎士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正視人生階段的每一角色」。
- 一五四、10月16日，風保系邀請新光產物葉日進副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保險商品開發實務」。
- 一五五、10月16日，管科系邀請野夫咖啡黃瑞志創辦人蒞校演講，講題為「跨業：科技與咖啡」。
- 一五六、10月16日，日文系中村香苗老師邀請安部祥史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日本企業在台灣市場的發展策略」。
- 一五七、10月16日，歐洲所邀請國立政治大學俄羅斯研究所魏百谷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台俄經貿關係的過去現在與未來」。
- 一五八、10月17日，校長於華國大飯店宴請「滁州學院花鼓藝術團」師生一行21名。
- 一五九、10月17日，中文系邀請策展人黃亞歷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為何現代，如何共時--談《日曜日散步者》和「共時的星叢」。
- 一六〇、10月17日，化學系邀請保來得公司副課長葉鴻彥蒞校演講，講題「粉末冶金工程介紹與智慧生產」。
- 一六一、10月17日，機械系邀請福裕公司研發部張哲華協理蒞校演講，講題為【智慧工具機】
- 一六二、10月17日，國企系接待國際姊妹校 University of Michigan-Flint 國際處專員 Clement Chen 蒞校訪問，由系主任孫嘉祈率領本系同仁進行交流。
- 一六三、10月17日，產經系邀請臺中教育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暨 Taiwan Music Culture Association 常務理事白紀齡助理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流行音樂的產業經濟」。
- 一六四、10月17日，會計系邀請江曉苓會計師蒞校演講，講題為「會計人的生涯規劃」。
- 一六五、10月17日，統計系邀請中央研究院謝淑惠副研究員蒞校演講，講題為「Regression analysis of randomized response data: multi-level model and crossed model」。
- 一六六、10月17日，公行系邀請我們是幸福床店有限公司吳姿瑩副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歡迎面對人生！給大學生的實用建議」。
- 一六七、10月17日，大陸所邀請中華港澳之友協會副秘書長蕭督園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中國大陸招攬台青赴陸創業就業概況」。
- 一六八、10月17日，文錙藝術中心邀請音樂家李易與其團隊於文錙音樂廳舉辦跨界小提琴音樂會。
- 一六九、10月17日，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邀請台北藝術大學建築與文化資產研究所舜副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自然法則與文藝復興建築」。
- 一七〇、10月17日，美國姊妹校西佛羅里達大學(University of West Florida)國際長 Ms. Rachel Hendrix、師培與教育領導學系主任 Prof. Guofang Wan 一行2人蒞校參訪，由圖書館數位資訊組李素真小姐接待圖書館導覽。
- 一七一、10月17日，學務處諮輔組邀請新竹市學生輔導中心顏辰珊諮商心理師蒞校演講，講題：「相愛練習曲-有話好好說？」及「相愛練習曲-如何面對侵蝕關係的不安？」。
- 一七二、10月18日，中文系邀請兒童文學作家王金選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童詩的創作與賞析」。
- 一七三、10月18日，大傳系邀請蘋果日報文創中心李碧蓮主任演講，講題為「進入新聞圈，你準備好了嗎？」。
- 一七四、10月18日，資工系邀請台灣璞育文教發展協會黃雅聖理事長蒞校演講，講題為「畢業之後~才是學習的開始~」。
- 一七五、10月18日，經濟系邀請新光人壽吳承翰處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如何擁有一個出色的金融壽險職涯」。
- 一七六、10月18日，師培中心邀請復興實驗中學劉羅鈞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教檢準備」。
- 一七七、10月18日，師培中心邀請新北市金山高中賴來展校長蒞校演講，講題為「教師甄試之準備」。
- 一七八、10月18日，師培中心邀請新北市南山高中莊淮芬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國文科教材教法新趨勢」。
- 一七九、10月18日，師培中心邀請臺北市復興高中江明峯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數學科教甄實務經驗分享」。
- 一八〇、10月19日，國企系邀請東方廣告侯榮惠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IMC 實務案例分享」。
- 一八一、10月21日，歷史系邀請荷蘭 Groningen 大學講師 Tim Riswick 蒞校演講，講題為「History, what is it good for? Using sources」。
- 一八二、10月21日，化材系邀請北醫大奈米醫學工程研究所楊正昌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Phase Transformations and Chemical Ligation of Silk Protein Polymers」。
- 一八三、10月21日，電機系邀請台灣半導體研究中心柯鈞琳研究員蒞校演講，講題為「CMOS amplifier design for millimeter-wave and beyond」。
- 一八四、10月21日，電機系邀請資策會產品經理何丞堯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區塊鏈技術應用與發展」。

- 一八五、10月21日，英文學系邀請弋果臺灣總部運營輔導部經理彭琪媛小姐蒞校演講，講題為「品牌服務力」。
- 一八六、10月21日，戰略所邀請「歐盟智庫學者訪問團」德國學術暨政治基金會亞洲事務研究資深研究員華克博士一行9人等，出席本所舉辦之「淡江戰略論壇-當前印太戰略格局下的台海兩岸情勢」。
- 一八七、10月21日，未來所邀請行政院原民族委員會綜合規劃處雅柏魁詠副處長蒞校演講，講題為「我們共同的未來：原住民族觀點」。
- 一八八、10月21日，遠距中心邀請銘傳大學應用中國文學系侯羽種助理教授擔任「實務驅動數位培力工作坊(一)：數位教學應用-教學實踐研究之經驗分享」研習講者。
- 一八九、10月22日，校長於會客室會見熊貓講者韓國國家汽車發展協會主席、韓國西江大學教授 Dr. Yong Jin Kim。
- 一九〇、10月22日，中文系邀請詩人愛羅女士蒞校演講，講題為「圖文創意表達：以手機攝影為例」
- 一九一、10月22日，中文系邀請室內設計師陳皓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穿梭在文學、設計與商業之間——我的文創生涯」
- 一九二、10月22日，文學院邀請荷蘭奈梅德堡德大學前副校長、社會與人口歷史學教授 Dr. Theo L. M. ENGELEN，擔任本院國際大師演講，講題為：「荷蘭與歐洲高等教育的過去、現在、未來」(Higher education in the Netherlands and Europe: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 一九三、10月22日，歷史系邀請荷蘭奈梅亨拉德堡大學前副校長、教授 Theo L. M. ENGELEN 蒞校演講，講題為：「The European Union United in diversity」。
- 一九四、10月22日，物理系邀請國立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林俊良助理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Spectroscopic studies of layered topological materials」。
- 一九五、10月22日，數學邀請 Professor N.Balakrishnan(University of Canada)蒞校演講，講題為「Reliability Modelling and Assessment of a Heterogeneously Repaired System with Partially Relevant Recurrence Data」。
- 一九六、10月22日，土木系邀請萊茲特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澤淞專案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萊茲特，來自淡江的[我們有 BIM]」。
- 一九七、10月22日，國企系邀請金融研訓院楊博凱所長蒞校演講，講題為「大型公民營機構就業市場分析」。
- 一九八、10月22日，資管系邀請台北城市科技大學資管系鄭哲斌副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開放資料建置處理與應用」。
- 一九九、10月22日，戰略所邀請壹傳媒數位發展部總監陳建勳，講題為「媒體數位轉型下的國際新聞內容策略」。
- 二〇〇、10月22日，外交與國際系邀請國立政治大學政治學系蘇彥斌副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Designing Comparative Research」。
- 二〇一、10月22日，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邀請擺渡人生設計林俊宏知識長蒞校演講，講題「生涯規劃平台介紹與應用」
- 二〇二、10月22日，全球發展學院邀請雲朗觀光集團盛治仁總經理蒞校進行大師演講，講題為「On Leadership and Innovation」。
- 二〇三、10月22日，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中華企業交流協會陳瑞貴顧問演講，講題為「親密關係的營造與技巧」
- 二〇四、10月23日，中文系邀請中興大學中文系林淑貞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織女形象的顛覆與悖異 -- 唐小說〈郭翰〉對神話傳說之沿承與新創」。
- 二〇五、10月23日，資傳系邀請新加坡商艾得克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喬檣產品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第一次飛無人機就上手」。
- 二〇六、10月23日，化材系邀請前中油公司越南潤滑油公司總經理呂立仁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觸媒在煉油工業應用」。
- 二〇七、10月23日，管科系邀請勞動部退休司視察白明珠委員蒞校演講，講題為「從勞退自提談退休經濟規劃」。
- 二〇八、10月23日，師培中心邀請臺北市南門國中周錦堯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班級經營的策略與實務」。
- 二〇九、10月23日，文錙藝術中心舉辦「世紀紅顏傳奇-2019 押花大展」開幕式，邀請本校駐校藝術家顧重光老師、沈禎老師，參展藝術家丁紹芬、吳靜榆、李淑洋、施雅嫻、莊美嘉、莊婉倩、許麗萍、陳永芬、陳琬棋、陸桂英、游家閩、黃子純、楊秋玉、楊靜宜、韓東美等蒞臨現場。
- 二一〇、10月23日，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邀請三十舞蹈劇場駐團編舞與舞團指導張秀萍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情緒與表達：舞蹈工作坊暨講座」。
- 二一一、10月24至25日，數學系舉辦 Internatioanl Conference on Biomathematics and Biostatistics 國際研討會，

會中邀請法加日等三國國際學者與會，共約 70 人出席，發表 14 篇相關論文。

- 二一二、10 月 24 日，中文系邀請成功大學中文系葉海煙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莊子哲學的理論建構與意義解構」。
- 二一三、10 月 24 日，資傳系邀請愛迪斯科科技林景瑞創意總監蒞校演講，講題為「互動藝術與設計的發展」。
- 二一四、10 月 24 日，化學系邀請永光化學公司副總經理周德綱蒞校演講，講題「特用化學品介紹(含染料、光安定劑、電子化學、奈米化學等特用化學品)」。
- 二一五、10 月 24 日，機械系邀請泰國農業大學工學院長 Assoc. Prof. Dr. Peerayuth Charnsethikul、工學院學務與研究主任 Assoc. Prof. Dr. Weeracha Chaiworapuek 蒞校演講，講題為【泰國工業發展與工程教育】
- 二一六、10 月 24 日，資工系邀請思偉達創新科技鄧萬偉執行長蒞校演講，講題為「區塊鏈世界的現在過去與未來，現行如何應用在數據資安」。
- 二一七、10 月 24 日，會計系邀請 Benjamin Wong, Becker Professional Education 國際事務總監陸秀麗 (Christina), Becker 台灣總代理暨捷進顧問公司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會計產業大進化-你準備好了嗎？」。
- 二一八、10 月 24 日，資管系邀請安華聯網科技研究發展處黃冠男副理蒞校演講，講題為「新科技伴隨資訊安全威脅」。
- 二一九、10 月 24 日，日文系李文茹老師邀請早稻田五味泷典嗣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戰爭文學與歷史—探討坂口安吾」。
- 二二〇、10 月 24 日，大陸所邀請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高級助理研究員盧宸緯蒞校演講，講題為「中國大陸招攬台青赴陸創業就業概況」。
- 二二一、10 月 25 日，大傳系邀請金馬導演曾文曾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我是這樣學習拍紀錄片」。
- 二二二、10 月 25 日，資工系邀請叡揚資訊公文暨服務管理事業處符文藻處長蒞校演講，講題為「軟體維護的價值」。
- 二二三、10 月 25 日，風保系邀請新光人壽王楨媛專案襄理蒞校演講，講題為「壽險公司投資管理實務」。
- 二二四、10 月 25 日，風保系邀請和泰產物陳素敏部長蒞校演講，講題為「保險科技在產險核保理賠等實務之應用與展望」。
- 二二五、10 月 25 日，產經系邀請東華大學經濟系陳建福副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Taking a Closer Look at Spillovers between Housing Rents and Prices: Evidence from First-tier Cities in China」。
- 二二六、10 月 25 日，經濟系邀請澎湖科大呂峻益助理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那些年我在淡江的日子—跨領域的學習歷程」。
- 二二七、10 月 25 日，日本姊妹校城西國際大學招生部額賀路嘉部長及藤崎義仁老師至本系商談雙聯學制細節。
- 二二八、10 月 25 日，英文學系邀請仁寶電腦公司業務古思慧小姐蒞校演講，講題為「職場經驗分享—從英語教學到電子代工業」。
- 二二九、10 月 25 日，師培中心邀請國際文憑組織 IBO 亞太區認證負責人 Stefanie Leong 及副經理 Peiwen Cheong 進行國際學術交流合作。
- 二三〇、10 月 25 日，學務處學發組邀請身心障礙者手足盧右家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星星的孩子，閃閃發亮」--與泛自閉症同學（自己）相處與應對技巧。
- 二三一、10 月 28 日，大傳系邀請經典雜誌攝影師劉子正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報導攝影實務」。
- 二三二、10 月 28 日，電機系邀請臺大電機系退休教授張帆人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三個數學家的故事」。
- 二三三、10 月 28 日，未來所邀請前總統府科技諮詢委員會執行秘書蒞校演講，講題為「科技創新與社會應用」。
- 二三四、10 月 28 日，學務處衛保組邀請台灣紅絲帶基金會惜惜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愛滋-去歧視」。
- 二三五、10 月 28 日，學務處諮輔組邀請樂活精神科診所劉仲彬臨床心理師蒞校演講，講題為「不是想死，而是不知該怎麼活」。
- 二三六、10 月 29 日，數學邀請葉倚任教授(高雄師範大學數學系、玉山銀行智能金融處技術副理)蒞校演講，講題為「智能金融@玉山- AI Inside, Human Outside」。
- 二三七、10 月 29 日，物理系邀請德國 Max Planck Institute for Chemical Physics of Solids 的 Zhiwei Hu 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Physics concept guides design of correlated electrocatalysts」。
- 二三八、10 月 29 日，建築系邀請劇場燈光設計師陳柏欣蒞校演講，講題為「(小四)劇場燈光設計」。
- 二三九、10 月 29 日，土木系邀請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河海工程學系陳正宗特聘講座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大學生如何發表 SCI 論文」。
- 二四〇、10 月 29 日，國企系邀請非凡電視台王璿分析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如何透過海外交流培養學生國

際移動力與世界觀」。

- 二四一、10月29日，產經系邀請台北海洋科技大學呂曜志副校長蒞校演講，講題為「5G 時代下，我國通訊設備業的機會與挑戰」。
- 二四二、10月29日，資管系邀請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產業分析師兼產品經理朱師右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Artificial Intelligence in Financial Service」。
- 二四三、10月29日，戰略所邀請天下雜誌資深記者林怡廷，講題為「『南洋』到『東南亞』的華文報導實踐，從華人共同體到現代公民主義的凝視方式」。
- 二四四、10月29日，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邀請擺渡人生設計邱俊介營運長蒞校演講，講題「求職履歷撰寫要領」
- 二四五、10月29日，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邀請馬來西亞駐華商務處處長 Soudah Msa Isa 蒞校演講，講題為「馬來西亞環境文化與經貿現況」
- 二四六、10月29日，學務處衛保組邀請三總家醫科吳政融醫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健康飲食及癌症篩檢的重要性」。
- 二四七、10月29日，學務處諮輔組邀請文化大學吳政勳心理師蒞校演講，講題為「老師！教教我怎麼正向思考！」。
- 二四八、10月30日，管科系邀請元大證券投資銀行業務部林佩宸副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多元籌資管道的資本市場」。
- 二四九、10月30日，文錙藝術中心邀請音樂家羅思容與孤毛頭樂團於文錙音樂廳舉辦「那條山路」暮秋音樂會。
- 二五〇、10月31日，校長於會客室會見熊貓講者日本近畿大學世耕石弘總務部長。
- 二五一、10月31日，中文系邀請臺北市立大學吳肇嘉副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談儒道義理之根本分別及其對理論體系的影響」。
- 二五二、10月31日，文學院邀請日本近畿大學世耕石弘總務部長擔任淡江大學張創辦人建邦博士暨張姜文錙伉儷熊貓講座開講人，第一場演講主題：「專業、苦幹與熱淚：近畿大的溝通戰略」(Professional, Hardworking and in Tears : the Communication Strategy of KINDAI University)
- 二五三、10月31日，化學系邀請永光化學公司副總經理陳思豐蒞校演講，講題「永光化學醫藥化學產品介紹」。
- 二五四、10月31日，機械系邀請新代科技陳弘真特助蒞校演講，講題為【智慧製造機聯網】
- 二五五、10月31日，電機系邀請清華大學電機系及資工系研究助理王傳崑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CVPR2019 機器人視覺挑戰賽及職場經驗分」。
- 二五六、10月31日，財金系邀請臺灣大學 IBM 量子電腦中心(IBM Q Hub at NTU)張慶瑞主任蒞校演講，講題為「AI 跨域研究工作坊」量子電腦之應用-量子人工智慧與量子金融」。
- 二五七、10月31日，會計系邀請曾國禔審計部營運長蒞校演講，講題為「新世代審計」。
- 二五八、10月31日，大陸所邀請福州在台協會榮譽會長許俊達蒞校演講，講題為「二十九載投資大陸的心路歷程」。
- 二五九、10月31日，師培中心邀請新北市樹林高中楊臻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國文科教師甄選應試準備實務及試教示範」。

人事

108 年 8 月份人事異動表

現任單位	姓名	現任職別	動態	原服務單位、職別	異動日期
	莊希豐	專任教授兼副校長		淡江時報委員會主任委員 組織異動准免兼職	108.8.1
	白滌清	專任副教授	歸還建制	品質保證稽核處稽核長暨 校務研究中心主任	108.8.1
	周子聰	專任教授	歸還建制	理學院院長	108.8.1
	邱建良	專任教授	另有任用	成人教育部執行長 組織異動准免兼職	108.8.1
	羅孝賢	專任副教授	歸還建制	總務處總務長暨環境保護 及安全衛生中心主任	108.8.1
	張鈿富	專任教授	歸還建制	學習與教學中心 執行長組織裁撤	108.8.1
化學學系	施增廉	專任教授	另有任用	任期屆滿免兼系主任	108.8.1
化學學系	陳曜鴻	專任教授	另有任用	尖端材料科學 學士學位學程主任	108.8.1
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	李柏青	專任副教授	歸還建制	任期屆滿免兼系主任	108.8.1
電機工程學系	翁慶昌	專任教授	歸還建制	機器人博士學位學程主任 暨智慧自動化與機器人中 心主任任期屆滿准免兼職	108.8.1
企業管理學系	楊立人	專任教授	另有任用	任期屆滿免兼系主任	108.8.1
會計學系	顏信輝	專任教授	歸還建制	任期屆滿免兼系主任	108.8.1
資訊管理學系	游佳萍	專任教授	歸還建制	任期屆滿免兼系主任	108.8.1
管理科學學系	曹銳勤	專任教授	歸還建制	管理科學學系主任暨經營 管理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主任任期屆滿准免兼職	108.8.1
財務金融學系	林允永	專任副教授	歸還建制	全球財務管理全英語 學士學位學程主任	108.8.1
英文學系	蔡振興	專任教授	歸還建制	任期屆滿免兼系主任	108.8.1
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	李大中	專任副教授	歸還建制	任期屆滿免兼所長	108.8.1
教育科技學系	鄭宜佳	專任副教授	歸還建制	任期屆滿免兼系主任	108.8.1
課程與教學研究所	黃儒傑	專任教授	歸還建制	任期屆滿免兼所長	108.8.1
師資培育中心	陳劍涵	專任副教授	歸還建制	任期屆滿免兼主任	108.8.1
電機工程學系	江正雄	專任教授	歸還建制	研究暨產學組組長暨建邦 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 主任辭兼職照准	108.8.1

現任單位	姓名	現任職別	動態	原服務單位、職別	異動日期
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	康世芳	專任教授	歸還建制	水資源管理與政策研究中心主任任期屆滿准免兼職	108.8.1
土木工程學系	張正興	專任教授	歸還建制	風工程研究中心主任任期屆滿准免兼職	108.8.1
大眾傳播學系	馬雨沛	專任助理教授	另有任用	淡江時報社社長組織異動准免兼職	108.8.1
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	李麗君	專任副教授	另有任用	學習與教學中心教師教學發展組組長組織裁撤准免兼職	108.8.1
教育科技學系	何俐安	專任教授	另有任用	學習與教學中心學生學習發展組組長組織裁撤准免兼職	108.8.1
資訊工程學系	王英宏	專任教授	另有任用	學習與教學中心遠距教學發展組組長組織裁撤准免兼職	108.8.1
文錙藝術中心	張炳煌	約聘教授級技術教師	聘兼		108.8.1
書法研究室		兼主任			
品質保證稽核處	張德文	專任教授兼稽核長	聘兼		108.8.1
校務研究中心		兼主任			
理學院	施增廉	專任教授兼院長暨理學院應用科學博士班主任	聘兼		108.8.1
研究發展處	王伯昌	專任教授兼研發長	聘兼		108.8.1
學生事務處	林俊宏	專任教授兼學務長	聘兼		108.8.1
總務處	蕭瑞祥	專任教授兼總務長	聘兼		108.8.1
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中心		兼主任			
財務處	陳叡智	專任副教授兼財務長	聘兼		108.8.1
覺生紀念圖書館	宋雪芳	專任副教授兼館長	聘兼		108.8.1
推廣教育處	邱建良	專任教授兼執行長	聘兼		108.8.1
董事會	黃文智	專任講師兼秘書	聘兼		108.8.1
淡江時報社	馬雨沛	專任助理教授兼社長	聘兼		108.8.1
中國文學學系	周德良	專任副教授兼系主任	聘兼		108.8.1
資訊與圖書館學系	歐陽崇榮	專任副教授兼系主任	聘兼		108.8.1
大眾傳播學系	許傳陽	專任副教授兼系主任	聘兼		108.8.1
學術試驗實習無線電臺		兼臺長			
化學學系	陳曜鴻	專任教授兼系主任	聘兼		108.8.1
尖端材料科學學士學位學程	薛宏中	專任教授兼主任	聘兼		108.8.1
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	蘇仕峯	專任副教授兼系主任	聘兼		108.8.1
航空太空工程學系	陳步偉	專任教授兼系主任	聘兼		108.8.1
機器人博士學位學程	楊維斌	專任副教授兼主任	聘兼		108.8.1
產業經濟學系	洪小文	專任副教授兼系主任	聘兼		108.8.1
數位商務與經濟		兼主任			

現任單位	姓名	現任職別	動 態	原服務單位、職別	異動日期
碩士學位學程					
企業管理學系	張雍昇	專任副教授兼系主任	聘 兼		108.8.1
會計學系	孔繁華	專任副教授兼系主任	聘 兼		108.8.1
資訊管理學系	魏世杰	專任副教授兼系主任	聘 兼		108.8.1
管理科學學系		專任教授兼系主任			
經營管理全英語 碩士學位學程	陳水蓮	兼 主 任	聘 兼		108.8.1
商管 AACSB 認證辦公室	林谷峻	專任教授兼執行長	聘 兼		108.8.1
全球財務管理全英語 學士學位學程	陳玉瓏	專任副教授兼主任	聘 兼		108.8.1
英文學系	林怡弟	專任副教授兼系主任	聘 兼		108.8.1
俄國語文學系	劉皇杏	專任副教授兼系主任	聘 兼		108.8.1
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	翁明賢	專任教授兼所長	聘 兼		108.8.1
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 全英語學士班	鄭欽模	專任副教授兼主任	聘 兼		108.8.1
教育科技學系	李世忠	專任教授兼系主任	聘 兼		108.8.1
課程與教學研究所	張月霞	專任副教授兼所長	聘 兼		108.8.1
師資培育中心	朱惠芳	專任副教授兼主任	聘 兼		108.8.1
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	武士戎	專任教授兼系主任	聘 兼		108.8.1
國際觀光管理學系 全英語學士班	葉劍木	專任副教授兼主任	聘 兼		108.8.1
全球政治經濟學系 全英語學士班	包正豪	專任教授兼主任	聘 兼		108.8.1
出版中心	歐陽崇榮	專任副教授兼主任	聘 兼		108.8.1
研究暨產學組		專任教授兼組長			
建邦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	楊立人	兼 主 任	聘 兼		108.8.1
視障資源中心	鄭東文	專任教授兼主任	聘 兼		108.8.1
風工程研究中心	羅元隆	專任副教授兼主任	聘 兼		108.8.1
數位語文研究中心	郭經華	專任教授兼主任	聘 兼		108.8.1
工程法律研究發展中心	范素玲	專任副教授兼主任	聘 兼		108.8.1
智慧自動化與機器人中心	李揚漢	專任教授兼主任	聘 兼		108.8.1
運輸與物流研究中心	溫裕弘	專任副教授兼主任	聘 兼		108.8.1
村上春樹研究中心	曾秋桂	專任教授兼主任	聘 兼		108.8.1
臨床醫學資訊系統 發展與應用研究中心	葛煥昭	專任教授兼主任	聘 兼		108.8.1
水環境資訊研究中心	張麗秋	專任教授兼主任	聘 兼		108.8.1
海洋及水下科技研究中心	劉金源	專任一般講座教授 兼 主 任	聘 兼		108.8.1
教務處教師教學發展組	李麗君	專任副教授兼組長	聘 兼		108.8.1
學務處學生學習發展組	何俐安	專任教授兼組長	聘 兼		108.8.1
資訊處遠距教學發展中心	王英宏	專任教授兼主任	聘 兼		108.8.1
歷史學系	黃建淳	專 任 教 授	申請退休		108.8.1
數學學系	吳秀芬	專 任 副 教 授	申請退休		108.8.1
化學學系	林孟山	專 任 教 授	申請退休		108.8.1

現任單位	姓名	現任職別	動態	原服務單位、職別	異動日期
土木工程學系	吳朝賢	專任教授	屆齡退休		108.8.1
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	高思懷	專任教授	屆齡退休		108.8.1
資訊工程學系	黃連進	專任副教授	屆齡退休		108.8.1
國際企業學系	詹秀蓉	專任講師	屆齡退休		108.8.1
經濟學系	江莉莉	專任教授	屆齡退休		108.8.1
統計學系	陳景祥	專任副教授	申請退休		108.8.1
歐洲研究所	郭秋慶	專任教授	屆齡退休		108.8.1
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 全英語學士班	戴萬欽	專任教授	屆齡退休		108.8.1
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 全英語學士班	林若雱	專任教授	屆齡退休		108.8.1
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 全英語學士班	柯大衛	專任副教授	屆齡退休		108.8.1
體育教學與活動組	楊繼美	專任教授	屆齡退休		108.8.1
課務組	蔡貞珠	專員兼組長	申請退休		108.8.1
會計組	吳郁章	編纂兼組長	申請退休		108.8.1
採編組	方碧玲	專門委員兼組長	申請退休		108.8.1
採編組	黃楊吟香	編審	申請退休		108.8.1
參考服務組	張素蓉	專門委員	申請退休		108.8.1
遠距教學發展組	黃鳳娥	編纂	屆齡退休		108.8.1
境外生輔導組	詹盛閔	專員兼組長	調任	招生組專員兼組長	108.8.1
採編組	蔡雅雯	編纂兼組長	調任	採編組編纂	108.8.1
課務組	蔡哲慧	專員兼組長	調任	學習與教學中心專員 兼秘書	108.8.1
招生策略中心	李美蘭	專員兼主任	調任	境外生輔導組專員 兼組長	108.8.1
資產組	許之榕	專員	調任	秘書處	108.8.1
中國文學學系	壽華民	組員	調任	文錙藝術中心	108.8.1
課務組	張富翔	組員	調任	文學院	108.8.1
參考服務組	葉蕙蘭	專員	調任	資訊與圖書館學系	108.8.1
國際企業學系	吳霖霖	專員	調任	大眾傳播學系	108.8.1
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	邱麗玉	組員	調任	建築學系	108.8.1
課外活動輔導組	駱慈愛	組員	調任	電機工程學系	108.8.1
商管碩士在職專班	駱綾	組員	調任	國際企業學系	108.8.1
總務組	羅斐文	專員	調任	產業經濟學系	108.8.1
大眾傳播學系	黃美佑	組員	調任	管理科學學系	108.8.1
校長室	陳玉芳	組員	調任	商管碩士在職專班	108.8.1
管理科學學系	楊虹智	組員	調任	英文學系	108.8.1
教育政策與領導研究所 及課程與教學研究所	葉譯璋	組員	調任	教育政策與領導研究 所及教育心理與諮商 研究所	108.8.1
文錙藝術中心	周秀芬	專員	調任	課務組	108.8.1
資訊與圖書館學系	劉佳玟	專員	調任	招生組	108.8.1
電機工程學系	吳孟香	組員	調任	課外活動輔導組	108.8.1

現任單位	姓名	現任職別	動態	原服務單位、職別	異動日期
英文學系	趙俊凱	組員	調任	諮商暨職涯輔導組	108.8.1
會計組	張主惠	專員	調任	資產組	108.8.1
校友服務暨資源發展處	謝睿挺	組員	調任	總務組	108.8.1
會計組	邱馨增	專員	調任	財務處	108.8.1
財務處	劉玉霞	專員	調任	會計組	108.8.1
預算組	葉昭旻	組員	調任	會計組	108.8.1
預算組	巫佩樺	組員	調任	會計組	108.8.1
會計組	林滿足	組員兼組長	調任聘兼	預算組	108.8.1
淡江時報社	郭萱之	編纂	調任	數位資訊組	108.8.1
網路管理組	鄭松棻	技士	調任	教學支援組	108.8.1
招生策略中心	方安寧	專員	調任	學習與教學中心	108.8.1
產業經濟學系	張人方	組員	調任	校友服務暨資源發展處	108.8.1
校務資訊組	張美雀	專員	調任	專案發展組	108.8.6
數位設計組	王秀玲	專員	調任	專案發展組	108.8.6
數位設計組	丁春芳	專員	調任	專案發展組	108.8.6
數位設計組	鄭元輔	技士	調任	專案發展組	108.8.6
數位設計組	郭庭綸	技士	調任	教學支援組	108.8.6
專案發展組	蔡志鴻	技士	調任	校務資訊組	108.8.6
專案發展組	陳煒瑩	技士	調任	校務資訊組	108.8.6
專案發展組	林昀龍	技士	調任	校務資訊組	108.8.6
數位設計組	高麗如	技士	調任	校務資訊組	108.8.6
數位設計組	鄭淑玲	技士	調任	校務資訊組	108.8.6
數位設計組	陳宜佩	技士	調任	校務資訊組	108.8.6
數位設計組	王啟全	四等技術師	調任	網路管理組	108.8.6
數位設計組	黃淑雯	技士	調任	網路管理組	108.8.6
資產組	林芷芸	約聘行政人員	調任	總務處	108.8.21
文學院	林泰君	專員	晉升	組員	108.8.1
資訊與圖書館學系	陳精芬	專員	晉升	組員	108.8.1
國際暨兩岸事務處	姚文琦	專員	晉升	組員	108.8.1
淡江時報社	張瑟玉	書記	轉任	約聘行政人員	108.8.1
教育科技學系	劉明蘭	書記	轉任	約聘行政人員	108.8.1
生活輔導組	周玟姘	書記	轉任	約聘行政人員	108.8.1
課外活動輔導組	劉彥君	書記	轉任	約聘行政人員	108.8.1
校友服務暨資源發展處	王筱琪	書記	轉任	約聘行政人員	108.8.1
品質保證稽核處	江書瑜	約聘行政人員	復職		108.8.1
英文學系	鄭惠文	組員	復職		108.8.1
校務資訊組	林詒慧	技士	復職		108.8.1
網路管理組	謝丞智	四等技術師	復職		108.8.1
歷史學系	蔡育潞	約聘專任助理教授	到職		108.8.1
物理學系	李啟正	約聘專任助理教授	到職		108.8.1
物理學系	陳昱延	約聘專任助教	到職		108.8.1
數學學系	蕭宏宇	約聘專任助教	到職		108.8.1
電機工程學系	李伊涵	約聘專任助教	到職		108.8.1

現任單位	姓名	現任職別	動態	原服務單位、職別	異動日期
資訊工程學系	劉蕙苓	約聘專任助教	到職		108.8.1
資訊工程學系	蕭淵隆	約聘專任助教	到職		108.8.1
國際企業學系	許佳惠	約聘專任助理教授	到職		108.8.1
財務金融學系	黃健銘	約聘專任助理教授	到職		108.8.1
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	蕭景元	約聘專任助理教授	到職		108.8.1
企業管理學系	陳亭臻	約聘專任助教	到職		108.8.1
會計學系	林珮吟	約聘專任助教	到職		108.8.1
會計學系	何伊鈞	約聘專任助教	到職		108.8.1
統計學系	謝璦如	約聘專任助理教授	到職		108.8.1
統計學系	李逢軒	約聘專任助教	到職		108.8.1
統計學系	黃翊嘉	約聘專任助教	到職		108.8.1
統計學系	王若馨	約聘專任助教	到職		108.8.1
英文學系	高郁絜	約聘專任助教	到職		108.8.1
法國語文學系	康鈺珮	約聘專任助理教授	到職		108.8.1
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 全英語學士班	李文基	約聘專任助理教授	到職		108.8.1
未來學研究所	卓莆航	約聘行政人員	到職		108.8.1
節能與空間組	陳冠龍	約聘技術人員	到職		108.8.1
典藏閱覽組	劉昌濤	約聘行政人員	到職		108.8.1
土木工程學系	彭安君	約聘專任助教	到職		108.8.19
航空太空工程學系	江紫維	約聘專任助教	到職		108.8.19
數學學系	劉筱凡	約聘專任助理教授	到職		108.8.27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	蘇鎮芳	約聘專任助理教授	到職		108.8.22
經濟學系	林士全	約聘專任助理教授	到職		108.8.22
國際企業學系	貫麗嬌	約聘行政人員	續聘		108.8.1
中國大陸研究所及 日本政經研究所	林琇斐	約聘行政人員	續聘		108.8.1
品質保證稽核處	許麗萍	組員	辭職		108.8.1
英文學系	鄭子筠	約聘行政人員	辭職		108.8.1
國際企業學系	林芳潔	組員	辭職		108.8.1
數學學系	陳冠洋	約聘專任助教	辭職		108.8.1
物理學系	胡佳狀	約聘專任助教	辭職		108.8.1
建築學系	施愛玲	約聘專任助教	辭職		108.8.1
土木工程學系	陳冠龍	約聘專任助教	辭職		108.8.1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	鄭喬予	約聘專任助教	辭職		108.8.1
電機工程學系	林子羣	約聘專任助教	辭職		108.8.1
資訊工程學系	翁宇姍	約聘專任助教	辭職		108.8.1
資訊工程學系	郭俊佑	約聘專任助教	辭職		108.8.1
航空太空工程學系	歐佩宜	約聘專任助教	辭職		108.8.1
企業管理學系	張力堃	約聘專任助教	辭職		108.8.1
會計學系	陳嘉恩	約聘專任助教	辭職		108.8.1
會計學系	李梓霖	約聘專任助教	辭職		108.8.1

現任單位	姓名	現任職別	動態	原服務單位、職別	異動日期
會計學系	趙培辛	約聘專任助教	辭職		108.8.1
統計學系	李佳慧	約聘專任助教	辭職		108.8.1
統計學系	莊誠奉	約聘專任助教	辭職		108.8.1
統計學系	黃品瑄	約聘專任助教	辭職		108.8.1
英文學系	謝尚築	約聘專任助教	辭職		108.8.1
淡江時報社	陳品婕	約聘行政人員	辭職		108.8.19
課外活動輔導組	許晏琦	約聘行政人員	留職停薪		108.8.1

108年9月份人事異動表

現任單位	姓名	現任職別	動態	原服務單位、職別	異動日期
策略遠見研究中心	陳國華	專任副教授兼主任	聘兼		108.9.3
學生事務處	周秀芬	專員	調任	文錙藝術中心	108.9.4
文錙藝術中心	壽華民	組員	調任	中國文學學系	108.9.4
中國文學學系	鄭德成	組員	調任	諮商暨職涯輔導組	108.9.4
參考服務組	鄭琚媛	組員	復職		108.9.22
建築學系	黃苡齊	約聘行政人員	到職		108.9.2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霍立庭	約聘專任助教	到職		108.9.2
會計學系	郭博文	約聘專任助理教授	到職		108.9.2
會計學系	石佩加	約聘專任助教	到職		108.9.2
品質保證稽核處	陳怡廷	約聘行政人員	到職		108.9.9
典藏閱覽組	黃翊旻	約聘行政人員	辭職		108.9.1
研究暨產學組	陳立德	專業經理人	辭職		108.9.1
專案發展組	廖庭寬	專任技士	辭職		108.9.1
事務整備組	蘇振乾	工友	屆齡退休		108.9.1

108年10月份人事異動表

現任單位	姓名	現任職別	動態	原服務單位、職別	異動日期
蘭陽副校長室	王漢平	約聘技術人員	到職		108.10.1
品質保證稽核處	曾盈雨	約聘行政人員	到職		108.10.14
淡江時報社	吳珮瑄	約聘行政人員	到職		108.10.28
品質保證稽核處	江書瑜	約聘行政人員	辭職		108.10.1
會計組	吳婉嫻	約聘行政人員	辭職		108.10.5
總務組	汪明鳳	編纂	留職停薪		108.10.1
國際企業學系	吳霖霖	專員	留職停薪		108.10.18

圖書

覺生紀念圖書館統計報告

一、徵集

(108.08.01 至 108.10.31)

類別	圖書(冊)				非書資料(件)			
	採購	交換贈送	本期合計	學年累計	採購	交換贈送	本期合計	學年累計
語文								
東方語文	1,075	1,530	2,605	2,605	14	90	104	104
西方語文	1,170	383	1,553	1,553	103	15	118	118
本期合計	2,245	1,913	4,158		117	105	222	
學年累計	2,245	1,913		4,158	117	105		222

二、分類編目

類別	圖書	合訂期刊	學位論文	教師專著	小計	非書資料(件)	合計
語文							
東方語文	1,956	0	792	23	2,771	48	2,819
西方語文	1,720	0	96	5	1,821	118	1,939
本期合計	3,676	0	888	28	4,592	166	4,758
學年累計	3,676	0	888	28	4,592	166	4,758

三、館藏資料

類別	圖書(冊)						非書資料(件)	合計
	圖書	合訂期刊	學位論文	教師專著	NSC 報告	合計		
語文								
東方語文	788,133	50,477	63,698	6,717	2,469	911,494	74,052	985,546
西方語文	401,723	118,837	5,376	4,576	1,212	531,724	67,523	599,247
合計	1,189,856	169,314	69,074	11,293	3,681	1,443,218	141,575	1,584,793
類	電子資源(可連用)							
	別	電子書	電子期刊	電子資料庫				
全文型				書目型	數據型			
東方語文	1,720,277	26,199	206	51	5	262		
西方語文	902,370	44,673	222	44	9	275		
種數	2,622,647	70,872	428	95	14	537		

類別	現行紙本期刊(種)			現行報紙(種)			館藏紙本期刊(種)
	訂閱	交換贈送	合計	訂閱	交換贈送	合計	
語文							
東方語文	306	469	775	15	0	15	2,692
西方語文	153	222	375	7	0	7	4,479
合計	459	691	1,150	22	0	22	7,171

四、館藏資源使用統計

(一) 紙本圖書(冊數)

類別	總館	鍾靈分館	台北分館	蘭陽分館	學位論文	本期合計	學年累計
語文							
東方語文	23,347	0	477	391	215	24,430	24,430
西方語文	2,791	0	58	311	0	3,160	3,160
本期合計	26,138	0	535	702	215	27,590	
學年累計	26,138	0	535	702	215		27,590

(二) 非書資料 (件數)

類別	館外借用	館內借用				合計
		非書資料	微縮資料	單機版光碟	小計	
語文						
東方語文	661	1,803	7	97	1,907	2,568
西方語文	1,677	6,416	0	0	6,416	8,093
本期合計	2,338	8,219	7	97	8,323	10,661
學年累計	2,338	8,219	7	97	8,323	10,661

(三) 電子資源 (含電子書、電子期刊、電子資料庫)

類別	使用人數 (人次)	下載全文 (篇)	備註:
語文			本期提供使用人次之資料庫計 439 種；提供下載全文統計之資料庫計 144 種。
本期合計	68,414	231,913	
學年累計	68,414	231,913	

五、入館人數

館別	總館	台北分館	鍾靈分館	蘭陽分館	合計
本期合計	160,297	2,805	0	5,458	168,560
學年累計	160,297	2,805	0	5,458	168,560

六、專室借用(次數)

室別	討論室	多媒體資源室
本期合計	1,229	510
學年累計	1,229	510

七、平板電腦借用(次數)

本期合計	67
學年累計	67

八、參考服務(件數)

類型	問題類型			合計
	指示型	使用指導(資源)	使用指導(設備)	
本期合計	202	250	300	752
學年累計	202	250	300	752

類型	諮詢方式				合計
	面對面	電話	E-mail	掌聲與建議	
本期合計	660	79	5	8	752
學年累計	660	79	5	8	752

九、館際合作 / 文獻傳遞(件數)

項 目	借書			複印			合 計
	國 內	國 外	小 計	國 內	國 外	小 計	
借 入	26	0	26	16	29	45	71
貸 出	116	0	116	21	108	129	245
本期合計	142	0	142	37	137	174	316
學年累計	142	0	142	37	137	174	316

十、數位資訊服務(件數)

類 型	技術支援	Virtua 問題排除	電子資源 問題處理	小 計	機構典藏	
					書目量	全文量
本期合計	37	39	23	99	834	587
學年累計	37	39	23	99	834	587

十一、非書資料服務(件數)

類 型	諮詢服務			網路使用 (人次)	新片閱選欣賞 (人次)	入室人數 (人次)
	指示型	非書資料	網路設定			
本期合計	344	121	0	94	458	25,325
學年累計	344	121	0	94	458	25,325

資訊

資訊處作業統計報告

一、系統發展工作及維護工作

(108.08.01 至 108.10.31)

系統名稱	開始日期	預定完成日期	完成百分比	備註
1 私立學校會計制度電腦作業系統： (1)進行 108 年教育部委託之軟體維護及簽約學校(20 所)問題諮詢 (2)本校會計系統維護工作	108.01.01 持續進行	108.12.31	85%	
2 記分簿成績登錄預警系統及 Web 版成績上傳系統： (1)系統維護及問題諮詢計 11 件 (2)107 學年度暑假上學期選課資料進檔及學期成績匯出作業 (3)107 學年度暑假下學期選課資料進檔及學期成績匯出作業 (4)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選課資料進檔及學期成績匯出作業	持續進行 108.06.21 108.07.25 108.09.03	108.09.30 108.09.30 109.01.31	100% 100% 100% 40%	
3 108 學年度校內招生電腦作業： (1)日間部轉學考 (2)進修學士班轉學考 (3)進修學士班(考試入學) (4)108 學年僑生及港澳生單獨來台就學(第 2 梯次) (5)外國學生入學申請 (6)109 學年僑生及港澳生單獨來台就學(第 1 梯次) (7)109 學年度碩博士班甄試招生 (8)程式修訂共計 5 支	108.05.01 108.05.15 108.06.10 108.06.05 108.02.18 108.10.22 108.10.29 持續進行	108.08.31 108.08.31 108.09.10 108.08.31 108.12.31 109.09.15 109.09.15	100% 100% 100% 100% 80% 進行中 進行中	
4 維護學生、課程資訊系統： (1)需求程式修訂共 228 支 (2)諮詢、查核、上下檔等共 492 件	持續進行		100%	
5 維護人事資訊系統： (1)需求程式修訂共 3 支 (2)諮詢、查核、上下檔等共 179 件	持續進行		100%	
6 維護財務資訊系統： (1)需求程式修訂共 20 支 (2)諮詢、查核、上下檔等共 39 件	持續進行		100%	
7 維護設備資訊系統： (1)需求程式修訂共 0 支 (2)諮詢、查核、上下檔等共 168 件	持續進行		100%	
8 維護學務資訊系統(就貸、兵役)： (1)需求程式修訂共 4 支 (2)諮詢、查核、上下檔等共 14 件	持續進行		100%	
9 維護其他校務資訊系統及伺服器管理 (1)需求程式修訂共 306 支 (2)諮詢、查核、上下檔共 205 件	持續進行		100%	
10 PKI 憑證安控管理系統： 系統維護及使用者問題諮詢 8 件	持續進行		100%	
11 iClass 學習平台：				

系統名稱		開始日期	預定完成日期	完成百分比	備註
	(1)平台維運 (2)教師上線使用(專兼任計 606 位教師)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100% 100%	
12	e 服務網系統維護： (1)維護網頁線上計數器系統 (2)維護學生課程表查詢系統 本期共查詢 421,724 次 (3)維護學生宿舍空調計費系統 (4)維護成績單網路申請系統 本期共印製 2,213 張	持續進行		100%	
13	辦公室自動化系統(OA)： (1)使用者問題諮詢 (2)系統維護工作	持續進行		100%	
14	「學雜費管理系統」系統維護工作	持續進行		100%	
15	「綜所稅系統」系統維護工作	持續進行		100%	
16	單一登入暨資訊系統入口網： 系統維護及使用者問題諮詢 23 件	持續進行		100%	
17	IDC(T104、T105)機房實體維運維護	持續進行		100%	
18	光學讀卡系統維護	持續進行		100%	
19	IBM 印表相關設備維護管理	持續進行		100%	
20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維護	持續進行		100%	
21	TSM 資料備份系統維護	持續進行		100%	
22	資訊處服務台登錄系統維護	持續進行		100%	
23	淡江 i 生活系統維護	持續進行		100%	
24	完成「2019 校慶」網頁設計	108.10.01	108.10.31	100%	
25	完成自主學習微學分新增「活動報名系統」與「學生歷程」功能	108.08.15	108.09.30	100%	
26	進行「運輸與物流研究中心」網頁改版設計(RWD)	108.09.01	108.11.30	80%	
27	進行「AACSB 辦公室」網頁改版設計(RWD)	108.10.01	109.01.30	10%	
28	進行「榮譽學程」網頁改版設計(RWD)	108.10.01	109.01.30	5%	
29	進行「職員歷程」系統開發	108.08.01	109.07.30	40%	
30	校內網頁及系統維護與營運(共 49 個)	持續進行		100%	
31	人力資源管理系統開發 (1)差勤管理系統技轉合作案	108.07.01	109.01.31	25%	人資系統工作協調會決議先處理本案
32	公文管理系統(OD)維護工作及使用者問題諮詢	持續進行		100%	
33	請假系統維護及使用者問題諮詢	持續進行		100%	

二、校務系統使用趨向報告

(一)教務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 3 月 平均值	月 份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20.0	744.0	744.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5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1.33	1	1	1	2	1	1	1	1	1	1	1	2
無法使用時間(時)	4.0	0.07	0.05	0.05	0.05	0.1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10

(二)人事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 3 月 平均值	月 份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20.0	744.0	744.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9.0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1	1	1	1	1	2	1	2	1	1	1	1	1
無法使用時間(時)	7.0	0.05	0.05	0.05	0.05	0.05	0.1	0.05	0.10	0.05	0.05	0.05	0.05	0.05

(三)OA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 3 月 平均值	月 份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20.0	744.0	744.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6.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四)設備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 3 月 平均值	月 份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20.0	744.0	744.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9.0	99.94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84	99.99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33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重開機次數	3	1.33	1	1	1	1	2	1	2	1	1	1	2	1
無法使用時間(時)	7.0	0.42	0.05	0.05	0.05	0.05	0.1	0.05	0.10	0.05	0.05	0.05	0.17	0.05

(五)記分簿成績登錄預警系統及Web版成績上傳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 3 月 平均值	月 份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20.0	744.0	744.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99.9	99.9	99.9	99.9	99.9	99.9	99.9	99.9	99.9	99.9	99.9	99.9	99.9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0.16	0.1	0.1	0.1	0.2	0.1	0.1	0.1	0.1	0.4	0.1	0.1	0.3

(六)招生試務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 3 月 平均值	月 份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20.0	744.0	744.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七)公文管理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 3 月 平均值	月 份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20.0	744.0	737.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99.6	95.8	99.9	99.1	99.9	99.9	99.9	99.9	99.9	99.6	98.9	99.9	99.9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2	0	4	0	0	0	0	0	1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1	2	1	4	1	1	1	1	1	1	1	1	1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3.0	30.5	0.3	7.2	0.2	0.3	0.3	0.3	0.5	8.0	8.5	0.3	0.3

註：1.107年11/9上午8:00至11/10上午12:30儲存設備故障無法使用。

2.108年1/2上午8:48~15:09儲存設備異常無法使用。

3.108年7/31下午16:00~24:00系統維護公告停機。

4.108年8/11凌晨00:00~08:30系統維護公告停機。

(八)財務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3月 平均值	月 份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20.0	744.0	744.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9.0	99.99	99.99	98.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1	1	1	2	1	1	1	1	1	1	1	1	1
無法使用時間(時)	7.0	0.05	0.05	7.50	0.10	0.05	0.05	0.05	0.05	0.05	0.33	0.05	0.05	0.05

三、iClass 學習平台

項 目	目 標	後三月 平均值	月 份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20.0	744.0	744.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四、網路各伺服器使用趨向報告

(一)網域名稱伺服器 (DNS)

項 目	月目標	後3月 平均值	月 份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20	744	744	672	744	720	744	720	744	744	720	744
可使用率百分比	99.5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二)全校教職員工生Email伺服器

項 目	月目標	後3月 平均值	月 份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664	744	744	672	744	720	744	720	744	744	720	744
可使用率百分比	99.5	100.0	91.6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4	0	56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三)WWW2伺服器

項 目	月目標	後3月 平均值	月 份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19.5	744	744	672	744	720	744	720	744	744	720	744
可使用率百分比	99.5	100.0	99.9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4	0	0.5	0	0	0	0	0	0	0	0	0	0	0

(四)校務行政BBS伺服器

項 目	月目標	後3月 平均值	月 份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19.5	744	744	672	744	720	744	720	744	744	720	744
可使用率百分比	99.5	100.0	99.9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4	0	0.5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WWW伺服器

項 目	月目標	後3月 平均值	月 份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	720	744	744	672	744	720	744	720	744	744	720	744
可使用率百分比	99.5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0	0	0	0	0	1	2	2	0	0	0	4	1	24
重開機次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0.00	0.00	0.00	0.00	0.00	0.33	0.33	0.03	0.00	0.00	0.00	0.08	0.02	0.48

五、e 服務網系統使用趨向報告

(一)e服務網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三月 平均值	月 份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20.0	744.0	744.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99.7	99.9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	0	0	0	0	0	0	1	1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0.0	0.0	0.0	0.0	0.0	0.0	0.0	2.2	0.3	0.0	0.0	0.0	0.0

(二)成績單申購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三月 平均值	月 份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20.0	744.0	744.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99.7	99.9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	0	0	0	0	0	0	1	1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0.0	0.0	0.0	0.0	0.0	0.0	0.0	2.2	0.3	0.0	0.0	0.0	0.0

(三)電子錢包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三月 平均值	月 份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20.0	744.0	744.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99.7	99.9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	0	0	0	0	0	0	1	1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0.0	0.0	0.0	0.0	0.0	0.0	0.0	2.2	0.3	0.0	0.0	0.0	0.0

(四)課程查詢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三月 平均值	月 份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20.0	744.0	744.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99.7	99.9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	0	0	0	0	0	0	1	1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0.0	0.0	0.0	0.0	0.0	0.0	0.0	2.2	0.3	0.0	0.0	0.0	0.0

(五)空調控制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三月 平均值	月 份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20.0	744.0	744.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99.7	99.9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	0	0	0	0	0	0	1	1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0.0	0.0	0.0	0.0	0.0	0.0	0.0	2.2	0.3	0.0	0.0	0.0	0.0

(六)課程查詢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三月 平均值	月 份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20.0	744.0	744.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99.7	99.9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	0	0	0	0	0	0	1	1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0.0	0.0	0.0	0.0	0.0	0.0	0.0	2.2	0.3	0.0	0.0	0.0	0.0

(七)空調控制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三月 平均值	月 份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720.0	744.0	744.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99.7	99.9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	0	0	0	0	0	0	1	1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0.0	0.0	0.0	0.0	0.0	0.0	0.0	2.2	0.3	0.0	0.0	0.0	0.0

六、一般電腦教學實習室使用狀況統計表-淡水校園（7間電腦實習室，共計492台電腦）

(一)開放時間：週一至週五 8：20~21：00（其中1間實習室78台電腦開放週一至週日）

月份	開機時數	故障時數	維護時數	使用時數	可用率	使用率	尖峰時段 (10:00~16:00) 使用率	故障率	使用人次	小時/人次
8月	13,230.00	0.00	0.00	1,903.89	100.00%	14.39%	25.96%	0.00%	2,162	0.88
9月	97,426.50	59.35	3,545.00	23,869.14	99.94%	25.44%	34.64%	0.06%	40,480	0.59
10月	140,752.00	69.95	5,171.48	42,413.34	99.95%	31.30%	37.34%	0.05%	59,969	0.71
本期合計	251,408.50	129.30	8,716.48	68,186.36	99.95%	28.11%	35.67%	0.05%	102,611	0.66
108學年 累計	251,408.50	129.30	8,716.48	68,186.36	99.95%	28.11%	35.67%	0.05%	102,611	0.66

(二)開放時間：週一至週日 21：00~隔日8：20（1間電腦實習室，共計78台電腦）

月份	開機時數	故障時數	維護時數	使用時數	可用率	使用率	尖峰時段 (21:00~24:00) 使用率	故障率	使用人次	小時/人次
8月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	0.00
9月	18,564.00	7.08	0.70	1,828.58	99.96%	9.85%	29.08%	0.04%	1,309	1.40
10月	27,404.00	33.36	0.00	4,696.63	99.88%	17.16%	52.04%	0.12%	3,080	1.52
本期合計	45,968.00	40.44	0.70	6,525.21	99.91%	14.21%	42.97%	0.09%	4,389	1.49
108學年 累計	45,968.00	40.44	0.70	6,525.21	99.91%	14.21%	42.97%	0.09%	4,389	1.49

註：1. 8月份之統計期間為暑修，僅週一至週五 8:20~16:50 開放 B201 或 B203 實習室。

2. 108學年第1學期各電腦實習室自9/9開放使用。

七、推廣教育訓練課程班次及人次統計

課 程 計 畫 名 稱	本 期		108 學 年 度 累 計	
	人 次	人 時	人 次	人 時
108 年度「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制度」研習課程	517	1,551	517	1,551
EverCam 簡報錄影實作	27	54	27	54
moodle 遠距教學平台操作暨線上助教培訓工作坊	18	36	18	36
開放文件格式(ODF)介紹與推廣	62	62	62	62

課程計畫名稱	本期		108 學年度累計	
	人次	人時	人次	人時
公文管理系統 (OD) 入門課程－登記桌作業	18	18	18	18
公文管理系統(OD)入門課程－承辦人作業	22	44	22	44
iClass 學習平台導入工作坊	40	40	40	40
iClass 學習平台教室管理工作坊	53	53	53	53
使用 AWS SageMaker 建立機器學習模型(資訊處內部訓練)	16	56	16	56
iClass 學習平台 PBL 應用入門工作坊	46	46	46	46
iClass 在教學實踐的應用 (量化分析) 工作坊	47	47	47	47
淡江軟體雲應用與操作	22	33	22	33
iClass 在教學實踐的應用 (質化分析) 工作坊	37	37	37	37
Google 服務應用－日曆、連絡人、文件共同編輯介紹	34	68	34	68
Google 服務及 iClass 整合應用	31	62	31	62
實務驅動數位培力工作坊(一)：數位教學應用－教學實踐研究之經驗分享	25	50	25	50
實務驅動數位培力工作坊(二)：數位教學應用－教學實踐研究之案例分享與研討	42	84	42	84
Word 課程-電子文宣美化	19	57	19	57
實務驅動數位培力工作坊(三)：計畫撰寫大揭密	41	41	41	41
合計	1,117	2,439	1,117	2,439

八、防毒伺服器攔毒、個人電腦報廢勘驗及軟硬體維修件數統計表

月份	各單位			資訊處電腦教室暨實習室	
	防毒伺服器攔毒(件)	電腦報廢勘驗(件)	PC 軟硬體維修(件)	維修(件)	保養(件)
8 月	837	62	222	22	8,728
9 月	1,895	63	225	168	3,042
10 月	2,222	93	282	86	1,311
本期合計	4,954	218	729	276	13,081
108 學年合計	4,954	218	729	276	13,081